孤独的剑手

钟连城 著

剑子手杀人的动作无论多么优雅，同样意味着残忍……

长征出版社



这是被从事天底下最恐怖的职业，为了蝇头小利把成百上千与己毫不相干的人斩首，他们所承载的良心压力足够把自己毁灭！刽子手多短命，这绝不是鬼神在作祟，而是他们人性未泯。


ISBN 978-7-80204-359-6

9 787802 043596

定价：30.00元

孤独的剑手

钟连城 著

长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孤独的刽子手/钟连城著. —北京：长征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80204-359-6

Ⅰ.孤… Ⅱ.钟… Ⅲ.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Ⅳ.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80279 号

书　　名：孤独的刽子手

作　　者：钟连城
策　　划：刘志军
责任编辑：罗婷婷
封面设计：木鱼书籍
出版发行：长征出版社
社　　址：北京阜外大街 34 号　**邮编：**100832
电　　话：（010）68586781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京北制版厂印刷
开　　本：787×1092　1/16
字　　数：220 千字
印　　张：19
版　　次：200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　　价：30.00 元
ISBN 978-7-80204-359-6

内容提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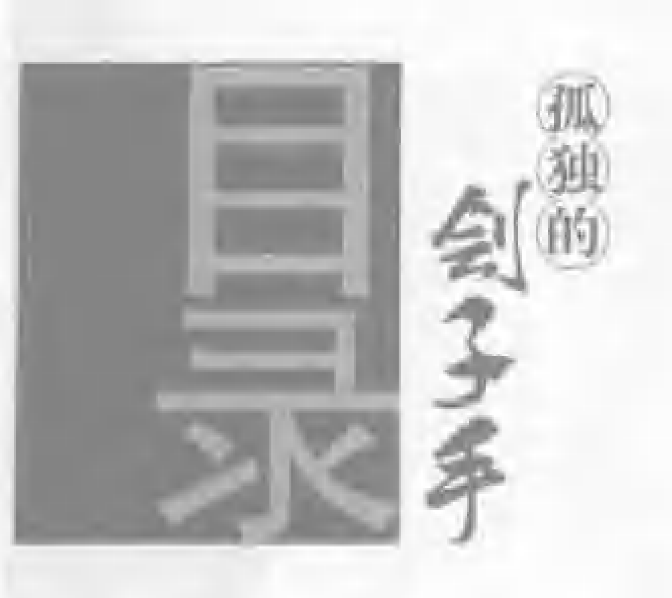
一个出生在大山腹地的山民，小时候，他听村中老人讲，在二百多里的山外有一座古老的都梁城，那里车水马龙、市肆繁荣、游人如鲫……张世煌从此立下志向，这辈子一定要去都梁看看，才不枉度此生。

道光十八年，十三岁的他随杂货商走出大山，终于见到了魂牵梦萦的古城。都梁的繁华让他发出“宁为城里犬，不作山里人”的感慨，就这样他不愿再回到山里去。几年后，状况稍有好转，他把妻儿接来，旋即又陷入生存的危机中，不得不拜老刽子手柴天武为师，踏上了职业刽子手的生涯。

刽子手很少有长寿者，这不是鬼神作祟，是刽子手无法跨越横亘于心的那道人性障碍——两军对阵，胆小如鼠者可以变得勇敢，可是要将一个与己毫无冲突者斩首，英雄豪杰都难于下手……

张世煌出道于动荡时期，在“乱世拟用重典”的多事之秋，衙门里有砍不完的人头，他的良知和人性经受着炼狱般的煎熬……最后，当他处斩了恩人，终于崩溃了……他死后，十五岁的儿子张忠民接过他的马刀成了刽子手。为了使张忠民不致重蹈父亲的覆辙，柴天武对他实施了一系列魔化训练，意在把他培养成以杀人为乐事的天生杀人狂……

全书大气磅礴，人物命运跌宕起伏，是中国古代酷刑化的再现。


目录
孤独的刽子手






孤独的刽子手



来，霎时恐怖的洋号声和着衙役、公差的呐喊声骤然震天动地："杀——杀——杀——"

第一次经历这样的场面，张凯年吓得哇哇大哭起来，手中的大半块白米糖掉在地上也浑然不觉。张忠民怕儿子跑了，搡得更紧。

第二十三章　老来嫁女 / 259

张忠民见到妻子的这些姐妹，少不得要问候一番。春花说，花字辈的姊妹只剩下她了，荷花、桂花、雪花都已作古。说了几句，少不得要感叹一番岁月的沧桑。红字辈的姊妹见到张凯月兄妹二人已经长大成人，言语中流露出对王逸红的无限羡慕。她们都是五十岁上下年纪，也早不在怡春院干了，老来凄凉，身边没有一儿半女。

第二十四章　初试云雨情 / 269

人得院里，他尚未回过神来，就有一班粉头迎了出来，连拖带拽地把他拉了进去。他很不自在，只见五十多岁的蒋秋生在女人中间如鱼得水。粉头们见张凯年还是头一回来这种地方，就放肆起来。

第二十五章　第四代刽子手 / 277

柴刀大哥被斩后，陈凯年一夜成名，再有几次，他就能独当一面了。张忠民于是退了下来，等着儿子娶了媳妇抱孙子。然而他在家里闲了一段时间，毛病就出来了——全身酸痛难忍，右手像有无数只虫子钻进骨头里乱拱、乱咬般难受，继而头疼、发烧各种毛病一齐上来……可是，一旦他到法场亲手杀一个人，一切的不适就消失了……于是，他明白了，他也杀人成瘾了。这种毛病的特征是，如果不杀人，很快就会死去。

第二十六章　第一个被枪决 / 285

"你怎么现在才到，我们等了你好久，张师傅知道你要来，不肯吃衙门为他准备的酒菜，一定要吃你送来的东西。"

"我……我去了'一家坪'……"张凯月嗫嚅道。

"看样子你们父女真是没有缘分，"一家坪"是过去的旧法场，知州大人投靠革命，要用教场坪作刑场。你来了正好，张师傅就交给你了。"

孤独的剑手

引子

诗云：

三阳交泰产群生，仙石胞含日月精。

借卵化猴完大道，假他名姓配丹成。

内观不识因无相，外合明知作有形。

历代人人皆属此，称王称圣任纵横。

这首诗说的是傲来国花果山上有一块仙石，受天地之灵气、日月之精华，一朝迸裂产出一石猴，到后来得道成仙，成了人尽皆知的齐天大圣孙悟空。

话说清朝嘉庆初年，古城都梁出一奇人，他无根无底、无名无姓，既不是石头里迸开的，也不是树上结出的。突然有一天，他就出现在济州门外的城墙脚下，大约五六岁的模样，衣着褴褛，也不乞讨，有人看不过时就施舍一点东西。就这样有一餐没一餐，他居然也活了下来。无名童十一二岁那年，一连数日无人施舍食物，他实在饿得难受，偶见墙根下有一公一母两条蛇交尾，就捉来用火烤了吃，发现味道十分鲜美，这一吃居然吃上了瘾。之后，他每每去土堆、荒坡上寻找蛇穴，回到城里时，手中总是捏着活生生的毒蛇。都梁百年老药号“易恒春”常年需毒蛇入药，主事的闻知都梁出了位善捕蛇的大胆少年，就找到他，愿以高价收购。这男孩自此以捕蛇为业。有道是，“夜路走多了总要遇见鬼”，捕蛇少年也常被毒蛇咬伤，几乎丧了性命。某年仲夏，他在一风化石堆中逮得一条足有四斤重的银环蛇，一时高兴就放松了警惕，被它咬了一口。

银环蛇属“风毒”类毒蛇，用现代话说叫“神经毒”，毒液中含有麻醉剂，人被咬之时就如何被蚂蚁叮了一般，随后还有酥麻的快感。因为不痛，他也不在意，兴高采烈地来到“易恒春”就不济了，先是伤口周围乌肿，随之头昏目眩……也算他命大，“易恒春”多的是杏林高手，把他从阎王殿里救了回来。自此他便不敢捕蛇了，但活着要吃饭，饭从何处来？都梁衙门里有一个柒姓职业刽子手已经年老体衰，正欲物色一个接班人。杀人乃是折寿、损阴的勾当，正经人家子弟不屑为之，因此多年来无合适人选。有人就向他推荐这捕蛇少年。

在古书里，刽子手都是浓眉大眼、满脸横肉的凶神恶煞。其实，这也不无道理，面貌凶恶可起到镇住死犯的效果，在心理上就先占了上风。柒老汉把捕

蛇少年叫到衙门里，见他长得眉青目秀就有几分不满意，但一想到徒弟难找，加之这少年自幼胆量过人，也勉强收了。他问少年姓甚名谁、何方人士，少年答道："我无名无姓，不知是何方人士，只记得一位熟人带我来到都梁，他要我待在城墙脚下别乱走，他去买糖给我吃，谁想到他一走就再没有回来。"

柒老汉道："他是存心要丢你。这样也好，你就跟了我姓柒，到你这代的辈分是'天'字班，干刽子手得沾点武威，你就叫柒天武吧。"

无名少年自此有了"柒天武"的官名。他跟了老刽子手学徒，不出几年就能独当一面，成了都梁的砍头新星。道光初年，老刽子手去世，柒天武以人子之礼葬了师父。因为职业关系，他像师父一样也娶不到老婆，一个人在衙门的停尸房里居住，寂寞时就去武陵井妓院销魂。

都梁有民谚云：

孤州对孤山，流水穿成河。

富不过三代，清官不久留。

孤州即都梁州，"孤山"乃是州城对面的全国第七十二福地——云山；"流水穿城河"说的就是，朱元璋第十八子朱楩为了取水方便在城中凿的人工河；"富不过三代"不用解释，每朝每代，每个地方都难逃这定数；"清官不久留"就是说没有哪一个知州在都梁为官的时间超过三年。

然而衙门里的主事和公差却是面定的，柒天武自从当上刽子手，就雷打不动，既不调离，也不去职。他早已习惯知州走马灯似的换来换去，同时他也习惯白刃闪过人头落地的杀人生涯。杀人杀得麻木了，他从来不去打听被杀者姓甚名谁、何方人士、所犯何法。他的职责就是杀人，他认为，官府要杀的人绝对是可杀之人。

衙门里总是有杀不完的犯人，在年复一年的杀人生涯中，柒天武渐渐老去。到了五十岁以后，他就感到力不从心，有时碰上脖子短而粗的犯人，一刀下去竟然拖泥带水，一点都不干净利落。

道光二十三年农历六月的一天，老公差李洪有急找到柒天武，劈头盖脸地问道："柒师傅，你一天可以砍多少颗人头？"

柒天武一愣，忍不住问道："你问这个干啥？"

李洪有道："是这样的，衙门里关了七十三个死犯，都是同一个案子的，按规矩要一次处斩，主事要我问你，杀这么多人有没有把握。"

柒天武道："要是年轻那阵还行，现在老了手臂没劲。"

李洪有泄气道："看来只有去外地调了。柒师父，我看你也该找个接班人了。"

柒天武摇头叹道："江河有意，流水无情，我早就想找个徒弟，可是没有人愿意干哪！"

李洪有点头道："说的也是，这年头知州易得，刽子手难求。"

柒天武苦笑道："你这是抬举我呢，还是损我？知州谁都想当，当然易找，当刽子手没人干啊。麻烦你帮忙留意，有合适的就推荐给我。"

李洪有道："我会留意的——你忙，我还要去落实请刽子手这桩大事呢。"

过了数日，李洪有果然从外地请来了六名刽子手，和柒天武合在一起斩杀七十三名死犯，平均每人斩杀十余人。这个数在柒天武一生中不是最多的，年轻时他曾一次将二十几名土匪的头割下来，没有一点累的感觉。

都梁州一次斩七十三人，这种情况是很少的，外地刽子手问柒天武这些人犯了何罪，柒天武就向衙门里的熟人打听。

原来这七十三个死犯都是北乡高沙镇人，且多沾亲带故。事起于去年都梁州遭遇大旱，今年一开春，高沙镇首富杨居南就与外地米商大肆抢购谷米，当地居民群起而阻拦，要求将谷米赈贷给地方灾民。杨居南买通知州徐光弼，徐即以官府名义压制。灾民见知州不体恤民情，十分气愤，在监生曾如炷、灾民曾以得的带领下扣留了米商泊在资江两岸的船只，并捣毁了杨居南的住宅。农历四月，徐光弼率兵捉拿曾如炷等人未获，便纵火烧了曾如炷的房屋。曾如炷闻讯随即鸣锣聚众，将官兵团团围住，徐光弼趁乱化装逃脱，至祖师桥被乡民截住，曾以得赶到，将徐光弼斩首。草民百姓竟敢斩杀朝廷命官，清廷急令湖南巡抚究办。历时两个月，终将七十三名案犯抓捕，独独曾如炷、曾以得乘舟逃脱。

柒天武将事由说给了同仁，众刽子手甚是感慨，觉得这世道乃是有权人的天下，草民苟且偷生为好，与官府争什么平等便是自讨麻烦。

道光二十三年农历六月二十三日巳牌时分，都梁州府突然号声惊天，杀声如雷，声音令人胆寒。衙门开处，大队州营丁兵押着七十三名五花大绑的死犯如潮水般奔涌而出。其时正是四乡农民入城的高峰，队伍所到之处，路人纷纷避让，有躲之不及者，均被踩倒在地……

队伍耀武扬威地一路呐喊着在州城游了几条大街，然后涌过玉带桥，径向三里外的荒郊"一家坪"进发，沿途引得州民伸长了脖子看热闹。

"一家坪"乃是东郊最荒凉之地，杂草丛生、怪兽出没，方圆数里只有孤零零一幢旧木房——"一家坪"之名正由此而来。自明洪武年伊始，此地就被官府辟为处斩犯人的场所，那一幢孤屋其实就是供刽子手及公差暂歇之处。

七十三名死犯被押到"一家坪"一字儿排开跪下，新任知州在随员拥簇下站在高处宣读死犯罪状。柒天武则领着外地同仁入孤屋做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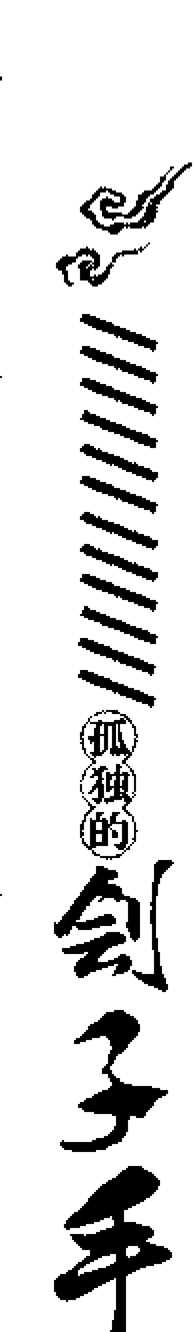
孤屋由于久年失修，已近腐朽。屋中置一排磨石，专供刽子手磨刀之用。另有簸箕、锄头、铁铲和石灰缸之类，一旦有了无人收尸的死犯，公差就用这些工具掘坑掩埋，那缸中的石灰乃为人血消毒之用。

外地刽子手害怕在都梁丢脸，马刀虽早已磨好，到了孤屋仍抓紧时间再磨一遍。

刑场传来三通鼓响，午牌时分已到，刽子手们拭好刀刃从孤屋里闪将出来，站到死犯的身后。很快开斩时辰到了，新知州一声"立斩"，将七十三块死牌掷于地，随即号声、锣鼓声、呐喊声骤起。七名刽子手抖擞精神，挥刀开杀——但见白刃闪处，人头一颗颗滚落地上，血水从脖子上喷出，尸首倒地处，草地一片浸湿，空气中即时弥漫了一股熏人的血腥味……

斩完了人，外地刽子手当场讨了赏封赶路回家，柒天武则随州营丁兵拥簇着新知州回城。刑场只留下李洪有一干公差收拾局面。

见官兵离去，死犯亲属涌上法场一边呼天抢地大哭，一边收拾尸体，剩下没人收的尸体两天过后再由官府处理。





柒天武回到衙门，主事王守仁又提醒他尽快收一个徒弟。柒天武口里答应着，领了赏赐仍去武陵井找粉头过夜。

次日，柒天武在回衙门的路上，听到有人在议论，说是昨晚有一个大胆汉子从“一家坪”提了一颗人头回家要做成烤肉出售。柒天武乍听之下觉得此言甚谬——要做烤肉，人身上多的是肌肉肥厚处，诸如屁股、大腿什么的，为何要把没有多少肉的人头提回家？但所到之处，别人都在议论此事，不像是误传或谣言。

“一家坪”已经够阴森的了，即便青天白日都无人敢单独通过，如果有人真有胆子从那里把人头提回家，那么这个人定是做刽子手的好人选！柒天武如此想着，不觉已回到了衙门。已经是巳牌时分，有当差的遇见他就道：“柒师傅你去了哪里？李公差正四处找你呢！”

柒天武来到衙门公廨，李洪有迎了上来，道：“柒师傅，有件喜事我正要告诉你。我已经替你物色了徒弟，此人胆子比天还大——”

“是昨晚上从“一家坪”把人头提回家的那位吧？”柒天武打断李洪有的话道。

“对对对，你也听说了？这个人真是了不起，是天生的刽子手的材料！”

“我也是才听说的，还以为是谣言呢。”

“不是谣言，是确有其事，他把人头提回家，结果把老婆吓成了哑巴。”

柒天武道：“这事我总觉得蹊跷，既是做烤肉，人的脑袋是人身上肉最少的地方，他为何不割屁股上的肉什么的？”

李洪有听后抚掌大笑：“真乃三人成虎，人家做烤肉是实，但不是用人肉做烤肉，我说出原委来你肯定也会信服——但我就是不说，事成后你如何谢我？”

柒天武望着李洪有：“你要我怎样谢你？”

李洪有道：“我想吃龙肝凤髓、玉液蟠桃，你有吗？”

柒天武道：“那我就请你去武陵井快活，你快说出来，别学止戈亭的说书人吊我胃口。”

李洪有于是道出了实情，柒天武听后亦是捧腹大笑。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文分解。

孤独的剑手

第一章 提人头回家

她把手伸进工具箱，摸到了一个圆溜溜的东西，就感觉到丈夫这次带回家的『猪头』不对劲，提出来看时，竟是一颗血淋淋的人头！陈氏惨叫一声，当场昏倒……



危乎高哉，雪峰之难难于上青天。在雪峰山都梁地段，有一处与世隔绝之地——罗溪。罗溪四面环山，形似铁锅，境内居住了一万瑶民，因交通不便、信息闭塞，瑶民们可谓“尔来四万八千岁，不与秦塞通人烟”。他们世世代代在此繁衍生息、生老病死，不为外人所知，却说里面有一少年，名叫张世煌，他是第一个走出大山的罗溪人。

张世煌很小的时候，听村中老人讲述山外的世界，说是在二百多里的山外，有一座名叫都梁的古城，那里车水马龙、市肆繁荣，游人如鲫，可谓繁华之极，各种玩具、小吃数不胜数……张世煌听后，便十分神往，立志长大后一定要去都梁城里看看，也不枉度此生。

张世煌成年后，就像他的祖辈一样娶妻生子、耕作为业，农闲时上山狩猎，却无机会走出山外。生活的艰辛使他不堪重负，曾悲哀地认为，此生就要在狭窄的罗溪耗尽了。谁料到自己时来运转，机会终于来了。

道光十八年，都梁城里的杂货商人刘朝干冒险进山收购山货和兽皮，这一遭他大获丰收，回家时，货物竟多得无法挑动，亟待雇请一名挑夫。二十三岁的张世煌自告奋勇，愿随刘朝干出山。于是，他终于见到了魂牵梦萦的都梁城。乍见之下，张世煌虽早有心理准备，但古城的繁华还是使他惊呆了——坚固高大的古城墙、井然热闹的市肆、琳琅满目的货物……这一切都是罗溪那个简陋、落后之地所没有的。于是，他着迷了，发誓不再回去，并发出感慨道：“此生宁为城里犬，不作山里人！”

古道热肠的刘朝干也愿意帮助张世煌，把他介绍给了东乡的堂弟刘汉青学做烧酒。心地善良的刘汉青认为这年头做酒的人太多，且本小利微，不利于年轻人发展，就介绍他跟东门一屠户学杀猪。

杀猪是当时最令人羡慕的职业，不需本钱，一把屠刀在手，天天喝酒吃肉，过着神仙般的日子。张世煌在城里干了三年，待立稳了脚跟，就在东门外租了房屋，把老婆陈氏、儿子张忠民从罗溪接了过来。前几年是一人吃饱全家不饿，如今拖家带口，他感到了沉重的压力。城里过日子不比乡下，什么都要钱买，他有点后悔不该把家小接来了，此时让老婆回去显然是没有面子，说什么也只

能硬撑了。更要命的是，次年妻子陈氏又为他生下女儿张桃红。其实这些都不要紧，真正让他陷入绝境的是他饮酒成瘾，没有猪杀之时，他在家里也要喝酒，这笔钱在家庭开销之时常常捉襟见肘。

张世煌想戒酒，但多年的嗜好积重难返，像一个吸食鸦片成瘾的人一样，不是说戒就能戒的。没有办法，为了省下家里的那一份，他就在客户家里多喝几杯。为此他常常醉酒，常常误了生意，这样请他杀猪的就越来越少，一家人的日子过得更加艰难。

道光二十三年农历六月，东乡酒贩刘汉青得知好久没有人请张世煌杀猪了，且知道他家中已经揭不开锅，山里人偏偏又爱面子不肯向人借货。刘汉青看不过去，正好家里有一头肥猪可以出栏了，就请张世煌来杀，算是顾全张世煌的面子也帮了他一把。

二十三日早晨，张世煌带了屠宰工具来到刘汉青家。旧时都梁的屠户杀猪与现今不同，他们帮东家杀了猪就一起到市上出售，屠户负责砍肉、过称，肉钱则由东家直接收取。屠户的酬劳是管一天的酒饭，另加猪头、三斤肉和部分猪杂。

张世煌把猪杀了之后和刘汉清把肉挑到集市上，到申牌时分终于把肉售完。两人回家吃罢晚饭天已傍晚。刘汉请见张世煌喝醉了，便诚意留宿。张世煌虽有几分醉意，但脑袋还较清醒，知道家里已经断炊，等着明天一早把肉换成米，但他嘴上却说不习惯在外过夜，便谢绝了刘汉清的好意。刘汉清也不强留，帮着他收拾屠宰工具，还把杀一头猪的酬劳——一个猪头、一串猪大肠和三斤腰花肉一并装进他的工具箱里。

张世煌辞了刘汉清，用铁桶杆穿了工具箱掮在肩上，大步流星地走出村口。来到古樟树下，一位叫不出名字的熟人与他打招呼道："张师傅，今天一家坪办人（砍头），你不在我们这里过夜么?"

张世煌心里"格登"一沉，想起今天有七十三个犯人在"一家坪"砍头，一次杀这么多人，总会有未收尸的，如果踩了死人会把魂吓丢。但现在回刘汉清家，显然要落个"胆小鬼"的名声。为了面子，张世煌只好强装大胆道："不



怕，他办他的人，我走我的路!”说了这话时，他好像听到有人在小声议论“张屠户胆子真大”，这让他感到很有面子，心里闪过的胆怯念头倏忽间荡然无存。

刘家村离州城六里路，“一家坪”正好在中间，在都梁人的心目中，“一家坪”是鬼窝、是阴曹地府的门户，即便是青天白日也阴气逼人，过路人都要结伴通过。偏偏这里又是东乡进城的必经之地。到了晚上，从远处经常能看到鬼火，据说在近处还能听到法场的鬼叫声。



张世煌仗着几分酒劲独行，进入“一家坪”天就黑了。天上无星，四周无光，隐隐可见那幢供刽子手暂歇的孤屋兀立在黑暗中。为了给自己壮胆，张世煌唱起了都梁小调《菜园子起火》——

韭菜姑娘得了病，困在牙床不安宁。
四季葱丫头忙不赢，急往长街把医生请。
上街又往下街走，南瓜门前来过身。
四季葱声叫把医生请，有请南瓜老医生。
南瓜急急忙不停，背走药囊就动身。
四季葱丫头前面走，南瓜医生后面跟。
二人忙步走得快，冬瓜园里转过身。
冬瓜来把南瓜骂，骂声南瓜老妖精。
自己得了黄肿病，假充郎中当医生。
腑里烂了肠和肺，肚里生牙乱咬人。
南瓜又把冬瓜骂，骂声冬瓜不是人。
五荒六月鬼打青，九冬十月擦白粉。
一身汗毛半寸深，假装正经骂别人。
……

张世煌唱着小调，就进入到了“一家坪”的中心地段，突然脚下一虚，像是踩着了一滩湿滑的东西，他来不及做出反应，当场就跌了一个狗啃屎，工具箱甩开了老远……

这一跌让张世煌的酒醒了大半，他连忙爬起来四处乱摸，焦急地寻找他的东西。

张世煌最先摸到的是工具箱，然后是那串猪大肠和五花肉，接着屠具也一件件找到了，可是猪头却怎么也找不到。猪头是他杀一头猪的酬劳中最值钱之物，把它加工成卤菜或烤肉足够一家人半个月的粮食，因此，必须得找到，否则明天一早就会被别人捡了去。张世煌寻思着猪头是圆的，一定滚了很远，在原地是找不到的。他向前爬了一段路，手里总是触到黏糊糊的东西……费了好大一阵功夫，总算把猪头找到了。他收掇停当准备继续赶路，也就在这时，不远处传来尖厉的怪叫声，随声望去，一条黑影在眼前蹿过……他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不会是鬼叫吧？于是他掮着工具箱拔腿就跑……

张世煌回到家里，妻子陈氏接过他的工具箱道："满身的腥臭味，叫人反胃！"

"杀猪人哪有不沾猪血、猪屎的道理，嫌难闻就拿去洗了。"张世煌说着把外衣、外裤脱了，打了一桶水到屋檐下光着屁股洗澡。

张世煌的脏衣上沾了很多污血，血腥味直冲鼻子，陈氏边吐口水边把衣服洗了。接下来她去工具箱里取出五花肉和猪大肠，见上面沾满了血污和杂草，就拿到屋外清洗。若是往常，陈氏把猪头褪净毛就可以休息，但今晚当她洗干净肉和大肠，就已经很晚了。陈氏胆小，她见丈夫已经四仰八叉地躺在床上呼呼大睡，就不打算给猪头褪毛了。

次日一早，陈氏起床头件事就是把工具箱提到屋外，这时天已大亮，多数人家已经起床。她准备把猪头拿出来洗净褪毛做成卤菜，这样费的工夫虽多，但能卖大价钱。她把手伸进工具箱就感觉到丈夫这次带回家的"猪头"不对劲，提出来时，竟是一颗血淋淋的人头！陈氏失声惨叫，当场昏倒……邻居闻声出来，也发现了那颗人头，消息一经传开，街坊纷纷围拢来看热闹，一时间闹得沸沸扬扬，很快传遍了全城。

此时，张世煌已经被儿子和女儿的哭声吵醒，他听到外面闹哄哄的，就走了出来。有人见了他就道："张世煌你好大的胆子，竟敢提人头回家，如今把你老婆给吓死了，看你如何收场！"

张世煌这才知道昨晚错把人头当成猪头提回来了，后悔已经没用，他赶紧





把昏死的老婆抱上床掐人中。过了一会，陈氏醒是醒来了，却不会说话，两个孩子在床上哭的哭、喊的喊。

儿子张忠民喊饿的哭声提醒了张世煌，他扔下陈氏出了家门。门外，街坊还在围着那颗人头看热闹，张世煌稍作犹豫提了人头朝东飞跑。到了“一家坪”，远远看到那里躺了三具尸体，他的猪头和两颗人头还躺在尸体旁边……他松了口气，猪头没被人拾去。

张世煌返回时把沾了人血的猪头在玉带桥码头洗净，拿到菜市场出售，却见市肆中很多人围在一堆议论。张世煌挤了进去，才知道他们议论的事与自己有关：昨晚上东乡刘家村有一位胆子特大的汉子路过“一家坪”，他看到一个活鬼在满地寻找自己的脑袋。大胆汉眼睁睁地看到那个活鬼提了自己的脑袋飞也似的向州城逃跑了……张世煌这才明白昨晚那一声尖叫并非鬼叫，而是他把别人给吓丢魂了。想着家里无米可炊，就挤出人堆，来到卖肉的地方把猪头摆上案桌上。一个与他相识的屠户见了就道：“张师傅来卖猪头啊？今天你运气不好，猪头没人要了。”

张世煌不解，就问道：“这是为何？”

屠户道：“我也不知道为何，今天一大早有人来到这里大喊大叫，说这两天的猪头不能吃。”

张世煌正纳闷，果见一农户从那头走过来一路叫嚷：“大家注意了，这两天的猪头吃不得啊！”

张世煌见农户走近时一把扯住道：“你不要散布谣言，猪头为何吃不得？如果猪头吃不得，猪肉也一样也吃不得！”

农户挣脱道：“你不要扯我，反正我是好心，今天一早我们从一家坪经过，见到那里有三个砍头鬼无人收尸，他们的人头都变成猪头了！”

张世煌自认晦气，他的猪头正是从“一家坪”捡回来的，他也不多说，提了猪头就走。想着这际遇，一路上感到十分凄凉……莫非一家人就这样饿死不成？

也许是应了那句“天无绝人之路”的老话，张世煌提着猪头回到家里，衙

门里的公差李洪有正坐在自己家里。他迎上来拍着张世煌的肩道："看不出张师傅还有这个胆子！"

张世煌没有搭理李公差，他见儿子张忠民手里拿着一个大包子在吃，就叱问道："包子哪里来的?!"

张忠民手指李公差道："我没有偷，是这个叔叔给我买的。"

李公差道："张师傅，你们家的情况你儿子都跟我讲了，这样下去总不是个办法。衙门里办人的柒师傅年纪大了，想找个接手的，干这营生收人稳当，办人还有额外的'红包'。我是听到传言才找上门来的，想不到你还真有胆子深更夜静把人头从法场提了回来！既然有这个胆子，你何不当刽子手？如果你愿意，我马上帮你向柒师傅回话。"

张世煌一听说又有了一条活路，也不去多想，当即就答应下来："当刽子手就当刽子手吧，反正我过去干的也是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的营生。"

李公差道："那我就去跟柒师傅说了，他可是说一不二的，到时如有反悔，那就不好办了。"

张世煌道："我也是说一不二的，不会反悔。"

李公差就从口袋里摸出一两纹银，道："拿去买米吧，赚了银子别忘了还我。"

送走李公差，张世煌也要出门，陈氏虽然不会说话，好在人还清醒，一样可以操持家务。他把猪头交给妻子，就把三斤五花肉和猪大肠拿到南门菜市上卖了，然后又去米店买了一袋大米回家。

张世煌家里又可以冒烟了。过了一天，李公差过来告诉张世煌，说他已经跟柒天武说好了。已经清醒过来的张世煌开始后悔，毕竟杀人跟杀猪不一样，人家也是活生生的一条性命，更重要的是，他与你张世煌往生无仇、今世无冤，你却要在法场"咔嚓"一刀把人家的头割下来——这可是折阴寿的事。不过，张世煌的后悔念头只在脑海中闪了片刻，随后他就想到吃了这袋米家里又要断炊，干刽子手才是唯一的活路。加之他已经答应了李公差，不能给人家难堪。李公差见他没说什么，就道："如果你不反悔，柒师傅说明天是个黄道吉日，可





行拜师礼。”

张世煌一窘，脱口说道：“就明天？太……太急了吧，我……我得做点准备。”

精明的李洪有看出了张世煌的心思，拍着他的肩笑道：“别担心，你的情况我跟柒师傅讲了，他说明天只要你备点香烛行个虚礼就可以了，至于谢师酒和礼物，等到你日子好过了再补。”

张世煌如释重负，庆幸找了一位体谅他的好师父。

第二天，张世煌带上卤好的猪头肉，提了五斤烧酒随李公差去到衙门拜师。

柒天武的“家”在衙门靠近大牢的停尸间里。这停尸间的用处乃是牢里死了人来不及通知亲人收尸而暂时停厝尸体。里面很阴森，还摆了几具劣质棺材。柒天武在棺材中间腾出一块空地用条凳架上几板木板——这便是他的床。柒天武原来住在“一家坪”的孤屋内，后来出现过犯人亲属袭击刽子手的事件，他就不敢在那里居住了。这衙门里虽然狭窄，但很安全。

张世煌忙于生计从床看过杀人，因此他也不认识柒天武。在他的想象中，刽子手应是满脸横肉、浓眉大眼的凶神恶煞相。见面后，他才发现师父原来是位慈眉善目的长者，这与他的想像大相径庭，如果在街上遇见，根本不会把他与杀人如麻的刽子手联系起来。

李洪有做了介绍，柒天武就拍着张世煌的肩道：“刽子手是七十二行中最造孽的职业，如果不是迫不得已，没有人肯干这一行。我明白你现在的心思，想着等度过眼前的艰难日子就洗手上岸——小子，你是这样想的吗?”张世煌吃惊地望着柒天武，想不到这老头有如此深透的洞察力。“别不好意思承认，当初我也是这样想的，”柒天武把手从张世煌的肩上拿下来，意味深长地说道，“但我要告诉你，这个想法一辈子都不可能实现，只要沾了血腥，这一辈子你就只能当刽子手，干不了别的！如果你后悔，现在还来得及。”

张世煌似懂非懂地看着柒天武。这也难怪，大凡没有亲身经历过的人，是永远无法理解这番话的。在柒天武的催问下，张世煌道：“我不后悔，愿意当一辈子刽子手。”

柒天武点点头，道："很好，你比我有决心。"

在李洪有的见证下，柒天武把张世煌带到关帝庙里焚香许愿、拜了师父，然后又回到停尸间把卤猪头煮了，坐在屋外喝酒、闲谈。酒过三巡，柒天武对张世煌道："你不要把刽子手这行业看得太简单了，这刀子一抹人头落地，内中就有很深的学问。不是师父故弄玄虚，待日后你会慢慢明白。你先在家里待着，我帮你去衙门里入了册，就可以领一份月俸，几天后可能办人，到时李公差会通知你的。"

三个人不多久就把一个十斤重的猪头和五斤烧酒吃喝完了，又吃了四斤多米饭，然后各自散去。

张世煌回到家里就不再去寻找杀猪的生意，开始专心等衙门那边的消息。这一过程中他的心情是十分复杂的，既盼着上场，又害怕真上场时事儿办不好。记得他第一次杀猪就非常紧张，何况这是杀人呢?

因此，张世煌开始关注衙门里的事情。

数日后，张世煌打听到州营丁兵又从高沙捉回两个犯人。据称，这两个人本是老实农民，住在祖师桥，那天他们遇上一个人逃得急就当他是盗贼，毫不犹豫地就上前截住，在后面穷追的汉子赶上一刀宰了这个人，才知道他就是知州徐光弼。七十三名闹事农民处斩后，因曾如炷、曾以得未归案，州营丁兵在高沙挖地三尺找寻，当问到那天截住徐知州的人是祖师桥农民时，就把这两人抓捕归案了。

道光二十三年农历七月初三夜晚，张世煌洗了脚准备上床，这时听到有人在外面叫门："张师傅在屋里么?"

张世煌听出是李洪有的声音，连忙趿拉着鞋去开门："在家，在家，李公差进屋坐。"

张世煌开了门，李洪有却不肯进来，仍然站在原地道："不坐了，我是来通知你的，衙门里明天办人，你要早点过去。"

张世煌问道："是办高沙镇祖师桥那两个?"

李洪有道："正是那两个倒霉鬼——别忘了明天要早点啊!"





“我师父呢，他去不去?”张世煌关心地问道。

“搞不清楚，明天到了法场就知道了。”

李洪有走后，张世煌关上门，吹灯上了床。不知何故，此刻他的心跳得特别厉害，想起明天就要上场杀人，虽然心里早有准备，但还是觉得太突然了，他认为师父最起码要教他基本的常识。可是这些天师父根本就没和他见面。

张世煌还在罗溪当山民的时候，就听村里的老人讲过刽子手杀人的故事，那时他主观地认为，刽子手杀人的动作是双手高举利刀用猛力把人头砍下。及至他到都梁当了屠户，才听去过法场的人说，刽子手杀人动作并不粗鲁，甚至还称得上优雅。他也想过要亲眼看看砍头，但总是没有机会——现在机会来了，却不是去看热闹，而是别人看自己的热闹。

他想到明天那两个死犯确实够冤的，糊里糊涂就成了刀下鬼。碰上那样的情况，谁都会去拦截，只是他俩做梦都没想到，被拦的是知州，更没有想到曾以得会把知州给杀了。杀这样两个罪不该诛的人，张世煌很担心会心慈手软下不了手，那时在众目睽睽之下出丑就不太好看了。想来想去，唯一能安慰自己的念头就是师父会陪他上场，万一怯场，师父会帮上一把。想通后他才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一觉醒来，天已大亮，张世煌从床上起来顾不上洗脸就赶紧出了门。到了衙门还是晚了，李洪有急急忙忙地递给他一把锋利的大马刀，用不满的口气道：“你怎么才来，时辰快到了，头一天你就不准时!”

张世煌红着脸不敢说他失眠，这时他看见柴天武把马刀掮在肩上走过来对他道：“别慌，就当是杀两头猪。”

见到师父，张世煌心里稍稍感到踏实，他本想问几句注意事项，只见衙里突然乱了起来，李洪有和几个公差大呼小叫道：“时辰到，时辰到，赶快上路!”紧接着公差的身后涌出了一大堆人，两名头上插了死牌的“犯人”被推在最前头。随之，凄厉、恐怖的号声响起，丁兵和公差应和着号声齐齐呐喊：“杀——杀——杀——”

号声和呐喊声足够把活人的魂魄吓丢，两死犯早已三魂缈缈、七魄飘飘，

连走路都只能由公差扶着。

队伍出了衙门，两名身强力壮的公差在前面开路，沿途吆三喝四，凡遇到来不及收拾的食摊就抢了食物朝死犯嘴里塞——都梁人把这称作“吃上路食”。

张世煌被这阵势吓懵了，李洪有不由分说地扯了他的衣襟向前赶。张世煌左顾右盼，忍不住问道：“我师父呢，他今天不带我上法场么?”

“走你的路，不要问太多废话!”李洪有大声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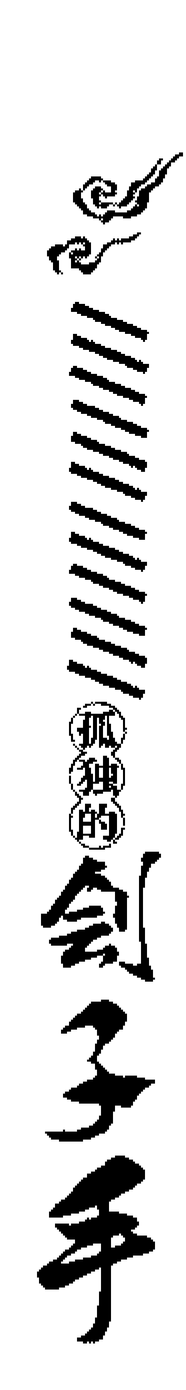
张世煌高一脚低一脚地跟着李洪有走，在恐怖的号声和呐喊声中他也不敢多想，只觉得掮在肩上的马刀有千百斤重。

队伍在几条大街上游了一趟，水果摊和小吃摊一听到号声赶紧收拾，致使抢“上路食”的公差无处下手，这样行进速度就快了很多。出了玉带桥速度更快了，不一会儿“一家坪”已经出现在眼前。

法场到了，在这个草坪的西端有一座跨度不到三尺的石桥，押解犯人的公差和丁兵在桥边停下，与此同时，号声和呐喊声也戛然而止。

“张世煌，现在就看你的了，有手段要好好使出来!”李洪有在人群里大声喊道。

张世煌听到李洪有叫他的名字，像魂魄被人喊去一般，双腿打起颤来，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文分解。





第二章　第一次杀人

柒天武挽起袖管，露出手肘道：「我到底杀了多少人，看看这里你就知道。」张世煌看到师父手肘上布满了一层坚硬的厚茧，倒抽一口凉气，如果没有削下成百上千颗人头，刀背不可能在他的手肘上磨出如此深厚的老茧！

话说自明洪武年开端，都梁诞生了一个地方虽小、名气却大的场地——“接人桥”。

“接人桥”在都梁三里之外“一家坪”法场的西端，由四块青石组成，为拱形，跨度不足三尺，成年男子不费吹灰之力可一跃而过。此桥经数百年风侵雨蚀已显古老，但桥上的一副对联却很清晰，道是——

雨过月明，顷刻迎来新境界；

天昏云暗，须臾不见旧山河。

对联字迹清楚，与古石的风化全然不相称，应是明末清初所镌。此桥自建成之际，按当时的地方法典，城内的衙役公差将死犯送到桥东，随后桥西就有刽子手接应——说得更明白一点，这桥是供死犯过路的。久而久之，“接人桥”就成了阴阳界或“生死桥”，州人都忌讳从桥上走过。相传，大约在乾隆年间，有两名不知底细的牧童无意间过了“接人桥”，没多久他们就淹死在赧水河里。这传说连同许许多多的法场故事一样一代代传流下来，成为了都梁妇孺皆知的常识，谁也不敢去冒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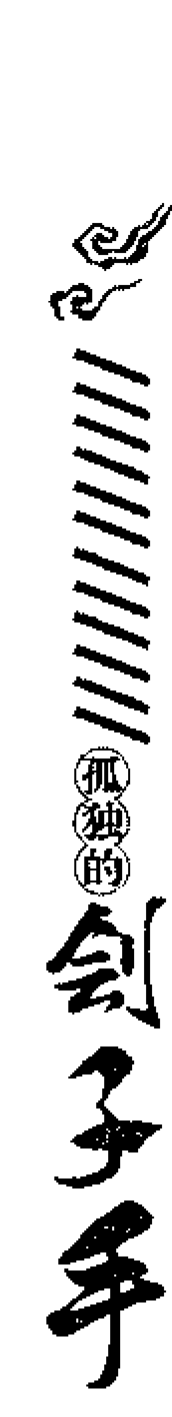
道光二十三年农历七月初四，都梁州处斩两名杀害知州徐光弼的漏网“凶犯”，由柒天武刚收的徒弟张世煌执刑。这张世煌是第一次上法场，想到两名死犯实属冤枉就不忍下手，当公差李洪有叫他名字时竟吓得双腿打颤。

恰在此时，老刽子手柒天武从孤屋里窜将出来，站在了“接人桥”的西头，并大声喊道：“张世煌你怕什么，今天有我在场还轮不到你！”

柒天武这一喊，把张世煌游离的三魂七魄又召唤回来了。张世煌定了定神，才知道师父已经在法场守候多时。公差把死犯接上“接人桥”，柒天武口里咬着马刀，把死犯拖将过去。这时，李洪有提醒道：“张世煌你愣着干啥，快帮师父摆弄犯人！”

张世煌本能地就要从“接人桥”上跨，却被后背的丁兵拽回：“你想干什么？这桥是阴阳界，是‘奈何桥’，跨过去你就得死！”

张世煌吃了一惊，从头皮麻到了脚底，李洪有又道：“张世煌你要看仔细，这是师父给你上第一堂课！”





张世煌绕道来到斩首处，却帮不上忙，因为柒天武已经摆弄好了死犯。开斩时辰已到，柒天武把马刀插在草地上，朝手心啐了一口唾沫，然后提起刀子声如洪钟般道："二位好生听着，老老实实跪端正爷爷就快点帮你们解脱痛苦，到了另一个世界也要做老实鬼，来生才能做个好人！"

张世煌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现场，两名死犯早已魂飞魄散，软绵绵的全无人样。柒天武不再多说话，眼睛在右手边那名死犯的脖子处瞄来瞄去，然后右手反握马刀，刀背紧靠手肘，用力向左划一道弧线，第一颗人头就干净利落滚将下来……

剩下的那个死犯见状，清醒过来，泪流满面求饶道："师傅放过我吧，我冤啊！"

经验丰富的柒天武见死犯还了阳，就大吼一声道："岂有此理，王法大于天，死到临头还敢叫屈，快上路吧，明年的今天就是你的忌日！"一道白光闪过，人头落地时却还有知觉，眼睛圆睁，龇牙咧嘴地在地上乱咬……

张世煌看呆了，不觉对师父陡增几分敬佩。杀了人，柒天武没事一般提着还在滴血的马刀大步走向孤屋。张世煌紧紧跟上。

这幢刽子手暂歇的孤房张世煌见过多次，但进来还是头一次。屋子已经很破旧，门口两只檐柱上挂了一副竹制对联，斑斑驳驳已十分破旧，道是——

睡至二三更时，凡功名都成幻境；

想到一百年后，无少长俱是古人。

柒天武走进屋里寻出抹布拭去刀上的血迹，然后推开窗户就着光线在刀刃上瞄了几眼，随后把刀交给张世煌道："刀子是干我们这一行的吃饭工具，先学磨刀吧！"

张世煌接过刀瞄了几眼，发现果有几处刃口卷了，于是就在磨石上磨刀。柒天武接过磨好的刀，又认真瞄了几眼，然后满意地道："不错，不愧是屠户出身，这第一关你过了！我现在就问你——今天你学到什么了？"

张世煌想了想道："师父想教的，我都学会了。"

柒天武满意地拍了拍张世煌的肩："有什么不明白的吗？"

“有一点不是很明白——师父在斩第二个死犯时何故大声叫喊？”

“看样子你还真是用了心。人是一口气，佛是一缕香，那个死犯突然还阳，求生的欲望很强烈。做刽子手，先要在气势上压住死犯，然后方可斩之！干这一行，万万不可输在气势上，切记切记！再想想，还有不明白之处吗？”

“我刚才看到师父斩首的姿式是反手握刀，利用手肘的力量把人头削下来，动作很是文雅，万一力度不够怎么办？为什么不用砍的办法呢，那样岂不是更省力气吗？”

柒天武赞道：“问得好，看来你是块干刽子手的好材料！杀头也像其他行业一样，需要苦练基本功，当你练成了足够的功力，这还不够，需要研究人脖子的结构。人的脖子有一条颈骨，其硬度足以阻挡刀锋，好在颈骨上有几处空隙较大的关节，只要找准了，就可轻松将头削下。人的脖子是不一样的，因此颈骨也有千差万别，这就需要不断地钻研。一旦钻研进去，就会发现有规律可循的——人的颈骨可以分成若干类型，每一类型都有共同的骨节结构，找准了规律杀起人来就轻松了。如果某一天你遇见一个人老是喜欢看人家的脖子——不用多想，这个人就是刽子手，这是他多年养成的职业习惯。干我们这一行也有职业道德——就是要尽量减少死犯的痛苦。一刀下去一刹那间送他去到阴曹地府，这也是一种成就啊。你问到为什么不用‘砍’的办法处斩犯人，其实很简单——砍头是很快，但容易坏刀子。我们用的马刀可不是好磨的，用坏了得费多大精力才能磨好，只有经历过的人才能理会。更重要的一条，如果遇上一次处斩几个死犯，刀刃卷了，后面的人头怎么削下来？”

经柒天武一番解释，张世煌总算明白了，随后又问道：“人有失足，马有失蹄，万一一刀下去人头还没滚下，可以再补一刀吗？”

柒天武避开张世煌的目光，眼睛望着别处：“我曾经亲身经历过两件事。一件是我出道不久之时，一位惯匪欺我年轻没有经验。斩首前大声喧嚷，说他的辫子碍事，要求我先把辫子割下来。我以为他是要死的人了，当场答应了他。谁想断辫后他就站起来道：‘我已经挨了一刀，你不能再砍我了！’此事报请上级，湖南巡抚准予不杀。第二件事发生在道光十年，有人告发南乡人李青山勾





结强盗危害乡里。斩首之日，其妻昌三娘强烈要求陪死，死后一起做阴间夫妻。丁兵、公差和我都为她对丈夫的感情所动，允许她在法场送李青山上路。开斩时，我一刀削过去，冷不防昌三娘将一头数尺长的披发甩过来护住了丈夫的脖子，结果刀口滑了，李青山皮毛无损。我本能地就要补上一刀，那昌三娘胸脯一挺挡在我的面前道：'我丈夫只犯了一刀之罪，你去问问，有哪家王法犯一刀之罪要杀两刀?'说完，她就扯着丈夫走了。"

"不是说只要过了'接人桥'哪怕没犯王法都难逃一死么，他两人莫非是个例外?"

"不会有例外，那个惯匪和李青山都没活多久，就被官府以新罪名缉拿归案。朝廷命官中没有傻子，对付此类雕虫小技有的是办法。"

柒天武说的法场故事深深地触动了张世煌。沉默良久，他突然问道："师父，你这一辈子总共斩了多少人?"

柒天武半认真半开玩笑地道："不好说啊，好比老窑姐儿，她能记清楚一辈子上过多少男人吗? 我也一样记不得了。但自从干上这一行，师父身上还是留下了印记——"柒天武挽起右手袖管，露出手肘道："我到底杀过多少人，你看看这里就知道了。"

张世煌看到了师父手肘上布满了一层坚硬的厚茧，他倒抽一口凉气，如果没有削下成百上千颗人头，刀背不可能在他的手肘上磨出如此深厚的老茧!

柒天武突然高声道："小子，该说的我都说了，你的双手还没有沾上人血，现在反悔还来得及!"

张世煌叹了口气道："谢谢师父一片好心，张世煌大老远来到了河边，为的就是想知道这趟水的深浅，如果连脚都没沾湿就回去，别说对不起师父你，连自己都对不住自己。"

柒天武在张世煌的胸脯上击了一掌，脸上露出笑容道："我就要你这句话! 从现在开始，我每次都带你出场，你在一旁用心，不懂的地方多问，空闲时间我教你规矩和章法。你是屠户出身，有基础。"

自此，衙门里隔三差五杀人，张世煌每次都跟在柒天武的旁边看，看的次

数多了，竟也看出了一些门道，自己也跃跃欲试起来。

道光二十三年农历八月下旬，州营丁兵费尽周折，终于将杀害知州徐光弼的首犯曾如炷、曾以得从新化捉拿归案。此时，接替徐光弼的知州已经调任，都梁百姓还来不及记住他的姓名又调来了新的知州。这位新知州为了显示自己的威严，在曾如炷、曾以得归案之后，进行了大肆宣传，并将两者游街示众数日才斩首。

九月初三，李洪有通知柒天武师徒做准备，说这次处斩的犯人非比寻常，除了新任知州亲自监斩外，围观者一定也很多，万万不可出了差错。

像往日一样，出发时辰一到，公差、丁兵、号队押着死犯游街示众，张世煌则掮着磨得锋利无比的马刀跟了一段路就抄近先去了“一家坪”。

巳牌时分，死犯被押至“一家坪”站在“接人桥”桥东听新知州宣判。此时“一家坪”周围围满了看热闹的百姓。州营丁兵、公差如临大敌般维持秩律。柒天武、张世煌站在“接人桥”桥西等着接人。

开斩时辰到了，新知州大喊一声“立斩——”，二犯人被推上桥，柒天武师徒接手后，用力拽至处斩位置摆弄停当。张世煌见柒天武迟迟没有动静，忍不住问道：“师傅您还等什么？”

柒天武道：“你跟着我学艺也有一些时日了，光是纸上谈兵不实践永远也学不会，今天这两位就交给你了！”

张世煌一听紧张起来，因为他压根儿没有想过要在今天上场，但师父说的也有道理，事到临头他只有硬着头皮干了。他定了定神，正要动手，却发现周围人山人海，便立即紧张起来，手也不听使唤了。柒天武见状打气道：“别怕，不要当他们是人，当是平时杀的两头猪！”

张世煌提了提神，照师父说的当是杀猪，这样，果然就有了底气。他选定了曾如炷，用眼睛瞄着他的脖子。

曾如炷六十开外，他大约觉得已经活够了寿数，神态显得比较平静。他的脖子短而粗，属于最不好下手的那类。张世煌认为削第一颗人头至关重要，要干得干净利落才好，他发现旁边的曾以得脖子长而细，很容易削下来，于是弃





了曾如炷。曾以得见刽子手要拿他先开刀，突然狂笑不止。张世煌喝道："大胆逆贼，你死到临头还笑什么！"

曾以得道："老子笑我死得值，一介草民竟然杀了朝廷知州，难道还不值么！如果普天下的百姓都学我，当官的谁还敢作威作福！刽子手，你好可怜啦，自己也是穷苦出身，却要替狗官当帮凶！"

张世煌没想到与死犯答腔已犯了大忌，刚才的底气一下子就泄了个干净，更不幸的是，死犯的气焰还盖过了他，一怯场，两腿就开始打颤，哪里还有胆量杀人？

柒天武发现事态不对，大喝一声："罪该万死的逆贼，你死到临头还敢兴风作浪，爷爷警告你快快闭上鸟嘴，这位师傅今天是第一次上场，分了他的神，削错了位置，叫你痛他十个八个时辰求生不得、求死不能！"柒天武这一声喝叫果然把曾以得给镇住了。张世煌不再打颤，但还是不敢轻意下刀。柒天武从腰上摘下一个葫芦递上，"别慌，我这里有'壮胆汤'，喝下去就长十分胆子！"

张世煌接过就喝——妈呀，这"壮胆汤"原来是烈酒！他猛灌一气，乘着酒劲就把曾以得的人头削了下来。

柒天武在一旁拊掌叫好："干得好，比师父有出息！"

张世煌得到鼓励，底气又涨了几分，一鼓作气地把曾如炷的肥头削了下来。这时候他本该得意，可是一股浓烈的血腥味冲得他欲吐还休。李洪有走过来拍着他的肩道："出手不凡，比你师父刚出道那阵强多了！"

张世煌强撑着不呕吐，不然，就会在众人面前丢面子。他一口气把葫芦里剩下的烈酒全部喝先了。这时，一个年轻的公差手里托着木盘走过来，那木盘上有两份"红包"。柒天武把"红包"拿在手里掂了掂分量，半开玩笑半认真地道："不到半炷香功夫就拿了这么多钱，应该不会比你杀两头猪的利润少吧？"

李洪有道："你得感谢张师父，今天是个开门红，是要庆贺一番的。"

张世煌心里明白，干脆自己说穿了："我还欠师父一桌拜师酒，今天就补上吧。"

柒天武连连摆手："免了免了，这点钱你还是拿回家去派上其他用场。"他嘴上这般说，却一边向李洪有使眼色暗示什么。

李洪有会意，干咳一声道："世煌，难得你对师父有这份孝心，他的爱好我

最了解，这拜师酒就免了，不如去武陵井怡春院找个粉头孝敬孝敬老人家。”

柒天武抚着满头白发哈哈大笑道：“天杀的李公差，亏你想得出，都一把年纪了还要糟蹋我。也罢，今天是个值得庆贺的日子，我拼了老命死在粉头肚皮上做个风流鬼也不冤枉！”

李洪有道：“那当然，反正你已经有了接班人。”

其时州营丁兵已经拥着新知州走了，围观百姓也开始退场。两位死犯的亲属正在哭哭啼啼地收尸。李洪有见尸体有人认领，便用石灰把地上的人血掩盖了，也跟着柒天武师徒回了衙门。

柒天武把马刀在停尸房里挂好，在李洪有、张世煌的拥簇下去来武陵井快活。

柒天武是武陵井“怡春院”的常客，他毕生不娶、无家无命，不菲的收入全部为青楼做了贡献。

怡春院的“千里香”在做粉头的时候就已经是柒天武的相好。俗话道：“戏子无情，婊子无义”，但柒天武的“怜香惜玉”连青楼女子都为之动情。千里香如果有较长一段时间没见柒天武上门，就知道他非病即窘——病了，她坐了轿子去停尸房探望；窘了，她主动投怀送抱。一次完事后，极好面子的柒天武道：“今天不碰巧，银子放在朋友身上了，我这就去取。”千里香知道他是去借，就道：“今天我们好不容易玩了个痛快，你开口闭口银子的，真是扫兴。如果你是这样认真，算我认错了门！”柒天武竟然被这样的一番话感动得泪流满面。事实上，千里香吃准了柒天武，知道他的为人和性情，改天他会加倍回报。事实也正是如此。

张世煌是头一次眠花宿柳，他们一行三人来到怡春院，千里香老远就满面春风地迎了上来，随后她召来十余名粉头，让她们排成队任三人挑选。柒天武、李洪有很快就挑了如意粉头。千里香见张世煌迟迟没有动静，就以为他没有中意的，立马召来了第二批——当千里香回到大堂，结果发现张世煌竟然在椅子上满身酒气地睡觉了。

张世煌并非不满竟这些粉头，在他眼里，这些女人一个个花枝招展，十分漂亮。但他是大山沟里出来的古板男人，在他的思维里，这种事只能在夫妻之间发生，和别的女人干这事，他很不习惯。





千里香又带来了几个粉头，对张世煌道："这是我们怡春院最漂亮的姐儿，包你满意！"

这些女人一过来就主动挑逗，但没多久，一个个就掩鼻弃他而去。张世煌正巴不得她们走开，当大堂里只剩他一个人，酒也醒了大半。突然，他闻到一股既熟悉又令人恶心的气味，这气味来自他的身上——他看到自己溅满了一身的人血！他这才明白粉头为何一个个掩鼻而走。

张世煌很不自在地坐了一个时辰，这时，柒天武走出花房。柒天武发现张世煌坐在大堂，就问："你玩过了？年纪轻轻的，怎还不如我们老汉！"

张世煌红着脸道："我没玩。"

柒天武有点不敢相信地看着张世煌，见他不像在说谎，问道："这么多粉头难道没一个让你满意的？"

张世煌道："我家里有。"

柒天武吃惊地打量张世煌："这辈子你除了家里的，就没找过其他女人吗？"

张世煌道："这种事当然只能和老婆干，我们那里搞别人老婆族里抓住了是要装进猪笼沉潭的。"

柒天武当然不会相信这样的说法，冷笑道："这话别让人听到，闹笑话事小，别让人家小瞧了。我看你是心疼钱，早知道是这样，就不该让你破费。"

张世煌急红了脸，忙道："师父你误会了，我真的不是舍不得钱。"

柒天武道："你更应该去尝试一下，人生苦短，老天爷就给了我们男人这一点点快乐，你竟然自己放弃了不去享受，我看你是白活了！"

张世煌仍然争辩着道："我是有老婆的人。"

柒天武生气道："你没吃过肉，当然只知道萝卜白菜的味道！"

师徒俩正争辩着，李洪有办完那事也出来了，他问明了原由，就道："张世煌，今天你做东，自己却呆在门外不办那事，说轻一点，你是不礼貌，说直了，你是不愿意请客。既是这样，今天的快活钱我们自己掏了！"

两位老人硬要拉他下水，欲知张世煌能否守住男人的"贞操"，且听下文分解。

孤独的刽子手

第三章　职业门坎



到最后一颗人头落地时，柒天武叫好：“干得漂亮，张世煌你可以出师了！”张世煌很得意：“这都是师父调教有方。”柒天武拿过马刀，闭上一只眼瞄了瞄刀刃，道：“杀了十五个人刀刃卷得不多，这手法够得上第一流的刽子手。”



话说张世煌长到二十七八岁，这半辈子他都没想过要和老婆之外的女人进行肌肤相亲。没料到，他揽上了一个风流成性的师父，想守身如玉都难了。他禁不住师父和李洪有的激将法，不得不挑了一个粉头人房行鱼水之欢……

半个时辰过已去，张世煌从花房里出来了，李洪有不知何时已经离开，只有柒天武还守在门外。他拍了拍张世煌的肩问道："感觉如何?"

仍在回味着的张世煌老实地道："比家里的要好。"

柒天武笑道："废话，不比家里的好，你这些辛苦钱岂不冤枉花了！男人比女人苦，长个脑袋常常为生计烦恼，老天爷可怜见的，才又给了我们另一个东西解除烦恼。天下万事万物都要均衡，均衡了才会安泰。比如强盗去打家劫舍，这就不均衡了，官府就用砍头的法典来均衡。我也一样，在法场上冷酷无情，为了均衡，我把一腔柔情都释放在女人身上。今天你是第一次操刀，紧张是不用说，才特地带你来放松——这也是为了均衡。走吧，家里人还在盼着你呢。"

张世煌付了嫖资，和柒天武走出"怡春院"。

张世煌回到家里，陈氏见他一身的血污就让他把衣服脱下洗了，并指着火房里的一盆热水，提醒他洗澡。此刻，张世煌回想起刚才在怡春院与粉头颠鸾倒风的情景，就觉得做了亏心事，有愧于老婆。他在心里自问：我是不是太混账了？守着年纪轻轻的妻子还去嫖娼……转而他又想到，李洪有一样有妻子、儿女，可他已经嫖了一辈于，如此想着时，他的内心也就均衡了。

晚上，张世煌躺在床上，满脑子都是白天的血腥场面：曾如炷慈眉善目，就像是邻家大伯……他已经忘记是怎么下的刀，只记得一道白光闪过，曾如炷人头滚落地上，眼睛夸张地睁大，嘴不停的咬着……脖子处的血溅起老高，身体倒下去，四肢还在剧烈地搐动……还有曾以得，斩杀他之时没有太多的感想，随后见到一老一少两位女人抱着两个小孩哭着收尸，自己的心里就不平静了——曾以得是家中的顶柒柱，他死后老娘由谁来赡养？两个幼儿能否长大成人？

于是，曾如炷、曾以得临死前的神态和斩首后的惨状交替出现在他的脑海里——他终于失眠了……万般苦恼之际，师父的话突然清晰地在耳边回响：天

下万事万物都要均衡，均衡了才会安泰。张世煌明白他的失眠是由于不均衡所致。那么，怎样才能均衡呢？

张世煌刻意地让自己想像和粉头的场景……

那是一个名叫“月月红”的粉头，才十八岁年纪，生得明眸如水，一身的细皮嫩肉，两人的身子一挨近，张世煌就从头顶酥到脚底……最最令他难以忘怀的是，她在男人怀里真真是风情万种，和老婆这么多年，竟然从未有过一次这样的销魂体验……想到这些，张世煌居然也获得了均衡。于是他对师父关于均衡的那番话有了较深的领悟。

张世煌认真、仔细地回味着与“月月红”的每一个细枝末节，觉得那是一个唯美的过程，唯一不足的是，自己身上沾满血腥味影响了情绪。他觉得，如果在事前洗个澡，换上干净的衣服，再在房间里点上一对红蜡烛，营造出“洞房花烛”的氛围，那该有多美！不过这一点点遗憾也无伤大雅，足够他做几夜好梦。

次日一早，张世煌来到衙门点卯，顺路还了李洪有的一两纹银。在衙门当职业刽子手是有月俸的，但不多，主要收入靠斩人得红包。按照都梁风俗，每斩一个人可得到数百文铜钱的“红包”，俗称“挂红”。刽子手点完卯，如果衙门里没有事情可做，可以先回去。张世煌回转时，柒天武走过来问道：“昨晚睡得安稳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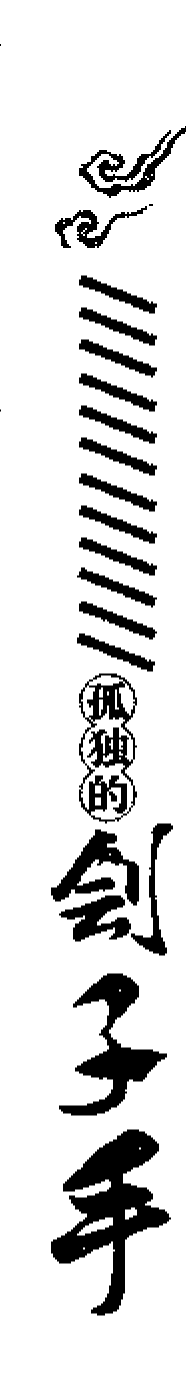
张世煌如实回答：“一开始睡不着，后来就好了。”

柒天武满意地点点头：“你比师父强，我第一次上场一连几天都老不安稳。这一道坎你也算是顺利过去了，干我们这一行还有很多道坎，你好自为之吧。”

柒天武说完背着手走了。张世煌认真地琢磨着师父的话，似懂非懂，不知道当刽子手还有哪些坎需要跨越。

张世煌回日升衡，他一路上留意，结果发现衡坊的态度与往日不一样——过去见了面总要亲热地打声招呼，今天他们都不约面同地躲避，站在远处用异样的眼神看他。

张世煌很敏感地意识到，这可能与自己当了刽子手有关。他想起了师父刚





才说过的话，莫非这也是一道必须越过的“坎”？

张世煌到了家门口，正好与酒贩李青万碰了个正着，就喊道：“老李我要酒，今天不赊账。”

李青万也住在日升街，算是街坊。他放下酒担道：“你运气好，今天的酒是烧得最好的。”

张世煌叫儿子拿酒壶过来。叫了几声，张忠民没有出来，是哑巴陈氏拿酒壶过来了。打好了酒，张世煌见李青万歇着不走，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就问道：“老李你干啥这样看着我？”

李青万犹豫片刻，鼓起勇气问道：“没什么事，我听别人讲昨天在‘一家坪’办人的新刽子手有点像你。”

张世煌心里一沉，半晌才道：“如果真是我，那又怎样呢？”

李青万道：“真要是你也没什么，熟人一开始可能不习惯，习惯了就没事了。张师傅，莫非那刽子手真是你？”

张世煌心想别人迟早会知道，只好承认：“当屠户没生意，一家人总不能饿死啊，没办法了才走这条路。”

李青万赶忙收起担子逃也似的走开了。

张世煌心里烦恼，进了屋又要喝酒。陈氏很善解人意，已经给他炒好了一碟花生米。张世煌一个人自斟自饮了一阵，听到张忠民哭哭啼啼地跑了回来，脸上被人挠得红一道紫一道的。张世煌火了，骂道：“小野种，教你不要惹事，为何要跟人家打架?!”

张忠民委屈道：“我没有惹事，是他们欺侮我，说我是刽子手的儿子，不许我和他们玩。”

张世煌咽住了，心里极难受，他把儿子拽到身前，撮了几粒花生米塞入儿子嘴里，安慰道：“不要跟他们玩，在家里跟妹妹玩也是一样的。”

张忠民道：“妹妹不会说话，不好玩！”

张世煌道：“妹妹到明年就会说话了——听话，你是男子汉，没听说过‘男儿有泪不轻弹’么！”

张忠民止住哭，乖乖地跑进房里抱着不到一岁的妹妹张桃红玩耍。

张世煌喝醉酒就想通了——他相信李青万说的话，等习惯了别人就不会再在意。好在自从当上刽子手，家里的经济大为改观，再也不必为衣食发愁。“头如韭割复生”，那年月因为饥荒，地方上犯案的不断，衙门里总有杀不完的人，张世煌的收入当然也不菲。

不觉间，张世煌出道已经一年有多。这一年多来，张世煌慢慢适应了这种生活。有师父在身边，他像有了一座靠山，有时碰上很难缠的死犯，师父总是有办法对付。唯有一事让他感到不适——他隔三差五的都要做一场噩梦。梦里，有那么一群无头鬼找上门来向他索要脑袋。这些鬼们对着他大声呐喊：“张世煌还我头来，还我头来！”梦中的张世煌为了躲避这些索头鬼，总是没命地逃奔，但无论逃到哪里，无头鬼都能找到他。有时他会遁地、会腾云驾雾——结果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无头鬼也能上天入地。一旦做了这样的噩梦，他就整夜整夜地在逃、在躲，第二天醒来就头重脚轻、无精打采。如果是上法场，没有师父撑台，他几乎无法行刑。为此他很苦恼，长此下去的话，一旦师父不在身边，岂不要砸场？

道光二十五年二月，都梁南乡抓了一伙偷牛贼。按当时法典，偷盗耕牛一旦发现就要处斩。这伙偷牛贼作案多年，危害四乡，一伙人竟有十五人之多，都是沾亲带故的族人。正好过年又换了新知州，知州对案件十分重视。张世煌从业一年有多，杀过的人也为数不少，为了检验自己的能力就不让衙门去外地请刽子手了。

旧时娱乐少，去法场看杀头在老百姓看来是最好的消遣，都道：“比看大戏还过瘾，戏是假的，杀头是真的。”城里专门有一批闲人负责打听衙门里何时杀人，一旦得到准确消息就四处传播。于是四乡八村的人不惜放下手中的农活进城看热闹。这就是“一家坪”杀人为什么总是人山人海、场面蔚为壮观的原因。

对刽子手而言，早春季节杀人有利也有弊——利是季节寒冷，没有成群的苍蝇和气味；弊也是因为季节寒冷，死犯穿的衣服多，脖子没有完全暴露不利于下刀。当然，柒天武会有办法对付，他会在行刑前把死犯的衣领掖入内衣里。





行刑这天，“一家坪”的围观百姓比预计的还要多——原因很简单，当下正是农闲季节，而又是处斩偷牛贼，种田人最恨这类窃贼。

开斩之前，公差们次第把十五名死犯摆弄好，这时柒天武走过来对张世煌道：“今天我就不动手了，这十五颗人头都交给你！”

张世煌忙道：“学徒都是三年，我跟了师父不到两年，为何就不带我了？”

柒天武道：“我没说不带你，凡学徒者，谁见过满满当当三年都得由师父手把手教的？我不放手，你永远也不能独当一面。”

张世煌明白了师父的意思。按规矩，学徒在三年内的收人一半归师父——也就是说，柒天武即使不动手，张世煌所得的“红包”也有他的一份。

开斩时辰到了，张世煌抖擞精神上场，虽是第一次对付十五颗人头，但他自信凭着杀猪练成的臂力和刀法足以应付。他有条不紊、不慌不忙地从左至右把人头一颗颗削下来。到了第十三颗，那死犯突然回过头来，眼里全是求生的欲望……张世煌心里打了个突，这个人他认识，是菜市场卖牛肉的师傅。张世煌不知道他姓什么，因他有一头金黄色的头发就送他一个绰号——金丝猴。金丝猴也满意这个名号，以后两人成了朋友。

张世煌本应该一口气把十五颗人头削下来，这小小的意外让他停顿了——这是刽子手最忌讳的。柒天武立即发现了苗头，赶紧在金丝猴身后吼叫：“罪该万死的偷牛贼，你今日不死，更待何时？”柒天武这一声吼叫如晴空霹雳，把金丝猴刚刚回归的阳气倏忽间惊得烟消云散。随后，柒天武从腰上扯下一白条练将金丝猴的双眼紧紧蒙住，并提醒张世煌：“加油，还剩三颗人头，从最后一个开刀！”

张世煌又提了提神，挥刀把第十五个死犯的头削下，这时他惊找到了感觉，很快就把第十四颗人头削了下来。

到最后一位——金丝猴的人头滚将下去时，柒天武叫好道：“干得漂亮，张世煌你可以出师了！”

张世煌很得意，道：“这都是师父调教有方。”

柒天武从张世煌手中拿过马刀在尸体上擦净血迹，闭上一只眼睛顺光瞄了

瞄刀刃，道："杀了十五个人刀刃卷得不多，这手法已经够得上第一流的刽子手了。王守仁主事说了，如果你今天过了关，从下一次开始我就不用陪你上场了。你还有什么顾虑吗？"

张世煌道："不是顾虑，是实际问题。我隔三差五地要做噩梦，梦里很多无头鬼上天入地追着我索要人头，第二天醒来就没有精神……如果师父能够帮我解决这个问题，我才能够独当一面。"

柒天武道："你这是阳气不足所致，人一旦阳气不足，鬼魂就会乘虚而入。"

张世煌问道："可有救治之法？"

柒天武道："毋须救治，只要你身上储蓄了九十分阳气，什么无头鬼、有头鬼都不敢惹你。"

"请师父指点阳气从何而来？"

"阳气从死犯身上来——你在斩人时只要气势占了上风，每削一颗人头，阳气自会增长一分。"

"如此说来我今天可以增长十五分阳气？"

"不，你今天一分阳气都长不了。"

"这是为何，我不是削下十五颗人头了？"

"你削下十五颗人头不假，但你没能一鼓作气地把十五颗人头削下，在第十三个死犯身后你停顿了，动了恻隐之心，这等于是泄了气。"

张世煌惋惜道："早知如此，我不该停顿，杀了他，或许我就有了九十分阳气。"

师徒二人随丁兵回到城里，少不得又要去武陵井快活。从武陵井回家的路上，张世煌看到有一大堆人围在一个胡同里。出于好奇，他挤了进去，原来有几个闲汉正在讲述"一家坪"的事。他们先是说那十五个偷牛贼，然后就说到了刽子手。

"今天出场的刽子手是柒天武的徒弟张世煌。"

"这个张世煌好生了得，比柒天武强多了，一口气削下十五颗人头，一点也不拖泥带水！"



“还用说吗，他是屠户出身，刀法娴熟，人比猪好杀，人脖子没有很硬的骨头。”

“我认为也不是一点拖泥带水都没有，我看到他在办金丝猴时候就不是很利索。”

“对了，金丝猴的绰号还是他起的呢，他们原来同在一个市场买肉，关系很好。他那时候不利索可能是不忍下手吧。”

“他有什么不忍下手的，天生的恶人，杀人时连眼睛都不眨一下。”

“他连走路都爱看人家的脖子，琢磨着从何处下刀省力。”

“天杀的刽子手，该断子绝孙！”

……

张世煌再也听不下去了，赶紧挤出人堆，这时有人认出了他，带头大喊一声：“张世煌在这里呢！”

人堆一哄而散，就剩下那几个闲汉，其中一泼皮走过来拍着张世煌的肩道：“不错啊，张师傅，你今天算是大显身手了！”

另一闲汉走过来道：“你如今是都梁名人了，给兄弟们讲讲杀人的感受如何？”

闲汉们齐声起哄道：“好啊，请张师傅讲讲杀人的感受！”

张世煌恶狠狠地瞪了闲汉一眼，吼道：“无聊！”

闲汉们居然被他镇住，纷纷逃之夭夭。

有了这段遭遇，张世煌见到有人扎堆的地方就不再往上凑了，而是远远避开。纵如此，他还是感觉街上的人总是用异样的眼神看着他。

回到家里，陈氏把热在锅里的饭菜取出来摆上饭桌，张世煌习惯性地提了酒壶倒酒——但壶是空的，他扯开嗓子眼叫道：“张忠民，去李青万伯伯家里给我打一壶酒回来！”

十二岁的张忠民正在跟妹妹玩泥巴，听到父亲叫他就停下来拿了酒壶出门。不一会，张忠民空手而归，沮丧的道：“爹，李伯伯家里没人，门关了。”

张世煌刚刚才看到李青万一家人在吃饭，不可能这么快就吃完饭出去了。



他从儿子手里夺过酒壶，骂道："没用的东西，长这么大一点小事都干不好！"

张世煌来到李青万的家门口——儿子没有说谎，门是关着的，但没有上锁，而是从里面反插了。门上新贴了对联，读过一年私塾的张世煌认得是一副婚联，道是——

轻描黛眉欣此日，

同骑竹马忆当年。

张世煌猛然记起李青万的儿子从小就定下了舅子家的女儿，这对新婚夫妻算得上是真正的"青梅竹马"。张世煌估计他家里应该有人，敲了半天门却无人应答。更奇怪的是，所有的街坊站在各家门口看着他，都不说一句话。张世煌意识到李青万可能在刻意回避，他明显感觉到，自从当了刽子手，不仅是李青万，连所有的街坊都疏远了他。最明显的是早晨上衙门点卯，街坊只要一见到他，都远远躲开。

没有酒是绝对不行的，张世煌离开李青万家又去几个地方，不知何故，他今天的运气特背，每去一酒坊不是歇业就是酒刚刚卖完。越是买不到酒，酒瘾越是大。最后，他走了几条街，总算在"巷子深"的酒坊买到了酒。他很高兴，向酒坊老板钟友元说出了自家的住址，要工人每隔数日送一缸酒来。

张世煌回到家里自斟自饮，喝得忘记了时间，忘记了身在何处。朦朦胧胧中，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叫他："张世煌，你不够朋友……"

这声音十分悠远又非常清楚，张世煌定睛看时，原来是"金丝猴"，他吃了一惊，喝道："你已经死了多时，何故来找我?!"

金丝猴道："我找你就为一事，当初在菜市场别人都瞧不起你，唯有我从不嫌你是山里汉，以兄弟相待，为何你不讲情面，将我斩首?"

张世煌道："你犯了王法，我不斩你，你也难逃一死，我是刽子手，是替官府办事。"

金丝猴道："这些我不管，我死在你的手里心有不甘，如今我身首异处，只向你索要全身。"

张世煌这才看清楚"金丝猴"只有一个脑袋，很奇怪，以往找他的都是无

头尸身，这次却是脑袋找上门来。张世煌赶紧拼命躲避，“金丝猴”的人头紧追不舍……张世煌累得气喘吁吁、精疲力尽，眼见就要被追上，突然被人推醒——他坐将起来，原来是做了一个梦，推他的人竟是同睡一床的妻子陈氏。四处黑咕隆咚，伸手不见五指，张世煌不知道已经是什么时辰，更不知道陈氏为何事推他醒来。这时，他隐约听到有人在喊他的名字。

陈氏见丈夫已经醒来，赶紧起床点亮了桐油灯。这时张世煌的脑子已经清醒，听出在门外叫他的人好像是街坊老人周天贤，声音已经沙哑，看样子他已经叫喊多时了。深更夜静的，街坊老人何事急着要找张世煌？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文分解。



第四章 鬼魂附身



鬼道：「我是曾如炷，道光二十三年你砍了我的头，如此大事你竟不认账。古人云「人心生一念，天地尽皆知。善恶若无报，乾坤必有私。」众目睽睽下你杀了我，难道还会有假？我是读书人，读圣贤之书，奉天人之道，从不冤枉一个好人！……」



话说张世煌冥冥中循了一条规律：天底下难有两全其美的好事——他当上刽子手解决了一家的衣食，却失去了原来的社会角色。他现在所扮演的角色，乃是整个社会大舞台中的另类“孤角”。事实上，他也难逃这个规律——如果当刽子手既体面又挣钱，这样两全其美的事早就轮不到他了。

道光二十五年二月的一个深夜，张世煌做了噩梦，梦里刚被斩首的偷牛贼“金丝猴”向他索要身体，他正无处可躲，被妻子陈氏推醒——原来外面的确有人在叫他。他听出叫他的人是老街坊周天贤。张世煌心想，自从当上刽子手就很少与街坊往来，这老人深夜何事相扰呢？

陈氏点亮灯，张世煌也披衣下床开门迎迓：“周叔，这么晚了还劳你上门，先进屋坐，外面太冷。”

周天贤却不肯，说道：“不进屋了，只说几句话。”

张世煌也不强求，道：“看样子周叔过来好一阵了，喉咙都喊得嘶哑了。”

周天贤道：“是来了一阵了——你们年轻人的瞌睡就是大！”

张世煌道：“喝了点酒，酒这东西最疲人——周叔有几句什么话？”

周天贤吞吞吐吐道：“李青万明天娶儿媳……”

张世煌道：“我知道，结婚是一辈子的大喜事，街坊邻居应该贺喜，不知该我凑多少份子，我这就去取钱。”

周天贤赶紧一把拽住张世煌：“不必多礼，街坊的份子已经凑好送去了，我找你是受李青万之托带几句话——”

张世煌见周天贤欲言又止，知道不会是好话：“周叔请直言，街坊邻居没啥不好开口的。”

周天贤终于鼓起勇气道：“是这样的，明天李青万办喜事，想图个吉利，如果明天你有事外出，麻烦辛苦一下，绕绕道，不要从他家的门口经过。”

张世煌顿觉一股寒气从脚底涌出，直冲头顶，他咬着嘴唇哽咽道：“周叔……我知道了……”

周天贤强装笑脸：“这事就拜托你了，其实不光是婚庆，还有寿庆、三朝、乔迁、上梁都要图个吉利。”

"知道了。"张世煌把门掩了，回到床上再也无法入睡。陈氏也听到了屋外的对话，在另一头翻来覆去睡不着。夫妻二人眼睁睁地等到天亮，就听到街上传来了噼里啪啦的鞭炮声——那是李青万家迎亲的时辰到了。

听到炮竹声，张忠民赶紧从床上爬起来，趿着鞋子去抢炮竹、拾蒂头，张世煌大声呵斥，但小孩子家哪里肯听，一溜烟就出去了。张世煌、陈氏刚起床，张忠民兴高采烈地回了家，手里拿了一块极大无比的白米糖，他不等父亲动问，就说道："是李青万叔叔给我的，我答应不上他家去，他就给我糖。"

张世煌一阵心凉，问道："他还对你说了什么？"

张忠民一边津津有味地吃糖，一边回答道："他还要我告诉你，他们家以后不卖酒了，你吃酒得上别处买。"

张世煌面对小不更事的儿子和不会说话的妻子，纵有满腹的话语却无处倾诉。这天，他没有心思在家里吃早饭，默声不响地绕道来到衙门，点了卯也不和公差聊天，径直来到停尸间。刚出道那阵，张世煌弄不明白师父为什么要住在停尸间，凭他的收入，完全可以在街上买房，再不成租房住也行。现在他总算明白师父为什么要一个人住在这样的地方——这里清静啊，没有歧视的目光、没有冷言冷语……

柒天武才起床，他看了一眼张世煌就知道他的心情不好，问道："点过卯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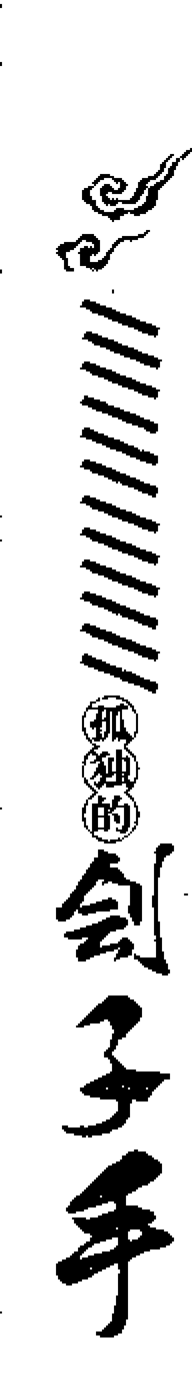
张世煌点头："点过了，师父有空喝酒么？"

柒天武也不多说，胡乱洗了一把脸就跟着出了门。张忠民把柒天武领到止戈亭都梁酒店，在二楼要了一个包房。

酒菜传了上来，店小二把门掩上，师徒二人对饮起来，谁也不先开口说话。酒至半酣，张世煌放下酒杯长叹一口气，道："如果不是为了妻子、儿女，活着真是没什么意义！"

柒天武道："我早说过，干我们这一行有很多道坎——又遇上过不去的了？"

张世煌点点头，把他的心事述了一遍，然后以求助的眼神望着柒天武："师父你说我该怎么办？就算我不介意，可是这样下去对孩子的成长不利。"





柒天武反问道："你打算怎么办呢?"

张世煌避开柒天武的目光："实不相瞒，这两年我积攒了一点钱，等到够了数我想洗手不干了，也不再住在日升街。"

柒天武问道："那你打算去哪里安家？要回罗溪去?"

张世煌道："当然还得在都梁——回罗溪，我丢不起那个脸，还不如当刽子手。"

柒天武沉思良久，道："这是你的私事，不该我来干涉，但是你既然跟我讲了，我还是说两句，听不听全在你自己。当刽子手只有两类人：一类是像我这样无家无舍的泼皮光棍，任由他人嫌弃、咒骂，只当自己是聋子和哑巴，攒直不会连累家人；第二类是外乡人，反正没有人认识，干几年后赚了钱拍拍屁股一走了之。依我看，这两类人你都不是。"

张世煌道："师父的意思是我入错了行？所以我才想到赚了钱就退出来。"

柒天武道："你退出来后人家就不当你是刽子手了吗？别忘了，窑子里的姐儿卖一次春和卖一辈子春没有本质区别。我长这么大，没见过人家把只卖过一次春的人当成良家妇女，更何况，既然是当窑姐，也不可能只卖一次春。同样的道理，你今后洗手了，人家就不当你是刽子手，婚庆、乔迁、寿宴会把你奉为座上宾?"

柒天武说的实在话让张世煌的心情更加沉重，他沉默半晌，之后和师父斗起酒来。喝罢酒，张世煌自然不敢回日升街给人家撞霉头，师徒俩又来到武陵井的怡春院。

怡春院虽是销金窝，却是忘却烦恼的好去处。更重要的一点是，这里的粉头只要有钱，从不在意你是刽子手或是贼。张世煌越来越明白师父为何一生迷恋青楼。当刽子手很苦，是常人难以理解的那种苦，他们对生与死总是比别人有更深的感受和领悟。他们经手的死犯中，也不乏腰缠万贯的富人，一刀下去，一切化为乌有。所以，他们明白活着就要善待自己。更重要的是。他们在青楼除了能忘忧，还能感觉到自己也是人，而且是个男人。

柒天武一进怡春院就拥了一个粉头人花房，张世煌也点了老相好"月月

红”。和女人销魂只恨春日太短，师徒二人出了怡春院已经不早了。柒天武抬头望见太阳挂在西边的枫木岭上，就道：“该是辛牌时分了．你那位衙坊正在大宴宾客，不如找个地方喝酒，天黑后再回去。”

柒天武的话正合了张世煌的心意，二人又在武陵井附近择了家小酒店喝酒。

天色渐暗，张世煌却喝出了感觉，也不问多少，只管向店家要酒。柒天武头脑清醒，喝到戌牌时分他发现张世煌说话不连贯了，即提议散席。两人起身，柒天武见张世煌走路头重脚轻，遂挽留道：“这里离衙门近，今晚去我那里将就一夜，我看你有点醉了。”

这话伤了张世煌的面子，他胸脯一挺，装出气壮山河之状：“谁说我醉了？若不是太晚，再喝几斤都没问题！”

柒天武知道他死要面子，也不刺激他，毕竟上了年纪，也很累，巴不得早点回去休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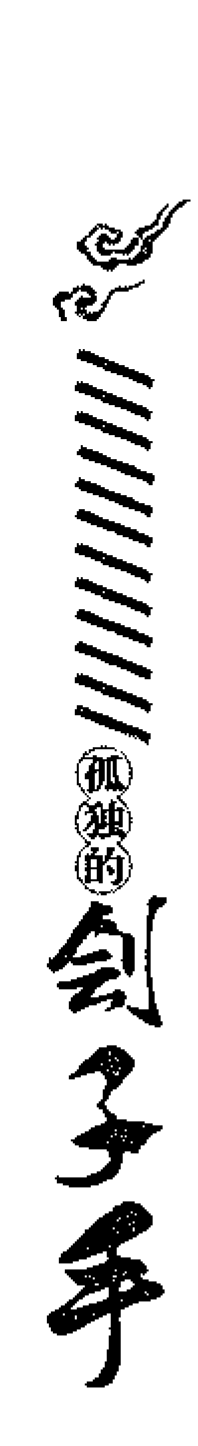
二人在店门外分了手，柒天武回衙门爬一道坡就到了，张世煌回家还有三四里路程，要穿过几条街、一口鱼塘和一片菜园。农历二月的天气，春寒料峭，乍暖还寒，张世煌过了几条街，冷风把酒劲吹了上来，走路就有些不知高低，一脚落地，像踩在棉花上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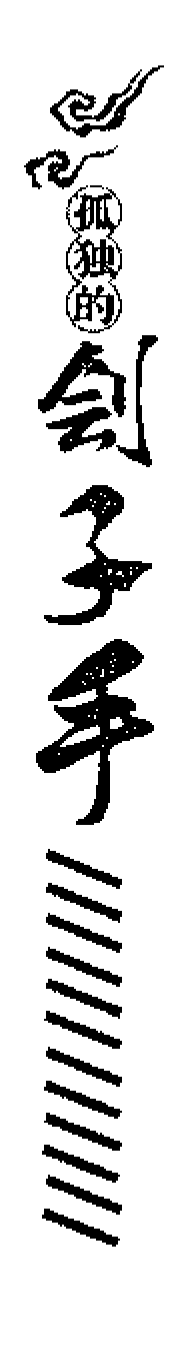
张世煌凭经验，应该快到鱼塘了，天很黑，简直伸手不见五指，加之眼睛有点睁不开，他隐隐约约觉得前面是平地，一脚踩下去，“扑腾”一声，刺骨的冷水就淹到了脖子上……潜意识告诉自己，他已经掉进水塘里了，如果不爬上岸会被淹死。他奋力爬，可是整个四肢仿佛不属于他一点也不听使唤……

也是张世煌命不该绝，恰在这时，东乡酒贩刘汉清卖完酒抄鱼塘回家，他老远就听到一声巨响，以为是一块大石头从坡上滚下塘里，走了一会，隐隐发现有一个人在水里乱扑腾，才知道是有人落水了。

刘汉清把人救上岸，认出是张世煌，问道：“张师傅，你去塘里干什么，又喝酒了吧？”

“喝……喝了点酒……心口热，下塘洗个澡。”张世煌说话时感到舌头很大，嘴上却要充好汉。





刘汉清信以为真，正要撒手之时，却见张世煌软绵绵的，连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于是又去扶他："我看你真是醉了。"

张世煌牙齿打颤、全身抖得厉害，但就是不承认："没……没醉，我还能喝五……五斤……"

刘汉清无心与酒鬼计较，只想着尽快把他送回家，拖久了会冻出病来。他试了试，发现凭他一个人无论如何也扶不动一个酒醉鬼。情急中，他对着四周叫喊道："有人落水了，救人啊——"

刘汉清叫破了嗓子，总算有四五个男人应答，他们打着火把赶来，一照，就有人叫道："他不就是刽子手张世煌么？"

刘汉清道："管他是谁，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

另一汉子道："浮屠个屁，他杀了那么多人，造孽太多，今天晚上老天特意惩罚他了！"

又有汉子道："晦气，碰上这种人会折三年寿，贩酒的，我看你是不怀好心，有意让我们撞霉头！"

先说话的那汉子道："走，回家去，这号人死了才好！"

任凭刘汉清怎样央求，汉子们还是不为所动，举着火把回家去了。

刘汉清再没有别的办法，只好脱下自己的衣服给张世煌换上，然后把他拖到一个背风处，急急去日升街把张忠民母子叫来帮忙。三个人费了大半夜工夫才把张世煌弄回家。

张世煌躺在床上喝下妻子熬的"醒酒汤"，随后哗啦哗啦地大吐特吐。这"醒酒汤"乃是都梁土方，实为新鲜樟树叶子熬成的汁液，喝下去还真能醒酒。吐完后，张世煌清醒过来，才知道要感谢刘汉清的救命之恩，可是身边早已不见了人影。

张世煌开始觉得奇冷无比，盖几床棉被都无济于事，继之便是全身发热，大汗淋漓……如此折腾半宿，他知道自己病了。

张世煌一向身体好，极少生病，偶有伤风感冒，喝几碗酒蒙头睡出一身热汗就好了。病再重一点，他也有办法，让妻子用生姜把背椎骨刮成紫色，喝一

海碗生姜红糖水，再烧几把干稻草，把身子烤出汗也就万事大吉。他常道：都如我一样，开药铺的都要改行。

这一次陈氏照老方法做了，张世煌觉得症候有增无减。有经验的人都知道，张世煌这次是“寒气入骨”，土方法作用不大，得请郎中开方子方可治愈。但陈氏是个没有见识的小脚女人，她不懂得这一套，见丈夫病症越来越重，只知道去求神拜佛。张忠民少不更事，也由着母亲白天在寺庙里走动，晚上又把师公请进屋里。师公知道张世煌是刽子手，杀了不少人，为了赚钱，就说张世煌被“没脑壳鬼”缠了，摆开架势在屋里捉起鬼来。

重病之人本该好好休息，却招来师公在屋里装神弄鬼、敲敲打打，张世煌的病又重了几分。特别是师公开口、闭口说鬼，让张世煌情不自禁地想到法场上杀人的情景。自从出道，张世煌砍了不少人头，具体多少他也记不起了，这些死鬼，大多数他不认识，但只要一闭上眼睛，那一幕幕惨不忍睹的血腥场景即刻在脑海里出现……

张世煌累了、倦了的时候，师公为了在主人面前表现他的卖力，就凑在病人的耳朵边学鬼叫：“张世煌还我头来，还我头来……”

迷迷糊糊的张世煌就梦见有人向他索要人头……他被缠得无法分身，就争辩几句：“你是谁，我没拿你的人头，你认错人了！”

鬼道：“我是曾如炷，道光二十三年，你砍了我的头，如此大事你竟不认账。古人云，‘人心生一念，天地尽皆知。善恶若无报，乾坤必有私’。众目睽睽之下明明是你杀了我，难道还会有假？我是读书人，读圣贤之书，奉天人之道，从不冤枉一个好人。”

张世煌道：“你是读书人正好，该明白事理，要杀你的是官府，我不过是执行者。再说，我不杀你总会有人要杀你。”

鬼道：“你说的没错，可是天下‘七十二行，行行出状元’，你什么不好做，为何偏要选择当折德、损寿的刽子手？”

张世煌道：“老先生你有所不知，我原是屠户，只因贪杯误了生意，一家人没有了生计，实出无奈，才做了刽子手。你说的没错，干这一行实为折德、损





寿，可是不干这一行，难道我一家人就等着饿死么？"

鬼道："原来你是拖家带口的，我还以为你生性凶暴，喜以杀戮为乐，既如此，亦情有可原。只是我要送你一言：出其言善，则千里之外应之；出其言不善，则千里之外迷之。切记，切记，一旦一家人有了生计，应见好就收，跳出恶界。"

那鬼说完，化作一道烟消失得无影无踪，只是他的话语犹在耳边回响。张世煌唏嘘不已，岂料那鬼刚走，随后又来了一鬼，用恐怖的声音叫道："张世煌，赔我性命！"

张世煌道："你是谁，凭什么要我赔你性命！"

鬼道："我是曾以得，道光二十三年，是你杀了我，此仇不报我誓不为鬼！"

张世煌道："是你亲手杀了知州，罪当诛灭九族，你得了便宜为何还来找我？"

鬼道："我在阳世做人时就是个恶人，不服朝廷，也不服官府，到了阴间我又是恶鬼，连阎王爷都畏我三分。我与你无仇无冤，你却杀了我，我不找你还能找谁？！"

张世煌道："要杀你的是官府，我不过是个执行者。再说，就算我不杀你，总会有人杀你。"

鬼蛮横无理道："这个我不管，'吃酒问把壶'，你杀了我，我当然只找你。快快还我命来，要不休怪我不客气！"

那鬼果然就现了身，以曾以得的模样示人。突然，他摇身一变，变得身长丈许，青面獠牙，手成利爪，张开血盆大嘴就要攫人……张世煌惊恐异常，大喊一声道："救命啊——"

奇迹也就在这一刻发生了，已哑了三年多的陈氏因为焦急，听到丈夫的叫喊声，竟然就说出话来："世煌，你怎么了？"

张世煌此时惊出了一身冷汗，他面色惨白，像是从土地里挖出来一般，全身虚脱得没有一丝力气。师公见了，以为他刚才的叫喊是回光返照，赶紧收拾了法器溜之大吉，任陈氏母子怎样挽留都不愿回转。

师公走了，丈夫成了这个样子，才会说话的陈氏哭了起来，哭够后觉得这样不是个办法，就要儿子去衙门请柒天武过来。

柒天武来到日升街，他刚一见到躺在床上的张世煌，竟然吓了一跳，道：“世煌，才几日不见，你何故变成了这副鬼样子！”

张世煌此时刚刚回过一点神，见师父在床前，就流着眼泪道：“师父，徒儿不孝，要先走一步了……”

柒天武大声道：“你年纪轻轻的，怎么就说出这般没有志气的话来！”

张世煌道：“不是徒儿没志气，是命该如此。古人说，‘一日为师，终生为父’，若有缘，徒儿来生再报答你。”

柒天武道：“你先别说丧气话，到底是什么大不了的病，说出来，或许为师还能帮你一把。”

张世煌于是将那天晚上和师父分手后如何掉进鱼塘、如何生病、如何被鬼缠身的事述了一遍。柒天武听后打了一串响亮的哈哈，道：“我说是什么治不了的大病，真是少了见识，一点点小病就把你吓成这样。我早就说过，当刽子手从来是鬼见了我们怕，没有我们怕鬼的道理。”

张世煌有气无力地道：“师父讲了我身上还没有聚积九十分正气，鬼会乘虚而入，我正是这样的情况——经这一病，我身上原有的正气也耗尽了。所以，徒儿只有死路一条。”

柒天武道：“你说的也有道理。不过你别怕，为师有一祖传的法宝，可使你恢复正气，驱除鬼魂。”

张世煌惊奇地望着师父，欲知柒天武有何祖传法宝可救张世煌的性命，且听下文分解。



孤独的剑手

第五章 一俊遮百丑

咸丰三年八月，举童子试，年仅十五岁的张忠民得中，成为都梁年岁最小的秀才。放榜之日，举城皆惊，张世煌欣慰之感莫可言状，含辛茹苦多年，他总算看到了希望。

话说张世煌病入膏肓，命悬一线，自认这一次难逃死劫，不想柒天武却说他有一件法宝，可救徒弟一命。

柒天武当即回了衙门，张世煌一家以为那“法宝”必是稀奇之物，岂料他拿来的却是一把有了些岁月的大马刀。他把刀交给了张忠民，认真道：“你去寻一条干净红绸，亲手悬在你父亲床头上——切记，只能由你亲手去办。”

张忠民问道：“交给我娘去办不行么？”

柒天武道：“万万不可以，你娘是女人，你是童男，由童子手请出宝刀最为灵验。”张忠民照着做了，张世煌用怀疑的目光打量着悬在床头的刀，见师父一本正经的样子，也不好说什么。柒天武像欣赏一件无价之宝一样端详着马刀，半晌才认真地对张世煌道：“你不要小看这物件，它可是在洪武皇帝时期就有了的，官府一直用它处斩犯人，直至到了乾隆皇帝手里实在不能再用了，才被我的祖师爷爷收藏起来。几百年来，它杀过的人难以计数，它浸人血、吸魂魄已经有了灵气，不是寻常之物，有无边的法力。我让它悬在这里，你如果再梦见鬼魂索命，醒来后就看它一眼，七日之后我会过来，保你性命无忧。”末了，他又拿出一张处方笺交给陈氏，吩咐道，“你拿这方子去‘易恒春’抓九服中药，从即日起一日二次，早晚煎服，切记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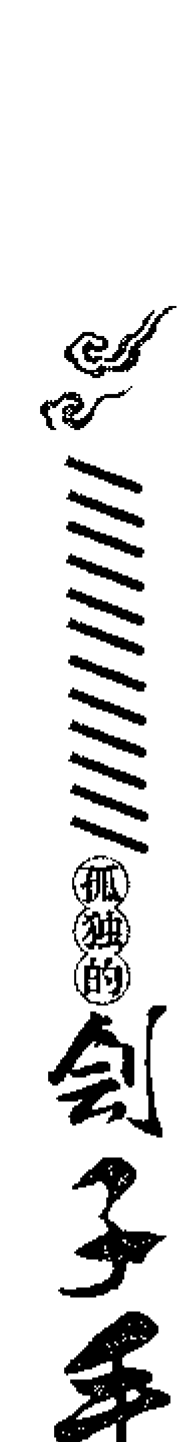
张世煌不敢怠慢，虔诚地照柒天武说的做了，还时不时地看宝刀，把它当成救命的法宝一般。陈氏则认真地给丈夫煎药。

不知是宝刀的法力显灵还是药物起了作用，抑或二者兼而有之，第一个晚上，张世煌睡得很是安稳，没有鬼魂入他梦境，身体也舒服多了。七天过去，张世煌果然痊愈，脸色变得红润起来，竟然有了精力和妻子行床笫之乐。

七天后的下午，柒天武过来取刀，还带来了一个年轻人。这时候张世煌也挂念衙门的事了，心里总是空落落的。

柒天武见张世煌恢复得很快，极为高兴，就道：“我没骗你吧，这宝刀就有这么神奇，它不光杀了很多人，也还救了不少人的命呢！我得带回去，到我去世时谁孝敬我就传给谁。”

张世煌道：“你愿意传给谁，我没意见，巴不得师父你再收几个徒弟。”





柒天武笑道："我就知道你想当逃兵，所以才说这话试你，你放心，只要你不三心二意想转行干别的，这宝刀终归还是你的。"

张世煌问道："不知我在家里的这几天衙门里是否有事？"

柒天武道："没什么大不了的事，斩了几个蟊贼，我应付得了。另外就是李公差退休了，他儿子接替，就是这个小子，他叫李政光。"张世煌友好地向李政光点点头。

这时候陈氏过来问道："他师父，中药还剩两服，要不要多抓几服回来？"

柒天武道："没必要了，吃了这两服就行，只是要给他炖点补身子的东西调养调养。"柒天武转而对张世煌道："还有一事我也得提醒你，大病初愈之时元气至关重要，不要以为自己能行，就急于行房。"

陈氏羞得转身就走，张世煌面露舰颜道："没有呢，人都要死了，哪敢想那事。"

柒天武道："有就有，没有就没有，没啥不好承认的，话丑理正，男人谁不干那事？好吧，我就不久留了，你好好在家休息数日，如果有事我会让政光过来叫你。"

张世煌也不强留，让师父和李政光走了。

张世煌经历了这场大病，对生命似乎有了更透彻的感悟，知道生命在疾病面前实在是太脆弱了，人活在世上真的很可怜。他在法场操刀这么多年，心本来已经麻木，但现在却变得敏感起来，甚至敏感到对那些死犯动了恻隐之心——死是无关紧要的，他们最可怜的是在临死前还要遭受那么多折磨……他知道，有了这种恻隐之心对刽子手来说是一个很危险的信号，但是他已经无法恢复从前的心态了。

这是张世煌大病一场的后遗症，同时也成了他日后的隐患。

又过了数日，张世煌觉得已经完全恢复，开始去衙门点卯。张世煌要感谢柒天武，正好李洪有父子也在衙门里，就邀他们一起吃饭。李洪有道："本来该我请二位，也罢，不如就去张师傅家里先让犬子与你熟络熟络，今后衙门有事好找你。"

李政光约十六七岁年纪，很腼腆，不知是认生还是本来就内向，很少说话，只是笑。

张世煌把柒天武和李洪有父子带回家里，陈氏忙着买菜和下厨。张世煌见酒壶里酒不多了，拿了二百文钱交给李政光，要他去街上买酒。

不一会，李政光拿了空酒壶回来，李洪有骂道："没用的东西，叫你去打酒，这点小事都办不成，你还能干什么！"

李政光委屈道："我去了几个酒坊，他们都问我是不是帮张世煌打酒，我说是，他们就说没酒了。"

李洪有道："混账，你办不了事还用这种谎话蒙人，看我不整死你！"

张世煌见李洪有真要动手，赶紧劝道："令郎没说谎，他说的都是真话，这附近的酒坊都认得我家的酒壶。"

李洪有道："认得又怎样，莫非你跟他们有仇？"

张世煌叹了口气："没什么仇，就不该我是刽子手，为这喝酒的事，我受尽了窝囊气，卖酒的不是刁难就是短斤少两，还背后说我的钱有血腥味。他们的鬼名堂也特别多，比如开张酒不能卖给我，怕晦气；我不能呼叫他们的名字，说是我叫过的人会死。我要他们趁我不在家时送酒过来，结果凡属他们卖不出去的酸酒、浊酒、掺水酒都一股脑儿给了我……"

李洪有于是唏嘘不已。李政光道："我不知道是这回事，若知道了多走几条街定能买到。"

李政光出去一阵，这一回果然就买到了酒，李洪有尝了尝，点头道："马马虎虎。以后在衙门里办事要灵活一点，有不懂的多问张师傅，我也不指望你比我强，能抵得上我就心满意足了，你可以问问衙门里的人，对我李洪有是啥评价。"

菜肴上来后，四个人坐下来喝酒吃肉，陈氏则领着张忠民、张桃红躲在厨房里。按照都梁民间的风俗，家里宴客女人和小孩是不上席位的，为了脸面，所有菜肴都要上桌，等到客人离开，女人、孩子才能用残羹剩菜下饭。张忠民兄妹俩人肚子饿了，嚷着要吃饭，陈氏想到四个男人一时半刻不得散席，就用





洗锅汤给儿子、女儿做了泡饭。

张忠民懂事，也不说什么，才几岁的张桃红见家里煮了肉不给她吃，就吵着要吃肉。陈氏怕惊动了客人，用手捂住女儿的嘴，结果张桃红哭了起来。陈氏慌了，但又不敢动手打。可女儿哭得更凶了，情急之中她抱起女儿从后门走了。

在堂屋里吃酒的四个男人都不是聋子，但这种事见得多了，都装作不知，好在厨房里的哭声没持续多久就停了。

吃罢饭，张世煌送走客人回到厨房对张忠民道："叫你妈妈回来吃饭。"

张忠民刚出去，却听到外面有人敲门，张世煌听出是刘汉清的声音，赶紧去迎接："刘师傅快进屋，你弟媳出去了，我这就去喊，吃了饭再走。"

刘汉清道："我才吃过饭，也没有别的事，顺路过来看看你——那天你没事吧?"

张世煌连声道："没事，没事，挺好的，谢谢你救了我。"

刘汉清道："举手之劳，没有你说的那么严重。"

张世煌扯住刘汉清的衣襟道："进屋坐，哪有站着说话的。"

刘汉清道："不坐了，我得去收几笔赊账，难得碰上他们，今天是约好了的。"

张世煌道："你有事就不敢耽误你了，哪天有空我要请你喝酒。"

刘汉清道："喝酒就免了，如果有需要帮忙的，只管开口。"

张世煌道："还真有事求你呢，如果方便的话，麻烦你每个月送两缸烧酒过来。"

刘汉清笑道："你是有意帮衬我的生意吧，做酒的人只要有人买酒就是好事。过几天有一缸好酒，我给你送过来，失陪失陪。"

刘汉清刚走，张忠民把陈氏叫回来了。张桃红已经哭得双眼红肿，仍不停口，张忠民从桌上的菜碗里寻了一块肥肉塞入妹妹口里，张桃红立马就止住了哭。

过了几天，刘汉清果然送来了一缸好酒，自此后，每过一段时间，他都要

送酒过来。

刘汉清在张世煌家走动了几次，见张忠民总是呆在家里，关心地问："张师傅你儿子为何不读书呢?"

张世煌何尝不想让儿子读书，也曾经把他送到学馆里读了几天，但那里的学生知道他是刽子手的儿子，联合起来欺侮他，今见刘汉清问起，张世煌也不好言明，就道："是该让他读书，这孩子顽劣，没有好先生管不了他。"

刘汉清道："这就巧了，我那里有个很好的先生，再顽劣的孩子经他调教，都变得文质彬彬。如不嫌弃，让他住我家里，我会把他当亲儿子看待。"

张世煌喜出望外，他正愁这样的环境里不利儿子成长，刘汉清此举可谓是帮了他的大忙。

道光二十五年春，八岁的张忠民上了学，就读于东乡刘家学馆。穷人家孩子早懂事，张忠民在学馆读书极为刻苦，加之天资聪明，学业突飞猛进。

道光二十六年，都梁风调雨顺，境内安泰。

道光二十七年，都梁又换新知州。

道光二十八年，天大旱。

道光二十九年夏，都梁大闹饥荒，每斗米由年初的二百文涨至五百文，四乡农民脸呈菜色。凡通往城中山道，每有背米路过者，皆被藏匿山中的饥民抢走。为稳定局势，知州重点整治，抢米或偷盗者斩无赦。"一家坪"斩首不送，张世煌虽收入剧增，也仅能勉强度日。

道光三十年，旻宁皇帝崩驾，文宗皇帝登基，次年改年号为"咸丰"。

咸丰二年，都梁又换知州，八月，洪秀全进攻长沙，都梁戒严。

咸丰三年，都梁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米价为每斗八十文钱。八月，举童子试，年仅十五岁的张忠民得中，成为都梁年岁最小的秀才。放榜之日，举城皆惊，张世煌欣慰之感莫可言状，含辛茹苦多年，他总算看到了希望。

张世煌成了神童之父，一夜间他由乌鸦变成凤凰，周围的目光也起了变化。

这天他从衙门回来，街坊老人周天贤找上门来道喜："世煌，令郎高中，该摆酒席庆贺庆贺。"



周天贤已有多年未登张家门，过去在路上遇见，张世煌主动打招呼，也是爱理不理。幸好张世煌有自知之明，知道自已为不吉之物，即便他不打招呼，人家也不怪罪。不光是周天贤，所有的街坊都是如此。如今老人主动登门，张世煌受宠若惊，忙道："是该设宴，恐怕没人来。"

周天贤道："这事包在我身上。忠民这孩子，从小我就看好他，才十五岁就中秀才，前途无量啊！这不仅是你张世煌的光荣，也是整个日升街的光荣。好吧，事情这么定了，先查个黄道吉日，回头给我一个信儿。"

张世煌于是去到止戈亭袁瞎子那里查了日期，定在农历九月初九重阳节那天宴客。张世煌刚从止戈亭回来，周天贤后脚跟进屋里。随后李青万、张拐儿等邻居也过来帮着出主意——诸如请哪些人，定在什么地方、宴席的规格等等，邻居们已经替他想得十分周到。

当时的童子试都在秋季，放榜在八月下旬，离九月初九也就十来天时间，张世煌自从来到都梁从未办过喜宴，他心里明白过去想办宴席除了衙门几个相知的，也不会有人来。如今不同了，儿子中了秀才，但他心里仍然没有底，不知道有多少人来。地点定在止戈亭都梁酒店，张世煌预交了订金，但具体桌数还不好定。

张世煌的顾虑没有持续多久就打消了，街坊们当天晚上都提前送来了"份子"，日升街八十一户人家全部到齐，他们出手也大方——每户十吊铜钱，这个数目比正常人家宴客多了一倍。

张世煌已经与群体游离了很多年，如今突然有了一种"回归"的感觉。是啊，人只要还活着，谁不希望与周围融为一体呢？他的这份感受，没有经历过的人是永远也不会明白的。

次日，张世煌去到衙门点卯，柒天武把他叫到一边："王主事说了，准备给你换一个差事，我还得去物色一个徒弟接替呢。"

张世煌问道："不知王主事给我换什么差事？"

柒天武道："不晓得，反正是既体面俸钱又多的那一种。你小子行啊，我以为你这辈子别想甩掉这把马刀了，谁想到，没几年你就熬出了头！想想也正常，

神童的老子当然不能当刽子手了。”

师徒二人正谈着话，李政光向张世煌招手：“张师傅有点事跟你谈一下，”

柒天武道：“什么事不能在这里说么?”

李政光道：“也不是什么秘密事，反正要公开的——王主事要我问问张师傅喜欢干哪一种差事。”

张世煌道：“我也不清楚哪种差事好，不如你帮我拿主意。”

李政光道：“依我看，最好的差事是管茅厕——别看这差事名声不好听，都梁城里二十六座茅厕就是二十六个钱庄，这年头种菜种田，农民每天起早排队买粪还是放空的多。再说了，你只管收钱，具体掏粪的事务也不用你管。我想这事对你来说也是暂时的，等儿子中了举人、进士什么的，当老太爷进京享福好了。”

张世煌道：“八字还没有一撇呢，哪敢想那好事。”

“还有一事——”李政光看看张世煌又看看柒天武，欲言又止。

柒天武生气道：“你小子一点也不地道，我和你老子什么偷人做贼的事不在一块讲，偏你满脑子的龃龉!”

李政光道：“不是我要跟你龃龉，是王主事吩咐不许外传。也罢，反正你也不会出卖我。”

柒天武道：“这就对了，什么事快快道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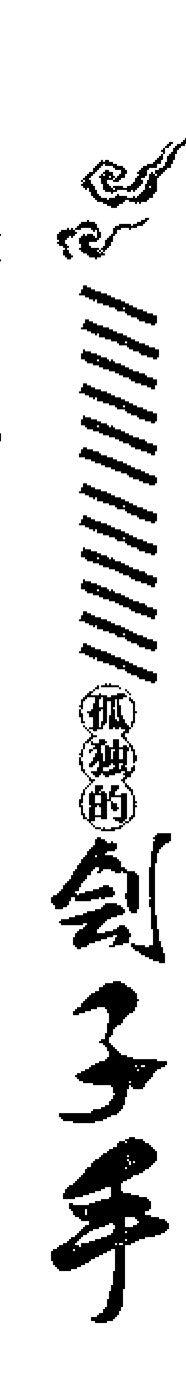
李政光道：“王主事有一女儿年方十四，正好比忠民小一岁，尚未婚配，他差我来——”

柒天武打断道：“他差你牵红线，世煌，这是好事，王主事在都梁也是个红透半边天的人物，跟他成了亲家会有好处。”

李政光道：“好处那是看得见的，王主事说，先配八字，然后忠民读书的费用他全包了，他要为女婿请最好的先生，还要花大价钱去长沙疏通。”

柒天武道：“如此一来，忠民真是前程似锦了!”

这时有人在叫李政光，他答应着离去，随后又折回来：“还忘了一件大事，王主事要我问你哪天宴客。”





张世煌道："定在重阳节那天，地点是都梁酒家。"

柒天武目送李政光离去，然后凄然地叹了口气："份子我先给你，初九那天我就不来了——我是个不吉利的灾星啊，别犯了你们的彩头！"

张世煌道："师父说到哪里去了，我也是刽子手嘛。"

柒天武道："你不是了，儿子是神童，一俊遮白丑啦。"

当即，柒天武就停尸间拿了份子，张世煌也不推辞。

张世煌回到家里，高高兴兴把衙门王主事提亲的事向张忠民说了。张忠民虽然年少却有主见，说道："爹，这事你答应得太仓促了，婚姻乃是一生大事，王主事千金是贤是愚，我们一概不知，万一有缺陷什么的……"儿子的话提醒了张世煌，他想到儿子是神童，不要他人资助照样前途无量，万一对方痴呆、残疾什么的，儿子岂不是亏大了？转而他又想到，如今已经答应了李政光，只是不知他转告了王主事没有，若是没有转告，还来得及。

张世煌赶紧又回到衙门，李政光见了问道："忘了什么东西没带回家？"

张世煌向李政光招手，悄悄地把他叫到一边："我儿子的婚事你和王主事讲了？"

李政光察觉出张世煌有变，反问道："没讲怎样？讲了又怎样？"

张世煌道："要是讲了也就算了，男子汉一言既出，驷马难追，这婚事就这么定了。要是没讲，我想向你打听一事。"

李政光用狡黠的目光盯着张世煌，道："王主事今天正忙，我还来不及告诉他——张师傅要打听何事？"

张世煌松了口气："也没什么，想问问王主事千金品貌如何。"

李政光道："品质不坏，容貌虽非闭月羞花，却也称得上眉清目秀。"

张世煌笑了："既如此，那是我家忠民的福分了。你忙，我回家去。"

李政光又叫住道："我的话没说完呢，我说王主事女儿品貌不坏，没说她十全十美。"

张世煌问道："她有啥缺点？"

李政光道："也就一点点小毛病罢了，脑子不很清白——"

张世煌急了："到底不清楚到哪种程度？可说得具体点吗？"

李政光道："她有时候管王主事叫弟弟。"

张世煌跳将起来："把父亲叫弟弟，这明明是傻到家了嘛，哪里只是一点点不清白！"

李政光问道："那你有什么打算？"

张世煌望着李政光："我也不知道该咋办，要不你帮我想个办法？"

李政光道："我也想不出好办法，以他的身份，如今你、我都得罪不起。要不这样吧，你先回去，王主事要是问起，我就说没见着你，拖一拖再说。"

张世煌叹道："拖下去也不是个办法，总得要面对的。"

李政光道："这个你不用担心，王主事是何等聪明之人，他久等不见回音，自然就会明白——这样彼此都不伤面子，岂不是好事！"

张世煌一听，满心欢喜，对李政光称谢不已。

一晃眼九月初九快要到了，张世煌来到止戈亭与都梁酒家掌柜的钱一贯商量宴席的事。张世煌共收到两百份礼金，也就是二十桌酒席。正常的酒宴规格是每桌一千一百文，张世煌认为要加上海参、墨鱼这两道菜，如此一来每桌需一千五百文整，还不包括酒水，也就是说菜肴价钱共三万文，米饭免费。张世煌共收到礼金二万九千文，等于自己赔上一千文酒水钱。

菜单定下来后，张世煌即付二万文给酒家采购原料。

九月初九，张世煌一早来到都梁酒家查看原料，见鸡、鸭、鱼、鹅及猪肉都是新鲜的，等他查看后下锅。张世煌从未办过大宴，心中没底，他把李政光请来负责接待。李政光提醒张世煌，办这样的宴会还要逐家去通知送了礼金的人，口头上一定要言辞坚决地请对方全家人过来，这是虚套，实际上谁都不会举家来吃酒席，人都是要面子的。

张世煌怕一个人请不过来，就和妻子、儿子分三头去请，通知未牌时分准时开宴。三个人同时出马果然效率高，不到午牌时分就完成了任务。张世煌在返回途中听到路人在议论有人冲击州学馆。当他经过文庙学馆时，果见数百人挤在那里群情激愤。张世煌身负大事，不敢去看热闹，便径直回了止戈亭。





都梁酒家二楼大厅整齐有律地摆了二十张圆桌，奇怪的是，除了李政光几乎没有一个客人。张世煌忍不住问道："李公差，客人都没来么？"

李政光道："来了几十个，听到学馆里在闹事，都看热闹去了。"

张世煌问道："你知道什么人在闹事？"

李政光道："我也不知道，你来得正好，我也想去看看。"

李政光走后张世煌就接替他等客人。时间慢慢过去了，到未牌时分，钱一贵上来看着空空荡荡的大堂皱了皱眉头，问道："张师傅菜都做好了，可以开宴了吗？"

张世煌预感到发生了什么不测，便道："再等一等，我去看看。"

钱一贵道："这么多酒席，万一没有人来，你那二万文连原料钱都不够。"

张世煌道："钱掌柜只管放心，哪怕没一个客人来，二十桌酒宴我都认了。"

钱一贵这才让张世煌离开。

张世煌走出止戈亭，准备去学馆那边看看，走了没多久正好遇上李政光。

"李公差，连你都把我的大事给忘了?!"

李政光反问道："你不在止戈亭陪客，一个人跑出来干什么？"

张世煌道："我正要问你呢，我的客人一个都没来。"

"真是这样吗？"李政光吃惊地望着张世煌，然后若有所悟道，"我看你没必要去找了，他们不会吃你的酒席了。"

张世煌心里一惊，预感到学馆里发生的事与自己有关，欲知究竟发生何事致使张世煌的宴席无法进行，下文定见分晓。

孤独的剑子手

第六章　无奈斩恩人

刘汉清一见故人，泪如雨下：“世煌呀，我冤啊，求求你看在过去的交情上刀下留人。”张世煌万分为难：“汉清叔，这个忙我帮不了，官府要斩你，我只是个执行者，能够帮你的是快一些，让你少受皮肉之苦。”



话说咸丰三年，年仅十五岁的张忠民举童子试中秀才。一夜间名满都梁，成了令人瞩目的神童。他的得中几乎改变了一家人的命运。岂料，天有不测风云，就在张世煌设宴止戈亭时突生变故——这数年间被张世煌处斩的死犯亲人联合起来抗议。这本来是毫无由来的无理取闹，科举在中国已经存在两千年，以惟才是举、公平公正见称，从不问应试者门第、出身或从事何种职业。更不曾规定刽子手的子弟不许参加科考。奇怪的是，死犯家属一闹，都梁官府竟然予以重视。经主管科考的学监和知州商定，竟然贴出了令人匪夷所思的公告：查考咸丰三年本州秋试童生张忠民乃试卷谬误兹予勘正。

公告贴出，闹事者即刻平息，消息不胫而走，都梁人谁都知道这一纸公告纯属颠倒黑白，但事不关已，没有人会替刽子手的儿子鸣不平。

其时，都梁酒家的二十桌酒宴的菜肴都已出锅。那些送了礼的客人不知何故，竟不约而同地选择了逃避，可怜张世煌白白损失三万文钱。张家历此变故，可谓因福变祸。张世煌父子都知道，“试卷谬误”此类事情是谁也说不清的，何况自家势单力薄，没有背景。一家人痛苦过后只能认命。

张忠民终于明白，对他来说书读得再好也没有用，这辈子他再也不能指望通过科举考试出人头地了。随后就有谣言传出，张忠民落到这样的下场是他得罪了衙门王主事，王主事有意挑起那些死犯亲属去学馆抗议。这事是否属实，张世煌已经没有精力去追究了，当务之急的是眼前的债务。他拿出家中所有的积蓄去退赔礼金，这样仍然欠下都梁酒家一万文铜钱。这一万文钱按三分的利息，一年后该还一万二千文。利息虽不高，但足够把张世煌压得透不过气来。儿子已经十五岁，不能让他呆在家里吃闲饭。张世煌对他的期望不高，只要不当刽子手，干什么都可以。以他的学问本可以开馆收学生，但是谁会把孩子送到一个考试“作弊”的人的门下呢？官府那一纸公告算是把张忠民彻底给毁了。

刘汉清见张家是这样的状况，就对他道：“世煌，万一忠民无事可做，不如我把酿酒秘方授给他，做酒虽然发不了财，糊口还勉强，我也认为他不能做刽子手了。”

关键时刻又是刘汉清伸出了援手，这会张世煌称谢不迭。就这样，张忠民

跟了刘汉清学酿酒，那一场科考对他来说就像是一场秋梦。

张忠民去了东乡，张世煌除了背负一身债，一切又复归原样。

咸丰四年，地方五谷丰登，米价每斗八十文。是年春，白焦团瑶民杨燕山聚三千余众起兵，州营全力以赴剿之。

四月初八，张世煌点了卯回到家中不到一个时辰，李政光急急赶来通知说衙门里有三个死犯必须马上斩首。

张世煌也不多问，知道多事之秋不择时辰斩人也十分正常。他跟着李政光来到衙门，老远就看到高高的牌楼下聚集了很多人，他们举起巨大的“冤”字牌跪在那里喊叫。张世煌道：“正门挡住了，我们抄后门吧。”

李政光和张世煌绕道后门，一边走一边道：“人都进了衙门，还喊什么冤，就算真有冤，哪个庙里没有屈死的鬼！”

张世煌道：“聚众谋反，与朝廷为敌，乃是诛九族之罪，捉住了斩首有何冤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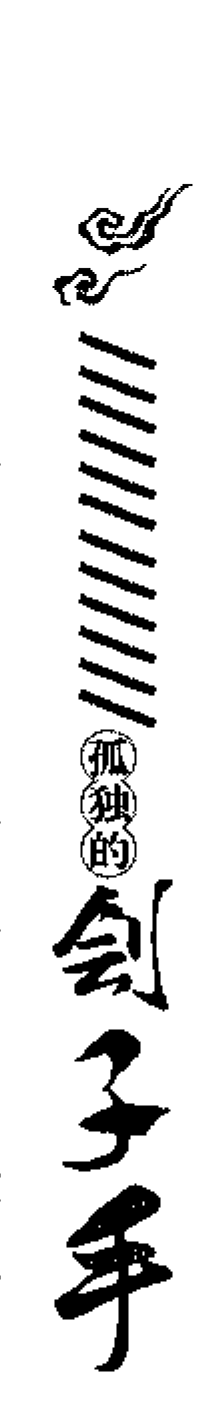
李政光道：“今天斩首的人不是谋反案，是民间一般的命案，案子才破，因有人闹事，知州害怕夜长梦多发生意外，就提前斩首了。”

张世煌道：“我还以为是白焦团杨燕山那伙人呢，原来是民间命案。”张世煌听说是民间命案，不再多问，对即将处斩的人，越陌生越好。人是有感情的动物，一旦对某人有了了解，便会产生感情，这对刽子手来说是最忌讳的。

二人从后墙进了衙门，办好相关手续后，李政光便去大牢提人。张世煌不打算跟着队伍走，因为他知道凡民间命案死犯的亲属大多失去了理智，在游街途中袭击刽子手的现象时有发生。特别是他也不想听亲属的哭诉，那无非是死犯怎样怎样冤枉，听了会在脑海里留下别人冤屈的印象，从而影响情绪。

张世煌呆在“孤屋”抽了几袋烟，就听到呜呜咽咽的号声越来越近。随后李政光也到了“一家坪”。李政光从孤屋的瓦缸里撮出两簸箕化成粉沫的石灰做准备，押送死犯的人群也很快进入了玉带桥。张世煌掮着马刀走出孤屋在“接人桥”西头站好。

从玉带桥到“一家坪”不到一里路程，这时一个身披白丧服的汉子奔将过





来，白丧服的前后都书了一个巨大的“冤”字。张世煌要躲避，冷不防那汉子扑通跪下抱住了他的双腿，哭道：“张师父，我岳父冤啊，求你刀下留人！”

张世煌情知不妙，但人已跪在身前，要回避也不可能，只好劝道：“快起来，拜我没有用，我帮不了你。”

汉子只是不肯起来，道：“马刀在你手中，你不下手我岳父就死不了，求求你不要杀他。我岳父无儿，只有三个女儿，我是他的大女婿。老人家今年六十七岁了，一向安分守己，想不到祸从天降，数日前，有一八岁女孩下身大出血，她母亲硬说是我岳父干出来的。那女孩一开始没指认我岳父，后来禁不住她娘的哄骗，便说是我岳父干的。我岳父喊冤，请动族上出面调停。族人亦认定我岳父不会干出此等蠢事，于是族上开会请忙洗刷冤情。眼见冤情快要真相大白，第二天那女孩就死在岳父家里……我住得远，平常很少在岳父家走动，听到消息赶来时，岳父已经被官府捉拿。经衙门验尸，那女孩是吃了掺砒霜的饴糖中毒身亡……这案子实在蹊跷，族上男女老少都不相信老人家会干那种事，都自发去衙门喊冤，可是衙门里偏偏不听，还要提前斩人。”

张世煌不愿再听他啰嗦，打断道：“你和我说都是白费口舌，我是个刽子手，没有权力为你岳父开脱，我的职责是把人头削下来，其他一概不问！”

汉子道：“你说的也没错，但是今天你可以例外，听人说我岳父对你有恩，他如今有难，你应该帮他！”

张世煌道：“你岳父是谁我并不认识，哪怕是我的亲爹娘犯了王法我也救不了。”

汉子见求情无用，痛哭不止：“我苦命的丈人啊，你我翁婿一场，我不曾尽半点孝心，你就这样走了……”

其时，兵丁、役卒押着三名死犯已踏入“一家坪”地界。张世煌见李政光挑了一担石灰走来，为了躲避死犯女婿的纠缠，便道：“李公差你帮我接人，我去解个小手。”

待张世煌在荒凉处拉完尿，三名死犯已经过了“接人桥”，李政光和两位公差正在强迫死犯下跪。这时，号声虽停，但追来围看的人群却在大声喧哗，场

面很乱，张世煌害怕出现意外，急忙紧了紧裤带冲上前去，一口气就削下了两颗人头。由于太急，也来不及躲避，人血溅满了他一身，刀上也粘满了人血。刀上血污太多，张世煌趁喘气的空隙从腰上取了抹布拭血。他正要一鼓作气削下最后一颗人头，没想到意外却发生了，那死犯回过头来——当四目对视，张世煌惊呆了，脱口叫道："汉清叔，怎么是你?!"

刘汉清一见故人，即刻泪如雨下，道："世煌呀，我冤枉啊，求求你看在过去的交情上刀下留人。"

张世煌万分为难道："汉清叔这个忙我帮不了，是官府下令要斩你，我只是个执行者，能够帮你的是准一些、快一些，让你去得利索，少受皮肉之罪。"

刘汉清哭道："你理解错了，我不是怕死，千刀万剐我都不怕，惟恐一生清白就这样毁了，身负这口黑锅去死，我无脸去见列祖列宗！世煌，你我虽不同姓，但我素来把你当亲儿看待，如今你儿子在我处学徒，我亦毫无保留……今天你一定要高抬贵手，救命之恩，当含环结草以报……今天只有你一个刽子手，你用刀背在我脖子上一抹，我佯装倒毙，自有族人来救我……过了这道关，待上宝庆府为我伸冤的族人回来，我的不白之冤定能洗清!"

张世煌道："汉清叔，你这是逼我犯法，众目睽睽之下放走死犯，我也是个死罪……再者，就算我放了你，今天你已经过了'接人桥'——你一死难逃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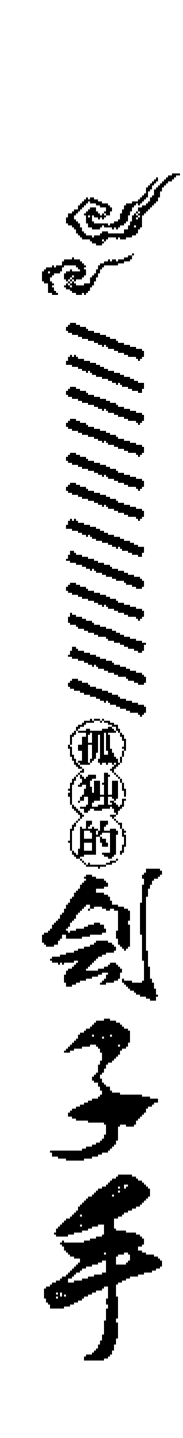
刘汉清道："既然如此，我也不为难你，只求你在我伸冤之日设祭坛相告。"

张世煌道："区区小事，定会照办。"

这时，丁兵、公差齐声呐喊："张世煌时辰已过，还不动手更待何时?!"

张世煌提了提神，一横心，一道白光在刘汉清的脖子上闪过……此时此刻，他本该抽身远去，千不该万不该本能的怜悯心驱使他回过头——刘汉清冤屈、愤怒如灯笼般的眼睛正与他对视……由于愧疚和心虚，张世煌在气势上当场就败下阵来，他心里"咯噔"一下，一种不祥的预感涌上心头……

张世煌不知道自己是怎样离开"一家坪"的，一路上满脑子都是刘汉清临死前哀求的眼神……走着走着，冷不防有人叫他："张师傅，今天'挂了红'还





买肉么?”

张世煌定睛一看，才知道已经过了玉带桥，桥头的屠户都认识他。过去，每逢从“一家坪”回来，他都要买两斤肉让全家人打打牙祭，但自从欠了债，他就不敢乱花钱了。可是今天他看到还捏在手里的三个“红包”，竟然有了罪孽感，随之一股酸酸的味道从心底涌起，令他颇不是味道——这钱是用朋友的性命换来的呀!

他没有说话，只苦笑着冲屠户摇摇头，然后绕道去了另一个地方。

这地方是化龙寺，整座庙宇都建在桥上，正门廊柱上贴着一副对联，道是——

禅心朗照千江月，

真性清涵万里天。

寺里香火旺盛，烟雾弥漫，张世煌把三个红包全扔进“功德箱”，点上三炷香跪在菩萨像前忏悔……走出庙门，他竟然记不清向什么菩萨忏悔了什么。

张世煌回到家里一言不发，陈氏见他这副模样，只当他在衙门里受了气，也不当回事。到了下午，张忠民扛着被铺回了家，陈氏问道:“忠民，不跟刘爷爷学徒了?”

张忠民把铺盖扔在地上，没好气地瞪着父亲道:“我还能在刘家呆下去吗?!”

陈氏看看张忠民又看看丈夫，道:“你们爷俩今天是怎么了，一个半死半活，一个像吃了硝药似的。”

张世煌似乎感觉自己做错了，他望着张忠民，半晌才道:“忠民，爹对不起你，做我的儿子是你投错了胎……”说着说着，就泣不成声起来……

见父亲哭泣，张忠民也消了火气，亦流泪道:“爹，这事也不全怪你……我知道你是个有情义的男人，也懂得报恩……刘爷爷是你的恩人，你知道吗，道光二十五年二月的一个深夜，刘爷爷把你从渔塘救上来，他衣服给了你，自己却受了寒，回去后一病就是十几天……可是他病了想着的还是你，病好后头一件事就是来看你……”

张世煌记起来了，正是从那一次刘汉清开始给他酒，及后又提议让张忠民去他家读书……张世煌恼悔不已："他病了为什么就不告诉我呢！"

张忠民哽咽道："这正是他的人格魅力所在……他是个真正的好人……他出了事，全族人都在保他。"

张世煌恸哭道："是我对不起他，老天啦，你为何要这般捉弄我？！呜——"

陈氏终于听明白了，垂着泪默默走开。张忠民见父亲痛哭欲绝，回过头劝道："爹，你也不要过分自责，这是没有法子的事，怪只怪刽子手这个职业……"

张世煌好不容易止住哭，然后看着儿子，发狠道："忠民，爹发誓，这辈子绝不让你当刽子手！"

张忠民点了点头。

过了三日，张世煌一早就到了衙门，见同事们围在一起喋喋不休地议论着，一开始他并不在意，因为衙门里常有新奇事供他们做谈资。点完卯之后，他准备去停尸房看师父，路过走廊时，正在议论的同事发现了他，谈话随即戛然而止。张世煌一愣，意识到他们在议论自己，又见他们都用异样的目光看过来，就大声问道："你们在说什么，鬼鬼祟祟的说我坏话呀？！"

那些同事躲躲闪闪，没一个开口，张世煌急了，揪住李政光追问："李公差，什么秘密？难道连我也要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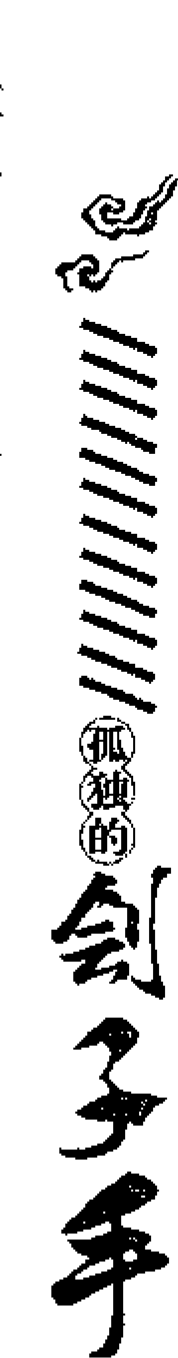
李政光支吾道："我们不是说你，说的是西乡出了一件怪事。"

张世煌问道："什么怪事，莫非与我有关不成？"

李政光道："跟你没有任何关系——这怪事实在怪得出奇，西乡一男人竟然变成了女人，州署专门派了官员去核实，还要载在史志上备案呢。"

张世煌道："男人变女人确实奇怪，他是怎样被人发现的？而且还传到州里来了。"

李政光道："说出来这怪事真是怪得干脆，这怪人原是娶了老婆的，却不愿和老婆同眠，专喜欢和村里的俊美男子共床，共床也罢了，还动手动脚，极不庄重，就这样一传十、十传百，让乡人都知道了。族上感到没有颜面，联合起来要验明正身，若是妖人，好早点沉潭。族上几个尊长把他裤子脱了查看，却





是个正常男人，无半点异样，但消息传开了，说地方上男人变女人，天下要大乱，正好今年广东有乱，不是应验了么？所以州署要派人去勘看。”

这传言张世煌也听说过，算不得新闻，张世煌知道李政光在忽悠自己，遂不再与他多说话。到了停尸房，见师父还在睡懒觉，便不打搅他，即从衙里出来。

一路上，有认识的市民见了他就指指点点，交头接耳，张世煌更加肯定有事情发生在自己身上，且传到街上去了。刚刚到了日升街街口，周天贤拄着拐杖向张世煌招手。

自宴席风波之后，包括周天贤在内的街坊已不再与他答腔，他在招手必定有事。

待张世煌走近了，周天贤道：“张世煌，我要问你一句话——你为何要冤杀刘汉清？”

张世煌也不想争辩，道：“这些天我肠子都悔青了，是我对不起他。”

周天贤顿着拐杖道：“一个对不起就能了事？！你这是滥杀无辜，昨天傍晚宝庆府的快马到了都梁，令州衙门不要处斩刘汉清，你有本事啊，提前把人给杀了！”

听到这个消息，张世煌如五雷轰顶，如此说来，刘汉清一案确有冤情，如果照刘汉清的办法，只用刀背佯杀，还是可以救他的呀！可是现在后悔已经没有用了。

张世煌记起刘汉清临死前的嘱托，便撇下周天贤到香烛铺购买祭祀之物。返回时，在街口有人发现了他，就故意把音声提高：“你们看，那个不是刽子手张世煌？”

另一人道：“是他，燃成灰都认得！”

又一人道：“别惹他，当心沾上晦气。我早说过刘汉清终有一天会倒大霉，别人像避瘟神似的避刽子手，他倒好，还和张世煌打得火热！这不是应验了吗，招来了灭顶之灾，白白丢了性命。”

另有人道：“这事我信，咸丰三年张世煌掉进乐洋塘里，刘汉清救他时一个

人背不动，叫人帮忙。那晚上我也去了，我见了张世煌连喊晦气……现在想起来当晚幸亏没有帮刘汉清，不然的话，我也惹上晦气了。”

……

后面的话越来越刺耳、难听，张世煌听不下去了，逃也似的回了家。

张世煌把祭品用竹篮盛了，戴着一顶棕丝斗笠，遮了颜面往东而去。

张世煌在东乡打听到刘汉清葬在刘家祖坟上，遂爬上山，果然发现有一冢未长草的新坟——奇怪的是坟前立了两块碑。张世煌走近前看，原来碑为女婿所立。道是：新故刘府岳父汉清之墓，愚婿郑正良皇清咸丰四年四月初十立。另一石碑刻了一首冤词——

有日月朝暮悬，

有鬼神掌着生死权，

天地也，

只该把清浊分辨，

可怎生糊突了盗跖、颜渊？

为善者受贫穷更命短，

造恶者享富贵又寿延。

天地也，做得个惧硬欺软，

却原来也这般顺水推船。

地也，你不分好歹何为地？

天也，你错勘善恶枉做天！

张世煌看罢不觉泪下。按都梁风俗，凡被官府处斩者，无论高寿多少，有无子嗣，都不得葬祖坟，刘汉清葬在这里，可见刘姓族人并未把他当成坏人。

张世煌摆好祭品，焚上香，点烧纸钱，伏跪坟前痛哭流涕，也正在此时，背后有人喝叫：“什么人，何故来上坟?!”

张世煌正匍在地上，也不起身，回应道：“我叫张世煌，生前刘汉清待我如子，今日特来上坟。”

那人冷言道：“原来是忘恩负义的剑子手，你不配上这坟，快给我滚远一



点，别犯了刘家的风水宝地!”

张世煌道：“汉清老人临死前嘱我在他伸冤之日及早告慰。”

那人道：“这事轮不到你做，已经有人告慰他了！还不快走，我喊叫一声，让刘家族人把你这个薄情寡义的刽子手乱棍打死!”

张世煌本能地回下头，发现站在身后的正是初八那天在“一家坪”向他求情的汉子——刘汉清的女婿，遂道：“你是郑正良吧?”

汉子道：“我是谁关你什么事，莫非你还想杀我不成!”

张世煌还要说话，却听得山下有人在叫喊：“郑姑爷，不要让刽子手跑了，今天打死他祭奠你岳父!”

张世煌起身看到，山脚一群刘姓族人正奋力爬山，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文分解。



第七章 在劫难逃

月月红吃惊地望着张世煌，见他下面软绵绵的如严霜打蔫了，再看他的眼神不是淫邪而是凶光毕露，顿时明白过来，赶紧推开他大叫：『刽子手想杀人了！救命啊——』



话说张世煌去东乡刘家祭奠刘汉清，不想被刘姓族人认了出来，他们自发组织起来要打张世煌出气，幸亏刘汉清女婿放了他一马。

张世煌为了逃命，竹篮、祭品也不敢要了，一路狂奔翻过刘家后山逃回城里。张世煌本想在刘汉清坟前好好忏悔，以求得心里的平静，结果这事给刘家人搅了，内疚、后悔、难过、自责郁结于心，怎么也无法排解。精神的折磨远比肉体的折磨更为痛苦，为了消愁，张世煌又一头扎进了武陵井的“怡春院”。

张世煌自负债起就很少光顾妓院，他今天来到这里，粉头们找出由头，说他“无情、无义、不顾妹妹的苦苦相思”，要罚他做东吃酒。张世煌也巴不得借酒消愁，在“怡春院”里和粉头们吃起了花酒。

粉头一心要捉弄张世煌，知道他读书不多，一致提议猜谜，粉头出谜面，由张世煌猜，猜中了粉头喝酒，猜不中酒由张世煌喝。粉头春花道：“两手剖开舟两页，内载黄金白玉；一拳打破缸一个，中装玛瑙珍珠。打两种食物。”

张世煌想了想，猜不出来，把酒喝了就问：“是什么东西，快告诉我。”

春花道：“上联为盐蛋，下联为石榴——我说了谜底，你再吃一杯。”

张世煌也不推诿，猜了几个都未中，就道：“有两个谜底的不好猜，只能打一物件。”

粉头荷花道：“这买卖稀奇，人人害怕买我，偏要买我；那东西古怪，个个不愿见它，总是见它。打一与你们刽子手有关的物件。”

张世煌脱口道：“斩人的大马刀！”

荷花把纤纤玉指直戳到张世煌额头上：“错，是棺材，快喝两杯！”

张世煌喝了两杯，又道：“谜面太长了，要短一点的。”

粉头桂花道：“混沌乾坤状似桃，一无肌骨二无毛。老张送你归西去，莫在阳间挨一刀。打——”

张世煌连忙打断桂花道：“这回该你喝酒了，谜底是刽子手！”

桂花道：“错！是鸡蛋，喝两杯！”

轮到雪花，她未言先笑道：“无公丧母地丁忧，万里河山带孝头，明日太阳来作吊，家家户户泪长流。打一自然现象。”

张世煌终于开了窍，道："这个就不难猜了，是下雪。"

雪花道："猜对了，喝四杯！"

张世煌吃惊道："猜对了为何还要罚？"

雪花道："你好不容易猜中一次，当然该庆贺！"

张世煌只好也喝了。喝到最后，他有点醉了，下一轮春花又开了头道："此僧从未入娘胎，昨日天公降下来。暂借午门投一宿，明朝日出往天台。打一人。张师傅如果这个谜底猜不出来，那可要多罚。"

张世煌道："这回说到我家门上来了，我能猜出，罚十杯都没问题。"

春花道："那为何物？还不快快猜来！"

张世煌道："你说的是我师父，他无父无母、无根无底，虽然有人说他可能是大户人家未出阁小姐所生，也有人说他是你们这样的人所生，还有的说他是后娘托人丢出来的——总之都没有证据。所以，说他'未入娘胎'，'天公降下来'都说得过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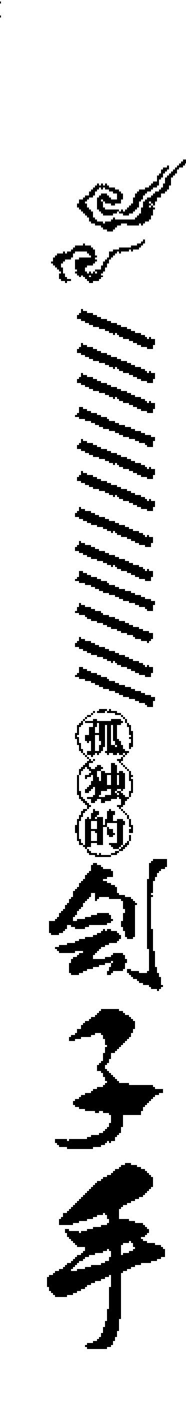
这时他身旁的月月红焦急起来，向他摆手，并小声说"雪人"二字，那春花见了，面露不悦之色道："月姐，如果你心疼坏相公，你替他喝了，不许这样犯了规矩。"

月月红道："你们合伙欺侮他一个，我不过路见不平，就说得这么严重。"

春花道："啊哎，说是你坏相公，你还真当人家是坏相公，连朝夕相处的姐妹都不认了！你别忘了，他今晚前半宿是你坏相公，到了后半宿梦醒后你看看还在不在身旁！"

见月月红和春花吵了起来，粉头们赶紧将她俩劝开。此时天已向晚，月月红也不再与春花争执，扶着醉薰薰的张世煌入了房间。

月月红先帮张世煌脱得精光，然后自己宽衣解带抛了几个媚眼，然后玉体横陈于床上……张世煌呆呆地盯着月月红，却不急着承鱼水之欢……月月红道："我的亲哥哥，多日不见，你就变成雅士了，你过去可是馋猫一般，一见面就立马想着要那个的，嘻嘻……"张世煌也不答话，眼睛直愣愣地看着月月红粉嫩的脖子，直看得她娇嗔道："看什么呀，我的脖子有那么好看么，值得你看这老





半天的！”

张世煌仍然无语，他缓缓走近，伸出粗糙的大手在月月红的颈项处认真、细致地摸，摸到关节处，他的喉结动了动，很认真的道：“斩人说容易也不容易，颈骨一样的不好对付；说不容易也容易，找准了位置比杀猪快多了——这里是关节，从此处下刀最省力气。”

月月红吃惊地望着张世煌，见他下面软绵绵的，如严霜打蔫了，再看他的眼神不是淫邪而是凶光毕露，顿时明白过来，便赶紧推开他本能的大叫：“刽子手想杀人了！救命啊——”

这一喊，“怡春院”顿时大乱，连嫖客都弃了粉头奔出来看热闹。月月红只穿了内衣在大堂里心有余悸地讲述刚才的情景……有胆大的去房里看张世煌，只见他赤身裸体地躺在床上，并自说自话地背杀头“秘诀”——人的脖子千差万别，各有不同，有长的、短的、粗的、细的……脖子虽然有差异，但可分成几大类……一旦掌握规律，砍头并不难，每个人的颈骨上都有软关节，从此处下刀最省力气……

张世煌在喃喃自语，一位嫖客见状大喊道：“张世煌犯杀人瘾了，快逃！”

看热闹者一哄而散……

张世煌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到家的，第二天他很晚才起来，头很沉，慢慢才记起昨晚的事来。这时候，他昨晚上的事已经传遍了全城，大街小巷正在议论。这事他是去衙门点卯的路途中知道的，大约是在学馆里的位置，有一个人在那里唾沫飞溅地宣讲：“张世煌杀人成瘾啦，几天不杀人他就犯瘾，这种瘾犯起来比鸦片瘾还难受，腹内如百爪挠心，口水鼻涕长流，非要杀了人、见了血才能恢复……昨晚他犯瘾了，竟然要拿粉头试刀，还喋喋不休地背杀人密诀……”

这些话十分难听，当张世煌从衙门回来途中还有人在议论，有人发现了他，老远就夸张地失声大叫，再一哄而散，一路上还惊叫：“张世煌又犯杀人瘾啦，快跑！”

所谓“三人成虎”，谎言重复一千遍也会变成真理，张世煌的事经人添油加醋地传出，在都梁人的心目中，他就成了天生杀人狂，人们都对他敬而远之，

他变得更加孤立，活动范围也更加狭窄……及后无论天晴或下雨，张世煌都要戴一个棕丝斗笠出门，把面孔遮住，即便如此，祸事还是找上门来。

咸丰四年农历九月，秋高气爽，晴空万里如洗，张世煌去衙门点卯。自从他成了“天生杀人狂”之后，他不再走大街，而是绕道过乐洋塘去衙门。乐洋塘曾是刘汉清救他之处，张世煌在这里虽然时不时地要勾引起那段回忆，但此处清静，过往人少，不会被人认出。

张世煌穿街过巷，当他进入到乐洋塘地界时，竟然看见一个人手拿了铁锤，另一只手提着人头等在前面……他定睛一看，认出是刘汉清，正要逃避，刘汉清叫住了他：“张世煌，你还认得我么?”

张世煌此时还有几分清醒，自忖：刘汉清明明是死了的人，为我亲手所斩，怎么会出现在这里？莫非青天白日遇见鬼了？但眼前的景象却由不得他产生怀疑。刘汉清见张世煌不开口，又问了一遍，张世煌只好回答道：“认得，你是汉清叔叔。”

刘汉清道：“你良心丢了，记性还在，这也够了。还记得我们是怎样认识的吗?”

张世煌道：“记得，那年我从罗溪出来，走投无路，是你堂弟刘朝干介绍我跟你学酿酒。你说酿酒没前途，又介绍我去当了屠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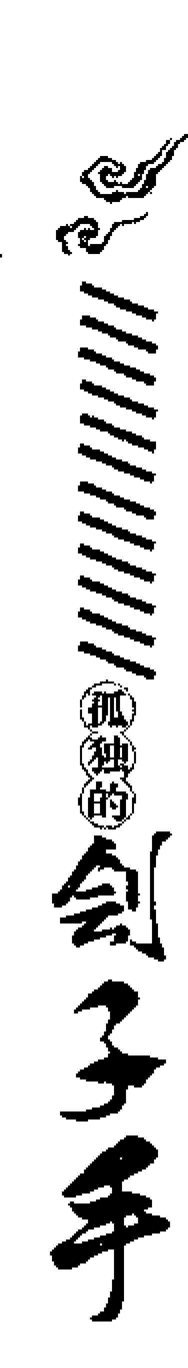
刘汉清道：“我可曾亏待过你?”

张世煌道：“你对我恩重如山，在我为难之际是你多次出手相援，没有你的帮助，我在都梁呆不到今天。”

刘汉清问道：“还记得咸丰三年二月的事么?”

张世煌道：“此事刻骨铭心，永世难忘。那天深夜我酒醉归家，掉进乐洋塘差点被淹死，是你救了我一命。不仅如此，你救了我自己却受寒病了十数日，病愈后头一件事就是专来看我……”

刘汉清道：“连这事你都知道，看来你真是没心没肺了！有人说，‘婊子寡义，刽子手寡情，我只是不信，因为你是从大山里出来的，我看好你，才不亏待你。谁想你本性如狼，是我有眼无珠，错把你当梅花鹿看待，我才落得今天





的下场！"

张世煌觍颜道："我不是东西，我知错了。前几天我去你坟头忏悔被你的族人赶走，今天我就向你忏悔。"

刘汉清道："我不要你忏悔，人死不能复生，忏悔于事无补，没有实际意义，若要了断，和我去阎王殿理论！"

张世煌知道阎王殿不是个好地方，万万去不得，他见刘汉清，腾出一只手要攫他，他赶紧夺路逃跑。刘汉清没有拽住张世煌便恼羞成怒，举起铁锤砸将下来——张世煌顿时眼冒金花，失去了知觉……

张世煌醒过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躺在地上，头撞在一块坚硬的石头上，流了一地的血……待爬起来四下里张望，却不见刘汉清的踪影，但刚才的情景仍历历在目。这是怎么了？青天白日的难道在做梦不成？明明是被刘汉清用铁锤砸了，醒来时竟变成了脑袋撞上石头，此事实在有点蹊跷。

张世煌回到家中要儿子帮他去衙门点卯，自己却在屋里寻了几个蜘蛛巢把伤口封了。白天无事，天黑后上床，一合眼就见到刘汉清站在床前要拽他去阎王殿理论。他拼命逃遁，刘汉清却紧紧抓住他不放，醒来时却变成了陈氏拽着他的手叫道："世煌，你醒醒，你在梦里和谁打架了？"

张世煌道："是刘汉清要找我麻烦，快喊醒忠儿去师父那里取宝刀过来。"

陈氏道："你准是又从乐洋塘经过了，你的魂丢在那里，是去不得的。"陈氏说着起床去厢房里把儿子叫醒。

张忠民去了很久才取了宝刀回来，陈氏埋怨道："你爹做儿遭噩梦了，我以为你去了云南、四川，要十天半月回不来呢！"

张忠民道："深更半夜你以为衙门是随别可以进得去的？若不是说了几箩筐好话，打更的才不帮我喊柒爷爷呢！"

陈氏道："不要多说了，快把刀悬到床头上去！"

张忠民用红绸把古刀悬在父亲床头，但张世煌还是做噩梦，只比以前好了一些。

这一夜算是过去了，次日一早，柒天武和李政光过来看他。张世煌道："不

知我这一病要几天才痊愈，这些天衙门里千万别有事。”

李政光道：“这就很难说了，衙门里昨天又有了命案，如果案犯能顺利拿住，很快会斩首示众。”

张世煌道：“什么命案，案犯为何逃了？”

李政光道：“这命案跟刘汉清有关，原来他真是受了冤枉，现在总算是真相大白了。”李政光于是把刘汉清冤案详尽述了一遍。

原来刘汉清的杀身之祸缘于他知道了向桃红与小叔子刘清华通奸的内情。向桃红是刘汉清的堂侄媳，她丈夫刘清平长年在外贩盐。向桃红耐不住寂寞，与小叔子有了奸情。今年春，刘汉清外出卖酒，刚到村口却天降大雨，遂回家取雨具。匆匆忙忙中他推错了门，结果发现了不该他看到的一幕——这对奸夫淫妇以为天下大雨正是苟合的好机会，一时大意竟忘了闩门。如今奸情败露，那可是天大的事。刘家是大族，一旦发现这种事，奸夫淫妇都要沉潭。奸夫淫妇吓得半死，双双跪在刘汉清跟前，心地善良的刘汉清觉得他俩年纪轻轻死了可惜，就动了恻隐之心，条件是一刀两断不再通奸，便人当然是满口应承。俗话说“交情容易断情难”，一段时间过去，向桃红见没有事，旧情又死灰复燃，早把对刘汉清的承诺丢在了脑后。向桃红和刘清华又在一起后，总感到刘汉清是个威胁，开始商量找个机会把他除掉。这年春向桃红回娘家忘了和奸夫打招呼，刘清华来了，向桃红家里只有八岁的女孩小英。刘清华找不到情妇，见小英一个人在家，淫心顿起，他用糖果哄骗诱奸小英。完事后小英下身出血，被向桃红回家发现了，她大发其火，把刘清华大骂一顿，随后想到这事不好向小英的父亲交代，俩人便设产计嫁祸于刘汉清。小英先是不肯说假话，后来禁不住母亲的哄骗也改口道：“是汉清爷爷把我搞坏了。”向桃红诉到族上，族人都不相信刘汉清会干那种事。向桃红见一计不成，又用砒霜毒死了小英，并把尸体放在刘汉清屋里，然后来到州城击鼓鸣冤……刘汉清被斩首后，刘清华又有了相好，这被向桃红发现。经多次警告无效，向桃红失去了理智，一怒之下去州城告了刘清华……

李政光讲完，柒天武叹道：“这案子终于真相大白，刘汉清在九泉之下应该





可以瞑目了。”

张世煌本来也应该替刘汉清高兴，但不知何故，他的心情反而更加沉重。柒天武、李政光一走，他大白天的又做起了同样的噩梦，以致病情添增。至夜，全身冰凉，全无半点热气，盖三条棉被亦觉冷气刺骨，到了后半宿，忽又大汗淋漓，皮肤如火烧一般，如此反复，折磨得他苦不堪言。

次日，陈氏去柳山路请来郎中，开了几副中药吃了亦病症不减，张世煌一睡着就梦见鬼魂，一醒来全身就难受，真不知如何是好。更麻烦的是他没有半点食欲，不管是什么食物，软的吃着想吐，硬的如嚼木渣，不吃东西当然无劲，身子也一天天消瘦、精力一点点耗尽……

第七天正午，柒天武过来取刀，一到床前，被张世煌枯槁的样子把他吓了一跳，惊道：“才几日不见，世煌你怎就这样不成人形？”

张世煌全身软绵绵的，气若游丝，口渴得难受，他没有认出柒天武，只知道床前来了一个人，以为是陈氏。他费了好大的力气才说出一句话来：“内脏起火了，难受得要死，快给我凉水浇火……”

此时陈氏不在家，去菜场捡烂菜去了。柒天武满屋子找茶，结果没有找到，只好去到水缸里打了一勺凉水回到床前。他挣扎着撑起了半截身子，这时，迷迷糊糊地认出站在床前的人不是陈氏，而是一个男人……这男人是谁呢？张世煌揉了揉眼睛，认清是刘汉清，在他的手中竟捧着一颗人头……

张世煌惶恐道：“你的冤案已经昭雪，为何还要来纠缠我？”

刘汉清道：“冤虽昭雪，只是还了我清白而已。我本不该死，是你硬要把我斩首，我也不过分为难你，人头我带来了，你给我装上去恢复原样，这桩公案就此了结，今后绝不再找你。”

张世煌道：“人死不能复生，这乃是万古不变的铁律，连皇帝都无力更改，我一个刽子手哪里有如此能耐？”

刘汉清厉声道：“你既然知道人死不能复生，为何当初不听哀求放我一条生路？为了一点蝇头小利，你连朋友的性命都敢取，如此无情禽兽，天地不容我亦不容！”

张世煌自责道："我是禽兽，我不是人，做了对不起朋友的事情，我也愿意受罚……只要你不取我性命，受何种惩罚都行——不是我贪生怕死，我死不足惜，我担心的是老婆儿子无人养活他们。如果你非要取我性命，求你再宽缓数年，等到我的儿子长大成人再说。"

刘汉清道："儿孙自有儿孙福，你自己都顾不了，还管那么宽——你有家人，难道我就没有家人?"

张世煌又道："家中的债务尚未还清，儿子那么小，他承担不起太大的压力，要不求求你让我把债还了再死。"

刘汉清道："你不想死也行，我总得从你身上取走一样东西。"

张世煌道："只要不取性命，取什么都由你。"

刘汉清从身上抽出一把利刀道："我要剖开你的腹腔看看内中有无良心，若有便割下来下油锅煎炸!"

张世煌见到刘汉清真扑过来，慌忙左躲右闪，可是怎么躲都没有用——他明白鬼魂来无影去无踪，躲是徒劳的，只好停了下来。刘汉清又用利刀逼住他，狞笑道："看你往哪里逃!"

情急中张世煌看到了悬在床头的马刀，顿时底气陡涨三分，手指宝刀道："不要胡来，看看这个！它乃是洪武年间用来处斩犯人的宝刀，早已被成千上万的人血浇成了具有无边法力的宝物，你逼得急了休怪我不讲交情!"

刘汉清看了一眼马刀，竟仰天狂笑，笑够后道："这算什么宝物，就算它有法力，也只能对付那些罪有应得的斩头鬼。我是什么鬼你知道吗？冤死鬼！冤死鬼没有惧怕，这把刀在我眼前形同废铁，不信你看!"刘汉清说完抬手向那马刀一击——

"哐当——"马刀坠落在地，张世煌一惊就醒了过来，发现自己还躺在床上，才明白刚是一个梦。再定睛看时，站在床前的不是刘汉清，而是师父柒天武。巧的是马刀此刻正好从床头掉了下来。

柒天武见张世煌醒了，就道："是马刀掉地上惊醒你了吧？是我不小心碰了它——你又做噩梦了？你的口动个不停，那样子是想叫又叫不出来。"



张世煌遂将梦中所历说给师父听，末了流泪道："师父，徒儿不想死，这宝刀为何不灵验了呢？"

柒天武道："刘汉清说的也有道理，这宝刀确实只能对付罪有应得的小鬼，对冤魂不会有法力。"

张世煌悲声道："如此说来徒儿恐怕是在劫难逃了。"

柒天武道："生死由命，你不要想得太多。"师徒二人正说着话，外面有人在喊叫"张师父"，柒天武听出是李政光的声音，就道："李公差这时候来叫你，定是衙门里有事了。"

李政光何事来找张世煌？欲知后事，且听下文分解。





第八章　逼上法场

柒天武道：『师父哪里还有什么法宝，其实最好的法宝莫过于自己的意念，你正气足时，自然就能压倒邪气。这些冤死鬼让你心有亏欠，正气也就散了』。张世煌道：『我是刽子手，杀人是我的职责，晓得谁是冤枉的？他们合伙找我算账，我也冤啊！』



话说咸丰四年九月初，都梁东乡奸夫刘清华、淫妇向桃红被缉拿归案，定于本月十三在“一家坪”处斩并枭首示众。衙门主事王守仁听说刽子手张世煌病了，向李政光过问：“十三日开斩，张世煌那边没有问题吧？”

李政光道：“前些天他病了，现在应该好得差不多了，可能不会有问题。”

王守仁道：“此事非同小可，奸夫、淫妇历来是百姓痛恨之人，届时观者如潮，不可有一丝差池，你最好去看一看，万一不行时再另想办法。”

李政光不想麻烦，就去向柒天武打听。他来到停尸间见门是关着的，问了几个人才知道老刽子手看张世煌去了。

李政光来到日升街张家，张世煌的样子把他吓了一跳，他偷偷把柒天武叫到门外小声道：“王守仁要我来通知张世煌，十三日斩人，他这个样子肯定是不行了，如果他好不了，你还得再找一个接替他。”

柒天武道：“你以为刽子手都像公差一样好找？”

李政光道：“公差不用去找，没有关系还吃不到这碗饭。”

柒天武道：“你既然明白还问什么呢！你不要老是把事情朝我身上推，当心哪天缺了刽子手王守仁会要你卷铺盖！”

李政光道：“老天保佑，张世煌可不要有事。”

李政光回到衙门把实情向王守仁做了汇报。王守仁道：“他既然病得不轻就不能指望他了。你去一趟城步或者靖州，从外地请一个刽子手过来应急。”

李政光道：“才两个死犯哪里还用得着去外地请，还有个老刽子手就在都梁嘛。”

王守仁道：“不管谁上场，只要十三日不误事。”

李政光道：“保证误不了，真要是没人上场我帮主事把那两颗人头割下来。”

王守仁打量李政光道：“李洪有的儿子不错嘛，还能当刽子手。”

李政光道：“我连杀鸡都怕，哪有胆子杀人呢，我说这话是向你保证绝对不会误事。”

王守仁道：“你父亲在这里干了几十年，一向诚诚恳恳，任劳任怨，工作从未出过差错，你可得像他一样才好。”

李政光道："有其父必有其子，我和家父绝无二样。"

王守仁道："我听人说，你刚来的时候还算老实，后来慢慢学坏了，可有这事？"

李政光道："没有这事，是有人故意毁谤我——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为了工作我也不敢说没有得罪人。"

王守仁道："你父亲也是在都梁衙门里干事，没有去过别的'林子'里，好像从没有人在我面前毁谤他。"

李政光被王守仁说得面红耳赤，幸好这时有人来找他。

却说日子如白驹过隙，十三日转眼就到了。

为了扩大影响，让更多的人看到奸夫、淫妇的下场，斩首时间定在午时正刻——那时连僻远之乡的农民也已进城。因时间不紧，李政光也不焦急，等到有人叫他时，才记起还没有去通知柒天武。他赶紧来到停尸间，哪里还有柒天武的影子！

李政光这才感到事态严重，便着急起来。

奸夫、淫妇被押出来了，号声响起，王守仁远远地看见李政光就喊道："李公差，柒师傅到位了没有？"

李政光暗自叫苦，口里却应道："快了，像证不会误事。"

王守仁走后，李政光像没头苍蝇般四去打听柒天武的下落，最后才有人道："一早还在这里，现在却不见了，他好像说过今天要去看他的徒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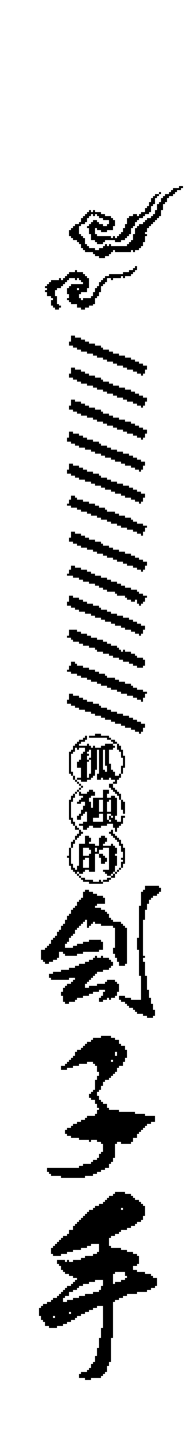
柒天武的确是去了日升街，此时他正坐在张世煌的床前，表面平静内心却焦急地看着骨瘦如柴的张世煌。

躺在床上的张世煌双目微闭，嘴不停地翕动，不时迸出一两个字来，柒天武知道他又在做噩梦。

张世煌还是梦见刘汉清。

刘汉清叫喊着飞舞利刀要取他的良心下油锅。张世煌当然不干，总是左躲右藏或苦苦哀求。

刘汉清被惹火了，指着张世煌恶狠狠地骂道："缺心少肺的畜牲，看样子不





用狠招你是不肯就范的，老子这就给你颜色！”

刘汉清把门打开，一声怪叫，刹那间，一大群没头鬼蜂拥而人，把房间塞得水泄不通。情急中，张世煌从床头取下宝刀自壮胆量道：“你们都给我走，我手里拿的是斩鬼刀，有无边法力，碰到会是万劫不复！”

内中有一鬼道：“你的‘斩鬼刀’我们见识过，无非对付一些罪该万死的小鬼而已，今天进人这屋里的都是冤死鬼，在冤死鬼前面‘斩鬼刀’形同废铁！”

张世煌哪里肯信，把刀舞将起来，果然那些被砍中了的鬼都毫发无损……张世煌紧张了，但仍然虚张声势道：“不要过来，不要过来！”

刘汉清从鬼堆里站出来道：“张世煌你看清了，今天找上门来的都是冤死鬼，你冤杀的人就有这么多，这些年你杀了多少人自己去反省吧！欠下这么多的血债，今日不还更待何时？！”

鬼齐声呐喊：“血债血还，今日不还更待何时！”

冤死鬼们步步紧逼，张世煌被逼得没有退路了，大叫道：“我还有法宝，不要过来！”

前面的那鬼道：“你有法宝何不使出来？咬人的狗不叫，叫的狗是因为心虚，你已经黔驴技穷了！”

又一鬼喊叫道：“张世煌黔驴技穷了，鬼兄鬼弟们上啊！哈哈哈……”

众鬼张牙舞爪地齐声大笑，声音十分恐怖：“哈哈哈……”

张世煌歇斯底地呼叫：“师父救命啊——”

守在床前的柴天武应道：“世煌徒儿我在这里！”

张世煌惊醒过来，全身大汗淋漓，他见柴天武在身边，落泪道：“今天的梦不同，原来只是刘汉清一个人缠我，这次来了一大群鬼，说是被我斩首的冤死鬼，宝刀奈何不了他们……师父，别人都说你还有法宝，你一定要救我。”

柴天武摇头道：“师父哪里还有什么法宝，其实最好的法宝莫过于自己的意念，你正气足时，自然能压倒邪气。这些冤死鬼让你心有亏欠，正气也就跌了。”

张世煌道：“我是刽子手，杀人是我的职责，哪晓得谁是冤枉的？就算是冤

枉的，官府要我杀，我也不敢违抗，除非我不吃这碗饭。他们合伙找我算账，我也冤枉啊！”

柴天武道：“凡叫屈者，也是心中底气不足，世煌你要稳住，否则谁也救不了你！”

张世煌哭罢又摇头：“我不该杀了刘汉清，他是我的救命恩人，我真的好无奈啊！”说罢，眼皮一合又和“鬼”较量去了。

柴天武摇头自言道：“张世煌没救了！”

这时张忠民走了进来，叫道：“柴爷爷，李公差有急事找你，要你出去。”

柴天武来到屋外，见李政光急如热锅上的蚂蚁般在门外走来走去，便上前问道：“什么事把你急成这样？”

李政光一把拽了柴天武就走：“快……快救驾！跟我去‘一家坪’办人。”

柴天武挣脱道：“起早了啊你！稀里糊涂地要我上场。”

李政光央求道：“帮帮忙，事成后要我干什么都行，火烧眉毛了，快去救场！”

柴天武见李政光一脸认真不像是开玩笑，心里明白了几分：“莫非你没去外地请刽子手？”

李政光道：“都梁有你这现成的刽子手，我干吗要多此一举。”

“你怎不早点跟我说呢，这一回你闯祸了！不是我不想帮，是帮不了你。”柴天武苦笑着把衣袖捋起露出右手肘道：“你看看，这副样子还能杀人吗？”

李政光看到了柴天武惨不忍睹的手肘：被刀背磨出的老茧已经溃烂，正流出黄颜色的汁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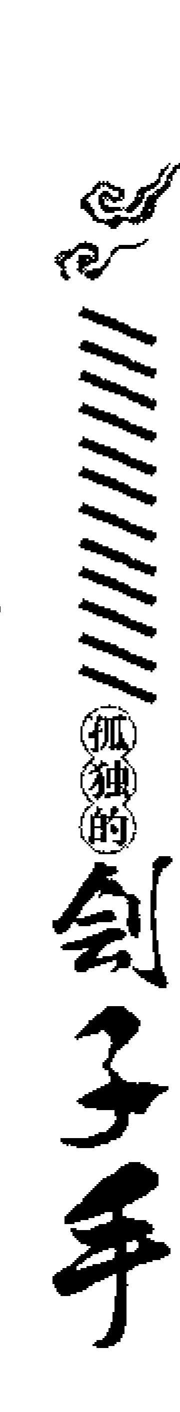
李政光这下子急得跺脚了，不停地搓着手：“怎么办，怎么办呀！柴师傅你一定要帮我想想办法。”

柴天武道：“到了这一步只剩一个办法了——”

“什么办法？！”李政光像抓住了救命稻草。

柴天武道：“你自己上场。”

李政光苦着脸道：“我干不了——你还是帮我想别的办法吧。”





柒天武道："我无办法可想。"

这时张忠民从屋里出来，李政光灵机一动，叫住了他："忠民你要上哪里去？"

张忠民道："我娘在河边洗被褥，我去帮她拧水。"

李政光道："今天衙门斩人，你爹去不了，主事的要我来叫你。"

张忠民连连摇头："我不去！我爹说了，就算将来讨米当花子我也不要当刽子手。"说完扭头走了。

李政光道："柒师傅，麻烦你劝劝他，你看张家这副样子，他不当刽子手还能干啥！"

柒天武叹道："我也劝过，没有用。"

李政光情急中灵机一动，道："有了，我有办法教他服服帖帖——你去把他叫回来，说家里有急事。"

柒天武于是一路追过去，到了河边才追上张忠民。张忠民见柒天武叫他，以为是父亲快不行了，赶紧回来，结果父亲躺在床上并无大碍。他想到柒天武不会骗他，正纳闷，就见都梁酒家掌柜钱一贯进了父亲房间。钱一贯看完张世煌摇着头出来，然后招手把张忠民叫到屋外："你家欠我一万三千文钱初九到期，已经超过四天了，你说这事该怎么办？"

张忠民求饶道："行行好，你看我爹这个样子，实在是还不起……"

钱一贯把脸拉长，道："你的意思是不要还了?!"

张忠民红了脸："我不是这意思，是说晚一点还。"

钱一贯翻脸道："你明明是想赖账，才拖到现在。自古欠债还钱，天经地义，我要和你父亲去见官！"

张忠民见钱一贯真要进屋，赶紧扯了他的衣襟哀求："我父亲病入膏肓，你这一吵必将加重病情，求求你不要进去。"

两人正在撕扯，柒天武、李政光随后赶到，待说明了原委，那钱一贯只给张忠民两条路：要么拿钱来，要么把人带走。

张忠民一急，跪在柒天武身前求他帮忙，柒天武明白这是李政光导演的

“戏”，也就说他无能为力。张忠民转而跪在李政光身前。李政光对钱一贯道：“你要带人走，虽有理但不近人情，我看就让他家把三千文利息钱还了，余下的以后再说。”

钱一贯道：“看在你的份上，这一次放他一马——小子，快进屋拿钱来！”

张忠民苦着脸道：“家中原来已经准备好了三千文利息钱，可是我爹一病都买药了。”

李政光道：“这三千文我给你垫了，但你要答应我去“一家坪”把该你爹做的事完成。”

俗话说“催钱如催命”在这为难之际，张忠民也顾不了太多，一口应承下来。张忠民打发走钱一贯，洋号声很快传来，游行队伍已经到了日升街。

李政光催道：“快动身，游了日升街就要上玉带桥，你们还得做些准备。柒师傅，忠民就交给你了。”

张忠民紧张起来，道：“长这么大我连鸡都没杀过，柒爷爷，我杀不了人。”

柒天武道：“没有事，我陪你上场，杀人比杀鸡简单。”

李政光也不多说，一手提着马刀，一手拽着张忠民，害怕他溜了似的。

到了“一家坪”，柒天武把张忠民带到孤屋，手把手教他刀法，还用自己的脑袋当教材，教他寻找颈骨软组织部位。张忠民很聪明，很快就学会了，这时洋号声传来，押着向桃红、刘清华的队伍已经过了玉带桥。柒天武末了又问道：“还有什么问题吗？”

张忠民道：“两个问题我可能过不了关，一是怯场，二是怕削不准软关节。”

柒天武道：“你放心，我会帮你解决的！”

四方八面的人向“一家坪”涌来，张忠民从孤屋出来见到这阵势，心跳加快，腿不听使唤地打颤。当奸夫、淫妇进入到“一家坪”地界，手也发抖了，甚至连说话都觉得舌头大了不听使唤：“柒……柒爷爷，我……我可能不行……”

柒天武一反刚才的和蔼面容，换成一副凶样子骂道：“你有什么不行，谁要你前世造孽太多，阎王让你投胎在刽子手家里。俗话说‘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仔打地洞’，你不当刽子手还想当官坐大轿不成？！”





张忠民哭丧着脸道："当刽子手也得有过程，我父亲跟了你几个月才正式上场，我才十六岁，说上场就上场，哪有这么快的过程……"

柒天武道："谁让你这般命苦？要怨就怨刘清华、向桃红这对奸夫淫妇，如果不是他们害得你父亲病成这样，你也不会来到这里。"

奸夫、淫妇过了"接人桥"，号声戛然而止，知州操着外地口音的官话宣读向桃红、刘清华的罪行。

李政光和几名公差把死犯摆弄好，当知州一声"立斩"，他发现张忠民的情况不妙，好像在怯场，遂大声喊道："张忠民此刻不动手，更待何时！你父亲是要死的人了，你不当刽子手，全家吃什么？你欠下的债务拿什么偿还?！想想吧，你家现在的境况都是这对奸夫、淫妇害的！"

张忠民胆怯是担心找不准软关节，经李政光如此一喊，对奸夫、淫妇之恨陡然而起，暗道：这对狗男女合该千刀万剐，万一削不准时砍他十刀、八刀也可解心头之恨！这么想着时，他霎时劲头十足，冲上去却见刘清华、向桃红的颈上软关节处画了一条墨线——他暗喜，照着墨线按柒天武所教的刀法很干净地削下了两颗人头……

看着地上的两具尸体，张忠民有点不敢相信自己初次上场竟然干得如此漂亮。也正在此刻，一股难闻的气味直灌鼻孔，令人欲吐……柒天武走近来拍着他的肩道："比你父亲强，看来你是天生的刽子手材料！"

李政光捧着红包上来道喜："干得好，你今天算是给大家开了眼界了，头一次上场就出手不凡！"

张忠民见有人夸他，为了面子强撑着不使自己呕吐。

柒天武代张忠民收了"红包"，有公差拿了石灰过来把血迹盖了，李政光则拎了两颗人头回城枭首。

张忠民在回城路上被已经退场的观者认出，年尊者指指点点，大发感慨；年少者竟跟随上来，问这问那，问得张忠民不堪其烦。柒天武火了，晃晃手中的马刀，大喝一声道："你们想找死啊！"

少年们顿时吓得魂飞魄散，纷纷作鸟兽散，算是给张忠民解了围。

过了玉带桥，沿途有人在议论都梁出了位少年刽子手，说得神乎其神，张忠民也不理会，到化龙寺与柒天武分手，然后直抄日升街。

到了日升街东头，妹妹张桃红老远就看到了他，她急忙上来对张忠民道："哥今天你上哪里去了？我和娘满街找你，脚都跑断了！"

张忠民道："什么事把你们急成这样？慢慢讲。"

张桃红道："爹不行了，要见你最后一面。"

张忠民听到这消息惶遽不已："爹怎么就不行了呢，我出门时他不是还好好的！"

欲知张世煌性命如何，且听下文分解。

第九章　宿命难逃

张忠民这下火了，但还是不发作：『钱掌柜，你今后骂我、挖苦我都没关系，如果听到你还在我面前言什么「神童」，休怪我不给你脸色！』钱一贵羞得一脸通红，连连道歉：『失言，失言，恕我失言！』

话说陈氏母女在河里洗被褥，稍后张忠民过来帮忙拧水，这时被褥正在浣洗当中，稍后柒天武又把他叫走了。张忠民这一走就再没有回来。

陈氏回到家中，张世煌在床上嚷着说想吃软柿子。陈氏叫儿女去买了来，张世煌说现在的柿子不好吃，又说想吃止戈亭的米粉。张桃红又买来米粉，张世煌只吃了一口就咬定这米粉不是止戈亭的，没有一点味道。陈氏见状心里一沉，知道事态不妙了——按都梁风俗，如果一个久病之人突然想吃这样、想吃那样，就是不祥了，当地人还给这现象起了个特殊的名字，叫“满口食”，即吃后就会死。

张世煌又喊了几样东西，都是只吃一口或尝一点点，最后说内脏烧得厉害，想喝凉水压压火。这一次他总算喝了一碗凉水，可是旋即又吐……吐完后，他翻着鱼肚眼躺在床上安静了一会，突然大喊一声，竟吐出满口血来……

陈氏不祥的预感被证实了，一时不知所措。张世煌也心知肚明，他抓住陈氏的手不放：“快，快叫忠民儿回来，我有要紧事向他交代。”

陈氏这才知道自己该干什么，走了几步又回到床前叮嘱丈夫道：“我这就去寻民儿，当家的你可要稳住。”

张世煌吃力地点点头：“你去吧，我知道。”

陈氏见女儿还在外面玩蚂蚁，叫道：“你爹快不行了，娘俩分头去寻你哥哥回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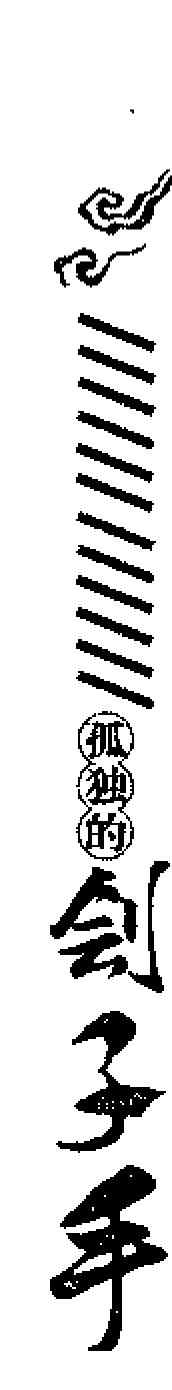
陈氏母女一个朝东、一个向西，沿途逢人就打听张忠民的下落，那些街坊明明看到张忠民随同柒天武、李政光去了玉带桥方向，就是不愿相告，还幸灾乐祸地看着母女两人焦急万分地寻找。

母女俩在满城寻找，找不着时又回到日升街，见张忠民还是没有回来，又去寻找。如此一直折腾到巳牌时分，张桃红才在街口看到了哥哥。

张忠民一听父亲病危，便撒腿飞奔回家——他来到床前，果见父亲已经气若游丝——张世煌之所以坚持着没有死，很显然是在等着儿子回来见最后一面。

张忠民抓住父亲冰冷的手悲声叫道：“爹，我是忠民，我回来了！”

张世煌动了一下脑袋，儿子的声音立即让他回光返照，他费尽九牛二虎之





力，终于吐出了一句话："是……忠民儿吗？"

张忠民把父亲的手握得很紧，道："爹，是我，爹你好点了吗？"说着把另一只手放在父亲额头上。

张世煌惨然一笑，嘴嚅动着："爹……好不了了……等着你回来说句话。"

张忠民道："爹你会好的，爹你有什么话？"

"爹活到今天总算活明白了一个道理——人生在世钱财固然重要，但不是第一要紧的，第一要紧的是怎样才能心安理得。只要能活得心安理得，穷点、苦点挨一挨也能过去。一旦心里失衡有了亏欠，活着那是受罪啊！爹的话你听明白了吗？"

张忠民点头："孩儿明白了，爹的意思是活着不要做亏心事。"

张世煌点点头，意味深长道："听爹的话，不要当刽子手。"

"我……"张忠民心里一惊，暗忖：莫非今天的事爹已经知道了？

张世煌继续道："刽子手这职业不是人干的，为了一点蝇头小利充当官府的杀手，把与自己无冤无仇的人斩首，这样哪里能心安理得啊？"

张忠民松了口气，原来父亲并不知道他今天去了"一家坪"。他面对父亲期盼的眼神，点点头道："爹，我记住了。"

张世煌见儿子答应了，像是了却了一桩心愿，轻轻地舒了口气，然后双眼一合去了另一个世界……

张忠民见父亲没有了动静，用力摇拽："爹你醒醒，爹你怎么啦……"

陈氏走过来把张世煌尚未全合上的眼睑用手敛拢，哽咽道："你爹他去了，快去请你柒爷爷过来安排后事吧。"

张忠民于是放声大哭，听到哥哥在哭，张桃红也跟着哭了，街坊听到哭声，赶紧把门掩上——他们害怕招惹晦气，更害怕陈氏母子求他们帮忙办丧事。

张忠民虽然知道凭一个人的力量安葬不了父亲，但他压根儿也没有要请邻居帮忙的念头。陈氏把丈夫床上盖的家织布褥子撕成孝服给张忠民兄妹披在身上。张忠民于是就到衙门向柒天武报了丧，柒天武再通知李政光，几个公差跟着张忠民来到日升街。

柒天武打量着躺在床上的张世煌半晌，突然左右开弓就是两个耳光道："我打你这个忤逆不孝的，收你为徒本指望你为我养老送终，如今却要我白发人送黑发人！"

柒天武骂完了张世煌，又问陈氏："办丧事得花钱，你还能从家里拿出多少来？"

陈氏抽泣道："节余的钱都给他买药吃了，还留余一千文是用来买米的。"

柒天武连连摇头："一千文给帮忙的吃饭都不够，还要买棺材呢？"

张忠民道："我这里有一千六百文，就买一副最差的吧。"张忠民这一千六百文是今天上午的"红包"，原打算还李政光的债务。

李政光和一名公差见张家是这样的状况，叹了口气道："我去跟王守仁说一声，看能不能预支几千文先把丧事办了。"

陈氏道："这样当然好，只是预支了怎么还呢？世煌不在了，也没有俸钱了。"

李政光道："我正要和嫂子商量呢，让忠民接替他爹吧。"

陈氏摇头不迭："这个万万不可，刚才他爹临死前还千叮万嘱不要忠民当刽子手。"

李政光求助地望着柒天武，希望他帮忙说几句。柒天武觉得张世煌身体还是热的，不能这么快就违了他的遗愿，遂道："这事先放一放，等以后再说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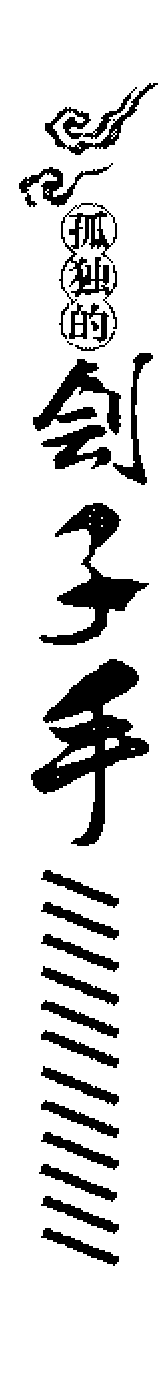
李政光仍不死心："没有钱办丧事，莫非把张世煌葬在床底下？"

柒天武想了想："不如这样，先买副劣等棺材，找个地方把张世煌停厝几年，等有了钱再办丧事。"

陈氏道："我是个妇道人家，没有主见，怎么办都听你们安排。"

李政光担心张忠民不肯当刽子手，极力阻挠，道："张世煌也是有儿有女的人，这样办太马虎了。"

柒天武道："不这样办还能有什么法子？再说了，停厝也不是穷人家才这样。有些官宦人家远在几千里外为官，突然遇上丁忧回不来，把父母停厝一两年甚至三年的也大有人在。这事就不要多说了，各位看我的面子，出把力把人



请出屋才是正事。”

柒天武开了口李政光不好再说什么，当即就去木货街买了一副劣质棺材，费钱一千八百文。入殓时，竟没有一件像样的衣服妆尸，只好用一条破床单把他裹了入殓。

殓了尸，接着是择地，柒天武领着张忠民到近郊的几个地方借地，可是对方一听说是要停厝刽子手，不愿意了。甚至还有人直言道："张世煌是刽子手，到了阴间也是个恶鬼，我们是想做善事发善心，可是这样一来我们的祖人在阴间就不得安宁了。"

张忠民听到这样的话，他总算明白父亲临终前为什么一再叮嘱他不要当刽子手了。

两人返回的路上，柒天武对张忠民道："现在没有可以选择的了，我看只有一个办法可行——把你爹停厝到"一家坪"去。"

张忠民一个小孩子全无主见，只能听任柒天武安排。当天，柒天武又到衙门里叫了几个平日相好的公差，一起把棺材抬到"一家坪"接入桥的西南侧。因不知何年何月才能正式安葬，必须扎一个简易茅棚让棺材免遭日晒雨淋，另外棺底部还得垫上砖头以不致于大雨天浸湿棺座。收拾停当后，李政光又从孤屋里取来不少石灰堆在周围让棺材保持干燥。

张世煌的尸体算是告了一个段落，但按规矩，帮了忙的人除了吃酒席，还要"挂红"，但张家总共只剩下八百文钱了，自己还要吃饭。柒天武陪着笑脸对李政光道："帮忙帮到底，送佛送到西，酒席就不吃他的了，也吃不落心，不如一人一百文钱'挂红'算了。"

李政光道："这倒不是很大的问题，只是吃亏要吃准地方，俗话说'人走茶凉'，张世煌已经死了，如果张忠民真的不愿干这一行，这份人情他以后怎么还我们?"

柒天武道："话不能这么讲，既然他不子承父业，光凭张世煌与你父亲的交情，你吃这点亏也算是应该。"

帮忙的一共八人，除了柒天武提出不要"挂红"，还得付出七百文钱。打发

走了柴天武、李政光一行，母子三人把门掩上商量以后怎么办。

想起父亲的遗言，张忠民发了誓不愿当刽子手，家中吃饭的问题，他相信全家齐心协力可以对付，最大的压力还是那一万三千文钱的债务。父亲在世时，张忠民从不过问家中的经济，如今自己要挑大梁了，这些事已经无法回避。他突然想起一个问题，就问陈氏："娘，我家欠钱一贵一万文钱已经一年有余了，这一年虽然五谷丰登、地方太平少有犯案，但爹的收入除了养家应该还有节余的，为何那笔债还一文未还呢?"

陈氏吃惊道："我以为早还了呢，你听谁说一文未还?"

张忠民道："今天一早钱一强来我家讨债，那时爹正在昏迷当中，他把我叫到屋外索要。当时我也没去多想，就糊里糊涂地依从了他。"

陈氏道："还没还清你爹从不跟我讲，不过据我所知他应该是还了一部分的。"

张忠民道："我认为也是这样，要不，钱一强也不会登门来索要——如果是这样，爹应该是留了文契的，文契会不会在他身上呢?"

陈氏道："我们先在屋里找，找不到时再去"一家坪"开棺不迟。"

母子三人于是满屋寻找，这一找竟然还真在张世煌睡过的床垫板上找到了还债文契——张世煌果然已还了一万文钱，只欠三千文利息钱已约定在半年内还清。

找到了这一纸文契，一家人如解除了枷锁一般轻松。现在只有这三千文的债务，张忠民终于有了拒绝当刽子手的资本。

张忠民携了文书去止戈亭找了钱一贵，一开口就很客气地问道："钱掌柜，关于我家欠你钱的事我想核实一下，不知是不是打搅你了。"

钱一贵一听心里立即明白，赶忙把张忠民带到房里掩上门道："你父亲只欠我三千文利钱，关于今天早晨的事，都是李公差出的主意，目的无非是要你答应当刽子手。"

张忠民道："李公差这样做我能理解，这年头找刽子手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钱一贵见张忠民全无找麻烦的意思，放下心来，道："想不到你小小年纪就懂得宽容，真不愧是都梁神童！"

张忠民这下火了，但还是不发作："钱掌柜，你今后怎样骂我、挖苦我都没关系，如果听到你在我面前再言什么'神童'，休怪我不给你脸色！"

钱一贵羞愧得一脸通红，连连道歉："失言、失言，恕我失言！"

张忠民很快又当什么事也没发生过，认真道："我今天来没有别的事，只是核对一下我家到底欠你多少钱。既然如此，你我两家已不存在债务，钱掌柜是不是这样？"

钱一贵连连点点头："对对，我们两家已经没有债务关系。"

张忠民从怀里取出契文，道："麻烦你在这上面画个押。"钱一贵画了押，张忠民收好文契道："钱掌柜多谢了，另外还有一事相求——如果李公差来问起这事，万万不可告诉他我找过你。"

钱一贵点头道："一定照你说的去做。"

张忠民离开止戈亭，又来到巷子深酒坊。

巷子深是都梁最大的酒坊，酿的烧酒曾上贡朝庭，长年请了四五个酿酒工人。张忠民向工人打听是否招工，又问了工价。一工人告诉他，酒坊招熟练的配曲工，工价每月一千文。张忠民得到指点，很顺利地找到了酒坊老板钟有元，他有配曲经验，一谈事儿很快就成了。

次日一早，张忠民准备去巷子深酒坊做事，正出门柒天武来了，柒天武关心地问道："你现在是家中的顶梁柱了，我来问你如何把这个家撑下去？"

张忠民道："我娘、我妹妹织鞭炮、编斗笠可以保住家中的日常开销，我赚的钱攒下来葬父亲。"

柒天武道："你的计划是不错，你找到工没有？"

张忠民道："找到了，在巷子深做酿酒工。"

柒天武关心地问道："工钱多少？"

张忠民道："每个月八百文。"

柒天武道："这工价在都梁是最低的，这点钱要到什么时候才能攒够数葬你

父亲？还有你欠了那么大一笔债，我看你还是跟我回衙门造册顶你父亲的职算了。衙门里固定的俸钱也有八百文，如果斩人多，红包还不止这个数。”

张忠民问道：“是李政光让你来找我的吧？”

柒天武道：“这跟李政光没有关系，是我不忍心看着你一家如此艰难。”

“柒爷爷一向关心我家，我真的很感谢。今天我要麻烦你帮忙办点事，”张忠民从怀里拿出一个布包递给柒天武，“这里是三千文钱，麻烦你帮我还给李公差，代我谢谢他在危难时刻出手相助。”

柒天武接过沉甸甸的布包，打开一看，发现都是铜钱，吃惊地望着张忠民：“你这是……”

张忠民认真地道：“柒爷爷你只管放心，都是干净钱，我不会去偷、去抢。”

柒天武很快转过弯来，说道：“这又何苦呢，你为了提前支用这三千文钱，把自己的工价压低，这样做划不来，李政光也没有非要逼着你还他不可。”

张忠民笑了笑道：“这没什么，比借高利贷强多了，我这个人不喜欢欠债。”

柒天武叹了口气道：“我知道你是不愿当刽子手才这样的，人各有志，也罢，希望你不当刽子手一家人也能过日子。”

张忠民道：“柒爷爷这些年来对我家的关照很多，大恩不言谢，这份情我已刻骨铭心。”

柒天武不再说什么，带了三千文钱走了。

自此，张忠民在巷子深酒坊做事，他在工作上兢兢业业、任劳任怨，深得老板喜欢，与同事的关系也相处融洽。四个月后，张忠民所支取的三千文钱已经还清，他心里像搬掉了巨石般释然，接下来他开始实施第二个计划——攒钱给父亲办丧事。

咸丰五年夏岁，巷子深酒坊生意进人淡季，钟有元为了节省开支让一部工人放了假，这也是历年的做法。张忠民被留了下来，他的工作也不再是过去的专一配曲酝酒，还得挑了酒桶走街串巷叫卖。这样问题也就出来了。卖酒和酝酒全然是两码事，不是卖力就能解决的，每天张忠民和同事挑了酒出门，晚上归屋时，同事都能把酒卖完，唯独他总是售不出几斤，有时还原封不动挑回来。





钟有元不悦，张忠民自己也不安，次日便一早挑了酒担出门，十分努力地沿街叫卖。总算有人提着空酒壶走来，张忠民放下担子十分热情地招呼："伙计要打几斤酒？"

那汉子上下打量着张忠民，问道："你好像是张世煌的儿子？"

张忠民连连点头："正是，现在我改行酿酒了。"

那汉子道："你的酒里头有人血腥味，我不敢喝。"

望着汉子离去的背影，张忠民从头顶凉到了脚底。他终于明白，他的酒为什么没有人要。张忠民向钟有元告假，钟怜其家贫，令其上靖州送酒。

靖州有几个酒铺专售巷子深酒，淡季时每月也有一千余斤的销量。张忠民与一位名叫王鹊鸣的伙计一月来回五趟在郑州与都梁之间走动，日子倒也过得极快。

咸丰五年仲秋，张忠民偕王鹊鸣上靖州送酒，归时遇雨，宿于城郊都梁客栈。是夜，找店家打汤沐足就寝，忽听得有人在叫他名字，回头看时，认出是李政光，二人遂搬至一室同居。张忠民问道："李公差来靖州是公干还是游玩？"

李政光道："如今是多事之秋，长毛起兵，进犯湖南，必用重典方能稳定局势。过几日州城又要斩一批作奸犯科之徒，我来靖州搬请刽子手。"

张忠民吃惊道："莫非州里还没有找到刽子手？"

李政光道："找了几个，王主事不是太满意，没有要他们。这一年来，我的腿算是跑细了，听说你在巷子深做事，怎么也来了靖州？"

张忠民道："靖州有几家酒铺专卖我们的酒，我负责送货。"

李政光问道："都是哪儿家铺子？下回我也去那里打酒吃。"

张忠民道："都在上街、下街和中心街，一共三家铺子，都挂了巷子深的招牌。"

李政光听后也不再深问，只叙一些旧事。次日雨歇，张忠民回都梁，李政光则去靖州衙门请人。

张忠民回到家里，过了五六天又是送酒上靖州的日子，这一趟钟有元并没有叫他，而是派了另一个伙计和王鹊鸣去了。张忠民好生纳闷，要问钟有云。

有平日相好的同事偷偷告诉他："你不要去找钟老板了，这样会自讨没趣，靖州那边的客户不知何故知道了你的底细，特地派人找了老板要求换人。"

张忠民不解："知道底细又怎么了，送酒还有讲究么？"

伙计道："靖州是蛮夷之地，自古迷信。这还不是主要的，最要紧的还是钟老板不知听谁说，巷子深请了个刽子手，酒越酿越差，是酒神被吓跑了的缘故。"

张忠民听后如天崩地陷，他回到日升街，钟有元果然派账房给他送来了工钱，称是坊里生意不好，需要裁员。账房一走，张忠民心里明白再也回不了巷子深了。

张忠民一气之下把原来置办的做酒工具全砸了，打消了靠酒养家的念头。他去铁匠铺打了一把四斤多重的锄头，去城郊租地种菜。很快麻烦又找上门来——种菜少不得要去市场，过去躲在巷子深酒坊没人发现，如今一旦抛头露面，人们认出了他。由于成为"神童"和斩杀向桃红、刘清华是两件大事，张忠民的名气可谓不小，他出现在哪里总是最吸引眼球，别人把他当怪物参观。

对他改行卖小菜，别人总是不理解，很多人当着他的面问同样的话："当刽子手来钱快，为何要种蔬菜？"

最让张忠民受不了的是，认识他的人总是直言不讳地给他定了这要那样的规矩。比如："你不能直呼我的名，会把我的魂叫走"、"我家明天办喜事，如果要过那条街麻烦绕道"……张忠民菜也懒得种了，干脆无所事事地躲在家里。

这一天，他听到有人在叫他的名字，像是父亲的声音……父亲不是死了么？莫非他并未死，停厝在"一家坪"又活过来了？

张忠民打开门，果然是父亲。张世煌一进屋便劈头问道："忠民，今天是什么日子还记得吗？"

强忠民摇头："孩儿忙于生计，不曾记得，今天是什么日子？"

张世煌道："今天是九月十三日。"

张忠民恍然大悟，扑通跪在地上："孩儿不孝，把爹的忌日给忘了。爹，你在阴间还好吗？"





张世煌道："我在阴间好不好，你看看我的模样就会明白。"

张忠民定睛看时，见父亲衣服褴褛、蓬头垢面、鼻青眼肿……张世煌随即脱下外衣，露出皮开肉绽、体无完肤的身体……张忠民哽咽道："爹，你为何成了这副样子？"

张世煌道："都是因为你把我停厝在"一家坪"……那里为数不少的孤魂野鬼系我所斩，他们联合起来对我下手，我一个人哪里是对手……儿啊，爹在那里真是度日如年……"

"爹，你为什么不早点说？"

"早说有什么用？你也拿不出钱来买地安葬我……想来想去，千般苦，万般难，我只能咬紧牙关自己扛。"

"爹，是孩儿不孝，我一定尽快安葬你。"

"儿啊，爹今天来不是要你安葬，是要告诉你——认命吧，我们天生是当刽子手的命，想逃也逃不了。爹当初不该劝你改行，让你走了这么长一段弯路。"

"爹，孩儿也明白了——我们除了当刽子手，是没有别的活路了。"

"你明白就好，爹也放心了。"

父子二人正说着话，外面有人在敲门，敲得很急，并大声喊叫："张忠民，快开门！"

张忠民问道："爹，外面是何人在叫门？"

张世煌叹道："我得回去了，他们是"一家坪"的孤魂野鬼，每天以抽打我为乐，不见了我就四处寻找。"

张世煌说完化作一道烟走了，张忠民猛地醒来，发现自己躺在床上——原来是白日一梦，但叫门之声却十分真切。他听出是李政光的声音，便起身开了门，一看却是柴天武和李政光。

欲知二人何事登张忠民之门，且听下文分解。



第十章 刀下留妖

郑正文说：『我不是妖精，我是人！这位刽子手哥哥长得俊美，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我情不自禁地向他示好，难道也犯法？』郑正文向张忠民抛了一个媚眼，『小哥哥你大胆杀，能死在你的刀下我也算个风流鬼！』



话说咸丰五年都梁西北乡大降冰雹，屋瓦尽碎、树枝皆折，继而妖风过境，西乡居民房屋尽毁，千年古树连根拔起……

其时，有谣言传出，道是这股妖风独刮西乡，乃是西乡妖人所致。西乡妖人在都梁也是家喻户晓的“名人”，早在数年前，因“男变女”案已将其载入州志。当时，州衙门曾派人赴西乡考察，经“验明正身”，实与男人无异，全无女人性征。考查官做出结论云：郑正文前生实为妇人，投胎转世时错借男身，实非妖孽。

郑正文正是那位被西乡人称之为妖的怪人，考查官的结论救了他一命，让他活了下来。时至咸丰五年，一场突如其来的天灾又把他推到了风口浪尖上。

遭灾的西乡庶民成群结伴上州衙击鼓鸣冤，要求严惩“妖人”。是年，朝廷在都梁筹晌之故，州署上下竟日忙碌，无暇他顾，这事也一直拖了下来。及至仲秋，知州即将调任，才抽出空闲办理“妖案”。

郑正文被押入大牢候斩，衙门里正为缺少刽子手发愁。李政光奉命去靖州借调，靖州的李刽子手是李洪有的旧识，也常在都梁走动。他是个消息灵通人士，一见面他便先发制人地问李政光打听：“你们都梁这回要斩的是一个妖人？”

李政光觉得也没什么好隐瞒的，点头道：“正是。”

李刽子手道：“你还是请别人吧，我不去！”

李政光不解：“这是为何？”

李刽子手道：“我的刀只斩两类人——男人和女人。不男不女的妖人会玷污了我的刀。”

李政光为难道：“这次你无论如何要帮忙，处斩日期定在九月初，也没有几天了，去请其他地方的师傅已经来不及，总不能误了斩期。”

李刽子手道：“这是你们自己的事，与我无关。”

李政光道：“你一定得去，有什么要求我会跟主事的说，尽量满足你。”

李刽子手道：“这不是什么要求不要求的事，而是原则问题，好比屎不能吃，我绝对不会去吃，除非有人非要强迫——即便如此，我还有权以死相抗。”

李刽子手把话说到这份上，李政光知道绝无可能了，急得直跺脚道：“这事

如何是好，如何是好！”

李刽子手道：“你们都梁这么大一个地方，是该有自己的专职刽子手了，老是去外地借怎么行呢。”

李政光苦着脸道：“找刽子手哪有说话那么容易。”

李刽子手道：“张世煌的儿子不是挺合适的吗，他现在干什么？”

“他做酒卖——有一事我正要问你，我们都梁的巷子深酒在靖州有专卖店铺，不知在哪一个方向。”

李刽子手道：“这个容易，我可以带你去找。”

李政光随着李刽子手来到靖州的上街、下街和中街，找到专售巷子深酒的铺子，和店家如此这般一番话语，好端端就把张忠民的饭碗给砸了。

李政光回到都梁，适逢老知州将要调离，在新知州尚未到之前，处斩妖人郑正文的事只能暂停下来。

咸丰五年九月十二日，新知州万廷一到任，处斩妖人郑正文定在十五日。

十三日一早，李政光敲开停尸间的门，习惯懒睡的柒天武预感到有什么事情发生。他见李政光欲言又止，脸露不悦之色道：“在我面前没有什么不好讲的。”

李政光这才鼓起勇气道：“王守仁跟我说停尸间是公家的房子，如果不是衙门里的人不能住在这里。”

柒天武叹道：“早料到迟早会有这一天，麻烦你转告他，再缓几日待我找到住处再搬。”

李政光问道：“你打算搬到哪里去？”

柒天武道：“我原打算去“一家坪”，王主事既说公家的屋不能给衙门之外的人住，“一家坪”的孤屋同样也是公家的。我还是设法找个破庙或者桥墩吧，反正六十几的人了，活不了几年啦。”

李政光道：“其实柒师傅大可不必如此。我认为王守仁并非要赶你走，可能想用这办法激你找一个接班的。”

柒天武道：“我也想找，哪里有呢？”





李政光走近一步道："你可以再去试试张忠民。"

柴天武把头摇得如货郎鼓："找谁都可以，找他万万不成。他不会干！"

李政光神秘兮兮道："他已经失业闲在家里，现在去找他，定能成事。"

柴天武疑道："他在巷子深干得好好的，怎么就失业了呢？"

李政光道："那已经是好久的事了，后来他还种了菜，刽子手的菜没人要，他已经无路可走了。"

柴天武道："如果他真是走投无路，我兴许还能劝通他。"

李政光道："只要你出面，他没有什么不通的，办成了这事，你的徒孙是衙门里的人，再住在这里就名正言顺了。"

柴天武一把年纪了，确实不愿去外面受苦，在李政光的怂恿下，他老着脸来到了日升街。见张家的门反扣着，知道有人在屋里，李政光敲了一阵门，里面果然有动静。

门开处，李政光见到张忠民睡眼惺忪的样子，打趣道："你好安逸，青天白日的在家里睡大觉！"

张忠民看到柴天武也在，打招呼道："柴爷爷来了，屋里坐。李公差今天是路过还是专程来到这里？"

李政光道："听你这口气好像不欢迎我们似的——实不相瞒，我是特意来请你回衙门的！"

张忠民暗忖：刚刚才梦见父亲劝我去当刽子手，李政光马上来到家里请我，天下会有这么巧的事？但他嘴上却道："我愿意干的话，早在一年前就答应你们了。"

李政光向柴天武使眼色，柴天武会意道："忠儿，我知道你心里不愿意，算做是帮我的忙好不好？如果你不回衙门，王守仁要赶我走，我一把年纪了去哪里栖身啊！"

李政光明白张忠民此时只存在面子问题，也说道："求求你也给我点面子好不好？你回衙门有什么要求，我一定替你想办法。"

张忠民这才自找台阶道："二位既然都希望我去衙门做事，我可以考虑，但

不等于说已经答应了，本来我在靖州是找了一份事做的，说好了月底过去。”

李政光知道他在说谎，也顺了他道：“去靖州有什么好，俗话说‘远走不如近爬’，在衙门里做事天天可以和家人相处，你是个孝子，你能忍心把母亲扔在家里？好了，事情就这么定了，今天是你爹的周年忌日，我去请道士给他做法事，再选个吉日入土为安——钱的事你不用担心，可先从衙门里支取。”

李政先没料到事情会办得如此顺利，当日，他从衙门账房里支了一万文钱，在东郊买了一块坟地。又请了地仙、和尚、道士和衙门里的十余名公差，把张世煌热热闹闹安葬了。

张世煌已经入土为安，张忠民算是了却一桩心愿，李政光又为他入了册，算是衙门里的正式人员，每月俸钱八百文——至预支的一万文钱扣足，他才能领到薪俸。

却说九月十五这天巳牌时分，“妖人”郑正文从衙门押出游街示众，和他一起处斩的是南乡一位五十多岁的汉子。这汉子因与儿媳妇通奸事发，儿媳妇羞愧自尽，族上将他扭送官府，被判斩首。

这郑正文样子极为斯文，是位白面书生，全无半点妖相，算得上是个貌比潘安的美男。沿途上了年纪的女人见了，无不为之惋惜。倒是他本人脸上全无惧色，见有人看他看得很过分，还大声说道：“想看就看清楚一点，和你们一样，我也是皮包骨头，有鼻子、有眼睛的人，不是什么妖精！”

张忠民和柒天武抄近路去了“一家坪”。他虽不是头一次杀人，因时间隔得太久，还是担心怯场，所以他让柒天武陪在身边。祖孙二人在孤屋又温习了一阵刀法，讲解了一遍注意事项，洋号声很快就传来了。

在“一家坪”听到号声，说明死犯已押过了玉带桥，这边也可以做准备了。

祖孙二人走出孤屋，发现已有不少观者守在草坪四周，这些人从没见过妖精，都想看看妖精的模样，有的人还是从大老远赶来的。

死犯进入“一家坪”，张忠民祖孙二人已经在“接人桥”西头站好了。守在四周的观者看清了“妖精”与他们并无二样，不免大失所望。

号声停止，郑正文和“爬灰汉”过了“接人桥”，几名公差按斩首要求把两





人摆弄好。新知州由于刚到，家眷尚未安顿好，由王守仁代宣文告。

张忠民拄着马刀立于两名死犯的身后，那位名叫郑正文的妖人突然回过头来冲着他笑。柒天武见状便为张忠民壮胆，他大喝一声："大胆妖精，死到临头还敢施弄妖术！"

郑正文道："我不是妖精，我是人！这位刽子手小哥哥长得很俊美，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我情不自禁地向他示好，难道这也犯法么？你这个又老又丑的妖精，我才不会喜欢你呢！"郑正文又向张忠民抛了一个媚眼："小哥哥你大胆杀，能死在你的刀下我也算个风流鬼！"

张忠民此时已听到王守仁宣了一声"立斩"，他定了定神，运足力气一刀把"爬灰汉"斩了，正要一鼓作气处斩郑正文，霎时发现周围一阵骚动，一匹快马飞奔而来，马上的官吏大声喊道："刀下留人——"

张忠民一愣，立即收了刀，人群又是一阵骚动，很快涌上来一群丁兵为郑正文松绑。张忠民暗自庆幸他没有先斩郑正文，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在返回的路上，所有观者包括王守仁在内的官吏，都不明白为何停止处斩郑正文，只知道下令刀下留人的是新知州万廷一。这件公案发生后，有很长一段时间都梁人都在等待官方的解释，但迟迟没有任何答复。中国吏治一向奉行"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之策，新知州仍然采用这一套贯常的手段愚弄都梁百姓。

张忠民每天在衙门走动，总算听到了一点点内幕，原来十五日那天，万廷一安顿下来后刚有点闲暇，随意问身边的官员："今日所斩之人，犯了何法？"

一小吏回答道："处斩的共有两人，其中一人是"爬灰佬"。"

万廷一骂道："忤逆乱伦，欺公灭祖，该杀！"

小吏又道："还有一个乃是妖精。"

万廷一道："清明世界，朗朗乾坤哪来的妖精！"

小吏道："真的是妖精，他身为男儿，却存妇人之癖，专好与美男同榻共眠。"

万廷一闻之大惊失色，命令小吏道："快，快去法场——刀下留人！"



万廷一为何要救下郑正文？张忠民虽是满腹诗书，亦明事，此等怪事还是难以理解。

一日，张忠民路过王城坪时内急，幸得这附近有一公用茅厕。他出恭返身，却见看守茅厕的工人正恭恭敬敬地与一汉子说话。那汉子张忠民认得，他是东乡刘家刘汉清的女婿。郑正良也认出了张忠民，便立即板着副面孔走了。张忠民心里明白他还在为岳父被斩的事生气。张忠民向守厕人打听道："刚才这人你认得他？"

守厕人斜了张忠民一眼道："他是我们的头，怎会不认得！"

张忠民一惊：郑正良什么时候当上茅厕官了？这可是一个肥差，这差事没有很硬的关系是难得揽到手的。张忠民回到衙门把此事向李政光讲了，李政光问道："你知道这位郑正良是什么人吗？"

张忠民点头："他是刘汉清的女婿，西北乡农民。"

李政光道："你说的也对，但这不是关键的，因为你说的这两个原因都不能成为他当上茅厕官的理由。"

"那是什么原因呢？"

"原因很简单——郑正良是郑正文的哥哥。"

张忠民更糊涂了："是郑正文的亲哥哥就能当上茅厕官？"

李政光点头："对，正是这样。"

张忠民道："我还是不太明白，可以说得更详细点吗？"

李政光四下里望望，见周围没人，遂神秘兮兮道："我可以告诉你，但你得保密。"

张忠民道："你应该了解我，我不是个守不住秘密的人。"

李政光压低声音道："郑正文如今是知州的红人，他和知州出双入对、形影不离……他一句话，知州就把都梁最好的肥差给了他哥哥。"

张忠民点点头，有些明白但又不太明白，摇头叹道："这个世界真是越来越说不清楚，有人说他是妖精，又有人把他当成吉祥宝贝。"

李政光道："吉祥宝贝和妖精本来就没有明显区别，比如我们说洪秀全是长



毛贼，‘长毛’就是妖的意思；反过来长毛是怎么骂我们的朝廷？”

张忠民接声道：“清妖。”

李政光板起面孔道：“这话可是从你口里说出来的，当心你还没削几颗人头就把自己的头给丢了。”

张忠民道：“话是你引出来的，丢脑袋也把你搭上。”

李政光笑道：“我和你开个玩笑，咱兄弟私下里什么话都可以讲，不过千万别在外面说，当心祸从口出。特别是万知州和郑正文的事，更不要提只言片语。”

张忠民道：“看来还是你世故，我得跟你多学学。”

李政光又道：“你和柴师傅算是什么关系吧？”

张忠民道：“算是师祖吧——事实上他是行师父之实。”

李政光道：“我好像发现你们之间还少了点什么。”

张忠民道：“是柴爷爷要你来说的吧？”

李政光道：“这跟他没有任何关系，我随便问问而已。”

张忠民叹道：“我也想早把拜师酒摆了，只是我的状况你也知道。”

李政光道：“其实你柴爷爷是很体谅人的，当年你父亲比你现在的状况还糟，一开始只是举行了仪式——你买香烛的钱不会没有吧？老人是很在乎形式的。”

张忠民觍颜道：“既如此，淡酒还是要喝一杯的。”

咸丰五年农历十月初一，李政光在止戈亭摆了一桌酒席，正式拜柴天武为师祖，作陪的除了李政光还有几个平日相好的公差。

止戈亭的闲客前段时间在大谈特谈知州万廷一与妖人郑正文的事，现在终于又改换了话题，谈论湘军与洪秀全的战事。

七月下旬，天地会首领朱洪英进攻全州为湘军将领刘长佑所阻，转而围攻新宁；八月中旬，广东天地会自郴州出兵，即攻下永兴、茶陵，从而打通了前往江西与太平军会合的道路。两天后，刘长佑击退朱洪英，新宁解围。天地会在溃退时吸收了不少新宁藉弟子，刘长佑命令新宁衙门重点查办，以通匪罪

重治。

李政光见几个同事聚精会神地听闲客清谈忘了喝酒，便催促道："我的酒干了，你们倒是快点喝，这些事呆在衙门里难道还不比他们清楚。"

一位名叫钟雪海的公差道："正面的消息我们是要知道得清楚一些，负面的东西我还是认可坊间传说。比如刘长佑追究通匪，我们都没听说过。"

李政光又喝了一杯，抹抹嘴道："他们无非瞎猜，无根无据，在这里乱说又不需负责任。"

钟雪海道："这种事迟早瞒不住百姓的，新宁是都梁的辖县，既然是查办通匪少不了要大开杀戒，就算我们不知道，张忠民还会亲自去参与。"

李政光已经有了几分醉意，他见钟雪海抬扛，有点火了："你说是真的，有把握敢和我打赌么？"

钟雪海也较了真："有何不敢，你说赌什么？"

李政光道："我输了叫你爹。"

钟雪海冷笑道："你这是没有底气的话，今天这桌酒席钱你出了，我喊你一百声爹，怎么样？诚心打赌，就要放血——赌一桌酒席干不干？"

李政光道："干就干，还怕了你不成？"

拜师宴至晚方散，张忠民没有喝什么酒，也没吃多少菜，家境如斯，他不能不心痛钱。回到家里，母亲陈氏一见面就问道："一共花了多少钱？"

张忠民道："把酒钱算在内六百多文。"

陈氏心如刀割一般道："六百文钱，我和你妹抹织鞭炮屁股要坐出茧才能挣到。"

张忠民道："心痛也没有用，这是省不了的。"

陈氏道："你爹都已经谢过师了，你是徒孙一辈的，没听说过有拜师祖的，道理上通不过。再说了，杀人也不是什么很难学的手艺，这活只要有胆子，谁都可以干。"

张忠民道："事情过去了就不要再多嘴，传出去还说我们小气。"张忠民其实不是心痛一桌酒席，他认为这是应该的，他心痛的是正式行了拜师礼，凡三



年之内的“红包”钱要拿出一半孝敬师父，所以，他才迟迟不愿办酒席。

又过了二天，张忠民到衙门点卯，李政光急急地通知他道：“你快点回家做准备，十月初五新宁县办人，州署点了你的将。”

张忠民不解道：“初五不是后天么，能赶到吗？”

李政光道：“没问题，去新宁最多两天路途，你还可以安安稳稳休息一个晚上。”

张忠民问道：“柒爷爷也去么？”

李政光道：“废话，你还没出师，他当然得陪你上法场，万一你经验不足砸了场怎么办。”

张忠民听说柒天武跟他一路去，放下心来。当即他回到家里带上换洗的衣服，随后李政光也陪着柒天武过来了。李政光把两人送至玉带桥，才把介绍公文交给张忠民。

李政光回转后，张忠民、柒天武一直南行，路上饥餐渴饮，到了次日辛牌时分，终于抵达新宁县衙。负责接待的是一位名叫陈新民的公差，他把张忠民祖孙二人安排在崀山客栈。

张、柒二人走了两天路辛苦还好说，歇一歇就恢复了，最难受的是路上洗澡不方便，身上出的汗又多，气味连自己都闻着难受。到了客栈，张忠民让柒天武先洗。柒天武道：“我年纪大了动作不利索，时间费得久，还是你先洗为好。”

张忠民也不谦让，用了不到一炷香的功夫便洗完澡并顺带把衣服也洗了，然后帮柒天武打来洗澡水。

柒天武进入澡房不久，来了一位三十来岁的汉子，他上下打量张忠民，问道：“你是从州里过来的？”

张忠民点头：“正是，师傅你是——？”

汉子走了进来，向张忠民抱了抱拳：“小姓匡，名海鸿，跟你是同行，陈公差说你们住在这里，特意过来看望。”

张忠民亦抱拳还礼：“你太客气了。”

匡海鸿一屁股在床沿坐下，听到澡房里有水声，问道："柒师傅在洗澡？"

张忠民点头："是的，老人家动作慢，可能要让你久等一阵。"

匡海鸿道："没问题，他是老前辈，等多久都是应该的。你很像你父亲，你这么年轻，刚才见了面我还不敢认你呢。"

张忠民摇头苦笑："迫于生计，实出无奈。"

匡海鸿道："干我们这一行的谁不是迫于生计、出于无奈呢？我倒是羡慕你的运气好，有这样好的师父带你。"

张忠民瞥了一眼澡房轻声道："干这一行只要有胆子，与师父好坏没关系。"

匡海鸿道："我不是说这个，你师父手中有一件法宝，如果你对他尽了孝心，将来那法宝也归你了。你可能还不知道，柒师傅的那件法宝不知道有多少同仁都梦寐以求呢，可是他们都没有机会。不是新宁这边不肯放我，我都想去伺候柒师傅。"

张忠民不以为然道："你是说那把古刀吧，我见识过，没有用，我把它挂在父亲床头，父亲还是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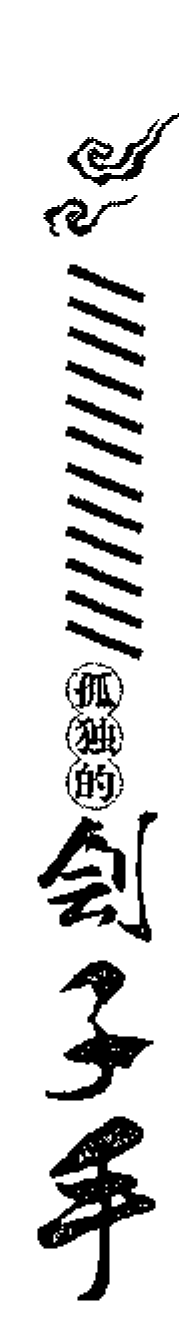
匡海鸿摇头："不是这个物件，这古刀我也见过，乃是都梁州洪武年间衙门用以斩人的，吓唬些小鬼小怪还行，没有大的用处。他这件宝贝不仅仅只是镇鬼驱邪，还能延年益寿。当刽子手的很少有人长寿，你看到他活到六十多了，还健旺得很，身子骨一点不比年轻人差。"

张忠民本来还存疑心，见匡海鸿说得如此认真，也有几分相信。又等了一阵功夫，柒天武浴毕出来，匡海鸿见了礼，问了一番寒暖回去了。

到了酉牌时分，又有一个刽子手来了，乃是靖州的李师屠。李师屠对柒天武极为敬恭，左一声"吾师"，右一句"老人家"。并且还当着张忠民的面道："老人家，等我找到了接手的，一定来都梁为你尽孝。"

张忠民虽然阅历浅薄，但也能看出，李师屠的言行明显带有目的。

陈公差陪三位刽子手吃了晚饭，简单介绍了第二天法场的情况。陈新民道："明天处斩的共有三十四名钦犯，都是一些平时对朝廷怀有怨恨心之人，他们或因为讼事吃亏，或为捐税与官吏抵牾，总之是巴不得快点改朝换代，所以，当





长毛贼来到这里，他们就把子弟或丈夫送到长毛队伍里，公开与朝廷为敌。”

张忠民对死犯犯下何罪并无兴趣，想到的仍然是柒天武的“法宝”，如果真能到手，别说是三年，孝敬他一辈子也不冤枉。

吃罢饭又回客栈休息，李师屠却要张忠民先走，他一个人陪着柒天武不知说了些什么。

戌牌时分，李师屠把张忠民叫到自己房里，闩了门说道：“想和你商量点事，我和柒师父说好了，今后他生老病死都归我负担何如？这事本来早就谈妥了的，只因我在靖州迟迟找不到接手的，才一直拖了下来。现在好了，我想和你换换位置，你去靖州，我呆在都梁。行吗？”

张忠民道：“你要尽孝，为何非要在都梁不可，可以把他接到靖州去嘛！”

李师屠叹道：“若是这般，我早把他接去了，他说靖州是大山深处，瘴气、湿气重，冬天比都梁冷，他住不习惯。”

张忠民暗忖：这家伙莫非也是觊觎老人的“宝贝”？他若是真心孝敬柒爷爷，何须等到现在呢？在我父亲跟了柒爷爷的时候，也从不见他来孝敬。现在见柒爷爷老了，没有几年活了，才起了这样的不良之心，我绝不会上当！但他嘴上却道：“谢谢你对我爷爷的一片好意，我也有心要成全你，实是我无法办到，古人说‘父母在，不远游’，我母亲身体不好，妹妹年幼，我不能离开她们，再说了，我父子二人都是师从爷爷，他其实和我的亲祖父一样，有我一口干的，绝不会让他喝稀的。再怎么样，怎好意思连累你呢？”

张忠民绵里藏针的话让李师屠无隙可乘，自搬台阶道：“我只是问问罢了，既然你对他这样好，我也没什么不放心的，今晚我们睡一间房让老人安静安静？”

张忠民也想从李师屠口里套话，当即答应：“没问题，我去和爷爷说一声。”

张忠民过去后又回来与李师屠抵足而眠。李师屠全无睡意，翻了几个身问道：“张老弟睡了么？”

张忠民答道：“还没睡。”

“可以和你说话吗？”

张忠民道："只要你不嫌嘈。"

"柒师父有一件宝贝，这事你知道吗？"

张忠民换了一个睡姿："好像是一把古刀吧。"

"不对，是一件更好的宝贝。"

"什么更好的宝贝？"

李师屠道："你是故意装傻吧，或者柒师父已经许诺传给你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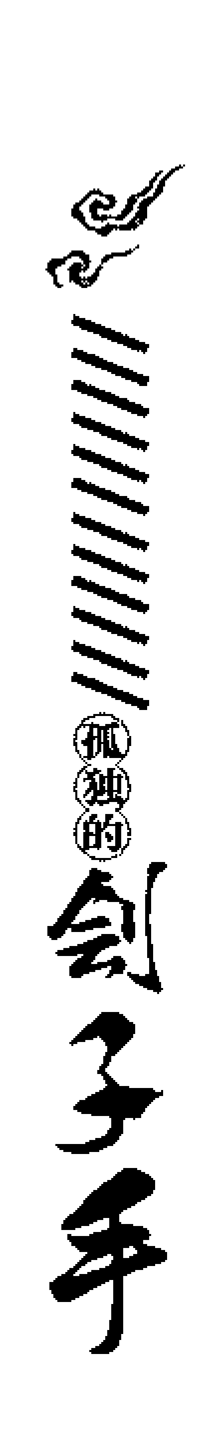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我真的不知道这回事。我才入行，今天第一次听你说起。你快告诉我，到底是何宝贝，有何妙处？"

李师屠解释道："是这样的，当刽子手容易折寿，都活不长，说是魂丢了。柒师父那件宝贝是保魂用的，有了它，可以平安无事、益寿延年。"

张忠民惊愕道："真有此事，不会是瞎说吧？"

李师屠道："依我之见你还是亲口问问柒师父。耳听是虚，眼见为实。再则，问者不吃亏，问了比不问要好。"

欲知柒天武是否真有法宝，且听下文分解。



第十一章　传世『秘笈』

张忠民又问：『最高境界有特定标志吗？』柒天武道：『如果你能从杀人中得到快感——如果某一天，你觉得新鲜人血的味道赛过任何美味佳肴，那我要恭喜你——你已经得道！』

话说在都梁属下六县衙门里盛传一种说法——州衙门的老刽子手柒天武拥有一件传世"宝贝"，他的这一宝贝法力无边，不仅能保魂定魄，还可益寿延年。多年前，柒天武放出话来：谁若拜我为师，为我养老送终，我绝不亏待他。

怎样不亏待为他养老送终的徒弟呢？他没有具体说明，但言外之意已不说自明，谁都知道他将以宝贝相赠。

衙门中人，尤其是刽子手，谁都关注"宝贝"，但谁也没有亲眼见过宝贝。有人猜测是那把"洪武刀"，但柒天武断然否认道："这把刀算什么，驱驱小鬼而已！"

柒天武的宝贝到底为何物？对此，柒天武一直讳莫如深，这更加增添了它的神秘色彩。甚至有人想到要去他身边"尽孝"，如靖州的李师屠一直有这种念头。

咸丰五年农历十月中旬，张忠民去新宁执行公务，头一次听到了他的两位刽子手同仁提到柒天武这件宝贝的事，于是记在了心上。

十月十五日，新宁城郊的法场上人山人海，都来观看投靠"长毛"的三十四位钦犯。这些人多为老人和妇女，几乎不见一个青壮男人。大家知道，钦犯家中的青壮男人已经跟随"长毛"反朝廷去了。

这是张忠民第三次现身法场，但处斩这么多人，他还是第一次经历，不过在心理上他已经越过了一道障碍——杀一个和杀十几个都是杀人，没有本质区别，唯有多费力气而已。好比砍树，砍一颗和砍十颗，只是消耗体力的多寡而已。

张忠民很顺利地削完了属于他份上的人头，感觉还算可以，用他自己的话道："算是过足了一把砍头瘾"。他在法场上领了十份"红包"，共计八千八百文，他当场孝敬了柒天武四千四百文，剩余的用一个布袋锁了牢牢地拴在腰上。

散场后祖孙二人没有再回新宁衙门，而是直接回都梁。

离开新宁法场是午牌时分，为提防死犯族人夹在人堆里伺机报复，三位刽子手和柒天武混在丁兵队伍进了城，随后换上衣服抄小巷出城。即便如此，张忠民祖孙二人还是不敢掉以轻心，一路上不说话，健步如飞般赶路。酉牌时分，



约走了三十多里，才投了一家偏僻的伙铺吃饭、住宿。

柒、张二人吃了饭、洗罢脚睡到床上，这才松了一口气。张忠民把在肚子里憋了一天一夜的话也说了出来：“柒爷爷，我听人说，你有一个宝贝，此事确实否?”

柒天武露出不悦之色，反问道：“你听谁说的?”

张忠民如实道：“匡海鸿、李师屠他们都是这样说的。”

柒天武沉默半晌，然后道：“你现在还不是问这事的时候，睡觉吧，明天还有六十多里路程!”说完，把灯吹灭，背朝张忠民睡了。

张忠民却睡不着，心里反复琢磨柒天武这句话的含义，想到最后才想明白——宝贝肯定是有的，只是“现在还不是问这事的时候”，很明显是要考验我对他的诚心。

张忠民既然已经想明白，内心就不再有“吃亏”的感觉了，便顺理成章地成为了柒天武最虔诚的信徒。晚年的柒天武没有收入，无论是生活还是精神寄托，他都要依靠张忠民。

咸丰六年，柒天武用了一年的时间言传身教，把张忠民调教成一个独当一面的合格的刽子手，他自已开始甩手躲在衙门里享清福。张忠民对他十分孝顺，逢年过节送礼品，柒天武也总是心安理得地接受。

咸丰七年春，衙门老主事王守仁病逝，离开一年有余的万廷一又回到都梁任知州，由郑正文接替他的职位。

郑正文自从跟随了万廷一混迹官场，早已今非昔比，性格上全无过去的轻浮之风，显得十分沉稳内敛，说话也是一口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官场辞令。到任之初，他在止戈亭设盛宴款待衙门里的人，最难能可贵的是，他还热情邀请了衙役、公差的家眷。张忠民除了叫上母亲和妹妹，还把柒天武也捎上了。

在这场宴会上，柒天武因吃多了油腻之物而回到停尸间开始不停地腹泻。这可忙坏了张忠民，一连三天三夜，又是接屎接尿又是喂药，几乎不曾合眼。到第四天一早，柒天武病情好转，他才倒头大睡一天一夜。

经历了这一场疾病，张忠民的表现令柒天武从内心感动。张忠民醒后，柒

天武认真地对他道："你好像一直想知道我的'宝贝'？现在我可以告诉你——我确实有，但不是一件具体的东西，它是一种类似于'法术'的非物质的东西"。

张忠民欢喜道："我明白，爷爷的'宝贝'好比祖师向孙悟空传授的七十二般变化一样，这太好了，它比具体的物件何止强百倍、千倍。爷爷，你何时传授这样的本事给我？"

柒天武问道："你干刽子手几年了？"

张忠民掐指一算道："到今年九月正好满两年。"

柒天武摇头不迭："不够不够，少林寺的武僧入寺都要打三年杂，挑水或者扫地，三年满后才能正式学艺。"

张忠民当然知道，打三年杂其实就是练基本功，于是他把急于求成的念头收敛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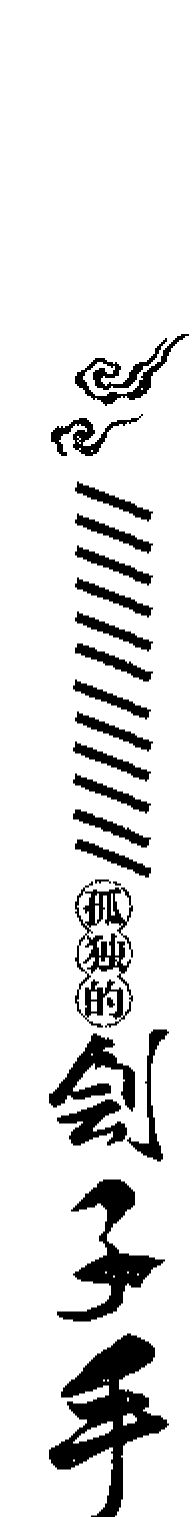
是年秋，铺天盖地的蝗虫入侵都梁，所到之处，庄稼、树木凡属绿色之物都被啃食一光，万廷一发明了"墙围捕法"，效果极佳，湖南巡抚毛鸿宾据此颁布了"墙围捕法"。

咸丰八年秋，张忠民三年从业期满，也正在此时，六十四岁的柒天武身染重病，张忠民为其延医煎药亦无济于事。九月初八日，柒天武自知不行了，遂将张忠民叫到床前道："忠儿，我知道你一直想学我的'法术'，今天我就告诉你。"

盼了近三年的时刻终于到了，张忠民心里既兴奋又紧张，他屏声息气地洗耳恭听，唯恐漏掉只言片语。柒天武见状叹了口气，道："看你这副样子，我有点像恐不敢说了，怕你明白后骂我是骗子，因为世界上最神秘的往往最简单的，简单得令人大失所望。但天地良心，我没有骗你，这是我纵横法场的看家本领。"

张忠民于是装出放松的样子，道："道理我懂，爷爷你放心讲吧。"

柒天武道："你懂就好，万一暂时不懂也没关系，终有一天你会懂的。刽子手是天底下最简单的职业，也是最复杂的职业。说它简单，简单得一刀下去，





再无多余的技巧可言，说它复杂，是因为人杀人，偏偏人又是世界上最复杂的问题。我不隐瞒你，当刽子手的很少有人长寿，包括你父亲也没有活过四十岁，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张忠民道：“是干亏心事太多，被阎王折了寿——别人都是这样说的。可是爷爷你是个例外，活够了寿数，我想知道这是为什么。”

柒天武道：“这就是我要传给你的‘法术’。天下最复杂的往往最简单，也最容易被人忽视，我的‘法术’乃是让自己达到做刽子手的最高境界。”

张忠民道：“什么叫当刽子手的最高境界？我达到了吗？”

柒天武道：“最高境只可意会，不可言传，它的标准是：什么时候你感觉到杀人是一大乐事，并且盼望着天天杀人。你可以用这个标准衡量自己是否已经达到。”

张忠民泄气道：“我不觉得杀人是一件乐事。那么怎样才能达到做刽子手的最高境界？有秘诀吗？”

柒天武点头：“有秘诀，就四个字——心安理得。”

“心安理得？”张忠民似懂非懂，“具体怎么解释？”

“比如你在“一家坪”执行公务，每处斩一个人，你都心安理得吗？”

张忠民认真想了想，道：“第一年没有什么感觉，从第二年开始有点不安，人家也是一条命。到了今年初，有一天我在街上行走，一个陌生人拦住了我，他道，‘你是张忠民，烧成灰我都认识，去年秋季我儿子被你在“一家坪”杀了。我儿子犯了王法是该杀，我亦没有理由恨你、怨你，只是我要问，世上的职业万千，为何非要当刽子手呢？你为了一点点米饭钱，把与你无仇无冤的人杀了，不怕损阴德么？’我一听，羞得无地自容。自那以后，每当夜阑人静从梦中惊醒，不安的感觉非常强烈。”

柒天武挠头叹道：“和你老子的经历如出一辙啊！”

张忠民望着柒天武：“这样是好事还是坏事？”

柒天武道：“糟透了，不是我咒你，如果我不教你秘诀，要不了几年你会是你父亲那样的下场。”

张忠民道："我相信凡是人，只要他还有人性，都会是我那样的感受。"

"可是刽子手偏偏忌讳这种感受，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你的父亲以及许许多多'半路出家'的刽子手都是因为过不了这道坎才命丧黄泉。过了这道坎，才有望进入刽子手的最高境界。"

张忠民迷惑不解："什么叫'半路出家'？"

"我在前面说过，做刽子手的最高境界乃是'视杀人为乐事'，但这不是很随便就能达到的。在远古的时候，我们这个行业中的前辈曾试过从儿童中培养刽子手。小小年纪让他们去法场看杀人、闻血腥，久而久之，他们的人性和良心会被习惯所取代，杀起人来毫不心慈手软，更不会觉得有什么不妥。而半路出家的——那些成年以后迫于生计才做刽子手的人，在他们中间横亘了人性和良心这两条宽大的河流，因此，只有涉过了，才有达到最高境界的可能。你父亲正是因为没有涉过去才在中间淹死了的。如你所说，第一年没有感觉，这是因为刚入行，虽湿了脚却处在河边不知道深浅，当然没有感觉；第二年，你说感到不安了，人家也是一条命，这等于你已经步入深水；第三年，有人在街上认出你了，不安感也强烈了，说明你已经进入到河水中央并遭遇了激流——你的父亲正是在这个位置被漩涡卷进去的。这是个至关紧要的阶段，挺过去了，才有希望到达彼岸，向最高境界发起冲刺。"

张忠民点头道："经你这样一说我有点明白了，但想起来，我还是没有遇上家父那样的大浪和激流，如果遇上了，你能救我吗？"

柒天武严肃道："我救不了你，谁也救不了你！因为置身河水中的人是你，我站在岸上，我能做到的只是提醒你：'忠民，又一个浪头来了，站稳了别趴下！'归根到底，能救你的是你自己。"

张忠民认真体味着，随后又问："我想知道'最高境界'有什么特定标志。"

柒天武道："断然不可能有如苍松兀立于崖上的那种直观标志，因为它是存乎于心念之中的几种感受。第一种感受我前面已经谈过，能从杀人中得到快感和乐趣，还有一种感受很具体——如果某一天你觉得新鲜人血的味道赛过任何美味佳肴，那么我要恭喜——你已经得道！"





张忠民惊得目瞪口呆，很久才叹道："这种境界实在是太高了，简直是可望而不可及！别说是喜欢人血味，就是想到了我心里都难受。如果有可能，我愿意知难而退。"

"问题是对你而言已经没有这种可能，你置身在激流中央，前进和后退距离一样远，但是后退更危险——这些年你双手沾满了人血，其中也杀了不少不该杀的人，这一切足够你一生不安、直至将你折磨至死；如果选择前进、意味着你没有放弃生机。另外，你现在已经感觉到艰难，这是一个很好的征兆，也就是说，你距离彼岸已经不远了。"

张忠民沮丧地双手抱着脑袋："我现在已经不知道该怎样挪动了，心乱如麻，感觉前面一片黑暗，见不到一线光明。爷爷，你是过来人，我想知道你是怎样闯过这一关的，有什么经验？这对我十分重要！"

柒天武笑道："你这不是找到光明了吗？要知道靠自己找到的一线光明，比别人送给你的一片晴天更为重要。我的经验也是四个字——心无旁骛。只要做到心无旁骛杀人，就不会有杂念，久而久之功到自然成，当杀够了一定数量的人，心起了老茧，难道还有不心安理得之理？"

"这个'一定数量'具体是多少，一千？还是二千？"

"不好说。如果你想知道要打制多少家具才能成为能工巧匠，这个问题恐怕连鲁班都回答不了。我只能告诉你，无论干什么，只要找对了感觉，就能少走很多弯路。当初你斩向桃红、刘清华的感觉就很好，为什么不能延续下去呢？"

一语点醒梦中人，张忠民恍然大悟，道："爷爷我明白了，可是我要怎样才能做到像痛恨向桃红、刘清华一样痛恨其他钦犯呢？"

柒天武没有直接回答张忠民提出的问题，而是说起了他的经历。

像所有的职业刽子手一样，柒天武出道之初也常常做噩梦，每上一次法场都梦见鬼魂提着血淋淋的人头向他索命。他知道这是心病，但也无法解脱。

有一天，柒天武在"一家坪"遇上了一名很难缠的死犯，一会儿呼天抢地喊冤，一会儿泪流满面地求情，一会儿又狰狞凶悍，扬言做了鬼也不会放过刽子手。柒天武抖擞精神喝道："贼东西，死到临头还兴风作浪，再不老实，爷爷

只割你半截脖子，定教你求死不得、求活不能！”死犯毫无惧色，冷笑道：“操一把鸟刀看把你得意的，不就是个下作的刽子手么，比武陵井的粉头都不如！老子既是一死，快死和慢死、好死与赖死有何重要？你有甚鸟手段只管使出来，怕你就不叫‘南天赖’！”柒天武不再与他啰嗦，当即斩了他。不料南天赖的人头落地后还在咧牙咧嘴地冲着他瞪眼，正好与他的目光相遇。柒天武心中一惊，暗叫“不好”，估计这一次起码要做半个多月的噩梦。回城途中，柒天武碰上了意外之事——南乡人夹道欢送，这在从前是很少有的现象。一老者双手捧着一个大海碗向他敬酒：“柒师傅你今天为我们南乡除了一大祸害，我代表地方百姓向你表示感谢！”柒天武回到衙门，李洪有给了他一个布包：“这是八千八百文钱，你过数一下。”柒天武吃惊道：“今天的红包你不是已经给了我了？”李洪有道：“那是衙门里的，这份是“南天赖”母亲给你的谢礼。”这确是一件怪事，死犯的母亲还给刽子手谢礼。经打听，他总算知道了来龙去脉。

原来“南天赖”是南乡一大公害，用“无恶不作、十恶不赦”形容一点也不为过。“南天赖”十岁那年，比他大两岁的哥哥在井里淹死了，见父母哭得死去活来，他在一旁道：“爹、娘，你们不要哭，哥哥是我推下井淹死的。”父母愕然，也不敢相信，得到证实后问他：“你为什么要把哥哥推到井里淹死？”“南天赖”振振有词道：“哥哥不死，将来你们留下来的财产他会拿走一半。”父亲气得打了他一顿。“南天赖”哭道：“我总算明白了，连爹娘都不能说真话，天下无好人了！”自此，他变得更坏。长大后，他淫人妻女，勾结强盗入村抢劫，谁若对他侧目，他就搅得人家不得安宁，乡人称之为“南天赖”。因受害者纷纷告上门，他父亲活活被气死。父亲死后，南天赖更加肆无忌惮，他母亲哭着对乡邻道：“是我造的孽，愧对乡党，我杀不了他，谁若是杀了这个逆子，我愿以八千八百文钱为谢礼。”后来有人告了官，知州见“南天赖”激起的民愤太大，遂下令斩首。柒天武清楚了“南天赖”的底细，知道他是个罪该万死之徒，内心也释然了。是夜，“南天赖”提着血淋淋的人头向他索命。柒天武怒骂道：“这回爷爷便宜了你，早知道你的底细，只断你半截脖子让你尝够苦头！”

柒天武一身盛气，把“南天赖”给镇了下去，自此再不敢入梦。这件事让



柒天武灵光一闪，找到了治疗心病的良方。大凡要处斩的死犯，都有可恨之处，让刽子手知道他的劣迹和罪行会陡增“替天行道”的正义感，从而良心上也能得到安慰。自那以后，他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李洪有，让李洪有专拣死犯的恶处说给他听……久而久之，他杀人成了习惯，到了三十多岁，他变得像一个大烟鬼，平时霜打蔫似的，只要上了法场，立即精神抖擞、红光满面，血腥味和人头落时的惨景成了他的精神鸦片……

柒天武讲完了他的经历，盯着张忠明问道：“现在你的眼前还是一片黑暗吗?”

张忠明摇头：“我已经找到了光明。”

柒天武又问道：“找到了多少光明?”

张忠明道：“找到了一束曙光，我只要过了眼前这段狭窄之地，就能进入到那个阳光灿烂的天地之中。”

柒天武点点头：“只要是人，不管他有多坏，甚至他无视苍生，但如果要他亲手去杀一个与自己毫无利益冲突的人，他会下不了手——这就是人性。遭万世唾骂的曹操杀了吕伯屠一家在路上遇见吕伯屠，当他明白吕家老少磨刀不是为了拿他，而是杀猪款待他时，他又将错就错杀了吕伯屠，这正是他人性未泯的表现——今后，他不敢再面对吕伯屠。人性是永远不会泯灭的，因此，刽子手命中注定要经受常人没有的灵魂炼狱。也就是说，他的一生要与人性与良心这把双刃剑相伴，时常有被割的危险。他自己没有办法拯救自己，唯有衙门里的公差能够在这把剑的双刃上裹上一层蜡，使刽子手不致受伤害太深。我能够顺利进入最高境界，李洪有功不可没。所以，我也从来没有亏待过他。我始终记住一个道理，刽子手拿的红包是折寿钱，与其一个人独吞折一人之寿，莫如让别人分一份一同挡灾。这也是我的切身体会。”

张忠民面露愧色，明白柒天武在说他待李政光小气，但嘴上却道：“这一席话如醍醐灌顶，爷爷，谢谢你!”

柒天武紧盯着张忠民，直至把张忠民盯得不好意思，突然又仰天狂笑。有道是“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欲知柒天武临死何故大笑，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二章 恩重如山

张忠民回到家里，掩上门，细细打量刀鞘，发现鞘口是用锡箔封了的。他用剪刀启开锡箔，提了刀鞘向床上一倒——他惊呆了——哗啦啦……竟全是白花花的小锭银子！细细数了一遍，竟有一百五十两之多！



话说咸丰八年八月二十日，中秋刚过，重病的柒天武回光返照，把张忠民叫到床前传授"秘笈"。秘笈授毕，柒天武突然大笑不止，把张忠民惊得不知所措。

张忠民问道："柒爷爷，你如此大笑是为哪般?"

柒天武止住笑，得意地道："我这个老混蛋活到今天值啊，死也瞑目了！从前我走在大街上，就有为数不少的人咒我——柒刽子手啊，你要多积德，否则会有报应的！想想你老了以后怎么办？到时候尸身烂在床上无人收拾呢。嘿嘿，你猜我是如何回敬他们的?"

张忠民摇头："忠民愚顽，不知爷爷如何应别人。"

柒天武道："当时我就回敬说，我柒天武的事不用别人操心，别以为你们有儿有女，却不闻'痴心父母古常有，孝顺儿孙谁见了'？将来伺候我柒老头的人不会比你们的亲生儿女差！他们果然没咒赢我，咸丰五年我们去新宁斩钦犯，我要了个小聪明串通了匡海鸿、李师屠演了一曲双簧，言我有传世法宝，想不到你小子果然上当。哈哈，你死心踏地伺候我多年，亲儿子也没有你称职啊!"

张忠民面红耳赤，确有被愚弄的感觉，为了挽回面子，就道："你在说胡话了。"

柒天武冷笑道："我没糊涂，我捡了个大便宜能不高兴吗?!"

张忠民再也忍不住了，说道："就算你真是要了我也不用明着说嘛!"

柒天武争辩道："我就是要挑明，你心里有气，现在也莫奈我何了，反正我不再需要你赡养。拿我的臭皮囊发泄好了——扔到野地喂野狗或是扔下河中喂王八，这都是你的权力。"

张忠民无限屈辱地道："你太令我失望了!"

柒天武叹了口气，语气认真起来，道："古人云，'好事做到底，送佛送到西'，有一事还要求你帮忙——我睡的这张床下有七块上等的杉木板，是早年老公差借给我的，如今还得物归原主，老公差已经死了，麻烦你把木板还给他的儿子。我也没给你留下什么东西，那把洪武刀已经被我换酒吃了，还剩一个刀鞘拿回去等将来有了儿子给他当玩具。"

柒天武交代完了两件事，然后安然离去。

张忠民原打算一旦柒天武逝世，就当亲爷爷一样安葬，如今一想起他临终前的表现，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颇不是滋味。说实在的，就因为最后的那番话，张忠民鄙视他，因为一个稍有脑子的人都是不会那样的。

张忠民到河滩坪的寿材铺花八百文钱买了一具最劣等的棺材，也不给柒天武买妆尸衣，请了几个在城里靠背尸讨生活的闲汉将柒天武入殓，再打发六百文工钱就不再过问了。

八月二十一日，张忠民一早去到衙门点卯，主事的郑正文见到他就道："听说柒天武已经死了，昨晚上万知州经过停尸间听到里面有响声，不会是有人睡在里面吧?"

张忠民道："谁脑子有毛病，会去那里睡觉？他听错了吧。"

郑正文道："那么声音是如何发出的？我是不信鬼的。"

张忠民想了想道："可能是老鼠，屋里没人了，老鼠就要翻天。"

郑正文点头道："我也是这样想的，八成是屋里还有破棉烂絮老鼠抢了去筑窝。你不妨今天把它打扫干净，免得衙门里的人走夜路不敢从那里经过。"

张忠民答应了，点完卯就在衙门左侧的石凳上找到李政光道："柒天武说他床上的七块木板是借你父亲的，方便的话去拿一下。"

李政光道："嗬？你原来是柒爷爷长、柒爷爷短的，怎么人家一死就直呼其名了？你也太势利了吧！再说，借我家的东西还得自己去拿，天下哪有这样的规矩!"

张忠民心里窝了火，就道："不成你让柒天武送到你家里去!"

李政光道："你是他徒孙，他借的东西就该由你去还!"

"我算他哪门子徒孙？伺候他这么多年，得过他一文半文好处?!"

李政光笑道："原来是柒老头没给你留下东西，你有火气也不要冲我来嘛，总之你也没有孝敬过我。那几块木板是刽子手用过的，上面有晦气，我才不要呢，喜欢的话你拿走吧!"

张忠民道："晦气的东西就给我？你没安好心啊!"





李政光知道张忠民有满肚子气，也不与他计较，道："吃了亏没关系，相信天理吧，他真要是欠了你的，下辈子当牛做马也会还给你。"

张忠民离开了李政光，想起已经答应了郑正文的事，就有点后悔答应得太快，因为他内心极不愿意再进停尸间的门。他又想到了那些背尸汉，忖道：那几块木板就送给他们当柴烧，停尸间的卫生也由他们打扫了。这么想着时，一路走到济州门外的城墙脚——这里是背尸汉们经常聚集的地方。

很奇怪，今天城墙脚下没有了背尸汉，只有一个看八字的袁瞎子在打盹。袁瞎子是个瞎子，口水流得老长，有人到了身边仍浑然不觉。张忠民大声问道："袁瞎子，谭国民他们上哪里去了？"

袁路子这才醒过来，翻动着白多黑少的双眼，目虽不见，耳朵确灵得惊人："你是张忠民，现在是什么时辰了？"

张忠民抬头望望东边的太阳，道："大约是巳牌时分。"

袁路子道："你再等一个时辰才过来，昨晚他们在外面'剥鬼皮'（盗墓）忙了一个通宵，这个时辰正在哪座破庙里睡觉呢。"

张忠民道："他们昨天才从我手里拿了六百文钱，怎么又要去剥鬼皮？"

袁瞎子道："你那六百文一顿就吃光了，他们这些人都是天生的贱骨头，给金山银山都是吃了上顿没下顿的命。你找他们有何事？"

张忠民道："柴老头过世后在停尸间还留下一些东西，我不打算要了，谁帮忙打扫卫生谁拿走。"

袁瞎子道："他能留下什么东西？听说他连一把古刀都换酒喝了。"

张忠民道："也不是什么值钱的宝物，无非是几块木板、一点旧棉絮。如果他们回来了，麻烦转告一声。"

袁瞎子道："这个容易，我转告就是。"

张忠民说完就往家里走，反正今天他是不打算去衙门了，万一谭国民他们不去停尸间，明天再收拾也不迟。因为郑正文跟王守仁不同，他好说话多了。

张忠民走到日升街街口，突然记起袁瞎子刚才提到古刀的事，转念又想起柴天武特意提到那个刀鞘，暗忖：莫非刀鞘里还隐藏了什么秘密不成？想到此

处，张忠民赶紧折回了衙门。

张忠民又来到停尸间，果见柒天武睡过的床上有老鼠在筑巢，棉絮被咬破，床上还遗下新鲜的老鼠屎。应该承认，柒天武还算是爱干净的，临终前虽然重病在床，停尸间里还是没有那股常有的霉臭味，只有一股淡淡的中药清香。

记得柒天武在世的时候那个刀鞘就挂在床头的墙壁上，现在居然不见了。张忠民十分纳闷，又在四壁寻了一遍——仍是没有。莫非刀鞘已经被人拿走了？想想他又觉得不可能。因为衙门里的人都不怎么喜欢和老人打交道，平常从不入停尸间，更何况他刚刚去世，无论是谁都躲之唯恐不及。

既然没有人来过，柒天武临终前又特意提到这古董，张忠民更在意了。时近午牌，再过一阵谭国民他们或许就要过来了，万一刀鞘被他们寻去，说不定那里头还真藏了秘密呢。

张忠民静下来四处看看，床底下也寻了，最后只剩下这张床了。他把床单、旧棉絮一层一层地提出来扔到门外，床上露出了一层垫床的稻草。张忠民小心翼翼地把稻草抱走，一个很老旧的刀鞘赫然出现在铺板上……张忠民抓住刀鞘，感觉很沉重，摇动时似乎有金属相互碰击的声音……也正在此时，外面传来杂乱的脚步声并夹杂说话的声音，张忠民探了探头，发现是几个背尸汉，走在最前面的正是谭国民！

谭国民一眼见到了张忠民就大声叫道："张师傅，你才跟袁瞎子说了的，为何一转眼就反悔了?！不是说这里的东西归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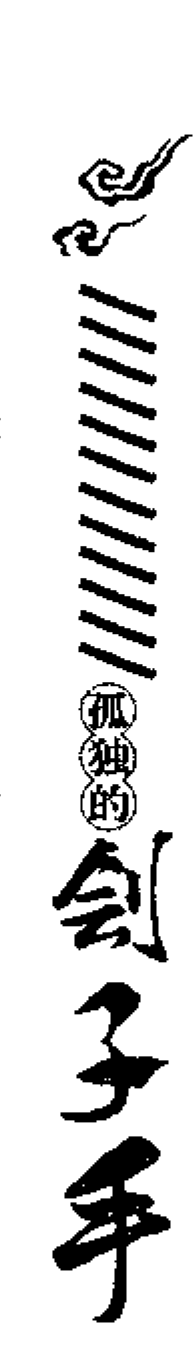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我没有反悔，在这里等你呢。你们来了正好，这里就交给几位了，要打扫干净一点，不要留下任何东西，免得衙门说我闲话。"

谭国民一眼看到了张忠民手里的刀鞘，伸手就来夺，说道："这东西给我，我有一把刀正好缺鞘。"

张忠民把谭国民推了个趔趄，叱道："去去去，我家里也缺个刀鞘。"

谭国民骂骂咧咧："不给就不给，还要推老子，伤了筋骨要你养一辈子。"

张忠民要离开，末了又想起一件事来，问道："忘了问一件事——你们把柒师傅埋在哪里?"



一背尸汉言道："'一家坪'附近的乱坟岗上。"

张忠民也不细问，叮嘱道："我走了，这里交给你们了。"

张忠民走出停尸间，屋里有人轻声道："搜仔细一点，老刽子手一生杀了那么多人，红包得过不少，我不相信他没有留下金银财宝。"

张忠民听后从鼻孔里哼了一声，带着刀鞘大踏步走出衙门。

张忠民回到家里，掩上门，细细打量着刀鞘，发现鞘口是用锡箔封了的。他用剪刀启开锡佰，提了刀鞘向床上一倒——他惊呆了——哗啦啦……竟全是白花花的小锭银子！细细数了一遍，竟有一百五十两之多！



张忠民心里顿时明白，这是柒天武开给他的"工钱"……看着这么多白花花的银子，张忠民泪流满面，才明白柒天武的良苦用心……多么善良、慈祥的老人啊，张忠民一想起自己胡乱将他葬了，心里就无限内疚。

咸丰八年八月二十二日，张忠民一早就到香烛铺买了祭品及三牲，再绕道来到"一家坪"西头的乱坟岗。

这乱坟岗上葬的都为无主之坟，几乎不见一块墓碑，他们多为"一家坪"无人收尸的没头鬼，或是病死街头的叫花子、无赖。张忠民提了祭品站在山口，举目望去，数以百计的坟包都大同小异。他想着柒天武昨天才新葬，坟包必是新堆黄土，不难辨认。可是仅是新坟也有七八冢之多，无法肯定哪冢是他要寻找的。寻了半天不得要领，张忠民在心里直骂自己混账，千不该万不该昨天偷懒，才招惹这样的麻烦。

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去找谭国民他们把坟认出来，否则时间一长，新坟上长了草，任凭谭国民也记不清楚了。找不到坟包，他会一辈子良心不安。

张忠民回到家里放好祭品，又马不停蹄地来到济州门外的城墙脚下。只见一群背尸汉正在那里扎堆叽叽咕咕地说着话。

张忠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也往人堆里挤，一位名叫朱能成的背尸汉发现了他，一把扯住他的衣襟拉到人堆以外问道："你找谁?"

张忠民道："我找谭国民——找你也一样!"

"找我也一样？不会是找麻烦吧，若是，你还是去找谭国民好了，我们也要

找他。"

张忠民见朱能成要走，一把拽住他："不是找麻烦，求你帮点忙——昨天你们把柒师傅葬在什么地方还记得吧?"

朱能成犹豫片刻，反问道："给我多少钱?"

"五十文干不干？不干我喊别人。"

朱能成道："五十文太少了，就交个朋友吧，不过你要先给钱，这年头都是兵马未至粮草先行。"

张忠民给了朱能成五十文。俩人来到"一家坪"西头的乱坟岗，朱能成很快就指了一冢新坟道："就这冢。"

张忠民道："没认错吧?"

朱能成拍着胸脯道："绝对不会错。"

张忠民随手折了一把树枝插在坟头上为记号，想想还是有点不放心："这样的新坟山上有七八冢，你凭什么认定就是这冢?"

朱能成拽着首道："这个……"

张忠民提示道："你们作了什么记号没有?"

朱能成支吾道："记号没有，我认定就……"

张忠民更不放心了："你可别认错了，错了柒师傅会托梦给我，那时我立碑、祭奠的钱你得赔我。"

朱能成道："可能不是这一冢，我越看越不像。"

张忠民蹲下来仔细辨认土堆，却发现缝隙里长出了鹅黄的草芽——这堆土没有五六天是不会有此种现象的，可以肯定，这一冢绝对不是柒天武的坟包。

张忠民用同样的方法又排除了五冢新坟，最后剩下三冢都是鲜土，但具体是哪冢呢？朱能成急着要走了，就一口咬定了一冢，可是要他拿出证据来，他除了哑口无言还要起赖来："你把我留在这里，少分了东西你要赔我!"

张忠民随意问道："你们分什么东西？赃物就是赃物，还说得那样冠冕堂皇。"

朱能成争辩道："谁讲是分赃？我们这次真的没有剥鬼皮!"



张忠民冷笑道："你们这伙人还能干正经事，你自己说，不是赃物又是什么来路？"

朱能成憋红了脸，半天才崩出一句话来："这回反正不是赃物！"

张忠民道："你也是个鬼，一点不老实，刚才我明明看到谭国民在人堆里，你还说他不在。"

朱能成嘿嘿笑道："你若找了他，这五十文就不是我的了，再说了，今天他也走不开，东西在他手里，大家都守着他。"

张忠民觉得再找下去也没什么意义，想着改天多喊几个背尸汉来认一认或许有所突破。他说了一句"今天算了"，朱能成于是如获大赦般飞也似的跑了。

没有找到柴天武的坟，张忠民良心上总是不安，想起这些年的点点滴滴，竟然全是柴天武的恩和义，老人不曾有一丝一毫对不起他。自从父亲去世后，柴天武给予他的就是父爱，并且还添加了几分慈祥，使他并无失怙的凄苦。

张忠民回到日升街，却见街上停了一顶花轿，两名轿夫正坐在街沿石上抽旱烟，一名身着旗袍、打扮妖艳的女子一边扇着手绢一边焦急万分地像要打听什么。奇怪的是平时都四门敞开的街坊都把门掩了，仿佛在有意回避这位女人。女人一眼看到张忠民，像是抓着了救命稻草一般奔将过来："小哥哥，我向你打听一个人。"

张忠民定睛一看这女人，见她少说也是五十开外，脸上却搽了厚厚的胭脂粉，一眼看出就不像是正路上的人。遂问道："大姐是哪里人，要打听谁？"

女人自我介绍道："我是武陵并怡春院的妈妈，艺名千里香，想打听一个叫张忠民的年轻人。"

张忠民知道柴天武有一位老相好叫千里香，就道："我是张忠民，找我有何事？"

千里香夸张地惊叫道："啊呀呀，你是林子里的穿山甲、水里的王八，真是难找啊，今儿个我总算找到你了！"

张忠民随意问道："你老人家来了好一阵了吧。"

千里香粉手一指道："你没看见那两个轿夫屁股生根了么，嚷着要加工钱

呢。你们这些街坊都不是东西，不问则可，一打听你的住处，先是不肯讲，后来竟然还把门掩了，把老娘当麻疯病似的。老娘若真是有麻疯，偏要挨到他们身上去!”

张忠民道：“妈妈大老远来找我有何贵干?”

千里香道：“山上说话鸟听见，路上说话旁人听到，这事还得去你家里方可说得。”

张忠民把千里香引进屋里，正在织鞭炮的陈氏、张桃红见来了客人，递了茶就悄悄从后门走了。

千里香闻了闻茶，觉得不太如意就随意放在桌子上，然后认认真真地四处查看房子。张忠民道：“这房子原先是租的，去年被我买了下来。妈妈找我有什么事呢?”

千里香这才招手要张忠民和她坐在一起，道：“是这么回事，柒天武身前就对老身有了交代，说是在他去世后要我作主给你找个老婆。看在他的份上，这个忙我要帮，可是你屋里这个样子，哪个女人愿意来呢?”

张忠民是读圣人书长大的，自然信奉“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心里也想着要娶亲，加之年纪也到二十岁了。有人上门，他觉得是件好事，遂道：“妈妈你看待点，我要求也不高，只要是女的、能生儿育女，其他的都不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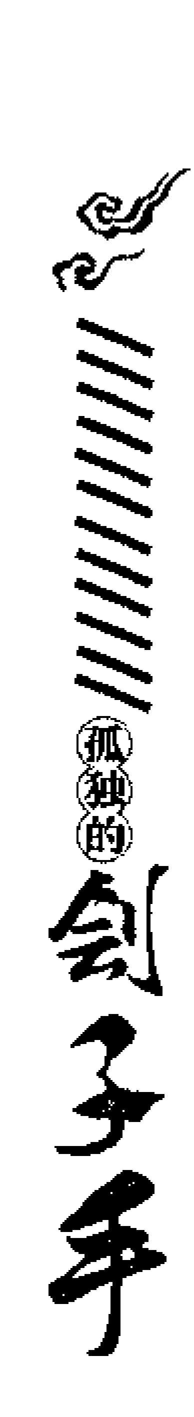
千里香道：“柒天武原来说好了去我院里赎一个，可是我们院里的粉头最少也得二百两银子，你这家境，恐怕没那么多银子，这条路不适合你，刚才那位是你妹妹吧? 许了人没有?”

张忠民道：“还小呢，才十四岁。”

千里香道：“十四岁还算小? 我算是见识了新鲜事，想当年我开脸才多大? 十一岁! 依我看，你们换亲最好，我帮你去物色一户人家。”

张忠民道：“谢谢妈妈的好意，如果是这样，我宁愿打一辈子光棍也不愿把妹妹孝扯进来。”

千里香道：“这又何苦呢，俗话说‘女大不能留’，她迟早是别人家的，能为你们张家做点牺牲，也算是你父母没有白养她。”





张忠民道："我妹妹是个苦命人，几岁丧父，俗话说，'长兄为父'，我不疼她谁肯疼她？再说了，凡好人家谁会换亲呢？我岂不是害了妹妹。这事断然不成！如果妈妈那里有合适的，赎一个最好，只是二百两银子太贵，小地方的粉头哪值这个数。"

千里香道："听你的口气好像有钱，既如此我帮你留意就是。今天就说到这里，有消息我会告诉你的。"

张忠民道："我还想打听一件事，我想给爷爷立个神位，只是一直不知道他的生辰八字。"

千里香道："这就难办了，他无父无母，哪来的生辰八字？"

张忠民道："只是估算一下，我想尽量估得准确一点。"

千里香道："他是嘉庆十年农历七月十五出的道，这一天后来就成了他的生日。那时老刽子手去衙门造册时把他定为十六岁。据他自己说他的实际年龄至少有二十岁，只是他长得文静加之个子小，老刽子手就把他的年纪估小了。如果按这样算的话，他应该生于乾隆五十五年左右，今年快七十了。你跟了他这么多年，难道连这些都不知道？"

张忠民觍颜道："惭愧，我是个不孝的孙子。"

千里香叹道："他是个好人啦，好人怎么偏偏要去干坏人干的事……好了，我不打搅了。"

张忠民从口袋里掏一百文钱道："妈妈这是车马费，可能少了点。"

千里香叉开手挡住了张忠民："车马费柒老头早就替你付了，我还以为你待他有多孝顺呢，原来也不过如此！"

张忠民羞愧得面红耳赤。千里香走后，他猛然记起今天还没去点卯，要是在王守仁手里，那是非扣俸钱不可的。郑正文虽然好说话，但最起码也得跟他打声招呼。张忠民急急赶到衙门，除了守门的，已经空无一人，正懊悔，郑正文从一条小巷里出来并向他打招呼道："张忠民，我正要找人喝酒，肯赏脸吗？"

张忠民道："老是让你做东，怪不好意思的——我此来向你请罪，今天一早去给柒爷爷上坟忘了点卯。"

郑正文道："我知道你家中一定有事，偶尔一两次关系不是很大。"

张忠民道："郑主事是个大好人，如能长期当我们的头那就是大家的福分了。"

郑正文道："天下哪有此等事，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什么时候万知州一走，我也得跟他走——那时你可得小心，别叫新主事把俸钱给扣了。"

两个人在衙门外的路边酒家喝酒，眼见日将西沉，张忠民才辞了郑正文回到日升街。不知是不胜酒力还是别的原因，张忠民一回到家中就困意上来，刚躺下，就看到柒天武立在床前。张忠民一个鲤鱼打挺般爬将起来，叫道："爷爷我正在找你！"柒天武见状，抽身要起，张忠民一把拽住他，"你不要走，我有话要问你。"

柒天武停下来道："有什么话你快点问吧。"

张忠民道："我有很多话要问你，你坐下来咱们爷孙俩慢慢细叙。"

柒天武仍然站立不动："我不能在此久留，你还是快讲为好。"

张忠民未言先泪流："我问你，为何要给我留下那么多银子？"

柒天武道："那是你应该得到的，我没有资格让你白白照顾。"

张忠民道："就算我照顾了你，较劲起来也不值那个价。"

柒天武道："你认为不值，那是你贱估了自己，但我得凭良心付报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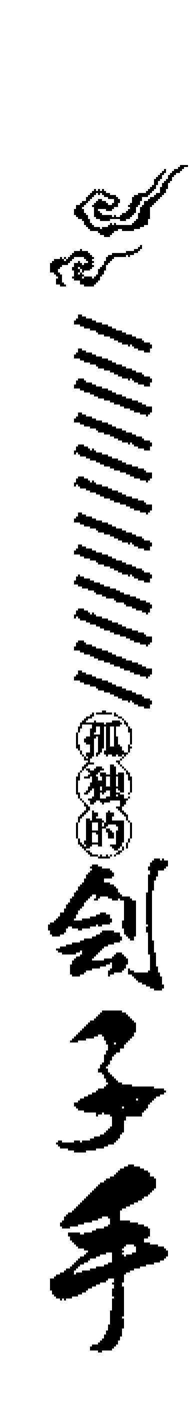
张忠民又问："临死之前你为何要说出那番话来？"

柒天武道："那些话我已经憋了几年，我不说出来难道要我带到另一个世界还背负包袱？"

张忠民道："你这一句话不打紧，让我草葬了你，这在我身上难道不是包袱？事已至此，悔之无及，我只求你指出葬身处，我要为你立碑，子子孙孙上坟祭扫。"

柒天武道："我是个无根无本的人，让我回归到无声无息之中是最好的结果。你不要枉费心机了，无论如何你是找不到我的坟墓的。"

张忠民泪流满面道："爷爷，你是我的亲爷爷，你我祖孙一场，你难道连这一点机会都不给我？"





柒天武不为所动："我说过你不要枉费心机。你我并非嫡亲祖孙，不过是萍水相逢一段缘分。如果你觉得我这个人还算好，那无非是我凭良心没有亏欠你而已，这是我应该做的，如果你要因此而感恩戴德，你就是要置我于不仁不义的境地。你最好的报效方式，就是把我忘了——这正是我不让你找到坟墓的原因！"

张忠民双腿一软跪了下去："爷爷，你的要求太苛刻，我做不到，无论地老天荒、海枯石烂，我也忘不了你！"

柒天武道："我今天正是为此事而来，我给你想了个办法——找一个老婆，生一堆孩子，然后我就会在你的脑海里消失。我约了个人，他立马就到。"

门"吱呀"一声开了，走进来一个妖艳的女人，却是千里香。她一进来就挥动粉拳打了柒天武几下："老不死的，你好为难老身呀，你这个徒孙是刽子手，我手里的粉头没有谁愿意嫁给他。你说，这该怎么办？"

柒天武横蛮地道："我不管你怎么办，我只要你给忠民娶房妻了，你答应过的，办不到我跟你没完！"

千里香道："我物色了一个，是半边街的，当家的原是棺材匠，去年害黄病过世了，留下一儿一女。那女儿是姐嫁，真个是如花似玉，心灵手巧，绣的花在都梁无人可及。更难得的是，她还是位大孝大义的懿德贤女。她为了延伸娘家的一脉香火，毅然放出话来要与人换亲。"

柒天武问道："她的那位弟弟如何？"

千里香道："容貌很不错，玉树临风的样子。只是脑子有点不太清白。"

张忠民问道："不清白到何种程度？"

千里香道："他不太认得人，他管姐姐有时叫姐姐，有时喊妈妈。"

张忠民生气道："明明是个十足的傻子嘛！"

千里香道："傻子有啥不好，你嫁嫁过去就能当家，没有小姑欺，不受婆婆凌，自自在在做人。"

柒天武问道："刽子手家庭她愿意么？"

千里香道："她不问职业、家境，也不论男方是傻子、癞子，只要能够延伸

娘家的香火，下地狱她都乐意！”

柒天武赞道：“真是位难得的懿德贤女，忠民这是好事啊，得动作快点，让人抢了先，后悔莫及！”

张忠民道：“这明明是把我妹妹往火坑里推嘛，我不干！”

柒天武劝道：“忠民啊，你要想清楚些，过了这个村就没有那个店，别忘了你是刽子手，你妹妹是刽子手的女儿。就算你心疼妹妹，难道你忍心张家断子绝孙？”

张忠民窝上火了，梗着脖子道：“断子绝孙有什么大不了的，你不也是没有后代么！”

柒天武生气了，骂道：“你个忤逆不孝的孽障，算我看走眼了，一个连祖宗都不顾的人，你有何面目言疼你妹妹?！无非是找托辞罢了！我看你十有八成不是个真男人，不懂得行鱼水之乐，不然哪有此等道理！”

躲在一旁的张桃红听说要把她嫁给一个傻子，便嚎啕大哭起来。张忠民被妹妹哭毛了，一觉醒来，却是一场梦，奇怪的是妹妹果然在内室哭泣。不知张桃红为何哭泣，下文定见分晓。

孤独的刽子手

第十三章 诗酒青楼

陈氏母女疑惑地看着张忠民走进他的房里，回来后拿了一个老旧的牛皮刀鞘往妹妹床上一倒，竟是一大堆白花花的银子……母女俩惊呆了，张忠民道：『你们不要担心这些银子来路不正，这是柒爷爷一生的积蓄，特意留下来给我娶亲的。』

话说咸丰八年八月二十二日，张忠民与郑正文在衙门外路边酒店喝罢酒回到家中，刚刚上床，柒天武就出现在身前，随后千里香也来了。柒天武与千里香一唱一和，劝张忠民兄妹与半边街一对姐弟换亲。张桃红听说与她配对的男方是个把姐姐认做娘亲的傻子就哭了起来。这一哭把张忠民惊醒了，方知是梦一场，但奇怪的是妹妹果然在内房哭泣。

其时已是寅夜，妹妹的哭声听起来格外凄凉，他喊道："妹，你为哪般哭泣，有委屈何不告诉哥哥?"

张桃红听到哥哥的声音就不哭了，但还是抽泣不止，陈氏劝道："这样哭对身子不好，不如哭出声来痛快点。"

张忠民听母亲这样说，就知道妹妹遇上伤心事了，他起床走进内房，见母亲和妹妹还在凳上打草鞋，妹妹因为抽泣，整个身子在剧烈地抖动。她见张忠民进来了，掩了面躲到后堂去了。

张忠民向母亲打听妹妹为何悲哭，陈氏将原委详尽地说了出来。原来张桃红因为是刽子手的女儿，自小没有玩伴，十分孤独，后来哥哥去东乡刘家读书，她总算有了个玩耍的地方，她不仅在那里结识了玩伴，还跟着哥哥识了不少字。可是好景不长，自从刘汉清死后，她又回到了原来的状况。正百般无聊，有一天一位名叫妙香的尼姑来她家化缘，二人一见如故。更令她感动的是，妙香知道她的身世之后，不仅不嫌弃，反而更为亲密。在妙香的影响下，她开始信佛，每逢初一、十五，都去妙尼寺烧香吃斋。信了佛的张桃红如鱼得水，找到了自己的精神家园。佛教与杀生是背道而驰的，为了替当刽子手的父亲、哥哥减轻罪孽，她发誓终生不嫁，侍奉母亲，一旦母亲仙逝，她就削发为尼与晨钟暮鼓相伴一生。今天，千里香来为哥哥说媒，她躲在后堂点点滴滴听得明明白白。哥哥走后，她与母亲商量事情该怎么办为好。陈氏也知道女儿的志向，更清楚一旦换亲她就等于陷入无边苦海……可是，如果不换亲，儿子就得打光棍，张家就要断香火。当然，最好的办法是去怡春院赎一个粉头，可是家中才买了房子哪来的余钱？张桃红想到最后一咬牙就决定牺牲自己，为哥哥换一个嫂嫂回来。决定做出来，想起日后在俗世将要承受的无边苦难，想起就要离开朝夕相

伴的娘亲，想着想着，就悲哭起来，但又不想把哥哥惊醒了。

陈氏说罢，也是泪流满面。她抹去泪，迈着一双三寸金莲从一个木匣里拿出一摞纸道：“你妹妹自小灵性，你在东乡读书时，她也跟着识了不少字。这些东西正是她写的，也不知道写的是啥。”

张忠民拿着凑到灯下观看，却是一些诗句，内容都与佛家有关，更难得的是平仄、押韵居然也十分齐整——

西来秘旨本非讹，如之大道无偏颇。

空诸色相离生魔，六根五蕴皆消磨。

灵台长气森嵯峨，大千世界群包罗。

六元珠慧相交摩，烟缦大化涵天和。

虚明朗照除烦苛，皎如皓月悬银河。

净若青莲出素波，今我皈依礼释迦。

金刚一卷长诵哦，南无佛法阿弥陀。

天上菩提萨婆诃，此中揭谛本无多。

冥心妙契通意哦，金乌玉兔如流梭。

行功正果毋蹉跎，西方乐土乐如何。

张忠民看罢，不禁失口赞道：“好一个‘净若青莲出素波，今我皈依礼释迦’，妹妹果然兰心慧质，早已有了志向。”

张忠民翻看了一遍，尤喜一首五言诗，道是——

世态穷千变，禅机总一空。

劳生纷梦幻，佛性妙光融。

浩浩恒河白，荒荒劫火红。

百年真瞬息，天地在壶中。

张忠民不忍多看，把诗稿还了母亲在原处藏好，又嘱母亲把妹妹从后堂叫来，他摸着张桃红的头道：“委屈你了，你做了我的妹妹是你前生造孽投错了胎，哥哥不仅没让你过一天好日子，还连累了你……”

张桃红此时已经恢复了平静，她见哥哥伤心反过来安慰道：“哥你放心吧，

我没事，有哪个女子长大了不嫁人呢。迟早是嫁，能给你换个嫂嫂回来，也算是报答了父母的养育之恩。”

张忠民道：“哥知道你的志向，心里也很支持，你到寺里烧香颂佛为父亲和我减轻罪孽也是尽孝，哥哥的事不用你操心。”

张桃红道：“哥，你不要听娘瞎说，好好儿的女人谁不慕儿女情长呢？我主意已定，明天就去和千里香说。如果你非要不同意，妹妹也没有法子，只能一死明志！”

张忠民哽咽道：“妹，不是我不同意换亲，实在是怕吃亏，万一我娶的是傻子，你嫁的是瞎子，又如何是好？”

张桃红道：“不换亲那又有何法？”

张忠民道：“我已经想好了，准备去怡春院赎个粉头。粉头除了出身苦，都聪明貌美，生下的后代也对得起列祖列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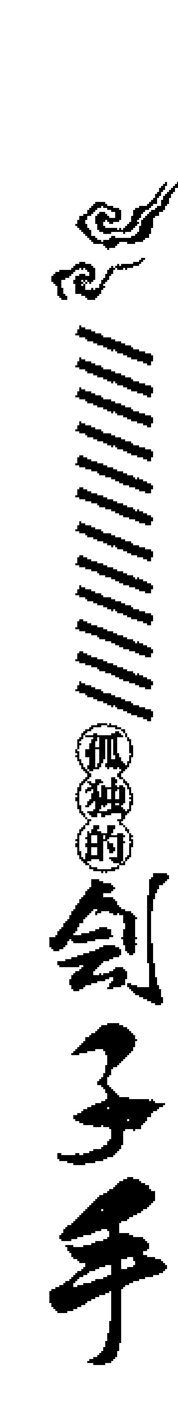
陈氏道：“你说得好听，可惜怡春院的粉头不会白白给你，那是老鸨花钱买来又一把屎一把尿抚养大的。你还是答应妹妹吧，事情就这么定了。”

张忠民道：“娘，我说过要赎粉头，当然不会是瞎讲，儿是有准备的，不信儿给你看一样东西。”

陈氏母女疑惑地看着张忠民走进他的房里，回来后拿了一个老旧的牛皮刀鞘往妹妹床上一倒，竟是一大堆白花花的傻子……母女俩惊呆了，张忠民道：“你们不要担心这些银子来路不正，这是柒爷爷一生的积蓄，特意留下来给我娶亲的。我原打算要晚点告诉你们。”陈氏母女听后，不约而同的哭了起来，张忠民说：“不要哭，如果我们要感谢他，等妹妹修成正果一并超度了他。”

张忠民见时辰不早了，便藏好银子并嘱咐母亲、妹妹去睡，自己也回了房。

是夜无话，次日一早，张忠民想起昨晚的梦甚觉蹊跷，趁着时辰尚早，有意绕道来到半边街打听，果然这里有一户要换亲的人家。这家人姓夏，父亲是棺材匠，正好才死了不久。这家的女儿叫夏侍莲，确实聪明能干，但早在几天前已经与同街的匡姓人家换亲了。这姓匡的是世传的篾匠。张忠民惊讶不已，觉得这世上的事真是太不可思议了。他离开半边街又到衙门点了卯，然后马不





停蹄地去寻找谭国民。来到济州门外，老远就看到一群背尸汉围着袁瞎子在说些什么。

张忠民走近了，朱能成最先发现了他，道："张师傅，你又来干什么？"

张忠民道："还是那事，你记性不好，找几个记性好的——谭国民在吗？"

朱能成道："你自己看吧，我说了你不会相信。不过我要告诉你，今天是不会有人跟你去的了。"

张忠民问道："这是为何？"

朱能成道："你还是自己问他们吧，我说出来你会怀疑。"

张忠民撇开朱能成去人堆里寻找，却不见谭国民在场，他揪住一背尸汉问道："谭国民呢，他上哪里去了？"

背尸汉没好气道："我们也在找他呢！"

张忠民道："你们不是常在一起么？"

背尸汉骂道："没得好死的谭国民，他一个人跑到云南、四川享福去了。前天我们大伙去柒天武住过的停尸间拿东西，拿回来后，发现那七块木板上镶了二十两银子。本来说好了昨天分给大家的，他故意拖延，说是找袁瞎子掐算过，八月二十二不宜纳财，要等到今天。谁想到他早就起了歹念，昨晚上子牌时分一个人携了银子跑了。"

袁瞎子插嘴道："我什么时候跟他说过八月二十二不宜纳财了？他明明是耍你们，这么多人被他一个人耍了还好意思在这里说。"

张忠民总算听明白了，就对袁瞎子道："你不是会算么，何不'起水'查出谭国民躲藏之处？"

袁瞎子道："我已经给他们'起水'了，掐算出谭国民逃在西方头上，尚未出城——武陵井的怡春院正好在西方头上，谭国民有了银子不去找粉头，他还能去哪里？"

朱能成道："我们已经去过了，可是老鸨知道我们没钱不让进去，那里有守门的打手，会把人唬死的。"

张忠民听后十分惊震，知道那二十两银子是柒天武留给李洪有的，李洪有



死了，他儿子李政光却没福气消受，就道："老鸨不让进门我带你们进去，回头你们帮我把柒师傅的坟墓找到。"

一群背尸汉一窝蜂似的跟着张忠民离开济川门外。

张忠民对怡春院本来也不熟，但他已经与千里香认识，相信她会给自己一点面子。一群人到了怡春院门口，果然被打手拦住了，张忠民道："我有事找千里香妈妈，麻烦你通报一声，我是她的侄孙子。"

守门人上下打量张忠民，道："你是妈妈的侄孙子我怎么不认识呢？走吧走吧，等剥了鬼皮赚了钱再过来！"

张忠民道："我住日升街，他前天还去了我家呢。"

守门人犹豫片刻，道："你可以进去，这些人都要留在外面。"

张忠民转身对来能成一干人道："各位在外等一等，有了消息我马上出来告诉你们。"

一背尸汉道："告诉我们有什么用，就算他在里头，我们进不去也奈何不了他。"

张忠民道："没关系，我把他揪出来交给你们。"

张忠民进入到怡春院，只见里面一个个花枝招颍的妓女正与嫖客们狎戏取乐。那些没有生意的，就向他大抛媚眼，大胆的粉头还上前拉扯。

张忠民很不习惯，正不知如何脱身，幸好千里香过来了，她叱退妓女，把张忠民领到一间小客厅，落座就问道："你性子真是够急的，前天才说了，今天就来催问，赎粉头哪有你想像的那么容易！"

张忠民红着脸道："我不是为这事来找你——"

千里香作仿然明白状，打断他的话道："这没有什么不好意思承认的，男人嘛，很正常，只是没有那么快，反正这事我已经放在心里头了。今天你既然来了，有句话我要问你——你到底能拿出多少钱来赎粉头？"

张忠民道："钱不多，我知道妈妈会帮我的——当然也不会让你吃亏太多。今天我真的不是为了赎粉头的事找你，有位名叫谭国民的背尸汉不见了，我特地来找他。"

千里香警惕地盯着张忠民："你找他干什么？"





张忠民道："柒爷爷是他为首埋葬的，我请他认坟。"

千里香道："我不认识谁是谭国民，只知道那几个背尸汉实在讨厌得很，身上没钱，还老想白吃豆腐，他们那些人没有现钱我是不让进来的。你去问问姑娘们，看她们见没见过谭国民。"

张忠民出了小客厅，就有粉头迎上来揽生意，他趁了这个机会打听谭国民，粉头一见不是做生意，就不再理会他。张忠民干脆不问了，到了外面就说没有找到谭国民，然后又哄他们去"一家坪"的乱坟岗。这些背尸汉不知是没有记性还是不认真，竟然也没有个定准，一会儿认定这冢新坟，一会儿又有人坚持认为是另一个土包。张忠民被他们搞得糊涂了，不知道该听谁的。

张忠民又是白白跑了一趟，那些背尸汉过了玉带桥，看见桥头有卖油粑粑的，就嚷着说刚才找坟墓找饿了。张忠民答应了一人吃一串。

背尸汉有七八个人，卖油粑的老汉忙不过来，还要顾上与前面的客人说话。那客人道："我刚从止戈亭过来，城里又出奇闻了，原来衙门里当差的李政光是老刽子手柒天武的野种。"

老汉道："我知道李政光的老子李红有和柒天武是共裤裆的朋友，说柒天武有野种，我今天是第一次听说。不过也难讲，你是怎么知道的呢?"

客人道："柒天武生前把二百两白银镶在七块厚实的木板上，临终前他嘱咐张忠民说这七块床板是借了李洪有的，得还给他儿子。谁想到那个李政光没有福分，以为死人用过的东西不吉利，张忠民就让背尸汉拿走了。你说，李政光如果不是柒天武的私生子，为何会有这种事情?"

老汉道："说的也是，想不到柒天武也有后人，他这辈子算是没白活。这样说来那几个背尸汉岂不发财了?"

客人道："只有一个叫谭国民的背尸汉发了财，早在一年前袁瞎子就给谭国民算了命，说他咸丰八年交财运，想不到果然应验，他如今在乡下置了田、娶了老婆，算是个小财主了。"

朱能成忍不住问道："他在哪个乡下置了田?"

客人这才看到身边站了一群臭哄哄、脏兮兮的人，赶紧掩鼻走开。老汉也

急急炸了油粑粑把他们打发走。

张忠民回到家里，母亲告诉他，李政光来过两次，并且他第二次等了很久，见等不到才走了。

张忠民看看天色，问道："他还会过来么?"

陈氏道："他说不知道你什么时候回来，要你去衙门找他。"

已经是午牌时分，张忠民在家里吃了一大碗茶淘饭就径直往衙门赶。李政光果然在等他。一见面李政光就把张忠民拉到停尸间问道："你听到关于我的谣言了吗?"

张忠民点头："说你是柒天武的野种，他在临终前给你留下二百两银子，可是你没有福气消受，落到背尸汉手里了。"

李政光叹道："银子没得到，我都快被口水淹死了，忠民你说我真会是柒天武的种吗?"

张忠民反问道："你自己认为呢?"

李政光道："我怎么知道，如果不是，他为何要给我留那么多银子? 天底下没有无缘无故的爱，现在我自己都糊涂了。"

张忠民道："你问问我就不会糊涂了，我是最直接的知情人——柒天武留给你的不是二百两，是二十两，他这样做是为了感谢你父亲早年对他的关照。"

李政光拍着大腿道："原来是这样，我怎么会是他的种! 这个老刽子手也真是，给钱光明正大给就行了，干嘛要弄得这样神秘兮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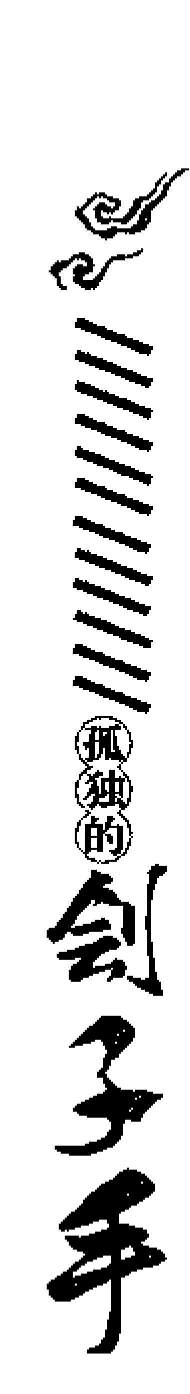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要怪还得怪我那天偷懒，若不是叫来那几个背尸汉打扫卫生，这银子也不会丢。"

李政光心下冷笑道：说的比唱的好听，银子落到你手里还会给我么? 嘴上却道："还是怪我自已的命，没有财运。不仅如此，还背了'野种'的黑锅，若不是老子的气量大早寻短见去了。"

张忠民道："现在就说这银子丢了还为时过早，只要找到谭国民应该是可以追回来的。"

李政光一听来了兴趣，问道："去哪里找谭国民?"

张忠民道："背尸汉也在找谭国民，偷们在袁瞎子那里占卜了一下，算出在





怡春院，我上午去怡春院找了，没问出个所以然来。这银子是你的，失主应该是你，以你为主体占卜会准确一些。"

李政光深以为然，拉着张忠民来到济州门外的城墙下。有两个闲汉正缠着袁瞎子问这问那，李政光、张忠民站在旁边听了一阵，原来闲汉也在关心谭国民之事。一闲汉道："听说早在一年前你给谭国民算过命，说他今年主该发财，此事当真否?"

袁瞎子翻动着白多黑少的双目道："他找我算命是实，而且不止一次，但该说今年主发财绝对是谣言。"

闲汉道："可人家现在已经发财了。"

袁瞎子道："谭国民天生的贱命、苦命、背时命，八字上批的话是'身寒骨冷苦伶仃，做事万般皆难成。忙忙碌碌无度日，终身打拱过生平。六亲兄弟皆无靠，门庭冷落多苦凄'。如今他得了混路之财，这财本不属于他，他违了天命绝不会有好结果。"

另一闲汉道："袁瞎子这回当心砸了你的招牌，二百两银子不是小数目，谁得了做个本钱足够一生衣食无忧，什么时候谭国民携眷带妾来你这里，看你有何颜面见人!"

袁瞎子道："若真有此等事，不用你等操心，我会爬上凌云塔顶纵身一跃!"

闲汉道："这话可是你说的，别到时不认账!"

张忠民怕他们争执起来会没个完，打断道："袁瞎子算命!"

袁瞎子对闲汉道："生意来了，拜托二位莫打岔，俗话说'扰人生意杀人父母'，我没有闲功夫陪你们摆龙门阵。客官，请报上生辰八字。"

李政光于是报上生辰八字，并叮嘱道："要直说一些，光拣好听的说当心不给钱。"

袁瞎子嘴里念念有辞，"甲子、乙丑、丙寅"地掐算一番，然后道："此命推来不用算，劳碌奔波讨生活，子承父业宜计早，晚年衣食可食行。若要算得更准时，还须结合面相——我看不见客官的贵面，请坐过来一点让我摸摸。"李政光坐近，袁瞎子从他额处起摸，还一边念着口诀，"天庭欲起司空平，中正广

阔印堂清。山根不断年寿阔，准头齐园人中正。口如四字月浆阔，地阁朝归仓库应。山林圆满驿马末，日月高悬边地静。阴阳肉多鱼尾长，正面颧骨有神光。兰台平满法令正，金匮海阔生微黄。三阴三阳不枯焦，龙藏虎伏仿相当。五岳四度无克破，便是人间可相郎。这位客官奸门粗长，生性好淫，钱财多在花街柳巷抛撒——”

李政光不悦道：“我要你照实直说，不是来问桃花运的，若问这个我该去武陵井找千里香。今天你不要讲的太多，和你直说了，最近我本该进财，却被别人拿走了，我想找到拿我银子的，所以特来请你卜算他躲在何处，另外银子是否已经易手。”

袁瞎子于是又翻着鱼肚眼掐算，说道：“这个人在西方头上，具体位置在武陵井那边，银子尚来完全易手，只花了一小部分。”

李政光给了袁瞎子一百文钱，然后把张忠民叫到一边道：“袁瞎子的卜算应该不会错，你当时去到怡春院是怎样的情形？”

张忠民道：“老鸨吩咐守门的不让背尸汉进屋，我进去后对里面情况不是很熟，问过粉头，说没有什么谭国民。”

李政光问道：“他们为什么不让背尸汉进去？”

张忠民道：“说是背尸汉喜欢白吃豆腐。”

李政光冷笑道：“简直是瞎说！在所有的嫖客中，背尸汉应算是最规矩的，他们没有钱，在怡春院敢白吃豆腐么？他们没有钱，根本不敢进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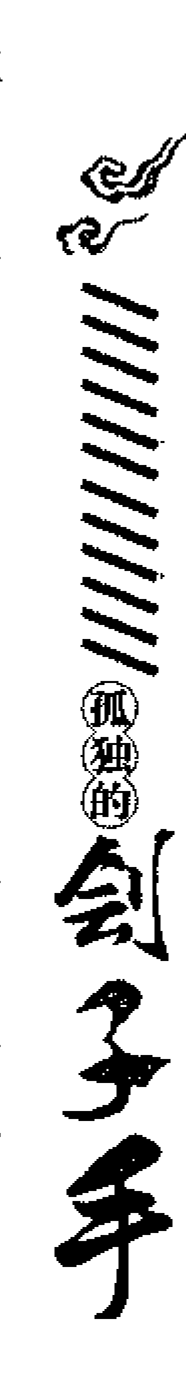
张忠民问道：“那千里香为何要那样说？”

李政光道：“只有一种可能——她们听到了谣言，认为谭国民真有二百两银子，然后把他藏在那里，并嘱咐所有的粉头不许走漏消息！”

张忠民恍然大悟道：“我想起来了，当时我说要找谭国民，千里香立即警惕起来，你猜得没错，谭国民一定是被他们藏起来了，这是麻烦事呢，得想个法子找到他。”

李政光搔着首，然后打量张忠民：“你会作诗吗？”

张忠民不解：“会作诗怎么了？会一点点。”





李政光一把扯了张忠民："会作诗就可以了，你跟我去怡春院。"

张忠民知道李政光是要带他去狎妓，忸怩道："干那种事我不在行。"

李政光道："这话你在我面前说可以，让人家知道会小瞧你，你还算男人吗？这都是柴天武把你给害的，我老早就要开发你，他老是说你要养家糊口，不能把你带坏——这哪里是'带坏'？俗话说'劝赌不劝嫖'，男人活在世上也够可怜的了，老天爷就赐予了这一丁点乐趣，你却把它抹杀了，你活得悲哀！"

被李政光这一番奚落，张忠民只好跟着他走了。

李政光是怡春院的常客，他告诉了张忠民，怡春院的粉头都有艺名，还分辈分，最老一辈的是"香"字辈，如"一品香"、"脂儿香"，现在的老鸨"千里香"正是这一辈的，时下当红的是"花"字辈和"红"字辈，花字辈最出名的是"四季花"。张忠民不解地问道："何为四季花？"

李政光道："这'四季花'是四个粉头，她们出生的季节刚好在春、夏、秋、冬四季。春天生的名春花、夏天生的名荷花、秋天生的名桂花，冬天生的名雪花。这四个粉头是怡春院的招牌，她们不仅长得好看，诗画琴棋略懂得一点。她们喝酒的时候喜欢作诗，不会作的罚酒，你读过书，我带你来就是和她们对诗的，把她们灌醉了还怕她们不吐真言？"

张忠民明白过来，笑道："亏你想得出！"

张忠民一听说粉头还会吟诗作对，就有了兴趣。二人来到怡春院，要了一间包房喝起了花酒。

"四季花"见张忠民是新人，就有意要卖弄，筵席尚来开场就一人一句唐诗宋词吟开了。张忠民也不搭理，装作不懂。菜肴传全时，那春花吊起丹凤眼看着张忠民道："这位小哥哥来这里喝酒可知道规矩？"

李政光抢过话道："人家知道，他和我一样，是大老粗不会对诗，但粗话、野话说得好。"

春花道："今天不能说粗话、野话，谁说了重罚！"

李政光向张忠民挤眉弄眼道："今天我俩惨了，非醉死了不可！也罢，牡丹花下死，做个风流鬼，你们谁出题？"

春花道："荷花妹妹，你来出题吧。"

荷花道："还是你出题，几个姐妹就算你的诗辞歌赋最好。"

春花不再谦让，说道："时下是秋季，姐妹们各诵一首咏秋的七言诗，由两个男人猜出诗作者是谁，猜着了出题者饮四杯，猜不着你二人各饮四杯！"

李政光道："这不公平，你们人多，我们若饮四杯，你们得饮八杯才是。"

春花环视众粉头："姐妹们，你们认为可好？"

众粉头不语，李政光道："她们不说话就是默认了。快出题吧，我犯酒瘾了呢。"

春花先出题道：

极目江天一望赊，寒烟漠漠日西斜；

十分秋色无人管，半属芦花半蓼花。

李政光与张忠民耳语一番，就道："暂且搁一搁，等会一并作答。"

荷花想了想，吟道：

一蓑一笠一扁舟，一丈丝纶一寸钩。

一曲高歌一樽酒，一人独钓一江秋。

桂花紧接了荷花吟道：

中庭地白树栖鸦，冷露无声湿桂花。

今夜月明人尽望，不知秋思在谁家。

轮到雪花了，她只是笑，李政光道："该你了，笑什么？"

雪花道："我笑你们想要赖，答不出来，偏要说一次作答，哪有这等道理？"

春花道："你不要管，今天这么多姐妹还怕他两个？只管吟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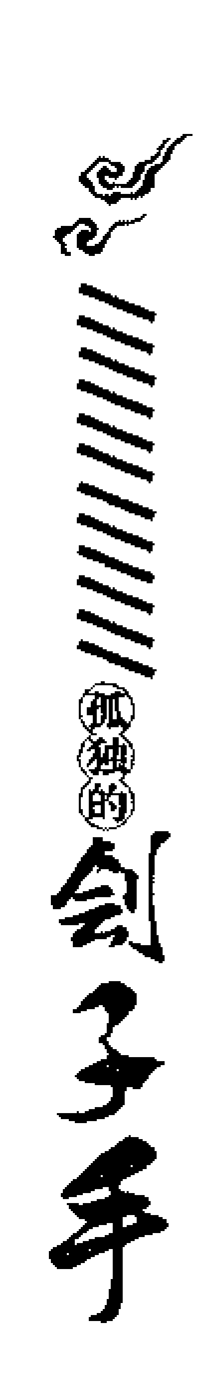
雪花这才吟道：

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

群燕辞归雁南翔，念君客游思断肠。

雪花念完，春花就望着李政光、张忠民二人道："我们都吟完了，猜不中就爽快点饮酒，四四十六杯。"

李政光道："谁猜不中了？只是这样不公平，我们猜不中要喝十六杯，猜中了你们只饮八杯。"





春花道："果如雪花所猜，你们要赖了。"

李政光道："也罢，就让我徒弟作答。"

张忠民道："春花姑娘的'极目江天一望赊'为元朝黄庚所作，题为《江村即事》；荷花姑娘的'一蓑一笠'为本朝王士祯的《秋江独钓图》；桂花姑娘所吟乃唐人王建《十五夜望月》；雪花姑娘吟了三国时曹丕的《燕歌行》。本诗共十六句，你只吟了四句，不知该如何罚酒。"

雪花急道："我这就续上——"

李政光打断道："续上不算，你未吟完，至少也该翻倍——饮十六杯，这样还是便宜你了。"

荷花道："雪花不饮十六杯，我们也不饮！"

众粉头齐声起哄，想赖该罚的酒。李政光哪里肯依，硬是灌了雪花十六杯。粉头们知道难不住张忠民，不敢造次，到下一轮时，春花道："接下来仍以秋季为题，吟五言之句，无论男女吟了说出出处，饮了本份，不会的罚四杯，错了的亦罚，我先开个头——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不知明镜里，何处得秋霜。出自唐人李白《秋浦歌》。"

春花吟罢饮了本份，荷花接声道："何处秋风至？萧萧送雁群。朝来入庭树，孤客最先闻。出自刘禹锡《秋风引》。"

荷花饮了本份，桂花吟道："反照入闾巷，忧来谁共语。古道少人行，秋风动禾黍。出自唐人耿讳《秋日》。"

雪花饮了十六杯酒，已是面颊绯红，她笑了半晌，才吟道："戍鼓断人行，秋边一雁声。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有弟皆分散，无家问死生。寄书长不达，况乃未休兵。出自唐人杜甫《月夜忆舍弟》。"

雪花饮了本份就把花传给张忠民，张忠民不接，道："别人吟的都是五言绝句，偏你吟的是五言律诗，不行，罚！"雪花又饮了二杯，张忠民这才接过花吟道："怀君属秋夜，散步咏凉天。空山松子落，幽人应未眠。"

张忠民饮了本份，把花传给李政光。李政光吟道："秋天日当午，手摸妹屁股，谁知这回事，男人更辛苦。"

李政光吟罢，粉头群起而攻之："罚、罚、罚，你这是什么诗，和薛蟠的《女儿乐》一样下作！"

李政光一人难敌众口，只好认罚。张忠民随即说道："既是吟诗，就得自己创作，今天我们就以窗外景物为题作诗。"张忠民推开窗，呈现眼前的乃是穿城河畔的杨柳，遂吟道："江堤杨柳色萧森，飒飒西风度远浔。流水无人双雁下，夕阳满树一蝉吟。几经霜叶催黄落，是处楼台瘦绿阴。行客莫教回首望，下堪攀折恼秋心。"

张忠民吟罢饮了本份，将花传予雪花。雪花已不胜酒力，在众人的催促下吟道："闺中少妇不知愁，春日凝妆上翠楼。忽见陌头杨柳色，悔教夫婿觅封侯。"

张忠民击掌道："雪花姑娘成王昌龄了，这还不算，如今是秋日，她却要吟春柳，大家说该如何罚？"

春花道："罚二杯算了，你看人家都已醉成这样，得饶人处且饶人。姐妹们今天已醉得不成人样，诗就不必作下去了。"

李政光道："我知道你们今日是逢上对手了，也罢，你得把'红'字辈四姐妹叫来陪我们喝酒。"

春花道："就你嘴臭，谁不敢作诗了！"

春花很快就叫来"红"字辈的月月红、映山红、小桃红，独独缺了"一点红"，李政光叫道："'一点红'为什么不来，她不肯给面子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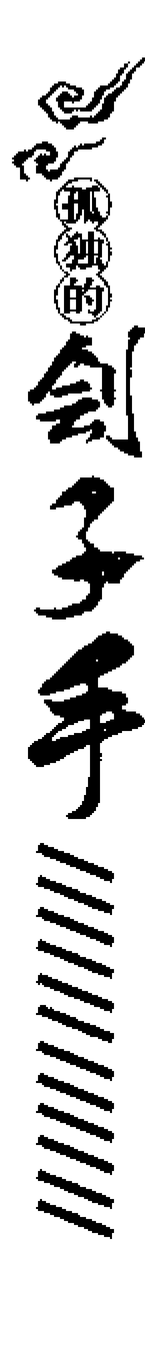
春花道："她身体不爽，今天就饶了她吧。"

李政光道："她准是害了'相思病'，我是治这病的高手，去把她叫来。"

春花只是不肯，这就更让李政光猜疑。他今日喝花酒的目的是要灌醉一个粉头，然后从她口里套问谭国民的下落，如今目的已达到，稍后散筵，李政光就拥着醉薰薰的雪花入了房。张忠民则被风骚外露的月月红连说带拽扯入花房。

张忠民随了月月红好比蒙童从了名师，他的"智力"得到超前开发。月月红柔情似水、风情万种，令张忠民如痴如醉。感慨这二十余年时光算是白过了，没想到这世上还有如此销魂佳境……毕竟是欲河初涉，一会云消雨住，张忠民心满意足从花房出来，付了酒钱、房钱。又等了一会，隔边花房的门也开了，





雪花把李政光送出来，嘴里还在反复叨念道："哥哥，我和你说的话千万不要外传，香妈妈知道，非打断我的腿不可！"

李政光推开雪花道："你醉了，快回房休息，当心祸从口出！"

雪花道："这个秘密我只跟你说了，我再没跟第二人说过，哥哥你不会出卖我的。"

李政光挣脱雪花，和张忠民一起走出怡春院。张忠民忍不住问道："雪花跟你说了？"

李政光点头："这个女人，一开始还牙关挺紧，到了酒劲上来就把持不住了。"

张忠民又问："谭国民真在怡春院？"

李政光点头："他昨天晚上一个人携了银子就来到怡春院包下了一点红，初时千里香还不在意，到了天亮以后不断有谣言传到怡春院，千里香就真以为谭国民有二百两银子，她估计背尸汉不会善罢甘休，除了吩咐不要放背尸汉进院，还叮嘱粉头不可向任何人透露风声。"

张忠民问道："谭国民身上还剩下多少银子？"

李政光道："玩那个花钱不多，这几天加上喝花酒也才花了二两银子。雪花说，等风声平息后，千里香就要想法子把他的银子榨干。"

张忠民道："你可要抓紧，等到千里香把他身上榨干了，就没你的份了。"

李政光愁苦着脸道："我能不急？可是人在千里香手里，我一个小公差无权无势，能向他要人吗？"

张忠民见李政光楚楚可怜的样子，遂道："你平常挺有办法的，现在怎么没了主见呢？"

李政光叹道："不怕你笑话，我是个最没底气的人，平常才咋咋唬唬自壮声势，俗话说咬人的狗不叫，我若是真有本事时，也用不着这样。忠民，你是有办法的人，你一定要帮我。"

张忠民道："办法确实有，而且是现成的，只是你没想到而已。"

李政光喜出望外，欲知张忠民有何办法，且看下文分解。

孤独的剑手

第十四章　斩首成善举

李政光叫道：「张师傅，你不要听他叫苦，他是前生造孽太多，此生老天爷要他生不如死来世上受罪。今天他的难日已满，你快快将他了结，好让他投胎做人。谭国民，张师傅在帮你解除苦难，为何还不谢他？



话说李政光打听到谭国民果然就藏在怡春院，心里却犯难了，因为千里香在都梁是个女强人，衙门里的关系很熟，他一个小公差显然不是对手。他要张忠民拿主意，张忠民道："我们斗不过千里香，却有人奈何得了她。"

李政光省悟过来道："你是说郑正文?"

张忠民点头道："他这个人肯帮忙，又是知州的红人，找他定能摆平。"

李政光抬头望望天，道："今天太阳快落山了，郑正文会不会在衙门?"

张忠民道："去看看再说，如果能让他在今天派人把怡春院围了最好，免得夜长梦多，万一不行，先不要走漏风声，明天一早就过去。"

二人来到衙门很顺利就找到了郑正文。李政光备述了详情，郑正文十分爽快地答应下来，道："这事好办，我们就以偷盗案给谭国民定罪，谅她千里香、万里香也不敢阻挠官府公干，明天一早派王红贵带人查封怡春院!"

李政光道："郑主事为何非要等到明天，今天不行么?"

郑正文道："今天不早了，就算找到了王红贵，他的手下也不一定都能找到，怡春院不比别处，养了打手，去的人少了他们不会放在眼里。"

王红贵是王守仁的儿子，王守仁凭着他长袖善舞的手腕，在他未死之前，就让儿子当上了衙门捕头。王红贵自小就不是个安分守己的人物，身边养了一帮为非作歹的流氓地痞，他从街上走过，无人敢对他侧目。但他有一点却秉了父亲的性格——在上司面前奴颜媚骨，也舍得下本钱人情投资。在衙门里，王红贵除对郑正文言听计从，其余人等，他连正眼都不瞧一下。因此，与张忠民、李政光交往也不是很深。

次日一早，张忠民、李政光一早来到衙门——没料到有人却比他两人来到更早，千里香在王红贵的陪同下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向郑正文哭诉。张、李二人静心细听，原来千里香正是为谭国民的事而来。事因是这样的，谭国民得了二百两银子的谣言在怡春院传开后，和他相好的粉头"一点红"就动了私心，趁着昨晚夜深静之时两人偷偷溜出怡春院，不知去了何处。千里香哭诉道："'一点红'这个没良心的贱人，当初我买下她时才十岁，瘦得皮包骨，是我含辛茹苦把她养大，如今竟然与嫖客私奔，俗话说'死了一条鱼事小，脏了一池水事

大’，我怡春院的姑娘若都要学她，我的店子还开得下去吗?！还有那个谭国民更不是个东西，为了省赎金，竟然偷偷拐跑我的人，在他眼里天底下简直是没有规矩、没有王法了！”

张忠民、李政光见状，惊得目瞪口呆，几乎不敢相信这是真的。李政光旋即省悟，向郑正文递眼色。郑正文会意，板起面孔对千里香道：“谭国民与一桩盗窃案有关，我们正要缉拿他你就说他不见了，这事太巧了吧！”

千里香喊冤不迭：“皇天在上，我若不是说真话，天打雷劈，不得好死！”

李政光按捺不住道：“郑主事，不如我们先去怡春院搜查了再说。”

郑正文依言，即令王红贵带了十数名捕快去怡春院搜查。张忠民、李政光也去了，结果找遍了每一个角落都没找到谭国民，也不见了“一点红”。李政光又私下向与他相好的粉头打听，也没有结果。

王红贵扑了个空，回去向郑正文复述，郑正文就以“怡春院”放走窃贼为由要罚千里香二十两银子。经王红贵求情，最后要千里香拿出五两银子了事。郑正文就把这五两银子给了李政光。纵如此，李政光还是觉得吃了亏，私下里与张忠民道：“人肯定是被千里香藏了，她与王捕头的关系很好，依我看郑主事这回在和稀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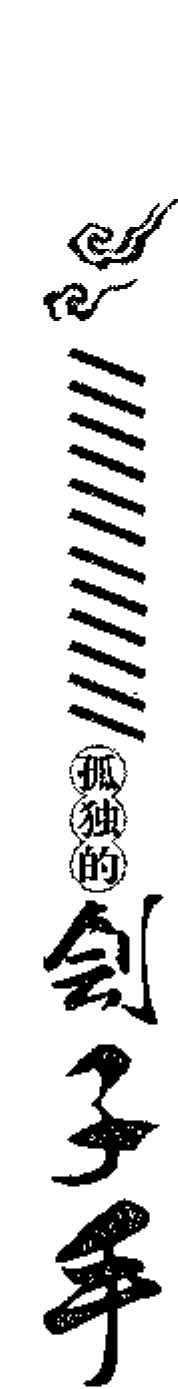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一开始我也和你的想法一样，现在又不这样认为了，因为谭国民毕竟没有二百两银子，事情迟早会穿帮。”

李政光道：“问题是现在还没有穿帮，她丢了五两银子能得到二百两，这种赚钱买卖我也会做，等到谭国民穿了帮，二十两银子都花光了，吃亏的总是我。”

张忠民劝道：“能捞到五两也不错了，总比没有要好。再说你也要谅解郑主事，他不能不给王捕头面子。”

李政光咬牙切齿道：“等到谭国民穿了帮，这笔损失我还得要怡春院赔！”

李政光原估计谭国民最多不会超过二十天就会被老鸨和粉头踢出门，可是二十天过去，一个月过去，都不见谭国民的影子。不仅如此，千里香还恨上了张忠民，并扬言不会给他说媒了。





一晃又是一个月过去，除了李政光仍然念念不忘这件事，人们几乎已经把谭国民给淡忘了。张忠民帮了朋友，却得罪了老鸨，找老婆的事也搁了下来，这让母亲十分焦急，张桃红甚至又做好了牺牲自已去换亲的准备。

在事务上，衙门里偶尔也杀人，但都是一些小毛贼，若不是“长毛”闹事的乱世，根本够不上杀头。

咸丰八年十月十五，张忠民一早来到衙门点了卯，和往常一样就要回日升街，才走几步，就被李政光一把扯住：“张忠民你要去哪里，为何还不做准备?”

张忠民不解其意，问道：“做什么准备?”

李政光道：“今天办人，你说做什么准备?”

张忠民这才省悟过来，道：“原来是办人，你不讲我怎么会知道？我又不是神仙。”

张忠民和往常一样，去杂物间取了马刀就往“一家坪”赶，也不管衙门里定在哪个时辰斩人，更不问今天要斩首的死犯是何罪状。张忠民虽然不想过问，一路上有人见他肩上掮着大马刀，就知道是要斩人，自然而然就谈到要斩的是何人。张忠民断断续续听到，将要斩首的人原来是一个大胆强盗，青天白日竟敢在大路上抢东西，好像是抢了一锭洋纱。案发后王红贵不到一个时辰就把强盗抓捕归案，在大牢里关了一个晚上就要斩首。张忠民昨天在衙门里呆的时间不长，这些事自然不知道。

张忠民来到孤屋，开了锁，打了半盆水坐下来磨刀，直到把刀磨得吹发可断才罢休。

时辰尚早，估计死犯此刻正在游街。屋内空气不好，推开西窗，对面的乱坟岗就出现在眼前——情难自禁，张忠民就想起了柒天武……想着想着，一种很凄凉的感觉油然而生——一个人，生不知道父母是谁，死不知葬身何处，活着时似乎也没有什么欢乐……

张忠民不知道自已发了多久的呆，就听到洋号声一路吹了过来……张忠民直等到押送死犯的队伍进人“一家坪”，才不慌不忙地用抹布擦拭马刀。他走出孤屋，却见那死犯不敢过“接人桥”，还大叫：“我不想死，我才活出一点点

味道！”

张忠民觉得声音有点熟悉，走近看时，竟然认出是谭国民，遂叫道：“原来是你，谭国民你总算出来了！”

谭国民见了张忠民，就像抓到救命草一般，哀声道：“张忠民，我俩是好朋友，今天求你刀下留情，这辈子当牛做马我会报答你。”

张忠民道：“你好没道理，又不是我张忠民定的王法，衙门要斩你，我有什么办法？”

谭国民道：“可是我真的不想死，宁在世上挨，不在土中埋，今天我总算明白了，你真的不愿刀下留情？”

张忠民道：“你少说废话，快过‘接人桥’吧，我正要问你，这段时间你躲在哪里去了？”

谭国民道：“一言难尽哪，总之都是银子害了我。怡春院以为我真有二百两银子，就要卖一名粉头给我，价钱是一百八十两。和我相好的‘一点红’也想从良，就私下里和我商量，说给了赎金就所剩无几，不如偷偷私奔，去乡下买几亩地过一辈男耕女织的日子。我本来就没有二百两，当然愿意。我们到了乡下，‘一点红’见我只有二十两，就大吵大闹，说我骗了她，扬言如果我不去挣钱，就不和我过日子。我没有挣钱的本事，又不敢回到城里当背尸汉，熬了两个月实在熬不下去了，才想到去抢。”

“我看你是活腻了，为了一个粉头就去犯死罪。”

张忠民说完就向那边的李政光使个眼色，李政光会意，用力在谭国民的屁股上踹了一脚，谭国民一个趔趄，张忠民顺势一拽，就把他拖过了“接人桥”，并且跌跪在地上……谭国民知道过了桥就得死，突然杀猪似的嚎叫：“我不想死，我还没有活够！张忠民你是知道我底细的，长这么大我没过几天好日子，睡的是桥头、古庙，三天有二天挨饿，别人嫌晦气的尸体，不快一点还抢先背了轮不到我……直到捡了二十两银子，我才算活出一点点做人的滋味……”

张忠民被谭国民说得动了恻隐之心，一手拄刀，一手抚摸他的脖子寻找下刀位置，道：“我也知道你过的日子猪狗不如，就这样上路等于白来了一趟人

世……”

李政光叫道：“张师傅你不要听他叫苦，他是前生造孽太多，此生老天爷要他生不如死来世上受罪，今天他的难日已满，你快快了结他，好让他投胎做人。谭国民，张师傅在帮你解除苦难，为何还不谢他！”

谭国民不再嚎了，疑惑地看看李政光又看看张忠民，很久才嗫嚅道：“张师傅，我这一去真能投胎转世吗？”

张忠民点头道：“别人都是这样讲的，难道还会有假？”

李政光附和道：“你还怀疑啥，若不是老婆孩子拖累，我都愿意早死早投胎，投到富贵人家去享福。”

“如果是这样，我也想重新投胎，”谭国民终于想通了，“李公差说的一点没错，这样活着真是生不如死啊！”

土坛上的知州万廷一已经宣读完判决书，他身边的人见刽子手迟迟不动手，就催道：“时辰到了，为何还不动手！”

张忠民大声回应道：“死犯有后事交代，请求缓斩片刻！”

公差齐声拖长声调喊道：“缓——斩——片——刻”

谭国民终于想通了，自己走到处斩的位置跪下，回过头对张忠民道：“我这阵子没有什么好说的了，你送我上路吧，如果来生我真投胎在富贵人家，你就是帮了我的大忙！”

张忠民虽不是很相信来生，但想到谭国民与其这样活着受罪，还不如早日解脱。他看准了谭国民脖子上的软关节，正要下刀，突然记起一件事来：“我还要向你打听一事——你把柒师傅埋在哪里，有什么标志么？”

谭国民淡淡地道：“不记得啦，你问这个干啥？”

“你再记一下，我想给他立碑，清明节好上坟。”

谭国民笑了：“给他立碑？乱坟岗葬了成千上万的穷鬼、背时鬼，你见到谁立了碑？葬在那里的人没有谁是活得有头有脸的，活着丢脸还不够，死了还要千秋万古地丢人现眼？”

张忠民亦笑了：“你这话不像是背尸汉说的。”

谭国民冷笑道："你以为就你们读书人才明白事理？别忘了，书上的道理也是别人先经历了，才被写在书上的。"

张忠民感叹道："肉食者鄙，我们这些人都不笨，只是错生在庶民之家。"

"我是个没有脸面的人，活着时也是人前羞言祖宗，我死后没有别的要求，求你帮个忙，下葬时不要留堆，给野狗掏出来也无碍，就当我此生没在人世间走过。等我来生做了富人，死后一定大办丧事、大造墓庐，旁边留下三妻四妾的墓穴，坟堆要造得像小山一样高大……"谭国民此时脸上全无临死前的悲伤和留恋，相反，他的眼神里充满了对来生的渴望和憧憬……

张忠民叹道："你风光的那一天我看不到啦，你还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吗？"

谭国民仍然沉浸在兴奋之中，与乍来时判若两人，道："我投胎到什么地方会托梦给你的，这世上已经没有什么东西值得我留恋了，苦难就要结束，新生就要到来，今天是个好日子，你让我走得利索就是帮了大忙。"

"你放心，我会使出手段来的。"张忠民一边说着话，就在谭国民不经意间，一道白光闪过，人头就毫不拖泥带水地滚落在地上。他看到谭国民双目紧闭、面带微笑，说道，"你去得真是干净，好多大富大贵的人都难以享到此等福分，你这辈子算是值了。"

张忠民拭了拭刀上的血迹，谁料到那一群背尸汉趁着知州退场、兵丁离去之机，一齐涌过来，向谭国民的尸体吐口水、扔石块，嘴里还不停地乱骂。准备撒石灰的李政光见状制止道："不许胡来，人家为了二十两银子把命都丢了，你们还不能原谅他么！"

张忠民亦制止道："做人总该有慈悲心、怜悯心，你们就是有气，人家已经死了，鞭尸也起不了作用。"

朱能成道："他死了活该，鞭他的尸我们可以出口气。"

张忠民道："你们要出气就出吧，我原打算请你们把值埋了，既如此，我不用你们了！"

背尸汉听说要请他们埋人，立即住了手，朱能成嘻皮笑脸道："其实我们已经不恨他了，还是让我们埋他吧。"





张忠民也不多说，当即就把刚得到的“红包”赏给背尸汉。背尸汉们就从孤屋拿了锄头，七手八脚地把谭国民葬在乱坟岗，也不留土堆。

在回家的路上，李政光对张忠民感叹道：“我总算想通了，记得当初袁瞎子说过，谭国民是天生贱命，得了这笔横财绝不是好事，现在果然就应验了。我也明白啦，这二十两银子也不属于我。”

张忠民点头道：“人都是这样，要经历了才会明白。”

两人回到衙门，就听到千里香在大吵大闹，说现在已经真相大白，衙门冤枉了她，罚没的五两银子应该归还。郑正文答应了于里香，可是刚刚才说了“已经想通”的李政光在银子问题上又想不通了，不愿退回那五两银子。郑正文道：“你不想还我也不为难你，但你得说出不还的理由来。”

李政光一时语塞，千里香气势更焰，叉腰跺脚道：“他有什么理由，无非想白吞我的银子！我的银子是姑娘们卖身得来的，是地地道道的血汗钱，想不还，天理不容！”

张忠民见状就道：“妈妈你不要生气，李公差不是不还，可能是暂时手头紧，这银子我代他还了。”

千里香这才停止了叫骂，破涕为笑道：“这才像是柒天武的徒孙，这银子你什么时候给我？”

张忠民对郑正文道：“我到公家借五两银子，改天我还来。”

千里香拿了银子欢天喜地走了，张忠民随后也回了家。

又过了数日，张忠民在蒙蒙眬眬中就有一个人向他走来，他一下就清醒了，认出是谭国民，他吃了一惊，大声问道：“谭国民你不是死了么，还来找我干啥！”

谭国民很有礼貌地向张忠民鞠了一躬，道：“张师傅我是来向你致谢的，你帮我脱离了苦海。明天我就要去南门大郎巷十六号一大户人家投胎转世，衣食住行比乡下强了不知多少倍，是你帮了我的大忙，这份情我会记在你的阴德簿上，求菩萨保佑你早娶亲、早生子。”

张忠民猛地惊醒，发现自己是躺在床上，但谭国民的影子依稀还在眼



前……他再也无法人睡，越想越觉得奇怪，因为他在都梁生活了二十多年，从来就没听说过有什么“大郎巷”。

好不容易挨到天亮，起床后，张忠民去衙门和李政光提起这事，李政光也没听说过有一条大郎巷。张忠民较真了，点了卯，他来到“巷子深”向钟有元打听，钟有元告诉他，大郎巷在济川门那边，紧靠城墙，一般人很少去那里。

张忠民费了一番周折，果然找到了大郎巷，但发现此处根本没有深院大宅和富贵人家，只有一条极窄的鹅卵石路，两边是参不齐的破烂瓦屋。这里十分偏静，几乎没有行人，只有几个干瘪的老头坐在屋檐下捉虱子。每捉住一只就放进口里“格嘣”一声，比赛谁的虱子嚼得更响亮。张忠民在巷子里站立静听，很久也未闻听到有婴儿的啼哭声，心里想着婴儿这时候可能是吃饱奶睡熟了。他上前向捉虱老头打听道：“老人家，这条街今天是否有人新添了儿子？”

老头摇头道：“我们这里没有谁家添丁。”

张忠民仍不死心：“或是怀孕快要生下来的？”

老头道：“怀孕的有没有我们不知道。”

张忠民不再多问，就顺着小巷逐间数两边的门牌，但数来数去只有十五号和十七号，根本没有十六号。张忠民十分纳闷，正想再去向老头打听，忽听到与十五号门牌相邻的土围子里传来小猪的叫声……张忠民走近看时，原来是一窝才出生的猪崽正在争先恐后地抢食母猪的乳汁……

张忠民好生奇怪，越想越感到事情蹊跷，忍不住就去济川门外向袁瞎子讲述：“长这么大我还是头一次经历此等事，时间地点与梦中无异，连门牌都不曾有错，更怪的是，我让他由人变成猪，他应该怨恨，为何还托梦谢我？”

袁瞎子道：“所谓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冥冥之中这世界多有不可思议之事。想通了，见怪不为怪。至于他为何谢你，这更加不足为怪。谭国民原本是猪命，他偏要不听老天的安排来世上变人，如今你帮他恢复了原样，他当然要感谢你。道理很明白，让猪披着人皮在世上过日子，受这份罪比任何惩罚都要残酷。”

张忠民恍然大悟，忖道：“原来如此，我在法场斩人，并非造孽，而是帮助

枉居世上的可怜人解脱痛苦，送他们早登极乐！”

张忠民终于找到了当刽子手的感觉。

他立起身准备回家，却见张桃红在不远处匆匆行走，他赶紧叫道：“妹妹，这样急你要去哪里？”

张桃红看到了他，立马折回来：“哥你原来在这里，我正满世界找你呢！”

张忠民一惊，长这么大妹妹满世界找他一共只发生过两次，第一次是父亲病危——不知道家中这一次又发生了什么大事？

欲知后事，下文定见分晓。

第十五章　迎娶『一点红』

子牌时分，王逸红在众妓女的拥簇下回来。进了房，春花把王逸红推到张忠民身前道：『从此刻起，本姑娘把逸红妹妹交给你，你要好好待她，若是欺侮她，我代表「花」字辈的姐妹定不饶你！』

月月红亦走近道：『你敢欺侮我们的逸红，我们「红」字辈的姐妹绝不轻饶你！』



话说张忠民跟着张桃红回到日升街，原以为家中发生了什么大不了的事，一路上连向妹妹打听都不敢。推开门，却见母亲正和千里香谈笑风生。

陈氏见儿子回来了，就和女儿退到后堂。此时，张忠民心里已经明白了几分，知道千里香的来意。千里香笑吟吟地看着张忠民，半晌才道："听你娘说衙门里如果没有大事，你点了卯就可以回来，莫非今天又办人了？"

张忠民在千里香对面坐下，回答道："今天没有办人，去办了点私事。让妈妈等久了，我这就向老人家道歉。"

千里香道："我没说你回来迟了，老身事先也没打招呼，就算久等，也是应该。何况你回来得也快。"

张忠民问道："妈妈有何事找我？"

千里香道："还是上次说的那事——不瞒你说，老身本打算不管你的事了，后来发现你人还不坏，帮帮忙也无碍。我现在要问你——若是赎粉头，你到底能拿出多少银子来？"

张忠民道："现银肯定不多，如果到处找熟人借贷，一百把两银子应该不成问题。"

千里香装出为难的样子："这可不成，才一百两银子，你要知道养大一个姑娘水都要喝干几池，加上老身也是花银子买来的。"

张忠民问道："不知妈妈说的是那位姑娘，可否透露之一二？若是不方便说时，也不相强。"

千里香道："有什么不方便说的，丑媳妇反正要见公婆——我是说如果这事能谈成的话。我说的就是"一点红"姑娘。"

张忠民吃惊道："'一点红'回来了？妈妈不是说要打断她的脚么？"

千里香笑道："按规矩是该打断她的腿，可是老身自从上了年纪，心也变得慈软了，我不仅不打她，还许妹从良呢。"

张忠民心想道：你哪里是心慈软，是你明白打断脚的粉头不便钱！嘴上却道："我听人说了，妈妈曾打算以一百八十两的时价把'一点红'姑娘许给谭国民，就是这个价我也嫌贵了，妹是个不安分的主儿，又经历了这场逃跑风波，

谁赎她都是要冒风险的，总得折点儿吧？”

千里香沉默片刻，一咬牙道：“一百五十两银子，不能再少了，再讲价我把她卖到外地去！”

张忠民松了一口气，这个价也是他能够接受的。二人谈妥，张忠民当即就预付了二十两银子的“定金”，余下的等娶亲之日写了赎身文书再一次付清。

送走了千里香，一家人满心欢喜，尤其陈氏恨不得当天就把儿媳妇娶回来，催着儿子快去查黄道吉日。

张忠民又来到城墙脚下，花一百文钱请袁瞎子查了个日子，娶亲之日定在农历十一月初六。

是日无话。次日，张忠民一觉醒来，见天尚来亮，隔壁房里却点着灯，母亲和妹妹正在小声说着话。张忠民已无睡意，起床后发现妹妹在收拾东西，就问道：“妹，这么早你要上哪儿去？”

张桃红道：“我要去云山妙尼寺看妙香法师，告诉她我已经决定出家修行。哥，我吵醒你了吧？”

张忠民道：“没有，平常我也是这个时候醒来的。妹，你一个人去？”

陈氏道：“一个姑娘家从来出远门，我去送她。”

张忠民道：“娘年纪大了，还是我去送妹妹为好，回头你帮我去衙门和郑主事说一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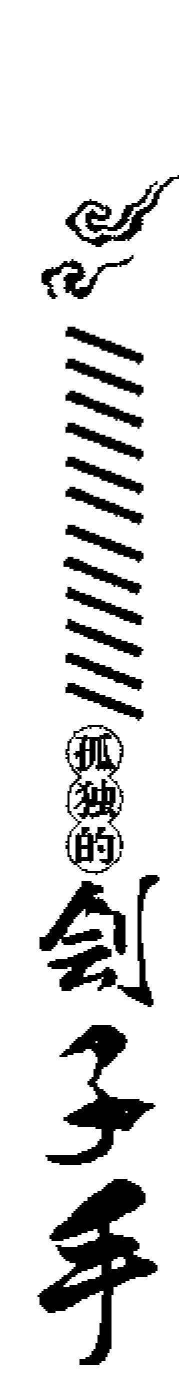
陈氏道：“这样也好，你兄妹二人一路上也好说说话解闷。”

妙尼寺在云山半山腰上，距离都梁约十五里路程，这对一个从未出过远门的小脚女人来说确实有点吃力，最难的是还要走七八里山路。

兄妹二人吃罢早饭就上路，张忠民帮妹妹掮了一个布包从梯云桥出城。出得城来，正是离家三里远，别是一乡风土。二人走走停停，直走到末牌时分，才看到古松掩映中的古庵。走得近时，庵内传来颂经之声，门上书一对联，道是——

迎寻仙范原非幻，法讲无机总谓空。

兄妹二人进人庵内，一小尼姑迎上来问道：“二位檀越要做何种功德？”





张桃红道："我是妙香师父的俗家弟子，今日特来拜会她。"

小尼姑道："你是日升街的桃红姐吧？师父说起过你，她在做功课，请到客堂小憩片刻。"

张忠民兄妹二人随小尼姑进人客堂，小尼姑呈上茶就退下。张忠民打量客堂，发现这里虽简陋，却十分洁净，一看就知道主持这庵堂的人是位爱干净且生活有律的人。墙上挂一帧巨大横幅字，张忠民一看就知道诗为都梁籍进士曹一夔的诗作，字却是妙香所书，到也颇具女士之风格——

春效挟杖惬游情，陌柳如烘畅晓晴。

石窦白飞千洞雪，山树红磊万花城。

空余丹鼎卢候迹，寂寞秦台竹树声。

此日登临豪兴发，芒鞋无地伍去行。

春暮探春行入谷，一竿黄日万山曛。

茶铛试火僧回梦，竹榻谈经鸟惯闻。

石罅云深迷不度，芙蓉寒前翠无群。

坛荒竹扫空人世，独坐禅房对此君。

一派晴岚指翠浓，香台天外锁芙蓉。

赤飘琪树明丹阁，白练寒泉绕玉龙。

风静坛空谁扫竹，云来花笑一闻钟。

劳生试卜从师地，共黄卢候鼎来封。

关于妙香，张忠民早有耳闻，她原是都梁大户人家的千金，因家道中落，家里无力置办与其声望相称的嫁妆，她的父母为了保全家族的最后颜面，把她送人庵里当了尼姑。幸喜她性情恬淡，聪慧颖悟，很快在佛号、梵音中找到了自己的精神家园，从而也就有了最好的归宿。

一会妙香出来，平常郁郁寡欢的张桃红如见到故人般上前与她交谈，竟然把同来的哥哥抛在一边。张忠民见了，就放下心来，觉得妹嫁也只能在这样的

干净之地找到属于她的快乐。

张桃红与妙香所谈的都是一些佛法内容，张忠民听不懂，可见妹妹修佛已非一日之功。

稍后，小尼姑奉上斋饭，都是一些素食蔬菜之类，味道倒也可口，做得极为精致。二人用完斋，张忠民见到出人庵堂的都是些善男信女，自己是刽子手觉得置身这样的地方很不自在，就对张桃红道："妹，你也走得累了，再回去肯定是走不动的，不如在这里休息几天，等有空时我过来接你。"

张桃红道："这样也好，你先回去，不用管我，不要搁误了衙门上的事，我若回家时，可与城里来的香客结伴，你只管放心好了。哥，我不在家，娘就拜托你了，等有了嫂嫂，我才会放心。"

张忠民辞别了妙香，就随着朝圣的善男信女回了都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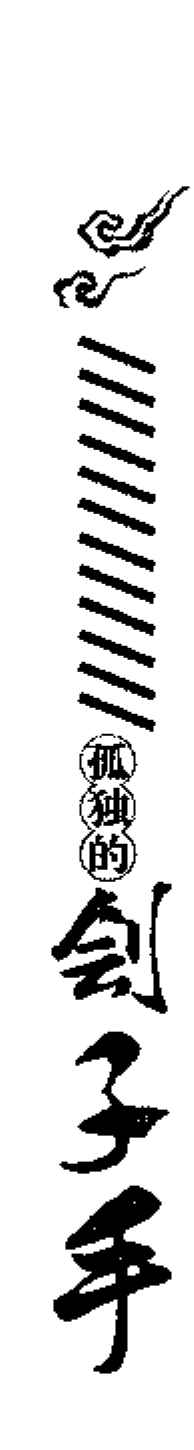
转眼间婚期将近，张忠民想起妹妹还在云山，就和母亲提起去接妹回来。陈氏道："不要去接了，你还是忙你的事，既是娶亲，就该有个娶亲的样子，你妹妹也不是两三岁的人，到了那天妹会自己回来。"

张忠民听了母亲的话，忙着上街采购被褥、罗帐、新娘衣服和家具之类的东西。

袁瞎子给张忠民择的良辰在初六的子时，到了初五的晚上，张忠民带了一百三十两银子来到怡春院。千里香收了钱，就把"一点红"的卖身契给了张忠民，又在另一张赎身文书上画了押，这就宣告"一点红"从此脱离了千里香，她的一切都属于了张忠民。

张忠民细看"一点红"的卖身契，才知道她本名王逸红，是高沙镇人氏，生于道光十四年，今年十九岁。卖她的人是一位名叫胡媚瑶的女人，价钱是三十两银子。张忠民于是想到，这位胡媚瑶可能就是"一点红"的母亲，或许是她死了丈夫，家中人口又多，迫于生计才不得不卖了女儿。张忠民知道，三十两银子买一个小女孩，这个价钱已经低得可怜。由此可以想像，那个叫胡媚瑶的女人如果不是急需要钱，绝不会如此贱卖王逸红。

张忠民本来可以向千里香打听一切，但他觉得没有这个必要，既然已经赎





她出来了，今后她自己会说。千里香收好了银子，领着张忠民来到“一点红”房里，对正在垂泪的“一点红”道：“今天是你的大喜之日，高兴都来不及，为何还哭？你男人来了，现在我把你交给他，从此之后就没有我的事了。我好歹也养了你七八年，有一句话我还是要对你说——嫁了人就不比在这里，第一是要守妇道，第二就是孝敬公婆，第三还要伺候男人。你的性格有点犟，在这里姐妹们可以让着你，做了人家的媳妇可就由不得你了。”

张忠民道：“妈妈你忙去吧，我要待到子牌时分才走，那时就不打搅你了，改天我再来登门道谢。”

千里香道：“子时最好了，那时街上的路还没有人踩动，地是新的，回去后必定大吉大利，生一屋的贵子。”

张忠民道：“承妈妈真言。”千里香走后，王逸红哭得更伤心了，张忠民掩上门走过去抚着她的肩道：“你不要哭，我不是个恶人，到了家里我会把你当成亲妹妹看待。”

王逸红很久才止住哭，哽咽道：“我不是哭去你家怕受欺侮——我哭的是在这里的几年，我的日子过得连牛马不如，今天总算到头了。相公赎了我，今生无以为报，我愿当牛做马竭力侍俸。”

张忠民道：“我们既是结为夫妻，就不存在要你当牛做马，今后我们就是一家人，患难与共、风雨同济——另外我还有一个愿望，求你帮我生个一男半女，延伸我们张家的一脉香火。”

听了张忠民这句话，王逸红破涕为笑道：“相公说话真逗，既然做了夫妻，我能不给你生子么？除非我有毛病生不出来！这些年来，我也巴不得做娘，只是在这种地方我没有这个福气，还要提心吊胆害怕怀孕。”

张忠民松了口气：“既如此，我就放心了。今后你就叫我的名字好了，我不是什么相公，是你的男人。”

王逸红敛起笑道：“好的，我就叫你名吧。”

张忠民道：“我也一样，以后叫你逸红。”

王逸红仰起脸：“卖身契你都拿到手了？”

张忠民点头："拿了，等回到家我们把它烧了。"

王逸红叹道："烧了也好，那是我一生的疼。"

张忠民道："千里香妈妈是个好人，不像传说中的老鸨那么坏。最起码她也没有为难你。"

王逸红道："但也没有你说的那么好，她为难我没有好处。"

张忠民道："我正要问你，你已经逃过去了，后来你是自己回来的，还是她找到你了？"

王逸红道："我没有那么傻吧，逃了还会自己回来。"王逸红于是向张忠民讲述了她的经历。

原来她和谭国民并没有逃远，就躲在东郊，谭国民死后，她生活无着，村里一些不安分的男人就来找她，很自然的就打翻了醋坛子。其时，千里香正四处找她，王红贵还在四处张贴她的头像，这样她就再次落到了千里香手里。原以为千里香真会断她的一条腿或一只手，心里害怕得不得了。后来她就听春花说老鸨要把她卖给一位刽子手，她才放下心来。因为她知道，一旦缺了一条腿或一只手，就值不了多少钱，千里香是位爱财如命的守财奴，她不会那么蠢。

张忠民正要打听她的身世，这时外面传来嘈杂的脚步声和说话声，继而门被敲响，一女人在外面叫着："'一点红'你也太迫不及待了，这么早就忙着和你男人相好！"

王逸红道："忠民我出去一下，姐妹们约好了今天陪十姊妹。"随即冲门外应道，"就来了！"

"陪十妹妹"是都梁风俗，女孩出嫁的前一晚上由平常相好的九个姐妹陪着喝茶、嗑瓜子，说一些私房话。因为从明天开始，她就要成为别人家的媳妇，从此结束女孩生涯。到了夫家的第一个晚上，新郎又由九个相好的未婚男孩陪伴，称之为"陪十兄弟"。

王逸红走后，张忠民便打量花房，发现王逸红是个十分爱精致的人，房内窗明几净，纤尘无染，梳妆台上连一个小小的发钗放置都十分讲究，毫无凌乱之感。





突然，他发现墙上挂有一幅字，内容却与她的身世有关——

贫家有女贫亦娇，骨肉恩重哪能抛？
饥寒生死不相保，割肠卖女为奴曹。
此时一别何时见？遍抚女身舐女面。
有命来年来赎女，无命九泉抱长怨。
嘱女切莫忧爷娘，忧思成病谁汝将？
抱头顿足哭声绝，悲风飒飒天茫茫。

张忠民看罢感叹不已，这首诗确实道尽了卖身为妓的凄楚。这怡春院的粉头，别看她们表面一个个笑容灿烂、披红挂绿，但她们的身世没有哪一个不是凄惨悲凉的。

子牌时分，王逸红在众妓女的拥簇下回来。进了房，春花把王逸红推到张忠民身前道："从此刻起，本姑娘把逸红妹妹交给你，你要好好待她，若是欺侮她，我代表'花'字辈的姐妹定不饶你！"

月月红亦走近道："你敢欺侮我们的逸红，我们'红'字辈的姐妹绝不轻饶你！"

张忠民道："谢谢各位姐妹对逸红的爱护，我一定听你们的话，好好待逸红，绝不让她受半点委屈。各位姐妹做证，如果做不到，我愿意接受所有的惩罚。"

春花道："我们肯定会瞪着眼睛关注的，看你是真心关爱她，还是花言巧语！"

张忠民道："你看我像个花言巧语的人吗？"

月月红道："姐妹们我们走吧，时辰快到了，他们还要准备呢。"

众妓女于是退出，王逸红也赶紧收拾东西，都是一些衣服、化妆物之类，并无值钱之物。收拾停当，正好更夫敲打梆子在外面吆喝道："子牌已到，各家各户防火防盗！"

张忠民赶紧提了行李，一手拉着王逸红出门。到了门外，鞭炮声骤然响起，千里香率春花、荷花、桂花、雪花、月月红、映山红、小桃红一干粉头送出来，

令他们俩异常感动。鞭炮声停止，千里香把一个“红包”塞人王逸红手里，祝福道：“夫唱妇随，龙凤呈祥，大吉大利。”

王逸红双手捧了，谢道：“妈妈多礼，逸红受之有愧。”

随后春花亦捧着一个托盘走上前：“这是众姐妹的一点心意，祝你们白头偕老，早生贵子！”

王逸红道：“谢谢各位姐妹。”

千里香和众粉头又送了一程才转身，张忠民、王逸红踩着“新鲜地”回到家中，陈氏在家门燃放鞭炮接了，引至家先神位前。张忠民夫妻拜了天地、祖先，又拜了陈氏，然后人洞房。

新婚第一夜，张忠民早已养精蓄锐，二人自然少不了一番鱼水之欢。当巫山云散雨歇，张忠民仍然沉浸在兴奋之中，忍不住问道：“你在怡春院的房里有一幅字，那是你写的吧？”

“你凭什么说是我写的呢？”

“有几个理由，第一，那幅字挂在你的房里；第二，字的内容是父母卖女，正好你也是被卖在怡春院的。我认为有这两个理由就足够了。”

王逸红道：“你说的这两个理由很靠不住；第一，那房子这几年是我住着，可是在我之前有很多的人住过，你没看见那幅字已经很老旧了吗？它是香字辈的老人留下的东西；第二，我确实是被人卖在怡春院，但卖我的人并不是我的父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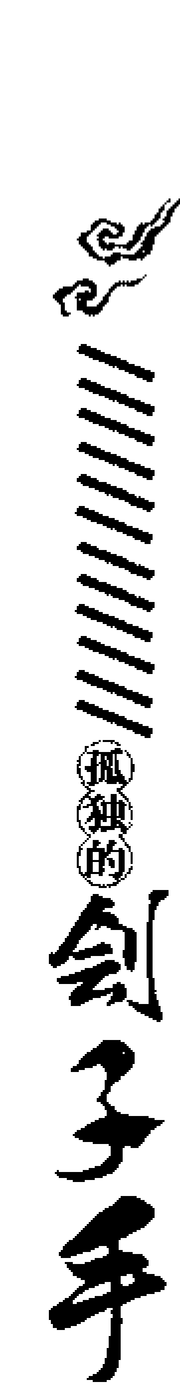
张忠民吃惊道：“胡媚瑶难道不是你母亲？”

王逸红道：“她不是我母亲，是婶娘。”

张忠民道：“莫非你父母双亡，婶娘把你卖了？你叔叔他忍心看着你下火坑吗？”

王逸红长叹一气道：“我们已经是夫妻了，也没什么不好说的。实不相瞒，我父亲原来是读书人，道光初年的举人。”

张忠民叹道：“原来如此，乡下女人多数没有正儿八经的名字，做闺女时，父母按家中姊妹排行取名，妹人后，在她原姓前面加上夫家姓氏，可你的名字





起得还有点文气，原来是读书人家女儿。你从举人家千金沦为青楼女，这中间一定有不少的曲折。”

王逸红一想起身世就情不自禁地泪如雨下，哽咽道：“你已经知道，我原是本州高沙人氏，生于道光十四年，家道殷实。出生不久，父亲中了举人，三岁那年又放了麻阳县令。父亲上任前，母亲已有身孕，不便带我出门，就把我寄养在叔叔家里。父亲不知这一去要多久才能还乡，临走留下不少银子，这些银子足够把我养大成人。一开始，婶娘胡媚瑶待我还算可以，后来父母久不回信，她就背了叔叔不给我饭吃，要我去山上摘野果、树叶充饥，没有多久，我就瘦得不成人形。叔叔见了问我是不是饭没吃饱，我一个小孩子也不懂什么忌讳，就直说是婶娘不给饭吃。叔叔骂了婶娘，婶娘也当着我的面向叔叔保证今后不再虐待我。可是叔叔一走，婶娘就剥光我的衣服用绣花针锥肉，扬言如果我再在叔叔面前说她的不是，就要把我弄死。我害怕了，从此不管婶娘怎样虐待我，也不敢对叔叔说半句。有一天，我在山上摘食野果被一位叫王堃义的远房叔叔看到了，他问我是谁的女儿。我对他说了父亲的名字。王堃义就领着我找到叔叔，他说：‘逸红瘦得皮包骨，去山上摘野果、树叶充饥。做人得讲良心，你哥哥、嫂嫂可是给她留下不少银子的。’我婶娘一听就大骂王堃义，并说：‘你有良心、你心好，王逸红干脆跟你过算了！’王堃义一口答应下来，就这样我去了堂叔家，叔叔过意不去，背了婶娘每月给王堃义伙食钱。我在堂叔家过了几年好日子，个子飞长，人也白胖了很多。十岁那年，婶娘趁王堃义不在家，她找到我，说要带我去见父母，我信以为真，跟着她来到州城，谁想到她竟以三十两钱子的价钱把我卖给到了怡春院。”

张忠民骂道：“真是个毒辣的女人！你父亲后来有消息吗？”

王逸红道：“没有。多年后我叔叔去找过，才知道他并没有到任，也没有消息。”

张忠民问道：“那他们去了哪里？”

王逸红道：“湘西自古多匪患，我父亲带了些盘缠，估计是在路上遇难了，成了异乡的孤魂野鬼，恐怕连尸身都扔在壑谷中喂爬虫、鸟兽了。”

张忠民又问："到了怡春院老鸨待你好吗？"

王逸红道："饿肚的事倒没有，但她打起人来从不心慈手软。她给我起名'一点红'，十三岁未满，就挂牌接客。记得第一次我实在是受不了，就跑了出来，她把我吊起来用绣花针锥，直至我答应回去尽心陪伺客人才罢休。"

张忠民哽咽道："逸红，你受苦了，今后我会好好待你的。"

夫妻二人于是又拥在一起，仿佛在茫茫荒野飘零了很久的人终于告别了孤独走到了一起……

晨牌时分，王逸红起了床，洗去往日的铅华，把自己打扮成寻常人家主妇。她来到厨房，见婆婆已经在忙碌，就道："娘，如今有了我，家务事不用你操心了，你休息去吧。"

陈氏道："我也没老到七老八十的，还能动。你才回来，等熟悉了再做吧。"

王逸红不再多言，就下灶堂帮婆婆生火。一会饭菜做好，上了桌，王逸红见饭桌上只有三个人吃饭，就问道："娘，我听香妈妈说家中还有位妹妹，为何不见她呢？"

张忠民代母亲答道："她上庵堂去了，今天中午会回来。"

王逸红道："听说我的这位妹妹很能干，我一定要好好学她的本事。"

一家三口吃完饭，郑正文领着李政光一干公差前来道贺。张忠民收了贺礼，约好了午牌时分在止戈亭吃酒，王逸红也去怡春院通知千里香和一班姐妹，日升街的街坊竟没有一个前来道贺。

到了午牌时分，两路客人齐聚止戈亭，独独缺了张桃红。陈氏对张忠民道："不要耽搁了客人吃酒，我去屋里等你妹妹，她若回来，我领她过来，自家人也不存在什么客气。"

张忠民依了母亲，宴席准时开了，衙门的公差和怡春院的粉头混在一起，少不得一番打闹。张忠民一边招呼客人，一边等妹妹，不知何故，直至散筵也不见人来，甚至连母亲都没再露面。

送走所有客人，张忠民夫妻赶紧回到家中，陈氏道："不知何故，你妹妹今天一直没有回来，也没有消息。"





张忠民问道："妹妹走时有没有跟你说了什么？"

陈氏道："她也没讲什么，只是说去妙尼寺看看。"

张忠民道："我的婚期那时已经定了下来，你为何不留她到十一月六日之后再走呢？"

陈氏道："我留了她的，她说只是去看看。临走时她又特意对我说，如果她去了后不能马上回来，十一月初六那天会回来。"

张忠民看看天色，就耐住性子道："现在还不是太晚，或许她已经在路上。"

这时王逸红从厨房出来对陈氏道："娘，你还没吃饭，我从酒店里带回的饭菜已经热好了。"

陈氏早已腹饥，到厨房吃饭去了。

西坠的太阳已经贴近了枫木岭山顶，陈氏还守在门口盼望。王逸红在屋里收拾各种家细，张忠民一边帮妻子的忙，不时也来到门口张望。这时他看到街上有一个男人在东张西望，像是要寻找什么人。张忠民主动打招呼道："那位伙计，你在找哪个？"

男人见有人搭理，赶紧奔过来，问道："我想打听在衙门当刽子手的张忠民住哪。"

张忠民认真打量男人，却不认识："我就是张忠民，你是谁？"

男人道："我叫匡海鹰，家住半边街。是这样的，今天一早我上云山妙尼寺烧香，那里的妙香法师让我捎口信给你，说你的妹妹出家了，这几年不能回来。"

陈氏插言道："她这么快就出家了？她没跟家里人说啊！就算是出了家，哥哥的大喜之日她也该回来呀。"

匡海鹰道："你说的这些我都不太清楚，妙香法师只让我捎这几句话给你们。"

张忠民问道："你见过我妹妹吗？"

匡海鹰道："我不认识你妹妹，那里有几个尼姑，我都不认得。"

张忠民道："谢谢你来告诉我们，进屋喝杯茶好吗？"



匡海鹰道："我不渴，家里还有活计要做呢。"

张忠民随意问道："匡师傅是干什么行当的？"

匡海鹰道："做篾货的。"

张忠民道："篾工是门好手艺，家家户户都要用。"

匡海鹰道："好什么，童谣唱得好，'有女莫嫁篾匠，蹲在地上像条狗一样'。"

张忠民记起一件事，就问道："半边街有一位姓夏的棺材匠你知道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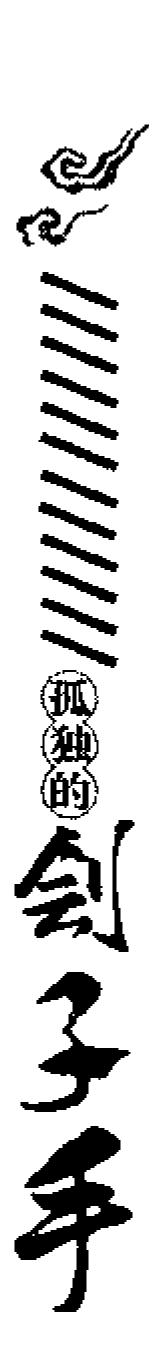
匡海鹰道："知道，你问这干啥？他已经死了。"

张忠民道："没什么，随便问问，我听说他有一儿一女，要和人家换亲。他的女儿好像是叫夏侍莲。"

匡海鹰道："夏侍莲正是拙荆，她已有了身孕，我上云山就是求菩萨保佑。你是怎么知道她的？"

张忠民不好意思道："我是听别人传的，不知道是尊夫人，得罪了，得罪了。"

匡海鹰走后，张忠民母子很是不安，商量明天去妙尼寺找张桃红，问问她到底是何缘故缺席哥哥的婚礼。欲知后事如何，且看下文分解。





第十六章 衙门「龙阳君」

张忠民最先清醒过来，也记起了自己的使命，他赶紧给郑正文斟酒，又给自己斟满，道：「郑主事，喝！」

张忠民一仰脖干了，郑正文仍然在看他，眼神里透出异样的光芒，许久终于开言道：「张师傅，你知道得真多！」

话说咸丰八年农历十一月初六是张忠民的大喜之日，张桃红竟然没有到场，这让张忠民母子十分不安。因放心不下，张忠民决意去云山妙尼寺看望妹妹，正好衙门里准了他这几天不用去点卯。

十一月初七，王逸红天未亮就起来做饭，张忠民吃罢饭，王逸红又递给他一包干粮，送他出门。这时陈氏才从床上起来，吩咐儿子一定不要责怪妹妹。

张忠民来到妙尼寺，他看到了妙香和另外几个尼姑，独独不见张桃花。接待他的仍然是上次那位小尼姑，经打听，才知道她的法名叫妙翠。妙翠把他引到喜堂，沏了茶，就陪坐在一旁。张忠民耐住性子坐了一阵儿，终于忍不住了，道："妙翠师父，麻烦你把妙香法师叫床，我有点事情想和她谈谈。"

妙翠道："有什么事和我说也是一样的，妙香法师今天法事太多，可能抽不出时间陪你了。"

张忠民道："我妹妹张桃红自从上月下旬来到这里，说好马上回家的，可是至今没有她的消息。"

妙翠淡淡的道："你妹妹那天来到这里就皈依了佛祖，按我们这里的规矩暂时是不许回家的。"

张忠民惊道："她就出家了，为何不跟家里人打声招呼呢？"

妙翠道："出家人最怕见到生离死别的场面，那对修行是十分不利的。你妹妹不声不响就像平日出门那样离家，这样最好了。人活着本来就为离愁别根所累，为何非要弄得一家人哭哭啼啼愁肠寸断呢。"

张忠民道："妙翠师父说的也有道理。可以让我和张桃红见见面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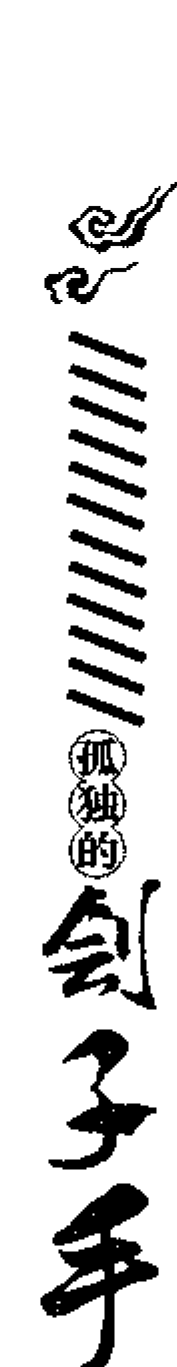
妙翠道："我们这里只有妙湛师父，没有张桃红。妙湛师父已经外出。"

张忠民问道："她去了哪里，什么时候能回来？"

妙翠道："出家人四海为家，不知道她去了哪里，至于她什么时候回来，实实很难说准。"

张忠民道："她走之前留下什么话没有？"

妙翠道："就交代了两件事，头一件说十一月初六是你的大喜日，她不能到场庆贺，要我捎口信给你，免得你牵挂；第二件说是她写了两首诗，你若过来



看她，就请你指点一二。”

张忠民问道：“诗在哪里?”

妙翠手指墙壁道：“这里便是。”

张忠民看时，才发现上次曹一夔的《云山》已经不见，换上的字正是妹妹的手笔，其内容云——

茅庵何寂寞，壁鲜生红斑。
寒鸟吟枯木，苔碑卧野营。
树阴满地水，云影一天山。
古佛如相识，拈花后笑颜。

满地潮痕湿，云根出石头。
柳枝闲入室，桐叶乱遮楼。
独坐除书蠹，隗斟对野鸥。
空山人迹少，高咏倩谁酬。

张忠民反复吟颂、玩味，竟然不得其妙，他还要再问时，妙翠已不在身边。张忠民也算是作诗的高手，就诗品而言，妹妹这两首写古寺的五言诗虽不是妙手得来，却也工整、有品韵，但无论如何，都看不出内中藏有何种玄机。

枯坐了不知多少时辰，有尼姑送来斋饭，张忠民吃罢，就入殿内去寻找妙翠，结果不光找不到妙翠，连妙香都不见了。他心里明白，今天是无论如何也打听不到妹妹的下落了。时辰不早，他只好打道回府。

出得庵来，已是山色昏蒙、乱云撩乱，满天霜色生寒意，四面冷风透体，正所谓“孤鸟飞处苍山阔，落霞西坠远山低”。路上已少有人迹，张忠民一边急着赶路，一边又想着妹妹的那两首诗，下了山已是天黑。再走八九里平路，到家时母亲和妻子正在家中挑灯等着他吃夜饭。

是夜无话，次日一早，张忠民又情不自禁地想起了妹妹的两首诗，当玩味到“柳枝闲入室，桐叶乱遮楼”二句时，猛然记起妹妹的窗后正好也有棕榈树和柳树。他赶紧起床进入后室妹妹的房间。此时天已大亮，张忠民果然看到一

长长的柳枝从窗外伸进来，尾端被压在一个梳妆盒底下。

这是一个红木梳妆盒，是母亲从罗溪带过来的，已经十分老旧，但被妹妹擦拭得非常干净。张忠民小心翼翼地打开，盒子的最上层赫然出现一张叠好的纸条，打开后，竟是妹妹写给他的信——

哥：请饶恕妹不辞而别之罪。妹用这种方式离家实为无奈，若妹告知皈依日期，娘亲必哭得肝肠寸断，哥亦伤感。与其彼此伤怀，不如像平常出门一样分别不亦乐乎？哥大喜临近，妹囊中羞怯，惟平日省俭薄金购置小物送给嫂嫂，望不嫌礼轻。哥，我走了，娘亲就拜托你和嫂嫂了。桃红

张忠民看罢信，再打开梳妆盒内的一块红绢，原来内中放置了一对金灿灿的耳环……张忠民赶紧回到自己房里，先把信给王逸红看了，然后才把耳环给她。

王逸红把耳环拿在手中端详了半晌，道："你妹妹才十几岁，这对耳环的钱她是如何攒下来的？"

张忠民道："她从十岁开始织鞭炮、编草鞋，别的小孩子有了钱都喜欢吃零食，可是我从未见过她乱花一文钱。"

王逸红双眼发潮道："真是个难得的小姑，可惜我没有福气消受。"

张忠民亦哽咽道："是她命不好，错生了家庭，若嫁人，必定没有好人家，她这样是最好的归宿。"

王逸红道："我就是出生在了好家庭又能怎样？也落得比她还惨的境地。归根结蒂，是这个社会太腐败，贪官污吏贪得无厌，百姓的日子过不下去了，当然要反抗，这已经成了一种恶性循环。每朝每代，开国之初，官员们都能廉政自律，少有贪赃枉法者，社会呈现出公平、公正的繁荣景象。可惜这样的时间不会延伸太久，官场很快就成了一个利益圈子，性质也变了，他们不再是百姓的父母官，而是对立阶级。幸喜还有绝对公平、公正的科举考试，让成千上万的庶民成为统治阶级，所以这样的制度能够延伸千年。如果科举考试再掺杂一种'面试'制度，而且让这种制度能够起到决定性的作用，那么官场就会成为一种变相的世袭制，这是极不利于社会和谐的，时间一长，会给将来带来极大





的隐患。我的父亲应该算社会的强势阶级，但那又怎么样，弱势阶级过不下去了，就会走向极端。”

张忠民道：“逸红，你想得太宽了，这些问题不应该是我们这样人家的人去想的。”

王逸红道：“你说的也是，像我这样的人，原先整日无事，不去瞎想，日子怎么打发呢？加之自幼也读了点儿书，多少明白一些事理，这样反倒不如什么都不知的好。好比一头猪，它不知道长大、长肥后就会被人宰了，所以一天到晚睡得香、吃得好，甚至在临宰的那一天还能有极好的胃口，有时候‘无知’也不失为一种好事。”

王逸红说完就把纸条递了回去，张忠民道：“以后家中的所有物品都归你保管，对了，我还有一样东西要还给你。”张忠民从箱子里寻出给了王逸红——却是王逸红的“卖身契”。“这东西你自己把它烧掉吧。”

“这东西确实害得我很惨，我曾经做梦都想着毁掉它，但现在我不这样了，我要好好留着它，让子孙后代记住这段屈辱！”王逸红说着就把“卖身契”和张桃红的字条一并收好。

张忠民道：“不过话又说回来，什么事情都要往好的方面去想，你总算脱离了苦海。能有今天你应该感谢一个人——不知道那位好心收留了你的堂叔王堃义还在不在。”

王逸红道：“对于堂叔，其实我始终怀着感恩的心，自从被卖后，我一直不知道他的情况。你也知道，怡春院的姑娘都没有人身自由，我能够做的就是把这份情藏在心底。如今已是年关将近，不然真该去看看他。”

张忠民道：“这事你不用操心，我先抽空去打听清楚，他若健在，过年我们一起去拜年。”

王逸红感激地道：“难得你如此懂理，这事就放在你身上了。”

张忠民道：“我们已经是夫妻，你的事就是我的事。”

张忠民婚后三天就开始去衙门点卯。到了年关，他又向郑正文告了两天假，带上干粮去城东六十里外的高沙王家坊寻人。经打听，果然找到了王堃义。

王堃义已经十分苍老，听王逸红说，他应该只有六十岁左右的年纪，但现在看上去是七老八十的样子。刚见面他就警惕地打量张忠民，然后摇摇头道：“客官，我不认识你，你来找我有何事？”

张忠民道：“不是什么要紧事，想向老人家打听一个人。”

王堃义道：“我一介村中野老，很少出门，不认得谁。”

张忠民道：“我要打听的人名叫王堃仁，上了年纪的都会记得。”

王堃义道：“这个人我倒认得，他是个短命鬼，放了知县却没福分消受，把一个女儿留在家中，还把我害惨了。”

张忠民问道：“他女儿如何把你害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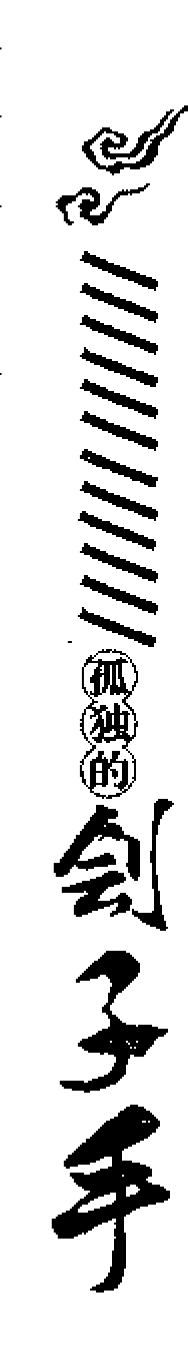
王堃义叹道：“此事说来话长，当初王堃仁外出时把一个女儿寄养在他弟弟家中，他哥哥倒没得话说，他弟妹胡媚瑶最是个厉害婆娘，不给侄女饭吃，只要她去山上摘食树叶、野果，我看不过眼，就说了几句公道话。谁想到这婆娘就放起刁来，要把她侄女放在我家里养。我一时斗气，就答应了。这女孩在我家做了几年好人，人也变得好看了。谁想到突然有一天小姑娘就不见了。我听了一些风言风语，说是胡媚瑶把她卖了，我信以为真，就去问她。结果这一问捅了马蜂窝，胡媚瑶一口咬定是我把女孩弄死了，向我要人。她丈夫王堃炎不明真相，也向我要人，扬言还要见官。我找不到证据，只有吃哑巴亏，在族中长辈的说服下，我卖了田，赔了三百两银子了事。”

张忠民道：“如果你所言是实，应该和他见官。”

王堃义叹道：“谈何容易啊，人家有钱有势，早买通了官府，这年头黑白不分的事太普遍了。若要告她，除非我的儿子、孙子当了知州，要不就休想翻案。”

张忠民道：“若是她卖了王堃仁的女儿，卖身契上必有她的名字，用这个东西告官，应该没有人敢颠倒黑白。”

王堃义道：“这份卖身契去哪里寻找？就怕真能找到时，只要舍得花钱，她也会逍遥法外。衙门上的事我算是看透了。这位客官，我忘了问你打听这些干啥？”





张忠民道："没有啥，无非偶尔听到有人讲到王堃仁的事，一时好奇而已。"

张忠民不再与王堃仁多说话，又到几户人家打听了胡媚瑶的情况，知道她是个为富不仁的厉害角色，但她在官府面前，却十分大方，结交了不少权贵。

张忠民回到家中向妻子备述了过程。王逸红听后真是亦喜亦忧，喜的是恩人尚在人世，忧的是恶人不仅未受到惩罚，反而日子越过越红火。她对丈夫道："忠民，我们得想个法子把胡媚瑶告倒，要不，别说我心中的这口气没处出，更对不起恩人。"

张忠民道："我也是这么想，幸喜你的'卖身契'没有毁掉，可以作证据。只是我打听到你叔叔家的势力已是今非昔比，你婶娘更是与官府打得火热。"

王逸红道："不是说你们的主事是位好人么，你何不去求求他？让他跟知州说说，替我们主持公道。"

张忠民点头："我正有此意，待明日我和他说去，万一不能将胡媚瑶斩首，判她退回王堃仁的银子、坐几年大牢也好。"

次日，张忠民上衙门点卯后并没有立即离去，待郑正文忙完就以喝酒为由把他请到衙门外的路边酒店。

郑正文很高兴，酒菜传上来就道："你不用瞒，我看得出来，你请我喝酒必有事相求，到底为何事？"

张忠民也不避讳："我确实有事相求，先不说这些，等我们尽兴喝好了酒再说。"

郑正文道："你先不言明，我怎么能够尽兴？若是帮不了的忙，我喝了你的酒岂不是亏欠了？"

张忠民道："郑主事说到哪里去了，你我是上下级关系，就算不帮忙，吃一顿酒也无妨，更何况我平常还老是蹭你的酒吃。"

郑正文道："今天不一样，你是有所图的，你不说时，我正好要回衙门办事。"

张忠民见郑正文真要走，赶紧把他扯住，道："好好，我这就跟你讲。"于是，把胡媚瑶如何卖了王逸红又如何诬蔑王堃仁的事详详细细述了一遍。

郑正文听后并没有如张忠民想像的那样表现出义愤，自从他随了万延一在官场中浸淫，早就修炼成了遇事不惊的定性。他在脑子里反复思索了一阵儿，才道："这事我一定过问，也会向万知州请示，但你得给我时间做调查，如果真像你所言，这个女人应该要受到严惩。"

又过了数日，张忠民见郑正文像没事儿一般，以为他忘了。没想到就在这时，郑正文却主动来找他。二人又在上次喝酒的路边酒店相聚，酒过三巡，郑正文放下杯子盯着张忠民道："你上次说的事我和知州提了，他很重视，已经派人下去查办了。"

张忠民喜道："这么说已经把胡媚瑶捉拿了?"

郑正文道："也没有这么快，事情过去了这么多年，谁是谁非很难说清。"

张忠民急了："她把侄女卖了得了三十两银子，凭证就在我手中，难道这还有假?"

郑正文心平气和道："不要激动，我知道你有凭证，可人家也有说法。"

张忠民尽量忍着性子问道："她是怎么说的?"

郑正文道："这个我也说不出很具体的道道来，情况反正对你十分不利，弄得不好她会反告你吃官司。"

张忠民一个激灵，感到一股寒意凉彻身骨，道："郑主事，我知道这世道除了钱和权，什么都是假的，真与假、善与恶本就没有一个界定，所以你一定要帮我，你也有能力帮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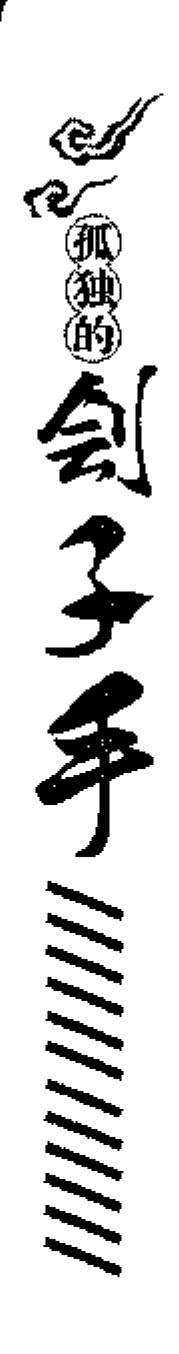
郑正文笑了笑，道："你高看我了，万一人家的理由充分我也一样帮不了你。"

张忠民道："她能有什么充分理由? 只要万知州一句话，就算过了'接人桥'都能刀下留人。"

郑正文道："你这话在说我。"

张忠民恼悔道："对不起，多有冒犯，我的意思——"

"没关系，我倒是极乐意你提到那档事——我很想知道你是怎么看我和万延一的。"郑正文见张忠民欲言又极为难的样子，就鼓励道："没事，这里就我和



你，没什么不可以说的。你若不说，就是不把我当兄弟。”

张忠民涨红着脸，费了好大的劲儿才说出来：“其实你并非什么妖精，只是乡下人愚钝、见识无法理解这类现象，才把你当成妖。”

郑正文点着头：“说得好，往下讲！”

张忠民胆子慢慢大了起来：“像这样的现象并非你和万知州，各类经史中早有记载。”

郑正文很感兴趣问道：“都记载了什么？”

张忠民道：“最早的记载是《杂道》中的‘娈童始于黄帝’，及后《周书》中有‘美男破产，美女破居，乱之毁也’之载，也就是说，这类事早在商代和周代就已存在。到春秋战国时期，尚美男之风渐盛，墨子《尚贤》中云：‘王公大人，有所爱其色而使，今王公大人，其所富，其所贵，皆非王公大人骨肉之亲，无故富贵，面目美好者也？’你看，王公大人宁愿把富贵给予无亲无故的美男，而不愿给亲人，可想而知，王公和美男是何种关系。荀子在《非相》中云：‘今世俗之乱君，乡曲之儇子，莫不美丽妖冶，奇衣妇饰，血气态度，拟于女子’。《故国策·魏策》载：魏王某日和他的男宠龙阳君钓鱼，龙阳君钓到了十数条鱼，结果他哭了。魏王很奇怪，说你钓到这么多鱼应该高兴才是，为何还哭？龙阳君回答说：当我钓到第一条鱼时，我很高兴，非常喜爱这条鱼，可是我后来钓到了更大的，就把它丢掉了。现在我就是你钓到的第一条鱼，你很爱我，与我共枕，位及人君，满朝文武都敬我怕我，可是四海之内美男多的是，他们也会千方百计地接近你，当有一天你有了比我更美的男子，我不就要被你丢掉吗？魏王说：你有这样担心，为何不早点告诉我？于是颁布命令，如果有人敢向魏王进献美男就要满门抄斩。这就是典故‘龙阳之好’的出处。”

郑正文点头叹喟道：“看来你真是知道得不少！”

张忠民有了几分得意，不无卖弄道：“此类事到了汉代就更不足为奇了，载人正史的，高祖刘邦有籍孺，惠帝有闳孺，文斋有邓通，景帝有周仁，昭帝有金赏，武帝有李延年，宣帝有张彭祖，元帝有石显，成帝有张故，最负盛名的是哀帝和董贤。董贤的父亲是御史，一次他领儿子上朝晋见皇帝。汉哀帝一见

董贤就失魂落魄，‘即日征为霸陵令，迁光禄大夫。贤宠爱日甚，为附马都尉侍中，出则参乘，入御左右。旬月间赏赐巨万，贵震朝廷，常与上卧起。’董贤与哀帝形同夫妻，连放假都不肯回家，哀帝遂命董贤之妻进宫。董贤受宠后，一家人也‘鸡犬升天’，妹妹被立为昭仪，其他亲戚都拜高官。董贤二十岁时，哀帝就命人在自己的‘万年冢’旁另筑一冢给董贤，为死后仍能朝夕相伴之意。有一次，董贤和哀帝午后共眠，稍后哀帝有事起床，但袖子压在了董贤身下，哀帝不忍惊醒他，就用刀把袖子割断，这就是典故‘断袖’的来历。”

郑正文道：“你说的都是帝王之事，如我等平庸之辈怎消受得那样大的福气。”

张忠民道：“这类人在士子、文人当中亦大有人在，如清初的诗人、画家吴梅村的不少篇什中就公开自己的这一倾向，他还专门为他所爱的王郎作过一首《王郎曲》。”

“这首《王郎曲》我会唱。”郑正文于是清清嗓子唱了起来——

五陵侠少豪华子，甘心欲为王郎死。

宁失尚书期，恐见王郎迟，

宁犯金吾夜，难得王郎暇。

坐中莫禁狂呼客，王郎一声声俱息。

移床倚坐看王郎，都似郎与不相识。

往昔京师推小宋，外戚田家旧供奉，

今只重听王郎歌，不须再把昭文痛。

张忠民听后说道：“看样子郑主事也读过不少的书，连吴梅村的曲子都会唱。”

郑正文红脸道：“惭愧，我一共只读了四年私塾，家里穷，读不下去了，连童子试的资格都不够。关于吴梅村，也仅仅会唱这支曲而已，还是万知州教我的。不知张师傅还知晓吴梅村其他诗作否，教我几首也好。”

张忠民道：“吴梅村存世的诗作有不少，含此风内容的也有几首——”

轻靴窄袖柘枝装，舞罢斜身倚玉床。

认得是侬偏问姓，笑侬花底唤诸郎。



一马双童出野塘，论文萧寺坐匡床。

花移喉鼓青油舫，月映行厨白石廊。

漫叟短歌伤老大，散人长揖恕清狂。

细将朋旧从头数，落落申生与沈郎。

张忠民背罢诗，小包房里变得异乎寻常的宁静，郑正文双眼定定地看着他，竟忘了两个人是在喝酒……张忠民最先清醒过来，也记起了自己的使命，他赶紧给郑正文斟酒，又给自己斟满，道："郑主事，喝！"

张忠民一仰脖干了，郑正文仍然在看他，眼神里透出异样的光芒，很久终于开言道："张师傅，你知道得真多！"

张忠民明显感受到了对方热辣辣的目光，低着头道："知道一点点而已。"

郑正文道："在常人的观念里，此类事乃荒唐之极，少有人问津，你知道的东西如此之多，显然是经过一番深人研究的，可不可以告诉我，你为何对此事有如此大的兴趣？"他见张忠民欲言又止，极为难的样子，遂鼓励道，"没关系，无论你是怎样想的，都可以直说。"

张忠民道："实不相瞒，自从你的事件出来之后，我也奇怪，认为你是'妖人'，内心很难理解。到后来，你做了我的头，相处久了，才发现你和常人并无二样，再联想到幼时读书接触过'龙阳'、'断袖'之辞，再重新翻阅，才发现此类现象古已有之，并非只有你一人。那以后，我读书时就多留了个心眼。"

郑正文听后不免失望，道："原来如此，我还以为你也有此好呢。另外，我想问一句，你对此类事情是何看法？"

张忠民道："我持中立，只要不损害他人，应该属于你个人的私事。"

郑正文点头："我明白了——今天我们就说到此处。"

张忠民道："我的事……？"

郑正文站起身想了良久，开言道："现在我还不能答复你，给我一点儿时间可以吗？"

张忠民急道："这事对你来说不难，只须跟万知州说一句，可是对我们来说却是天大的事。"

郑正文冲着张忠民笑了笑，道："你真是个聪明人，聪明得在你面前我不敢藏私心——明天，明天我答复你好吗?"

张忠民的心悬了起来，点头道："那就明天吧。"

张忠民回到家中，把他与郑正文喝酒的事向王逸红说了。王逸红的心也跟着悬了起来，道："郑主事不肯当场答复你，显然是另有所图，求人办事要给回报，这是天经地义的事，你应该向他透透风，说我们不是那种过河拆桥之人。"

张忠民道："我向他透露过了，凭我的预感，他需要的恐怕不是银钱。"

王逸红见丈夫十分焦虑，遂劝道："不论他需要什么，明天会见分晓。"

次日一早，张忠民便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来到衙门，点了卯，又等到巳牌时分，郑正文才把他叫到衙门外的云山茶室。茶博士沏罢茶离去，包房里只剩下二人，却彼此各怀心事都不说话。两人喝了好一阵儿闷茶，郑正文望着张忠民终于打破了沉默："张师父有句话其实我已经憋了很久，这几天不敢说，就怕你反感我是乘人之危，就是这一刻，我也不知道该说还是不该说。"

张忠民已经预感到郑正文想说什么，心跳得特别厉害，他希望郑正文不要说出来，但自己又不便明说，想了半天才道："郑主事是我的上司，可你从来不把我当下人看待，我们的关系倒像是兄弟，你帮了忙，我是永远不会忘的。"话说出来了，仍感到辞不达意，或者根本就是废话。

郑正文听到他把自己称作"兄弟"，内心十分高兴，道："你说得对，我们是兄弟！在我的眼里，你不仅是我的好兄弟，还是我最爱慕的人——你很俊朗，貌不亚于潘安，才不逊于宋玉……我今天说出这番话，你应该知道我已经是豁出去了……"

张忠民虽然早有心里准备，但一听郑正文的表白，还是感到浑身起了一层鸡皮疙瘩，他很害怕郑正文接下来会动手动脚——万一如此，他不知道该如何收场……好在郑正文并没有这样，凭着他的敏感似乎也察觉到了张忠民本能的反感和拒绝。很快，他也恢复了常态，笑了笑道："我失态了，你不会因此而瞧不起我吧?"

张忠民心里一紧，知道所求之事要落空了，急道："没什么，人各有所好，





只要不——”他意识到失言了，赶紧打住，没想到郑正文十分敏感，把张忠民后面的话说了出来：“我知道，我的所好只要不冒犯别人就可以了，事实上我已经冒犯你了——对不起，我向你道歉。”

张忠民更急了：“郑……郑主事，我……我不是这个意思，我……”

郑正文笑了起来：“你焦急的样子比平常更好看，没关系，像我们这号人是很脆弱的，因为脆弱所以都自尊，绝不会强人所难。”

张忠民额上渗出了汗珠：“郑主事我所求之事……”

郑正文敛起笑，认真道：“我正要告诉你，王逸红的婶娘也听到了风声，昨晚来找过知州。”

张忠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上：“她找知州说了些什么？”

郑正文道：“昨晚我有事外出也不知道她和知州说了些什么，要不你在这里稍等片刻，我去问清了再来告诉你。”

望着郑正文离去的背影，张忠民立即省悟过来——他是借故离开云山茶室，不会再回来了。纵如此，张忠民还是耐心等待。约过去了半个时辰，终于有人过来——但不是郑正文，而是李政光。

“张师傅，郑主事没空，他让我捎话给你。”李政光一屁股在张忠民的对面坐下说。

张忠民给李政光斟了茶，道：“我知道了，他让你捎了什么话？”

李政光一仰脖把一盅茶喝了，又把空盅伸到张忠民面前：“你的事麻烦大啦，那个胡媚瑶说你岳父的官是捐的，向人家借了五百两银子，王逸红实际上是抵押给了人家的，别人有卖她的自由。”

张忠民又给李政光斟满一盅道：“这个女人实在是太狠毒了，我老婆既然是抵押给了人，为何卖她的却是胡媚瑶？!”

李政光又喝干一盅：“胡媚瑶说她是担保人，对方只向她要债，还写了文书把王逸红转押给了她。”

张忠民闻讯十分愤怒，但知道怒亦无用，尽量让自己平静下来，问道：“我岳父借了谁的银子？”

李政光道："好像是一个名叫罗富生的人。听胡媚瑶的口气，她好像还要找王逸红索要那五百两银子的本息呢。"

张忠民望着李政光："如果真要见官，这官司我能赢吗？"

李政光道："难讲。你也是衙门里的人，知道王法其实都是假的，关键是要上面有人。你的事只要郑主事肯帮忙，应该还是可以摆平的。"

张忠民问道："主事还跟你讲了什么？"

李政光道："郑主事除了讲这事，还要我问你看过《晏子春秋》没有。"

张忠民道："《晏子春秋》我很熟，这又怎么了？"

李政光道："他说《晏子春秋》里有一个晏子劝齐景公的故事。你们读书人的事我不太懂，但我估计郑主事既然如此郑重地提出来，必定事关重大，说不定还牵扯到是否要帮你的忙。张师傅，这到底是个什么故事？"

"这个……"张忠民一时语塞。

李政光不依不饶道："看你不愿说的样子，必是有难言之处，既是如此，今天你非要说给我听不可！"

张忠民道："如果我不说给你听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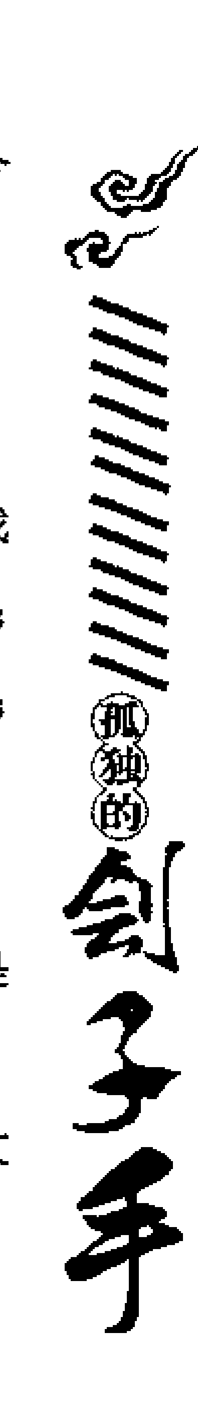
李政光道："那就是你不把我当兄弟，我们之间的情分到此了结。"

张忠民叹道："既然你把话说到这份上，我就只能说了。但在说出来之前我要告诉你，这件事你还是不知道为好。第一，这故事说出来谁都不会很舒服；第二，郑主事既然没有告诉你这是个什么故事，他内心也不愿意让你知道；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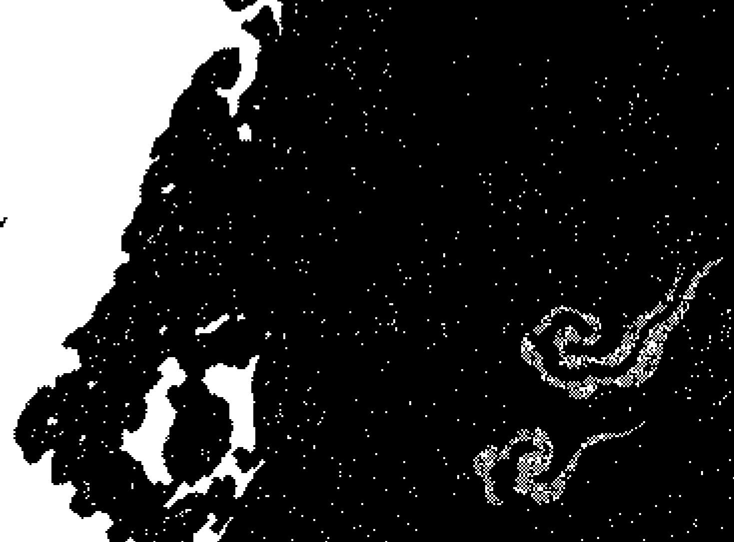
李政光道："叫你这样一说，变得更复杂了，你还是把故事说了吧！"

张忠民道："那就用个比喻吧——比如你娘与人有了私情，你愿意知道还是不愿知道？"

李政光吃惊地望着张忠民，欲知晏子劝齐景公是个怎样的故事，且听下文分解。







第十七章 好人无善终

张忠民全然明白了：“干爹，你这是什么意思？”

王堃义道：“这话该我来问你，现在你反倒先说了。”

张忠民道：“昨晚我问你凭证的事并无恶意，只是想给你提个醒。”

王堃义道：“谢谢你给我提醒，我还真个醒了。你和我非亲非故，天底下怎会有馅饼不偏不倚正好掉在我身边的道理。年轻人，你回去吧，今后就不要再来打搅我老头子了。”

却说李政光听了张忠民一番转弯抹角的规劝，心中也明白了几分，遂问道：“这故事莫非也揭了郑主事的羞处？”

张忠民点头：“正是。”

李政光只好敛起了好奇之心，叹道：“既如此，我还是不知道为好。”

张忠民松了口气，道：“你总算明白了，对上司最好不要知道他的羞处，尤其像你，他时刻可以叫你卷铺盖走人。”

李政光惊出了一身冷汗，点头道：“我明白了，他让我传话给你，正是因为我不知道《晏子春秋》中的故事。有句话本不该我问，这里既然说到了就顺便提一下——郑主事当初被他的乡党称为妖人，转眼又被知州大人奉为圣人，这又是如何？”

张忠民笑了笑：“一个道理——这事你还是不知道为好。”

张政光点头：“那我就不问吧。”

张忠民站起身：“你再坐一阵儿吧，我该回去了。”

李政光跟着起身：“我也要回去了。”

张忠民招呼茶博士付茶钱，却被告知已经被郑正文付清了。张忠民回到家，向妻子备述今日之事，王逸红听后惊道：“我父亲啥时欠罗富生五百两银子，我怎么一点儿也不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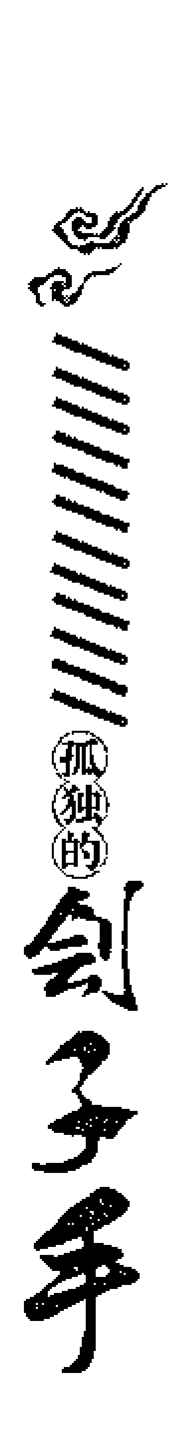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你不要急，好好想想这个罗富生是什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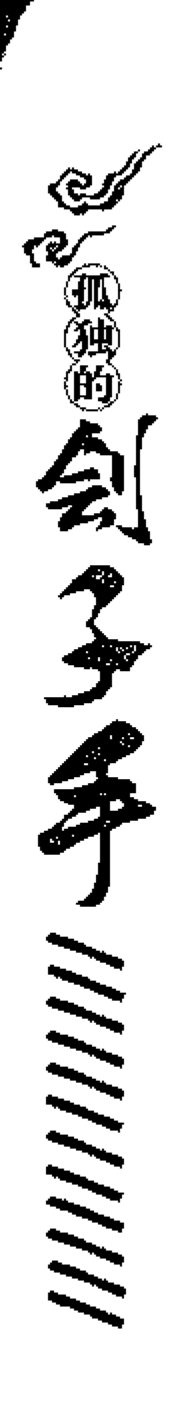
王逸红道：“罗富生是我婶娘娘家的邻居，听说在她没有嫁给伯父之前，在娘家他俩好过。”

张忠民道：“事情已经很明朗，胡媚瑶肯定与罗富生串通好了。此事很麻烦，你父亲死无对证，他二人可以任意伪造证据。”

王逸红急道：“我们仇未报，却惹上了新麻烦，如何是好！忠民，郑正文他会帮你吗？那个晏子劝齐景公到底是个什么样的故事？”

张忠民道：“故事是这样的，春秋战国时期，齐国有一个名叫孙凤美的小官吏，他见齐景公年轻英俊、相貌堂堂，就暗生了爱慕之意，每次晋见都用轻佻的眼神盯看。多次之后，齐景公忍不住就要问他：‘你为何这样看我？’孙凤美





答道：‘你太美了，我喜欢你！’齐景公听后觉得此事有悖人伦纲常，十分恼怒，就要杀孙凤美。晏子知道后就规劝景公：拒绝别人的欲望，是‘不道’的，憎恶别人的爱慕是‘不祥’的，虽然你不愿接受他的这份爱慕，但也不至于犯下死罪。齐景公听后道：有这样的事吗？那么在我洗澡的时候，让他来抱我的背好了……”

王逸红听后很久才望着丈夫道：“他的意思是让你做齐景公，你是如何想的？”

张忠民叹道：“齐景公乃一国之君，自有他的伟大之处，我是一介凡夫俗子，心理上无论如何也无法接受。”

王逸红道：“那我们的事怎么办呢？”

张忠民道：“我觉得他是趁人之危——真的，如果没有这件事，他在我的心目中一直很高尚，如今这份‘高尚’被他彻底毁了。既如此，我宁愿让胡媚瑶反告，也不会去求他！”

王逸红道：“我支持你的选择。在怡春院时我也有过类似的经历，有一位富家千金有意于我，花重金买通千里香要包下我。我坦言告诉她——我伺候男人可以不分俊丑、老幼，但绝不会违背人伦去伺候一个女人。那富家千金不死心，又加大了筹码。千里香贪财相逼，我就以死抗争，最后还是保住了尊严。”

张忠民道：“我看，胡媚瑶是心虚才这样做的，依我之见，如果我们不去追究，她也不会反告，只是你的仇就报不了了。”

王逸红道：“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这世道做庶民百姓的，谁没有一本血泪账，如果非要计较，就不要活了。我的事先放一边，王堃义的情却不能不还。”

张忠民道：“现在还不能公开认亲，这样会惊动胡媚瑶，让我想个法子先和他攀上关系。”

王逸红道：“这样正好，还可以趁机打听胡媚瑶的一些情况。”

年关将近，张忠民又告了两天假去高沙王家坊，借口讨茶又来到王堃义家中。王堃义已经认识张忠民，奉了茶忍不住打听道：“客官是干何营生的？”

张忠民答道：“是香烛行的伙计，卖苦力的。”

王堃义道："高沙有几家香烛行常从州里进货。"

张忠民道："我正是奉掌柜之命来讨债的，年关了，要结账。"

王堃义信以为真道："难怪你常在这条路上走动。"

张忠民趁势问道："老人家高寿?"

王堃义道："虚长六十一岁，嘉庆十二年生的。"

张忠民喜道："这就巧了，州里的袁瞎子给我算了命，要拜一个六十一岁的人为干爹，不知可否托您的福?"

王堃义道："我一个孤老头子无依无靠，谁肯把虱子捉到自己头上去，客官快不要取笑我。"

张忠民道："认干爹是借你老人家的光，只要你肯，我求之不得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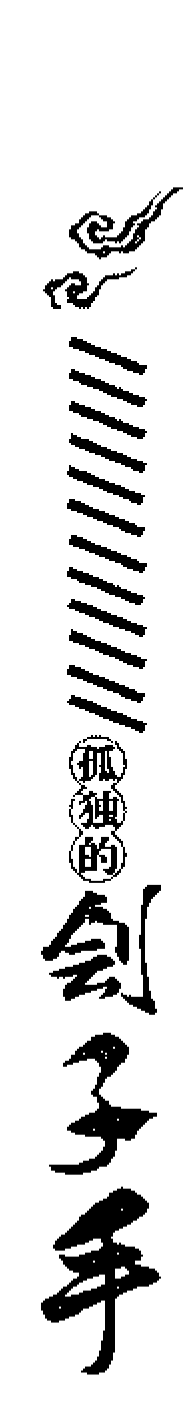
王堃义道："不是我不相信你，实不相瞒，过去也有不少年轻人要拜我为干爹，先是说得隆重热闹，到后来都是有始无终。"

张忠民道："你老既已开了头，再收我为义子也不妨，我俩能否长久，那要试了才知道。俗话说'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你不给我机会，怎会见得我和别人也一样呢。"

王堃义见张忠民说的诚恳，就收下了他。张忠民当即去高沙街上买了香烛、酒肉，正式拜王堃义为干爹。

时间如白驹过隙，转眼便是咸丰九年正月。大年初一这天，张忠民备了厚礼来给王堃义拜年。都梁习俗云："初一崽，初二郎。"即正月初一儿子必须给父母拜年。王堃义见张忠民大老远赶来，又带了重礼，知道他是诚心的，心里自是欢喜。由于路途遥远，张忠民当晚不能回去，就在王家坊留宿。当晚，父子二人少不得又是一番推杯换盏。张忠民借着酒性，少不得要打听胡媚瑶的情况。王堃义已有几分醉意，道："这话关了门自家人可以说，对外却不能乱讲——如今的社会已经无法救药了，黑白不分、是非颠倒，事情已经过去了十几年，以前没有任何风声，去年年关胡媚瑶突然放出话来，说王堃仁上任前由她作保借了罗富生五百两银子！如此荒谬之事，官府竟然也信她！。"

张忠民道："官府不知情，他们只相信证据，准是那个罗富生手头有证据。"





王堃义道："王堃仁已经是死无对证，胡媚瑶与罗富生勾结起来造个什么证据，那不是太容易了。"

张忠民问道："他们这样做准是有什么目的，要不也不会费这个力气。"

王堃义道："按理说'人死账烂'，胡媚瑶放出这样的风声没有多大实际意义。但也有人说，如果王堃义的女儿还在，'父债子还'，那意义就不一样了。"

张忠民问道："干爹说的这种情况会不会存在呢？"

王堃义道："很难讲，反正王逸红丢了后一直生不见人、死不见尸。"

张忠民追问道："当初胡媚瑶夫妇向你要人，你难道没去找？比如被人卖到窑子里……"

王堃义喝了一口酒，叹道："当然找过，除了州里的怡春院，我还去过周边几个县的窑子。"

张忠民道："你在怡春院是怎么查找的？"

王堃义道："那里的老鸨给我一大堆牌子，全都是粉头的花名，什么'月月红'、'小桃红'、'映山红'，这些名字把我的头都搞大了，见了几个都不是。"

张忠民道："那时候王逸红还不到接客的年纪，你当然见不着她。"

王堃义道："我不能就这个事，家里还要吃饭，所以我就灰心了，甘愿自认倒霉。"

张忠民道："照干爹说的，胡媚瑶一定是有了王逸红的下落了。"

王堃义道："难说。反正去年年关前衙门来了人，是打听王逸红的事。我以为又要找麻烦，就去到大山躲了一段时间。我从大山出来，就听到了王堃仁借过罗富生银子的事了。"

张忠民又问道："高沙的百姓是如何看待这件事的？"

王堃义道："当然是不信，除了王堃炎本人戴绿子还蒙在鼓里外，几乎所有的高沙人都知道胡媚瑶和罗富生有那种事。"

"听说干爹为了王逸红的事吃过大亏，如果王逸红还在，干爹不打算向胡媚瑶讨公道么？"

王堃义被触及痛处，很久才叹道："实不相瞒，此事我终生难忘，我能活到今天，就是坚信有一天逸红妹子会出现，那时哪怕拼了老命，也要向胡媚瑶讨回公道！"

张忠民提醒道："这件事已经过去了十多年，如果王逸红真的出现，你也是口说无凭。"

王堃义道："我当然有凭证，她收了我的银子能不索凭证么！"

张忠民道："有了凭证就好办，干爹可拿出来给孩儿看看吗？"

王堃义即刻清醒了，警惕地看着张忠民："你何故要看我的凭证？"

张忠民红了脸，忙作解释道："孩儿不过随便问问，如此贵重之物，不看也罢。"

王堃义于是不再多言，张忠民也不再提及。次日，张忠民醒来的时候王堃义已经不在床上——那一头的被窝已经凉了，很显然他已经起床多时。张忠民心想着干爹在给他做早饭，因为他昨天说过今天要回州里。张忠民穿衣起来，准备帮干爹生火。可是他起床来到厨房却不见王堃义，且是冷锅冷灶的并无生火做饭的迹象。张忠民正纳闷，王堃义从身后走来对他道："不是说你今天要回去吗，你的东西我已经为你准备好了。"

张忠民发现王堃义全然没有了昨天的热情，再往深一层想，赶六十多里路不吃早饭就要人家走，这显然是不合常情。张忠民忍不住问道："干爹不留我吃早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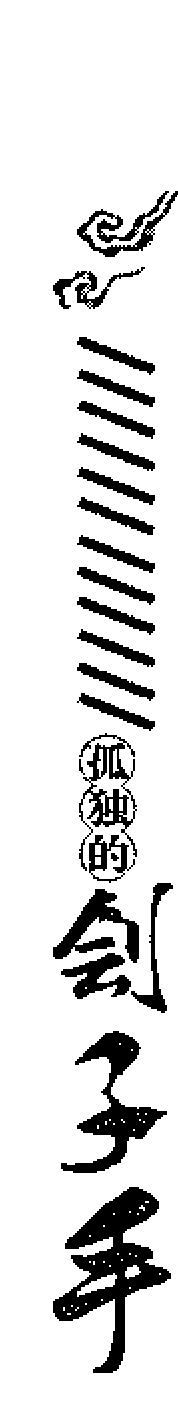
王堃义冷冷道："我是贱骨头，几十年了都没有吃早饭的习惯。"

张忠民从这语气里明显感觉到了老人的敌意，当接过他递上的竹篮发现昨天带的礼物都原封不动退回了时，张忠民全然明白了："干爹你这是什么意思？"

王堃义道："这话该我来问你，现在你反倒先说了。"

张忠民道："昨晚我问你凭证的事并无恶意，只是想给你提个醒。"

王堃义道："谢谢你给我提醒，我还真个醒了。你和我非亲非故，天底下怎会有馅饼不偏不倚正好掉在我身边的道理。年轻人，你回去吧，今后就不要再





来打搅我老头子了。"

张忠民把东西扔放在老人桌上，道："干爹，这些东西你一定要收了，这是我的一片心意！"

王堃义道："我是个孤人，没有福气消受你这个儿子。"

张忠民急了，涨红脸道："干爹，莫非你一定要逼我把真相说出来吗？"

王堃义冷笑道："你果然不打自招了。"

张忠民一横心道："也罢，我不说出来你是不会相信的。"

王堃义道："你早就该说出真相了——如果我没猜错，一定是胡媚瑶派你来打听凭证的，是不是这样？"

张忠民道："我不是胡媚瑶派来的，是王逸红派来的。"

王堃义惊道："逸红她真的还活在世上？"

张忠民点头："逸红便是拙荆。"

王堃义睁着混浊的双眼盯着张忠民，嘴唸动着，半晌才道："你不会是骗我吧？"

张忠民认真道："我没有道理要骗你，我和逸红在去年十一月初六成的亲。"

王堃义问道："在这之前逸红她都在哪里？"

张忠民道："她十一岁被胡媚瑶卖给千里香一直在怡春院。"

王堃义终于控制不住了，一把抱住了张忠民，哭道："我儿，总算盼到这一天了，这些年我好苦啊！"

张忠民亦哽咽道："逸红也知道你很苦，干爹你哭吧，哭够了就会舒服的。"

王堃义止住哭，放开张忠民道："我不哭，大年初二的不宜哭，再说这是高兴的事儿，应该笑。今天你不要走，从今以后你就是我的亲儿子！"

张忠民道："今天孩儿还是要回去，过完年我和逸红来接你进城住一段日子。"

王堃义道："我一定会去的，我还要跟胡媚瑶打官司，是她害得我家破人亡。"

张忠民道："多行不义必自毙，她会受到惩罚的。"

王堃义道："我儿，光顾着和你说话，把做饭的事都忘了，你回去有事我也不强留，别忘了过完年来接我。"

张忠民道："你是逸红的恩人，也就是我的恩人，我不会忘记的，就怕你不愿和我们住在一起。"

王堃义当即下了厨房，张忠民也帮着生火。吃罢饭，王堃义把张忠民一直送出王家坊才返回。

张忠民回到家中，向妻子、母亲说起王堃义过了年来家的事，婆媳都认为应该，忙着收拾张桃红住过的房子准备给王堃义居住。

正月初六是衙门里的团拜之日，万廷一特地请了止戈亭的大厨掌勺，给官员和公差做了一顿丰盛的筵席。开筵前，万廷一致辞，在说了一通吉利的好言之后，转而又提及当下的"长毛"之乱，提醒各位必须时刻警惕，并预言"长毛"在年内有进犯都梁、宝庆之企图。

筵席上，张忠民趁着众人闹哄哄相互敬酒之余，向李政光打听到是王红贵、蒋秋生负责调查胡媚瑶拐卖王逸红之事。蒋秋生是北乡扶冲人，向来与张忠民有点交情，散筵后张忠民把他约到云山茶室，一问及此事，蒋秋生就道："你现在才来问我，我以为你都知道。"

张忠民从蒋秋生的话语里感觉到内中必有隐情，就道："你我是多年的好兄弟，你告诉我，我定会替你保密。"

蒋秋生想了想，还是开言道："这事其实你能猜到，什么事情落到了王捕头手中都会有点变化。事前你应该和他打声招呼，送点东西表示表示，也许就不至于有今天的局面。"

张忠民问道："今天又是个什么样的局面呢?"

蒋秋生道："张师傅也是衙门里的人，不知是真糊涂还是假糊涂，怎么连衙门里的规矩都不懂呢?"

张忠民道："我虽然也算是衙门里的人，但也只是个刽子手，从不过问衙门里的事。你一定要告诉我，我的事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局面。"





蒋秋生道："去年年关前郑主事下令去高沙调查王逸红被卖之事，当时是王捕头和我去了，事前并不知道是个什么性质的案子。我们去王家坊一查证，才知道是一位名叫胡媚瑶的女人贩卖了夫家侄女。你是知道的，王捕头是个聪明角色，他让我住在高沙街上，他一个人去到了胡媚瑶家里。他和胡媚瑶之间发生了什么我并不知情，到后来做出的结论和民间反映的全然不一样，这个结果你也知道，就不用我赘言了。"

张忠民道："我平常与王捕头关系不是太差，他这样做实在是不地道！"

蒋秋生道："关系再好也没有钱好，还有一事我要提醒你，昨天胡媚瑶又去到王捕头家中拜年，据说送的礼不轻，王捕头还提示她给郑主事送礼。"

"她给郑主事送礼了吗？"

"这个我不太清楚，是听几个捕快兄弟说的。我说的已经够多了，张师傅千万别让我为难。"

张忠民信誓旦旦道："做人要讲良心，你这样对我说真心话，我若不为你保密，天理难容、我不得好死！"

蒋秋生道："我信你就是，新年大节的要说些吉利话。你先走吧，我再坐一阵才走，不要让人看到我和你在一起。"

张忠民离开包房，付了茶钱准备回家，走了没多久，就有人在后面叫他："张师傅你去哪里了，让我好找！"

张忠民听出是李政光在叫他，回过头，待李政光走近就问道："我也才离开衙门，你找我干啥？"

李政光道："不是我找你，是郑主事找你，快去吧，他在公廨等你呢。"

张忠民也不多问，当即一阵小跑到郑正文的公廨，发现他果然坐在书案前，他的前面放着十数锭银子，约一百余两之多。

"听李公差说主事要找我？"

郑正文点点头，道："把门掩了说话。"

张忠民顺从地掩了门，忐忑不安地在郑正文的对面坐下："郑主事，过年少礼了。"

郑正文道："在一个衙门里共事，没必要那样客气。我今天找你没有别的事，听说今年你去王家坊给一位名叫王堃义的老人拜年了？"

张忠民暗吃一惊："郑主事怎么也知道这事？"

郑正文道："是王捕头告诉我的。"

张忠民不安道："王捕头又是怎么知道的呢？"

郑正文道："这个不奇怪，是胡媚瑶告诉他的。胡媚瑶是王家坊的人，王家坊的事她当然知道。听说你走后王堃义就要着手打官司，要求胡媚瑶赔他五百两银子的本息，胡媚瑶就进城找王捕头了。"

张忠民望着郑正文："郑主事打算如何处理这事？"

郑正文反问道："你说我该如何处理呢？"

张忠民道："你是主事，案子该由你作主，我除了希望你秉公执法，无权干预。"

郑正文抚弄着身前的银子，眼睛仍然盯着张忠民道："这些银子是胡媚瑶托王红贵转给我的，所以我要问你这案子该如何处置。"

张忠民瞪大双眼直视郑正文，内心暗忖：郑正文莫是以此胁迫我？这样想着时，他的心底涌起了一股强烈的委屈感，于是从牙缝里迸出一句话："你愿意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说完，扭头就走。

郑正文喝叫道："张忠民，你给我站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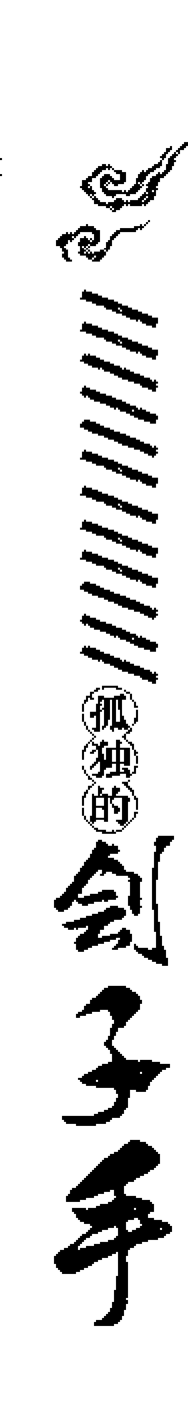
张忠民被郑正文的声音镇住了，他止步道："郑主事还有事吗？"

郑正文大声道："我的话没说完就走，你不知道这是失礼吗？亏你还是读书人。"

张忠民回过身，发现郑正文一脸严肃，无半点淫邪之色，知道自己误会了他，遂道："对不起，我失态了。"

郑正文的表情恢复了往常的和颜悦色，他把身前的银锭推向张忠民，认真地道："麻烦你把这些银子还给王红贵，告诉他我喜欢银子，但更明白一个道理——君子爱财取之有道。"

张忠民总算明白过来，他没有收银子，直言道："你在帮我，我想知道你为





什么要这样做。”

郑正文的喉结嚅动着：“不为什么，就为你是一条真正的硬汉。”

张忠民道：“我是条汉子，可我并未给你任何好处。”

郑正文道：“这要看是怎样理解的——比如清晨娇艳的鲜花，站在旁边观赏比用手去触摸要好；比如夜空中灿烂的星辰，只须远远观看，勿须非要摘下来。对我来说，你就是带露的花和闪烁的星。”

张忠民哽咽道：“想不到你们这类人也可以拥有如此高尚的人格和品位。真的，我不知该如何报答你。”

郑正文道：“你不要往那方面去想，如果我存有这份私心，便是对自己的亵渎。”

张忠民被感动得泪流满面，很久才恢复常态，抹去泪道：“郑主事还有什么话要说吗？”

郑正文想了想，问道：“李政光知道晏子劝齐景公的故事吗？”

张忠民道：“他问过我，我没有告诉他。”

郑正文点点头：“谢谢你替我保密。在这个社会，我们这号人还是不要被人看出真实面目为好，尤其在下级面前更不能失去威严感。当然，你跟他们不一样。你走吧，一共一百三十两银子，我不曾动它一毫。”

张忠民收了银子辞别郑正文来到王红贵的公廨。王红贵见张忠民手中提了个沉重的布包，又是一脸凝重的样子，就屏退左右捕快，眼睛盯着布包道：“张师傅你这是……？”

张忠民把布包往书案上一倒：“王捕头麻烦清点一下，一共一百三十两。”

王红贵望着满桌子白花花的银子，眼神里散出贪婪的光，嗫声道：“张师傅何必这么客气呢，我们是兄弟，该帮忙的打声招呼就行了。”

张忠民见王红贵急不可耐就要收银子，便制止道：“慢着，你还没过称呢。”

王红贵笑嘻嘻道：“你说一百三十两我信你。需要我帮什么忙只管说，兄弟之间不必客气。”

张忠民道：“你我既是兄弟那就不客气了，这些银子是你昨天送给郑主事

的。主事说了，他很爱银子，但更懂得君子爱财取之有道。”

王红贵面露尴尬之色，好在他自小就在官场摸爬滚打，练就了铜墙铁壁般的面皮，很快他就恢复了镇定，道：“郑主事果然是位廉洁奉公的好官，我为有这样的好上司感到骄傲。”

张忠民道：“这些银子王捕头打算如何处置？胡媚瑶还在等你的信呢。”

王红贵涎着脸道：“张师傅说到哪里去了，其实从一开始我就向着你。中国有句俗话叫‘帮亲不帮理’，你我同在衙门里做事，我不帮你帮谁啊？你说胡媚瑶，她一个外人我无非想诈她几个钱而已。我当这个捕头，俸钱就那么一点点，不捞外快日子怎么过？还是兄弟你行啊，深藏不露，有机会帮我在郑主事面前美言美言，我不会忘记你的。”

张忠民不愿和王红贵再耗下去，就道：“你忙吧，郑主事还等着我回话呢。”

张忠民又去了郑正文的公廨，那里已经上了锁，有当班的公差说，郑主事和万知州骑马出城郊游去了。

又过了数日，王红贵特地把张忠民约到云山茶室，他道：“胡媚瑶前两天又找到我了，她提出你岳父亏欠罗富生的银子归她偿还，王堃义这边你去说服他不要去找她了。”

张忠民道：“这是两码事，不能混为一谈。”

王红贵道：“一旦真正打起官司，吃亏的可能是你，胡媚瑶有亏有进最后会是个平手。”

张忠民道：“要吃亏也是没办法的事，若是为了使自己不吃亏让王堃义受损，这样的事我做不来。”

王红贵见张忠民态度强硬，就不再勉强。张忠民回到家中，向妻子说起这事，王逸红听后也称赞丈夫做得对，无论如何，要让王堃义打赢这场官司。

都梁习俗，长辈在正月里都不出门，只在家里接受晚辈的拜年，等到过了正月十五，再接受晚辈的宴请，名曰“请春酒”。

张忠民刚刚新婚，咸丰九年的“春酒”是省不了的，他在袁瞎子处查了黄历，择定正月二十日为“春筵”吉期。张忠民写了“请柬”，在“春筵”日期之





前分发给各位长辈。

单述正月二十日这天，张忠民早早买了鸡、鸭、鹅、鱼交给母亲和妻子下厨烹制，随后又忙着去催动客人，无非是怡春院的千里香众粉头和衙门上当差的，唯有主要的客人王堃义却迟迟没有露面。

张忠民在送请柬时，王堃义说好了会在正月十九这天过来，不知何故，头一次他就爽约，这让张忠民心里十分不安，总感到会有什么事情发生。

到了巳牌时分，一位三十来岁的乡里汉子急匆匆地向正在门口张望的张忠民打听："这位师傅，请问日升街在哪里？"

张忠民打量着汉子，回答道："这里正是日升街，请问客官要找哪位？"

汉子道："我找张忠民，他女人叫王逸红。"

张忠民道："我就是你要找的张忠民，请问你是哪位？"

汉子道："我叫王生燕，是王堃义的侄儿，我叔叔他快不行了，想最后看你一眼。"

张忠民惊道："我初十送请柬过去他还好端端的，怎会一下子就不行了呢?!"

王生燕道："一言难尽，还是快点去吧，迟了恐怕就来不及了。"

张忠民不敢怠慢，吩咐王逸红家中春筵照常进行，他一个人随王生燕去高沙看望王堃义。

张忠民与王生燕疾步如飞，总算在天黑前赶到了王堃义的床前。王堃义已是奄奄一息，但双眼瞪视着，显然是急切盼着什么人过来。

张忠民紧抓住王堃义的左手叫道："干爹，才几天不见你怎就变成了这个样子？"

王堃义认出是张忠民，双目浊泪一下子如泉水般涌出，费了好大的劲才断断续续道："我……我……儿，你一定要……要给干爹报……报仇……"

张忠民道："干爹你不要激动，慢慢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王堃义想不激动却很难做到，他的嘴唇和脸上的肌肉一齐搐动着，像是有天大的仇恨却又无从表达，这让张忠民心急如焚，遂问身边的王生燕道："你叔

叔这样子，莫非是有人害了他?”

王生燕道：“这个我也不太清楚，只知道他前段时间忙着请讼师，很健旺的，不知何故这两天突然就不行了。”

张忠民还要向王生燕打听详情，王堃义突然喊叫一声，口吐鲜血昏了过去……张忠民拼命地推搡，却是不见回答。欲知王堃义性命如何，且听下文分解。



第十八章 进入最高境界

由于腥味太冲，连闻惯了人血的公差们都掩了鼻子。张忠民却有一种渴望——他贪婪地吸溜着鼻子，浓烈的血腥味给他的感觉竟然不是恶心，而是沁人心脾、妙不可言！于是他明白——他进入到了柒天武所描述的那种最高境界……

却说王堃义死后，张忠民向王生燕打听他是否还有嫡系亲人。王生燕道：“我父亲和他是亲兄弟，我就是他最亲的人。”

张忠民道：“听逸红说，我干爹原来是有老婆孩子的，莫非都死了！”

王生燕道：“叔叔原来是有老婆和两个女儿，但不是他亲生的，他败家后，我那婶娘就带着两个女儿远嫁他乡了，至今都没有任何音讯。”

张忠民道：“既如此，你我兄弟二人一起安葬他。他余下的所有资产都归你，如何？”

王生燕为难道：“这事我做不得主，还得和老婆商量，再是叔叔自从败家后，也没剩余什么资产。”

张忠民叹道：“那就不为难你了，我一个人安葬他。我在这里脱不了身，辛苦你上我家里去逸红手里拿拾两银子过来。”

王生燕见脱了干系，十分欢喜，当即就答应下来。

次日一早，王生燕就去了都梁，张忠民留在高沙忙着给王堃义请道士、订购棺材。下午，王生燕果然从城里带了拾两银子回来，张忠民拿了钱先从棺材店抬回了寿材，敛尸时却发现王堃义手中紧紧攥着一张发黄的文书。

张忠民费了好大劲才从死人手中取了文书，展开看时，竟是一纸“赔偿契文”其上云——

兹王堃炎侄女王逸红托本族王堃义护养，由王堃炎支付膳衣银两。后因王堃义不尽看护之责，致王逸红丢失，经多方访寻生不见人，死不见尸。藉此，王堃义自愿赔偿王堃炎银钱五百两，他日无论王逸红有无着落，王堃炎概不退还王堃义五百两银钱。口述无凭，特立此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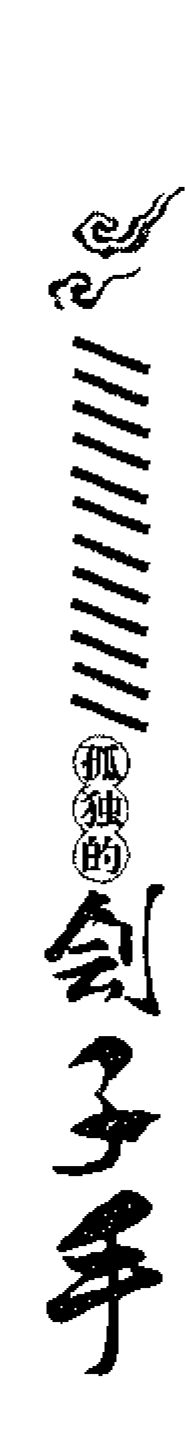
画押人：王堃义　佐证人：罗富生　王艺迅

张忠民看罢契文，又递给王燕生看了，问道：“你叔叔不识字？”

王燕生点头：“我叔叔没读过书。王堃炎两公婆太黑了，竟然昧着良心干出这样的勾当！”

张忠民又问：“证人王艺迅是谁，这契文你叔叔没给你看过？”

王燕生道：“王艺迅是族长，已死去多年，叔叔只说胡媚瑶许诺只要找到王





逸红就退回银钱，他收了契文当宝贝似的藏了，从不示人。”

张忠民感触道：“我也提出要看契文，他竟对我起了疑心。我估计，前些天讼师要看契文，他才拿出来的，没料到正是这一纸契文要了他的命。”

王燕生道：“也难怪，这么多年他靠着这东西支撑着活了过来，一旦发现是这样的结果，谁都会崩溃。”

张忠民叹道：“他是个苦命人，王逸红说了，今后就由我们为他养老送终，想不到他竟然没享我们一天福。”

按照都梁习惯，凡六十岁以上老人死亡后，在家至少得停厝三天，这三天之内日昼不停地进行“辞堂”、“绕棺”、“咒苦”、做道场，请“地仙”择坟地，都是些花钱的活计。张忠民带来的拾两银子很快就花完了，又将王堃义的所有资产变卖得银十一两，勉勉强强才办了丧事。

正月二十三日，张忠民回到都梁。二十四日早晨，张忠民又如往常般去衙门点卯。在一僻静处，王红贵跟上来悄悄告诉他：“你去高沙的这几天胡媚瑶和一个名叫罗富生的人来找过我，说是他手里有你岳父欠银的证据，想打官司向你索要。”

张忠民随意问道：“你是如何对他们说的？”

王红贵道：“我费了好多口舌，好不容易才劝通他俩打消这个念头。”

张忠民道：“那就谢谢你了。”

王红贵道：“不用谢，你我兄弟之间用不着客气。”张忠民心下怀疑王红贵绝不会如此好心帮他，但往深处想，胡媚瑶这里毕竟是一大隐患，说不定某一天她真拿着那一纸死无对证的借据见官。按照“父债子还”的规矩，王逸红确有替父亲偿还债务的义务。

近段时间，大街小巷都在议论“长毛”之事，都说“长毛”首领石达开很快就要进犯湘省。

咸丰九年正月三十日，张忠民在衙门点卯，被通知当日不能回家，知州大人有重要事情宣布。

巳牌时分，万廷一将全衙门的人都集中在王城坪，郑重地宣布：“长毛”首领

石达开已于正月二十八日自江西进犯湘省，不日将抵达都梁，因此，他要求所有官员、公差、丁卒，除了做好迎战准备，还要下乡宣传，提防百姓助桀为虐勾结石贼反抗朝廷。万廷一做了训导后，就由郑正文具体布置任务，所有衙门里拿薪俸的人员，都要出动宣传。张忠民和捕快蒋秋生负责高沙片。他二人住在高沙街上，每日白天打着两面铜锣走村串户喊《御贼令》——家有人投贼，满门抄斩！为贼通风报信者，斩！替贼效力者，斩！向贼提供食宿者，斩！……每天，他们重复着相同的口号，从早到晚，喊得口干舌燥，渐渐的，见并无旁人监视，就偷起懒来。

一日，二人来到王家坊，蒋秋生指着一豪宅问张忠民道："这宅子你知道是谁的么?"

张忠民猜道："莫非就是胡媚瑶的?"

蒋秋生点头道："正是。去年王捕头带我去过她家一次，那份热情啊，真是能把生铁熔化了。后来王捕头单独和她搭上了线，她再见到我时就十分冷淡了。"

张忠民道："这很正常，你应该没有什么想不开的，这女人心黑手辣，赚上这么大一份家当，不让她受到报应，天都难容！那个什么罗富生住在哪里你知道吗?"

蒋秋生道："知道，他住罗家冲，翻过前面那座山就能看到。"

张忠民道："你带我去看看，那个罗富生也不是什么好货色。"

张忠民跟着蒋秋生去到罗家冲看了罗富生的屋子，回头张忠民说起王红贵规劝胡媚瑶不要告他的事。蒋秋生冷笑道："他的话你也信?"

张忠民道："他是这么说的，反正胡媚瑶没有告官，我也没有理由怀疑。莫非你知道内情?"

蒋秋生道："为了你，反正我是豁出去了，内情我确实知道，不光是我，还有不少捕快都知情。那天胡媚瑶和罗富生带了你岳父的借据找到王红贵，许诺官司赢了后一半银子归他。王红贵悄悄地把胡媚瑶叫到一边，说如今的张忠民有郑主事罩着还动他不得，先忍一忍等到万知州一走再打官司不迟。"



张忠民倒抽一口冷气，骂道："这个王红贵，当面是人，背后是鬼！"

蒋秋生道："他家祖祖辈辈吃的是衙饭，这号人最是没有人性，别看我们这些捕快当面对他客气，背地里都恨不得他倒大霉。张师傅，这件事非同小可，五百两不是个小数目，一旦万知州真要调走，郑主事也会跟他一起去，那时的衙门就是一片黑了。"

张忠民道："我心里有数，谢谢你及早提醒，要不大祸临头之时我还蒙在鼓里呢。"

社会上风声越来越紧，二月初三，石达开部全军进入湘省；二月初九日，石达开占领了宁县，并以此地为据点四处扩大战果；二月十一日，石达开占领柳州；二月十三日至三月二十二日，石达开占领了桂阳、嘉禾、新田、临武、永州、祁阳、道州、宁远等地。

三月二十六日，石达开威逼都梁属下的新宁县，湘军将领江忠义率部顽强抗击。因时局紧迫，万廷一召回所有丁卒、衙役及公差。

张忠民从高沙返回州城时，城中多数居民都携带细软、锅灶纷纷出城避乱去了。陈氏、王逸红见张忠民这个时候才回来就埋怨道："你还记得回来啊，有人说，石贼一旦攻下州城就要屠城，如今日升街就剩我们一家没走了。"

张忠民道："我何偿不记挂你们，只是公务在身，时间不能由自己做主，现在还来得及，我送你们出城，先回罗溪躲一段日子再说。"

王逸红婆媳二人和张忠民的想法不谋而合，细软都已收拾停当，张忠民当即就领他们出城，但事不凑巧，此时城里正好实行戒严，四处城门紧闭，没有知州亲令任何人不得出城。

张忠民去衙门向郑正文求情，郑正文为难道："其他的忙我可以帮你，这事却难办到，城里已戒严，另知州有令，所有吃皇粮的人及亲属都不能走，要齐心协力与州城共存亡。"

张忠民知道无望，心中暗暗叫苦，回到家中，王逸红反过来劝慰他："这事不能怪你，一切皆是命，我和婆婆早知道会戒严，不等你回来一样也可以出去。再说都梁城墙固若金汤，数百年来还没有哪一支军队攻下过，'石贼'亦不会有

通天能耐。”

张忠民道：“既如此，也只能这般想了。但也要做好最坏的准备，万一石贼攻进来，我的性命无所谓，我们张家总不能断了香火。”

陈氏道：“逸红已有两个月身孕了，我母子不妨在这屋里掘一个地道，让她躲在里头。”

张忠民觉得这是个最好的办法，自此他白天去衙门参与公事，晚上回到家与母亲挖地道，不出数日，就挖好了一个十分隐蔽的地道来。

咸丰九年，末春，石达开在新宁遭遇湘军将领刘长佑的顽强抵抗，转而于农历三月十六日（公元 1859 年 4 月 18 日）午牌时分，率一万余众围攻都梁，其时都梁守军不足二千人，外加未来得及离城的市民万余。万廷一一干官员极力煽动市民，称“石贼”早以扬言攻人都梁屠城七昼夜，定叫都梁城内血流成河。市民害怕遭石达开屠杀，遂与守城官兵同仇敌忾、生死与共。

三月二十七日，天亮后万廷一站在城楼上观看太平军阵营，见其势众，恐难以长期坚守，遂命郑正文挑选一个机敏胆大者向驻扎新宁的湘军将领刘长佑求援。张忠民为家人的安全，请缨前往。

二十七晚戌牌时分，石部从西门攻城，都梁军民仍是奋力抵抗。其时，张忠民扮做脚夫模样，怀揣万廷一致刘长佑的求援书，被郑正文用绳索从北门闸吊下。

张忠民趁夜向南疾走，于农历三月二十八日午牌时分到达新宁。张忠民先在县衙门找到同仁匡海鹰，再由匡引荐见到了曾国藩的爱将江忠义。江忠义看罢万廷一的求援信，即书回函交给张忠民带回。因为是军事机密，张忠民也不敢私看，当下便离开了新宁县城回到都梁。

二十九日丑牌时分，张忠民顺利回到都梁北门城墙下，他向城楼发出暗号，郑正文知道是张忠民回来了，遂放下软梯接他上来。江忠义的回函很快就送达万廷一手中。万廷一看后当即告诉守城军民一个喜讯：江忠义已率五千精兵援兵驰往都梁。

其时，城上的军民连续熬了四天四夜，早已疲惫不堪，听到这个消息都为



之一振，其时，石部正好从东门发起进攻，来势之猛，兵勇之众非往日可比。都梁军民冒死抵御，将太平军气势压了下去。

三十日太平军营内了无动静，万廷一估计石达开正在酝酿新的攻城计划。

咸丰九年农历四月初一晨牌时分，江忠义率援军抵达都梁，驻北门与石达开部对峙，城内之急减缓。

四月初二晨牌时分，石达开部的营帐已拆，兵卒正井然有序地向东北方向撤离。至此，所有守城军民长长地松了口气，都梁被困七日已经解围。

未牌时分，万廷一设宴款待江忠义。宴后，江忠义得刘长佑军令返回新宁。

四月初三，避乱市民开始返城，大街小巷都是彼此的问候之声。及至午牌时分，都梁城又是车水马龙，恢复了往日的繁华，各类商贩亦争先恐后进入做头茬生意。

四月初五，石达开在新宁木山大败刘长佑，旋又北上围攻宝庆府，一路征粮、征兵，向百姓募捐。

万廷一深知太平军不会再回头来啃都梁这块硬骨头，即开始整饬社会治安，尤以彻查太平军围城其间是否有人充当“长毛贼”的奸细、帮凶为重。

四月初六，云山妙尼寺尼姑妙翠下山化缘，她代妙湛带回两副佛珠，一副送给母亲陈氏，另一副送给未蒙面的嫂嫂王逸红。张忠民向妙翠打听妹妹的近况，妙翠只说“妙湛法师一切均好”，其他都不愿多说。

有消息传来，太平军在途经高沙时，当地有人捐款、捐粮，甚至还有人参加了太平军。

四月初八，张忠民、李政光奉郑正文之命赴高沙调查。其时，负责修志的史官在《大事记》上写道——

四月十八日，贼分股犯州。警报至，知州万廷一始与局绅议城守，求援于楚军将领刘长佑别部江忠义。江以书白长佑，身率所部来援，营于北门。总兵翟国彦亦继至，申令守陴。贼乘夜梯城，炮发毙数十人，贼技穷，遁走。凡七日解围。自贼入境恣杀掠数千人，城南及东乡尤甚。

张忠民与李政光出得城来，却见东乡景象并非史志所述，沿途房屋无隳，

路边偶有庄稼为马所食，毕竟破败无多。至高沙，亦是市肆井然，无兵过之惨象。唯一让人知道有太平军过境的表征是沿途多有太平军的宣传标语。

张忠民来到王家坊，见胡媚瑶家墙上书有一首诗云——

手提三尺定三河，四海为家共饮和。

擒尽妖雏投地网，收残奸穷落天罗。

东南西北敦皇极，日月星辰奏凯歌。

虎啸龙吟光世界，太平一统乐如何。

李政光道："别人家墙上写的都是标语，还署有'太平天国'字样，这家人墙上写的却是一首诗，张师傅，这上头是些啥子内容？"

张忠民道："这首诗乃为洪秀全所作，名为《吟宝剑诗》，这户人家把诗写在墙上，显然是向石达开示好，难怪这么大的宅子竟然毫发无损。"

李政光惊道："这可是件大事，我们来高沙正愁没功绩回去交差，总算逮了一条大鱼！张师傅，你守在这里别让主人把诗给擦了，我立马回州里带人过来。"

张忠民道："先别急，今天时辰不早了，再走走看。"

二人绕着宅子走了一遭，又发现门首上亦有石达开的五言诗一首，道是——

大盗亦有道，诗书所不屑；

黄金若粪土，肝胆硬如铁。

策马渡悬崖，弯弓射胡月；

人头作酒杯，饮尽仇雠血。

李政光道："简直是反了，这样人家不严惩，衙门哪里还有威信可言，不行，我还是要回去向知州报告！"

张忠民不再阻拦，由着李政光回州城，其时已是辛牌时分，张忠民送走李政光就到王燕生家中借宿。

次日午牌时分，李政光带着郑正文及一班衙役来到王家坊，先把诗抄录下来，因房主不在家，就派人在暗中守候。张忠民又带着郑正文去了几个村子，





最后又在一户人家的门首上发现洪秀全的另一首诗——

崔苻满地纷披猖，民如蝼蚁官如狼。

携幼扶老属道旁，相逢但说今流亡。

君王宫里犹欢宴，贰臣俯首趋金殿；

回望同胞水火中，闻如不闻见不见。

哀哉大陆昏沉二百秋，不作人民作马牛。

英雄一动气将绝，何时剑溅匈奴血！

郑正文看罢大怒，提足踹门。这家人正在吃饭，一群衙役涌入后将老幼齐齐缚了。这家的老人反抗道："青天白日无辜绑缚良民，你们还要不要王法！"

郑正文骂道："逆贼，你也配谈王法，给我闭上鸟嘴！"老人还要争辩，郑正文哪里肯听，令衙役将他一家八口押出村子。经查实，这家人姓罗，当家的名罗富生，一早进大山帮他的情妇胡媚瑶搬东西去了。张忠民本欲留在高沙将胡媚瑶、罗富生捉拿归案，郑正文道："我正要差人叫你回去，这些日子大牢里关满了人，等着你办。不光是你，所有公差都要各就其位，捉人的差事交由营兵、捕房。"

张忠民回到州城，次日衙门果然斩人，斩十数人之多，都是些通贼嫌疑者。这年头皇帝江山要紧，百姓命贱，只要有人举报，管你真假，先斩了再说。

及后，营兵和捕快天天在外捉人，张忠民亦天天有人杀，少则三五个，多则十数个，他也不问来历，只认定过了"接人桥"都是要斩的人。

咸丰九年五月初三，石达开兵分十数路围攻宝庆，宝庆大战开始。"乱世拟用重典"，其时，都梁饬治"通贼罪"正如火如荼。端午临近，大雨如注，郝水暴涨，初五这天天气放晴，阳光灼人。张忠民一早来到衙门，发现这里的气象与往常不一样，那些麻木了的公差一个个强打起精神，表情格外紧张。更奇怪的是，除了衙门里的公差、狱卒，还多了不少营兵。

李政光见张忠民来了，迎上来道："今天跟往日不一样，恐怕要多备一些烈酒才行。"

张忠民道："我又不是头一回上法场，什么恶人我没见过？在我的刀下，管

他哪路英雄豪杰都是软骨头。”

李政光道：“这样就好，就怕出错。”

张忠民见李政光双眼布满血丝，打趣道：“昨晚又去怡春院了？干那事悠着点儿，别伤了身子骨。”

李政光道：“谁去那地方了？我昨晚在衙门里一宿未睡呢，忙到现在还在忙。”

张忠民问道：“你忙啥？”

李政光欲言又止：“这个你莫问，反正我已经提醒你今天跟往日不一样。”

张忠民听出李政光话中有话，正欲追问时，李政光被另一公差叫去了。张忠民暗忖：今天要斩的人莫非很特别？随后有人在那边大声提醒：“张师傅，你可以去做准备了，别忘了多带酒！”

又是有人提醒他多带酒，张忠民偏是不听，去到公廨取了马刀提前去了“一家坪”。

张忠民磨好刀走出孤屋，才一炷香功夫，就发现一家坪周围站满了看客，且四方八面的人正源源不断涌来。他感到纳闷，因为自从太平军过后，“一家坪”杀人已成常事，百姓的心已经麻木，不再好奇，今天来这么多人观看，必有特别之处，稍后，大队营兵赶至，如临大敌般守护法场。

凄惨的洋号声从玉带桥方向传来，众看客发出一片嘘唏之声，张忠民不由自主地抬头张望——妈呀，一条长龙似的队伍正向这边走来！他很快明白今天的“特殊”是斩首的死犯众多，难怪李政光说他昨晚忙了一宿，还动用了许多营兵，原来是人手不够。

其时，看客人群中有一大嗓门冲他喊叫：“张师傅今天要砍这么多人头，你不怕手发麻么！”

“不怕，人头再多，总硬不过我的钢刀！”张忠民举举手中的大马刀，做刽子手无论何时都不能输了气势。

今天到底要斩多少人？张忠民没敢去想，在他的心里，最大的底线是五十人。



洋号声近了，营兵大声吆喝着开始清场。李政光一干公差也迅速进人各自的位置准备在“接人桥”接人。

解押队伍终于到了“一家坪”，那一长溜后背插了“死”牌的犯人让人望不到头。张忠民粗略地数了数就惊呆了——今天的死犯何止五十名？已经超出了他的心理底线……张忠民心发毛了，向李政光打听道：“今天到底斩多少人?”

李政光一脸坏笑道：“这个你莫问，反正我先提醒了你。”

张忠民冷笑道：“你以为我怯场?!”李政光道：“谁说你怯场了，不过话又说回来，一次斩这么多人，在都梁还是头一次，如果你干得漂亮，就成大英雄了。”

张忠民打起精神道：“打死老虎也成英雄，英雄也太不值钱了，古时候的英雄要在百万军中取上将首级，你这是打趣我!”

李政光道：“那不一样嘛，战场上是你死我活之争，连胆小鬼都会发疯，若是让战场上的英雄来干这事还不如你呢。”

张忠民道：“你这话倒是不假。”

有人在叫李政光备石灰，李政光道：“张师傅你先养养神，我忙去了。”

李政光走后，死犯多数已经过了“接人桥”，张忠民没有心情“养神”，径直走到死犯的身后，并习惯性地伸手触摸面前那名犯人的脖子。那犯人不干了，回头瞪了张忠民一眼，从口里迸出一句外地话：“丢老母猴（操你妈），老子的脖子有什么好摸的!”

张忠民道：“爷爷抬举你，你别不识好歹!”

犯人骂道：“你得意个鸟，十八年后老子把你大卸八块!”

张忠民回敬道：“十八年后你变畜牲或是变人还没定呢。”

旁边另一操外地音的死犯对他的同伙道：“你跟他说什么，小小刽子手原是衙门里的一条狗，没必要和他计较。”

张忠民被惹火了，正要骂几句，就有人与他打招呼：“张师傅，今天要看你的手段了。”

张忠民认出是捕快蒋秋生，就道：“斩几个蟊贼，小菜一碟。怎么今天要斩

的还有外乡人?”

蒋秋生道：“他们是石达开的部下，攻打州城时负了伤，寄养在附近的老百姓家里，这次被清了出来。”

张忠民道：“原来是这样。”

这时高台上的万廷一已经宣读完了判文，全场一片吆喝声：“时辰到，开斩——”

张忠民心里正憋了一口气，首先来到的那个瞧不起他的广西人身后，用脚尖踢他的屁股，道：“你瞧不起刽子手，爷爷要你记住——无论你过去有多威风，今天反正是我的刀下鬼！我还要告诉你，我可以让你去得利索，也能教你数天之内求死不得、求活不能。”

广西人一脸不屑地与同伴说话：“就要回家啦，高兴吗?”

同伴道：“没高兴的感觉，就是特别想娘。”

广西人道：“我不想别的，就想女人，如果攻下都梁，老子第一个就把后背这个刽子手的婆娘操了。”

张忠民怒了，首先就把这两个广西人的头割下，然后不再停顿，将全身气力运在右臂上，一路过去，齐刷刷“拖”下六十余颗人头。张忠民趁喘气之机，回首看看后面身首异处、血流满地的现场，突然身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胸口也赌得慌，再看看前面更长的待斩死犯，他一下就毛了……凭着经验，这是一个不好的兆头，弄不好他无法完成今天的使命……也正在这时，他看到不远处一位男犯的死牌上赫然写着“李青万”三字，于是为之一振。他割下了前面几颗人头，站到李青万身后故意干咳几声。李青万回过头，眼泪汪汪道：“张师傅你停什么，快送我上路。”

张忠民想到这位街坊对他的不好，本要折磨他，但一见他一副可怜相就生了怜悯，遂问道：“李师傅，你犯了何罪遭到今天的结果?”

李青万声泪俱下道：“冤啊，早知道‘长毛’破不了城，千不该、万不该出城避乱。我和一些没有乡下亲戚投奔的街坊躲在铜宝山里，不想生火做饭时被‘长毛’发现，逼我们缴出锅子、饭鼎铸造大炮。大炮铸成了，还把我们的名字



刻在炮上，他们撤退时把炮丢在城墙下，就这样我们成了‘长毛’的帮凶。”

张忠民道：“这事说冤也不冤，你献铁给‘长毛’铸炮足够治死罪，日升街有几人受了牵连？”

李青万努努嘴：“他们都在这里。”

张忠民看过去，发现都是平日欺侮母亲和妻子的几名街坊，一把年纪的周天贤竟然也夹在中间。张忠民暗道：“看你们平日眼睛长在额头上的样，今天总算栽在我手里啦！”他不再与李青万搭话，朝手上啐了口唾沫，一鼓作气又割下了五十余颗人头。

这第二口气用完后，他就像一个爬梯爬得伤了筋骨的人，看看前面还有二十余颗人头，就感到他们像最高的二十多级阶梯一样等待着他往上“爬”……他深深地吸了口气，又开始了动作……可是这最后的二十多级“阶梯”，形同登天，每一颗人头落地，他都虚脱一般……到了还剩十余颗人头时，张忠民终于支撑不住了，只觉得浓烈的血腥味从鼻孔强行灌人，浸淫他的五脏六腑——他受不了，腹内如百爪挠心，似翻江倒海，他恨不得把五脏六腑全吐出来……

站在不远处的李政光看到了这一幕，情急中大声叫道：“张师傅加油，看看离你不远的那个女人是谁！”

张忠民定睛一看，认出不远处那女犯后背插的死牌上大书三个字——“胡媚瑶”。他像吸了鸦片一般一下子来了精神，一路杀将过去，到了女人身后用刀捅着她的背道：“胡媚瑶，你也有今天！”

胡媚瑶并不回头，只顾叫道：“冤啦，闹‘长毛’我们一家早不在高沙，不知哪个天杀的在我家墙上写了洪秀全的诗，我死不瞑目啊！”

张忠民骂道：“你丧尽天良，恶事做绝，这是老天要惩罚你！你有何冤，斩你一百次也不过分！”

胡媚瑶道：“你就是王逸红的男人吧，我们好歹也是亲戚，求求你刀下留情，过了这一劫我定会重谢你。”

张忠民冷笑道：“贱女人，你也怕死呀，别说我家逸红与你不共戴天，就是没有仇时，我也不能救你！好好受死吧，来生变猪变牛还你今世欠下了的孽

债!”张忠民不再多说，一刀下去将胡娟瑶的头割下，随后李政光递过一个酒葫芦，他接了猛灌一气，腹内一下子就舒服起来。

张忠民用胡娟瑶的衣服拭去刀上的血迹，再将剩余的酒喷在刀上，抖擞精神又一路割下去，到最后一颗人头落地时，一柱热血从死犯的脖子上喷出，溅了他一个满嘴满面……张忠民本能地要把人血喷了，慌乱中竟咽了下去，也就在这一瞬，奇迹发生了——咽下腹中的仿佛不是人血，而是玉液琼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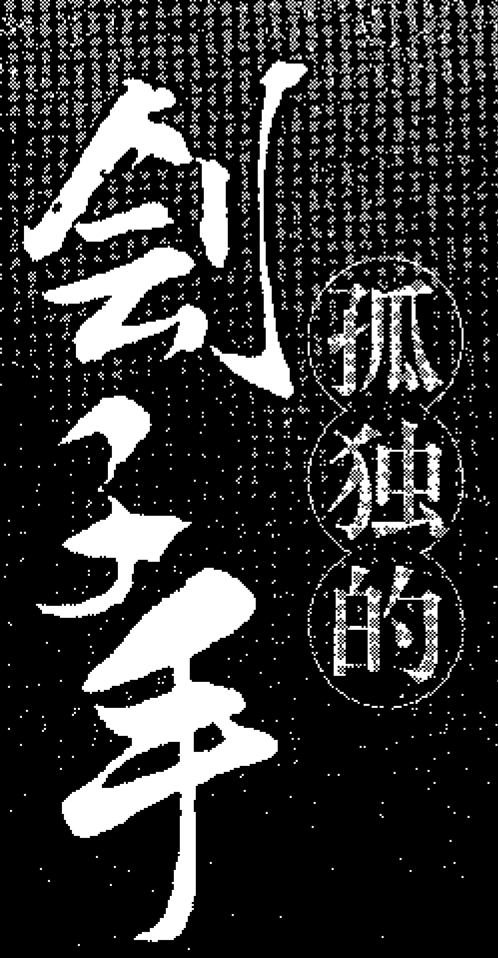
李政光向他伸出了拇子，叫道:“你成功了，一次处斩一百三十七名死犯!”

张忠民一愣，自问道:“我真的割下了一百三十七颗人头?他回过身，发现尸体躺满了一地，人血流成一条河，空气中弥漫着的浓烈血腥味令近处的围观者纷纷躲避……由于腥味太冲，连闻惯了人血的公差们都掩了鼻子。张忠民却有一种渴望——他贪婪地吸溜着鼻子，浓烈的血腥味给他的感觉竟然不是恶心，而是沁人心脾、妙不可言!于是他明白——他进入到了柴天武所描述的那种最高境界……

公差们开始用大量石灰覆盖人血，空气中的血腥味渐渐淡了，与此同时，张忠民的兴奋状态亦趋平缓，最后恢复了常态。

清醒后的张忠民再次来到胡娟瑶的尸体旁，这时蒋秋生对他道:“张师傅，胡娟瑶死了，你现在可以高枕无忧了。”

经蒋秋生提醒，张忠民猛然记得一件要紧事，遂问道:“蒋师傅那个罗富生捉住了没有?”罗富生手里握着张忠民岳父王堃仁所谓的五百两银子的“借据”，这一纸借据是悬在张忠民全家人头上的“催命符”，罗富生不死，全家人一辈子休想得到安宁。欲知后事如何，下文定见分晓。



第十九章 圆了香火梦

妙湛见哥哥四十六岁了还没有子嗣，就让他在母亲的『三七』之后去一趟妙尼寺。又是二十一日过去，张忠民如约来到妙尼寺，这次仍然是没有见到妹妹。寺里的妙翠师父交给他一个大布包，称是妙湛师父外出云游时留下的。

话说咸丰九年端午节，张忠民在“一家坪”一次割下一百三十七颗人头，在历经这段艰辛的过程中，他找到了杀人的快感，进入到了柴天武所描绘的杀人的“最高境界”。当捕快蒋秋生为他杀了胡媚瑶上前向他道贺时，张忠民猛然想起胡媚瑶伪造的“王堃仁借银”文书还在罗富生手中，遂向蒋秋生打听罗富生的下落。蒋秋生道：“我说你可以高枕无忧，你听我的就行了，罗富生一家九口都死在你的刀下啦！不信，他们的尸首就躺在离胡媚瑶不远的地方。”

张忠民不是亲眼得见当然不放心，可他并不认识罗富生，就算认得，这满地血肉模糊的尸首也无从识辨，幸好每个死犯后背都插了死牌，那死牌上写有姓名。张忠民逐具尸体查看，果然看到了写有“罗富生”三字的死牌，心中千斤重石终于落地。蒋秋生感叹道：“为人得意时要想到会有背时的一天，凡事不要过分，得饶人处且饶人，如果不给别人生路，自己也不自觉踏上了绝路。”

张忠民不悦道：“你这话就不对了，胡媚瑶、罗富生落到今天的下场好像是我报复他们。”

蒋秋生自知失口，忙道：“我开个玩笑，你别往心里去。”

“一家坪”的营兵拥簇着万廷一开始退场，一部分死者的亲属忙着入场收尸，啼哭之声不绝于耳。如今天气潮热，苍蝇奇多，尸体时间久了易发臭，李政光一班公差正用石灰处理现场。张忠民心里很舒畅，想着刚才自己的出色表现很是得意，尤其回味吞咽新鲜人血时的感觉，甚是妙不可言。回到衙门，郑正文对他的本领赞不绝口，亲手把“挂红”银钱赏给他，连一向不苟言笑的知州万廷一也紧握他的手久久不放，并说了一句：“你是一个真正的男人！”

陈氏、王逸红在家里很快也听到了胡媚瑶、罗富生两家满门抄斩的消息，都长长地松了口气。这天是“端午节”，都梁人称之为“半年节”，各家各户都割肉、打酒以示庆贺。张家也不例外，王逸红婆媳二人办了丰盛的酒席等张忠民回来。

张忠民从衙门回到日升街，街上已经支起七八个棚子在操办丧事，那些家中没有死人的街坊见了张忠民不再像过去那样视而不见，而是主动讨好打招呼，那些死人的亲属则对他怒目相向。



张忠民进屋后就向母亲和妻子提出，这日升街不能住下去了，得换个地方，陈氏婆媳也表示支持，正好这两年有点积蓄，张忠民开始在外面留意房子。

农历七月十六，刘长佑大败石达开，被围九十余日的宝庆府解围，太平军败退老巢广西。

农历腊月，张忠民在水西门乔家大院附近购得一处平房，全家在年前择日迁入。张忠民的新家较偏静，乔家大院住的是富人，极少与人往来，张家总算找到了一处理想的安居之地。时逢乱世，张忠民的收入比过去增加了不少，唯一让全家人不称心的是王逸红总是只见开花不见结果——虽怀孕多次，都是中途流产了，为此，婆媳二人没少去寺庙烧香拜佛，求菩萨保佑早生贵子。

咸丰十年，万廷一离任，由道光进士谢廷荣任知州，郑正文亦随万廷一离开都梁。咸丰十一年，新化籍举人袁绶署都梁知州，及后，每年都换新知州，有时一年竟有三个知州来到都梁，正应了那句古话——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张忠民对走马灯般换知州的衙门早已习以为常，这对他来说也不重要，他心中最牵挂的还是张家香火。王逸红自从下嫁他，虽“年年花开”，却不见结果，到后来干脆连花也不开了，月经时早时晚，这事放在日升街，街坊早就要说三道四了，好在乔家大院的人从不管别人的事。

王逸红生不出孩子，最揪心的还是陈氏，自从媳妇进屋她就盼望着抱孙子。陈氏一年年老去，光绪十年，她终于未能看到孙子而抱恨西去。

娘死了，张忠民去云山妙尼寺报信，但没有见到妹妹。妹妹自从出家，极少回来，只在张忠民搬到乔家大院后回来认过一次门。她在出家前说过绝话，要母亲、哥哥当作没有她，没想到她果然绝情如此。

张忠民带着对妹妹的抱怨心情从云山回到家里料理母亲的后事，没想到就在当天晚上妙湛领着一班尼姑回来了。母亲的丧事办得十分热闹，还多亏了妙湛做主把持。

陈氏的遗体在家停厝了二十一天，每天都由尼姑翻着花样做佛事，出殡后张忠民夫妇非要留妙湛在家中住一宿，兄妹二人倾心叙旧。妙湛见哥哥四十六岁了还没有子嗣，就让他在母亲的“三七”之后去一趟妙尼寺。

又是二十一日过去，张忠民依约到妙尼寺，这次仍然是没有见到妹妹，寺里的妙翠师父交给他一个大布包，称是妙湛师父外出云游时留下的。

张忠民提了布包回到家中打开，原来都是一些炮制好的中药，分成若干小袋盛了。内中有妙湛的字墨，写的全是如何煎煮、如何吞服之类。

王逸红服完丈夫带回的药，月经果然就正常了。

光绪十年农历十二月的一天，张忠民从衙门点卯回来，见妻子在厨房扶着漱洗缸直淌涎水，且伴着一阵阵干呕，遂上前问道："你不舒服了？"

王逸红止住呕吐："你回来得正好，快去泡菜坛里给我捞泡菜吃，我心里堵得难受。"

张忠民一听就喜不自禁道："是有喜了吧，你有多久没来月经了？"

王逸红道："这两个月都没来'红'。"

张忠民道："这就是有'喜'了，你莫乱动，我这就去给你捞泡菜。"

自此，夫妻二人全心全意守护着王逸红的肚子，整日提心吊胆，生怕还像过去一样。他们就这样一天天熬着，看着肚子一天天长大……

转眼到了光绪十一年六月，这天张忠民正准备出门，却见一壮年汉子一路认着门牌走来。张忠民觉得这汉子面熟，一下子又想不出来，也正在这时，那汉子却先开口叫他："张师傅总算找到你了，你住在这个地方还真不好找。"

张忠民问道："你是谁……我记不起来了。"

汉子道："你真是贵人多忘事，我是半边街的。"

张忠民终于记起来了，喜道："原来是匡师傅哪，记得，记得，你婆娘叫夏侍莲，棺材匠的女儿，当年你替我捎过妹妹的信。屋里坐，屋里坐。"

"你总算没有完全忘记我。"匡海鹰说着跟张忠民进了屋，挺着个大肚子的王逸红见来了个男客人倒了茶就进了内堂。匡海鹰落座后道："你妹妹是个活菩萨呢，这些年为了解决不孕家庭的痛苦，她四处寻师学医，一个弱女子，凭一双脚跑遍了全国各地，也亏得她还真学成了。去年我去妙尼寺求子，那里的妙翠说妙湛师父有一个方子，我去索要，她说还没试过不敢用，我也是病急乱投医，非要试试，不想我老婆今年五月果然就生了个儿子。"





张忠民感到奇怪道："你老婆咸丰八年就怀有身孕了，你这是第几胎？"

匡海鹰摇头叹道："快别提了，我老婆得了怪病，只开花不结果，不是你妹妹，我这一胎还没有呢。"

张忠民终于明白："原来是这样，那你今天找我有何贵干？"

匡海鹰道："前些日子我去妙尼寺谢妙湛师父，她告诉我你住在这里，要我捎话给你，说高龄女人生第一胎有生命危险，临盆时千万小心。"

张忠民惊道："怎么会这样呢？"

匡海鹰道："其实她的方子早就有了，正因为有危险，她一直不敢拿出来给高龄不孕妇女用，这些年来她一直在寻求一个解决的办法。"

张忠民问道："她寻到解决的办法了吗？"

匡海鹰摇头："没有，她说在夷人那里可以通过剖腹解决，我们国家还达不到这个水平。"

张忠民泄气道："这太可怕了，孕妇真要有个三长两短又如何是好！"

匡海鹰道："所以这么多年来她一直没拿出方子给你们用，眼见你老婆快要绝育了，才不得已冒这个险。这几个月她一直在忏悔，到处云游广结善缘。张师傅看来我们是有缘，不如结门亲，你内人如果生的是崽，我收他为义子，若是女儿，做我儿媳。"

张忠民道："那就高攀你了。"

匡海鹰走后，张忠民的心悬了起来，尤怕面对王逸红。他在衙门里耗着时辰，直到很晚才回来。晚饭后上了床，他也不搭理王逸红。

不知何故，王逸红这个晚上特别柔情，她见丈夫心事重重对她不理不睬，就主动爬到床的另一头，扳着丈夫的肩头道："忠民，今天你和匡海鹰说的话我都听到了。"

张忠民内疚道："逸红，我对不起你……"

王逸红劝道："你不要难过，只要我们的儿子能顺利出生，我就是一死也无怨无悔，何况——"

张忠民哽咽地打断道："早知如此，不要孩子我们也一样过日子。"

王逸红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不要孩子怎么对得起张家列祖、列宗？这可是你爹、你妈一生的最大心愿。这些年我一直为这件事感到对不起老人，现在总算好了，有你妹妹相助，能让我遂一生的心愿。你妹妹是个孝女，原来她出了家还一直在牵挂家里。"

张忠民道："我以前是误会桃红了，认为她无情，谁想到她会用这样的方式表达对家人的爱……逸红，虽然我们的心愿能遂，可是你……"

王逸红欲言又止，犹豫半晌还是开腔道："有件事我一直瞒着你……今天我还是要告诉你，其实……我这次并非是头胎，早年我生过孩子……"

张忠民先是一惊，继而平静了："你的孩子在哪里？"

王逸红道："不知道，刚出生就被千里香抱走了，还是个男孩……这些年我没有生育，也背了你寻找过，千里香说是送给了一个不认识的人，我想她是有意隐瞒。"

张忠民问道："孩子的爹是谁？"

王逸红道："不知道。那时我才十四五岁，什么也不懂，怀了孩子也不告诉别人，等到被老鸨发现时，已经五六个月，打不下来了，只能生下。"

张忠民松了口气道："说起来还是件好事呢，如果早年没生这个孩子，女人到二十七八以后生第一胎十有八九是难逃一死的，逸红，是不是老天在照应我们？"

王逸红道："这算是因祸得福吧，说是老天照应也说得过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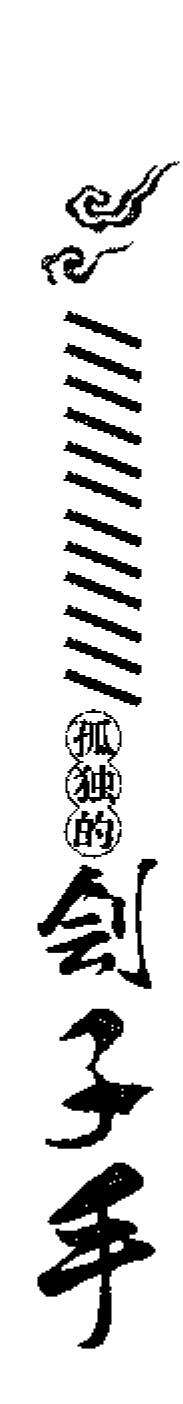
张忠民抚摸着王逸红的肚子问道："我们的孩子几时能出生？"

王逸红掐着手指算了一遭道："快了，如果不出意外，该在下个月。"

张忠民得知妻子将要临产，每天点完卯都早早回家，尽心伺候，不让她乱动。

光绪十一年七月十五晨牌时分，王逸红临产，张忠民请了都梁最内行的接生婆，至巳牌，王逸红产下一男婴，母子平安。

张忠民告了假，在家中照顾母子，一个月后，王逸红才下床做事。张忠民初为人父，心里有说不出的喜悦，按张家辈分，到了儿子这一代应是凯字辈，





他给儿子起名张凯年。王逸红坐满了月子，张忠民记挂着妹妹，于八月十五中秋节上云山妙尼寺报喜。这一次妙翠说出了妙湛的去处——原来妙湛预计到嫂子产期临近，特地去南岳烧香求菩萨保佑去了。妙翠得知王逸红母子平安，也长长地松了口气。她给了张忠民一个包袱，说是妙湛师父准备的。张忠民当场打开，原来都是些小孩用的衣、裤、尿布之类，做工十分讲究，真是难为她想得周到。

张忠民离开寺庙，妙翠师父送了很远，分手时，妙翠道："妙湛师父这些年过得并不轻松，现在好了，她总算可以安心修行了。"

张忠民一听，心里酸酸的想流泪，原以为妹妹出了家就是上了天堂，谁想她人身虽然离家，而心却一直在替亲人承载苦难。作为修行者，这是一种最累的活法。他在心里暗暗发誓，以后不到万不得已，绝不再去打搅妹妹！张忠民心里清楚以妹妹的悟性和聪明，应该能早日得道成佛。

张忠民回到家也不和王逸红提及妹妹，夫妻二人尽心抚养儿子。光绪十三年，王逸红再产下一男婴，但不久就夭折了；光绪十三年正月二十，王逸红又产下一女婴，张忠民为她起名张凯月。

张凯月周岁生日，半边街篾匠匡海鹰备了厚礼上门，还带了他六岁的儿子匡委民前来认亲。匡海鹰的意思十分明白——提醒张忠民不要忘记自己的承诺。张忠民虽然有点后悔自己答应得太仓促，但见匡委民长得虎头虎脑，人也机灵，心里也就认可了。也在这一天，张忠民从匡海鹰口里得知匡委民的母亲夏侍莲在六年前生下儿子那天就难产死了。自此后，凡张家有人生日或逢年过节，匡家父子都来走动。

光绪十六年，蒙古正红旗人福昌任知州，王红贵看准了福昌喜巴结，就曲意迎合，至年末，升为衙门主事。

其时，都梁境内平静，湘省局势不稳，常有土匪闹事。七月二十八，澧州土匪廖星亮在朝天镇集会起事。八月初四夜，廖星亮率二百余人杀了当地团总等地方官员。廖起事后，匪众增至四五百余人。八月初十，廖星亮率众在澧州城外放火，图谋劫狱救同伙。湘省巡抚张煦派兵镇压。九月，廖星亮遭张煦

“围剿”，同伙陈后无等人被捕后即斩首，廖星亮等首领得以逃逸。九月二十一，巡抚张煦以澧州匪患奏请清廷。清廷命严拿逸犯廖星亮。

这些社会上的事，对张忠民来说闲时听听无妨，并无多大的实际意义，每当知州福昌和王红贵喜形于色说起时，他浑然像个局外人。

光绪十七年四月初一，张忠民点了卯正要回家，王红贵叫住了他。王红贵这一次的表情比平常客气了很多，先是嘘寒问暖，然后才转入正题：“张师傅，知州大人找你有事。”

张忠民心里纳闷，随口道：“他找我有什么事？”

王红贵道：“他没讲，看样子可能是好事。”

张忠民忐忑不安地来到福昌的公廨，福昌先是认真打量他，半晌才道：“真个是人不可貌相啊，张师傅原来还有这样的手段！”

福昌没头没脑的一句话让张忠民心里发毛，忍不住问道：“知州大人找我有何事？”

福昌没有正面回答，仍然盯着张忠民：“听说你一口气割下一百三十七颗人头？”

张忠民不以为然道：“那是哪年的老皇历了。”

福昌点着头，道：“不错，是个人才，是该让你去大地方发挥更大的作用。”

张忠民一听就明白福昌要派他去别的地方杀人，偏偏这段日子王逸红的身体不好，他不想出门，便道：“禀大人，小人今年五十有三，年岁不饶人，也是过一天算一天了。”

福昌道：“当年黄忠七十挂帅，姜尚八十出山，你才五十挂零，正当行时，何敢称老？”

张忠民道：“小人岂敢和将相相比？我是一介草民，人家是天上降下来的将星、相国，大人这一说，令小人无地自容。”

福昌道：“你不要自谦啦，洪、杨之乱刚刚平息，百业待兴，如今又闹上了会党，朝廷正是用人之际，你有你的特长，理当重用。这几天你不必来点卯，也不要外出，在家里等消息。”



张忠民道："不知朝廷要小人干何勾当，大人可否透露一二？"

福昌道："这个你不用打听，到时定会知晓。"

张忠民回到家中，把这事告诉了妻子。王逸红道："要是在过去，随你上云南、走四川都没事，自从生了凯月，我的身子一天不如一天，你离家一两天还行，要是一去十天半月，家里连水都没得喝。"

张忠民道："这事我知道，可知州大人一副不容置疑的模样，要是不干恐怕就拂了他的面子，日后不好说话。"

王逸红道："这事你可向王主事说说，万一不行时再提一些要求，其实家中只要解决了柴和水，其他事我还做得动，凯年快六岁了，也能支使一些小事。谁让我们是吃公家饭呢，俗话说'端人碗服人家管'。"

张忠民觉得王逸红说得也有道理。张忠民原来以为知州说的事起码要等上三五天才会有消息，谁知第二天即四月初二李政光就过来通知道："张师傅准备好了没有？知州要你今天动身去长沙。"

张忠民道："为何这么匆忙呢？你知不知道这一去要几天才能回来？"

李政光道："去多久难说，但长沙有六百多里路程，这一去少说也要一两个月。你家中的情况衙门里也知道，王主事会安排人帮忙挑水、买柴的。"

张忠民没想到这一次衙门里想得如此周到，也放下心来，松了口气道："你先回衙门吧，我收拾好了就上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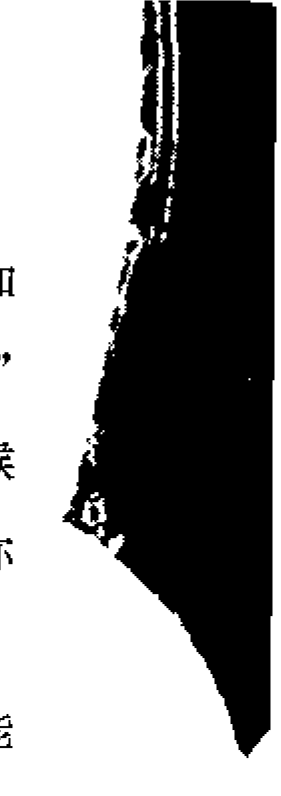
李政光道："即刻就走呢，王主事派我送你，连马都备好了，已经等在外面。"

王逸红赶紧替丈夫收拾，无非备几套路上换洗的衣服，一会儿就收拾好了，随后还要下厨房。这时屋外传来马的嘶鸣声，李政光急道："王逸红你还要拿什么？外面在催了。"

王逸红道："给你们烙几张饼带在路上吃，一会儿就好。"

李政光道："还烙什么饼，给公家办事还能饿着我们？张师傅我们走吧。"

张忠民提了包袱就走，王逸红跟在后面送出门，张凯年、张凯月兄妹二人在屋檐下玩捉蚂蚁，也不知道对父亲说句吉利话。



乔家大院外面有几个公差牵着两匹枣红大马。王逸红自从嫁到张家就没和丈夫分开过，此时更是难分难舍。张忠民道："你回去吧，好好看住两个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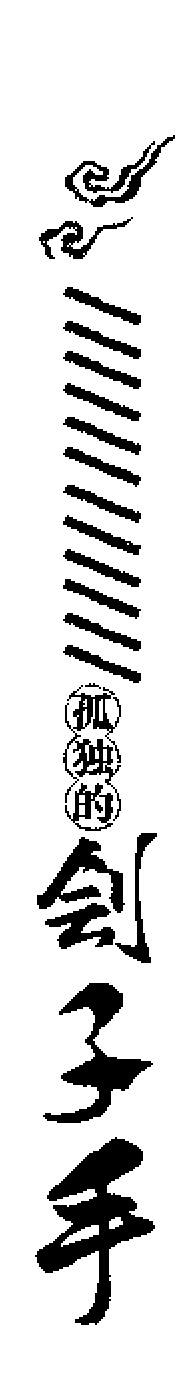
王逸红鼻子一酸，忍不住落泪了，道："忠民，有些话本不该在这个时候说，我一个弱女子，自从进了张家门，生是你的人，死是你的鬼，如今又为你生了一儿一女，你可以忘了我，但不要丢下你的亲骨肉不管。"

张忠民不爱听了，道："你当我是去上任么，我一个刽子手，没有别的能耐，长沙那样的大地方安置不下我，你放心，我迟早会回来的。"

李政光坏笑着道："王逸红也有她的道理，你这次去长沙是巡抚张煦大人点的将，他定会重用你。长沙是大地方，花花世界，你要坏良心，还愁没女人给你生孩子么！"

王逸红一听泪如雨下："忠民你听到了吗，要是那样我也没办法，我在家等你两个月，两个月不回来我就不等你了。"

外面等了多时的公差不耐烦了，大声催促，张忠民也不愿与女人纠缠，和李政光上了马往北而去。究竟张忠民这一去凶吉怎样，且听下文分解。





第二十章　威惊长沙城

剐到一百几十刀，廖星亮已经血肉模糊，站在近处的兵勇、皂卒都看不下去了，有人开始哇哇大吐。张忠民初时没有特别的感觉，当浓烈的血腥味刺激起了他的神经，他变得兴奋起来，越是到最后，他就好比艺术家进入到『创作』的最高境界，刀法变得更加娴熟……

话说张忠民由李政光陪同骑马北驰，沿途驿站皆有当地官吏负责食宿，马跑累了又换新马去下一驿站。如此有六七天，就到了省城长沙。

张忠民、李政光都是头一次来省城。大地方果然与都梁大不一样，高大的城墙气势恢宏，雕梁画栋的建筑颇具王者之风，甚至连街上的摊贩走卒的言谈举止也远非小地方可比。

二人进入省城是初七的申牌时分，他们一路打听，到接洽地点县正街“都梁人家”已是酉牌时分。负责接待二人的王晓利是巡抚张煦的幕僚，他操一口纯正的长沙话。一见面他就问二人：“你俩谁是张忠民师傅？”

张忠民回答道：“我就是张忠民。”

王晓利好奇地打量着张忠民，然后道：“没什么特别嘛，和我们一样有鼻子有眼睛，你怎就那样厉害呢，一口气割下一百三十七颗人头？”

张忠民被王晓利看得有点不自在了，道：“什么厉害不厉害的，换了谁都干得了，不过是有机会罢了。”

王晓利道：“你谦虚呢，我是从衙门里出来的，知道在法场斩人不比打仗，众目睽睽之下斩那么多人，没有几把刷子是办不到的。”

李政光不甘受冷落，趁机问道：“巡抚大人召张师傅来干啥，王大人可否透露一二？”

王晓利道：“当然是与他的本行有关，二位一定饿了，我先带你们去吃饭。”

王晓利要张忠民、李政光把行李寄存在“都梁人家”，然后领两位到不远处的火宫殿吃长沙臭豆腐、口味虾。二人也许是期望太高，对这长沙的名食竟然没有太深的感受，留在印象的也就是一个“辣”字。王晓利能喝俩，但他申明明天有事不能多喝，只能喝五成。酒过三巡，彼此都熟络了，张忠民问道：“小人想请教王大人，长沙大地方不缺刽子手，何故大老远的把我调来？”

王晓利放下酒杯道：“当然是有原因的，要不谁知道都梁有个张忠民——万廷一你知道吗？”

张忠民点头：“知道，他在我们都梁当过知州。”

王晓利道：“这就对了，万廷一和我们张巡抚是同科进士，前些天下面捉拿





到一批特殊钦犯，朝廷十分重视，用刑也与往常不同。张巡抚发愁找不到够胆的刽子手，万廷一正好在场，说起都梁有个刽子手十分了得，一气斩了一百三十七人仍是精神抖擞。”

张忠民这才明白是万廷一的即兴吹嘘害得他离开妻儿来到长沙。

王晓利对张忠民十分客气，吃罢饭又陪二人去到“长沙盆堂”洗澡。如此张忠民有点不太理解：“洗澡在旅馆找个背人的地方就可以了，为何还要去专门的场所?”

王晓利道：“我知道你们都梁男人是怎么洗澡的，热天用一只木盆打点热水在天黑的时候坐在屋檐下——这哪叫‘洗澡’，分明是擦身子，我带你们去见识真正的洗澡!”

张忠民、李政光好奇地跟着来到“长沙盆堂”，但见一个极大无比的水池里站满了赤条条的男人。在池子四周的竹床上也躺了几个，“搓背师傅”正在为他们“搓背”。张忠民、李政光头一次经历这样的场面，有点害羞，入澡池时用双手捂住私处。泡了半个时辰，王晓利也要他俩上去“搓背”，他俩一开始感到有一种无地自容的羞臊，后来才慢慢习惯。

洗完澡已经是亥牌时分，王晓利的家在长沙，他又把二人送回了旅馆。

张忠民、李政光乍来长沙，对一切都新鲜好奇。次日一早，张忠民听说天心阁就在附近，忍不住想去看看。二人一路问过去，没走多久果然就到了天心阁脚下。

李政光站立山脚下抬眼看到雕梁画栋、飞檐翘角的天心阁，内心神往不已，提议道：“张师傅，这么好的去处不亲眼看看，等于白来一趟长沙。”

张忠民道：“改天吧，等办完了正事再来看，快回转吧，恐怕王晓利去旅店寻我们了。”

李政光依言，一路感叹道：“这一趟我没白出来，想不到离开了都梁，外面还有这么好的地方!”

张忠民道：“这话跟我说没事，让人家知道会把你当乡巴佬——这天下大得很，长安、金陵比长沙不知繁华多少倍!”

李政光道："你怎么知道？莫非你去过长安、金陵？"

张忠民道："我在书上看到，古人留下了不少诗篇，不信我念给你听——'功名尽在长安道，今回少年明日老'；'客自长安来，还归长安去。狂风吹我心，西挂咸阳树'；'总为浮云能蔽日，长安不见使人愁'；'长安大道连狭斜，青牛白马七香车。玉辇纵横过主第，金鞭络绎向侯家'。"

李政光道："都是说的长安，不关金陵什么事。"

张忠民随口又吟道："'金陵夜寂凉风发，独上高楼望吴越'；'风吹柳花满店香，吴姬压酒劝客尝。金陵子弟来相送，欲行不行各尽觞'。"

李政光道："你们读书人知道这世上有很多好玩的地方，我觉得不是好事，比如乡下人养狗，从来不给它肉吃，它就只知道红苕、剩饭的味道。如果哪一天让它闻到了肉的味道，而又吃不到，这对它来说是一种折磨，何况你还是人呢。所以，我们不识字的人也有不认字的好处。不瞒你说，我都有点后悔来长沙了，因为我发现这里比都梁好，我真想留在这里不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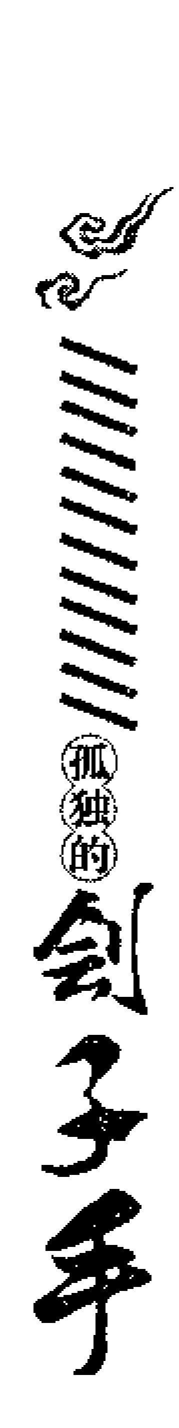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你是欲望很强的那一类，总不能把别人想得和你一样。我读书的乐趣就在于明白事理，并从中找到乐趣，如果我在书上看到长安、金陵、开封是好地方，然后就不切实际想着非要去看看这些地方不可，那我的书等于白读了。"

李政光固执道："反正在书上看到没什么用，不如不知道。"

张忠民道："从书上看到还是比什么也不知道好，比如这天心阁上面就有历史名人的不少石刻对联，还在我没来这里，就知道天心阁耸立于城南，隔着湘水与岳麓山遥遥相望。上面许多的古迹掌故。闹'长毛'那阵，这里还是战场呢，洪秀全的爱将萧朝贵就战死在这里。你说得没错，来长沙不看天心阁等于白来，办完事有了好心情，我要好好的游览一番。"

二人回到旅第时，王晓利果然已经来了。三个人在"甘长顺"吃罢早点，王晓利领着他俩满街找酒坊。每到一处，王晓利只尝一口摇摇头就走开了。一连去了几家酒坊都是这样，张忠民忍不住问道："王大人尝酒干什么？"

王晓利道："尝酒当然是想买。"





张忠民道："这么多酒坊，难道没一家满意？"

王晓利道："我要买很冲的那种，这些酒都不冲。"

李政光插言道："买冲酒干什么？"

王晓利道："给张师傅喝，他今天要办事。"

张忠民道："今天要斩的人有多少？如果超过二百名死犯还是备点冲酒为好。"

王晓利道："哪有那么多，一共才二名钦犯。"

张忠民笑了起来："才两个人就是叫我剐千刀、万刀都不必喝酒，传出去也太掉分了。"

王晓利道："还真叫你说准了，今天就是要千刀万剐钦犯！你既然有这样的手段，不用冲酒也罢，看来我们真是找对人了。"

张忠民、李政光随着王晓利来到一处荒凉之地，不远处耸起一座气势恢宏的牌楼，上书"小吴门"三字。张忠民失声叫道："这就是小吴门？"

王晓利带着几分得意的神色道："这里正是小吴门，你们知道这地方是干啥的吗？"

"知道，这里就是省城的法场！"李政光抢过话说。

王晓利道："听人说你们都梁也有这么个地方，叫'一家坪'对吧？小吴门可不是'一家坪'啊，这里处斩的人是没法用数字计算的。张师傅，你能在这样的地方一显身手，这辈子你就没白当刽子手！"

张忠民道："不知道今天要处斩的人有什么特别之处。"

王晓利问道："廖星亮你知道么？"

张忠民道："听说过，是澧州的匪首，据说官军围剿他时逃逸了。"

王晓利道："初四那天又捉拿到了，他的同党多数就地正法，就他和徐树堂押来长沙。他俩所犯之罪该诛灭九族，处他俩凌迟算是天大的便宜了。张师傅你可得好好表现。"

张忠民一听真要他凌迟犯人，有点虚了，就如实道："回王大人，小人其实没有干过凌迟，只听师父说了一些手法和规矩。"

王晓利拍着他的肩道："这就够了，有人向你口授过手法和规矩，再加上你一气割下百十颗人头的本事，今天你一定会干得很出色！"

张忠民四下里望望，这才注意到周围已是人山人海，大地方果然与小地方不一般。他问道："王大人，长沙过去也凌迟钦犯吗？"

王晓利道："一个省会城市，怎会不凌迟呢！"

张忠民仅有的一点底气又泄了，道："既然长沙经常凌迟犯人，这些看客必懂得门道，我怕丢脸。"

王晓利打气道："不就是千刀万剐么，他们无非看热闹，不懂什么规矩，钦犯就快到了，工具也给你们准备好了。"

李政光忍不住问道："王大人，我干什呢？"

王晓利拍着他的肩道："会有你干的事，给张师傅打下手吧。"

小吴门已经被市民挤得水泄不通，张忠民暗暗焦急，发愁钦犯没地方押解进来，但王晓利的神色却显得十分镇定、从容。

巳牌时分，洋号声传来，人群里一阵骚动，竟然自动让出一条道。一群兵勇呐喊着押了两名五花大绑的死犯走过来。行刑位置在一个用麻石砌成的高台上，台上竖着两根木桩。高台附近有一间类似于"一家坪"那样的"孤屋"。但这间"孤屋"红墙绿瓦煞是漂亮。

王晓利见死犯押上了高台，对张忠民、李政光道："跟我来，快行刑了。"

二人跟着王晓利上了台，一群皂卒七手八脚地给廖星亮、徐树堂松绑，随后又反剪双手跪在台上。全场黑压压的，鸦雀无声，围观者都伸长了脖子看台上的钦犯。约一炷香工夫，那位粗嗓门官吏读完了宣判状，当读到"处以凌迟"，皂卒们开始剥廖、徐二人的衣服，直至剥得精赤条条，一丝不挂，然后绑于两个木桩上。

稍后，一衙役把托盘，递给李政光，盘里放置了锋利的剔骨刀、毛巾和酒壶，这时众公差齐声喊道："张师傅，请拿出你的手段！"

张忠民把身上的腰带束紧，他从李政光手中接过剔骨刀，正要动手，廖星亮突然大喊大叫："大汉当兴，满清当灭！"廖星亮大叫大喊的同时剧烈扭动，





张忠民想到如果按章法先把额头皮割下来，势必被他咬伤，遂提醒李政光："李师傅帮忙抓牢他的辫子!"

李政光会意，赶紧放了托盘抓牢廖星亮的辫子用力向树桩上拽。张忠民见死犯贼得厉害，趁他张嘴之际把一块毛巾塞入他的口腔中……廖星亮叫不出声了，但双眼还是愤怒地圆睁着。张忠民在李政光的配合下终于把他额上的皮肉割下一大块罩住了双眼……廖星亮的眼睛被额头皮遮住后也变得老实了。张忠民这才明白凌迟为何要先从额头开始，原来是有这样的妙处。

张忠民第二步割去死犯的双乳，第三刀把生殖器割了，第四刀开始割身上的肉……割到一百几十刀，廖星亮已经血肉模糊，站在近处的兵勇、皂卒都看不下去了，有人开始哇哇大吐。张忠民初时没有特别的感觉，当浓烈的血腥味刺激起了他的神经，他变得兴奋起来，越是到了最后，他好比艺术家进入到"创作"的最高境界，刀法变得更加娴熟……

廖星亮被割了九百九十九刀，这是宣判文告上明文规定的，至于剐九百九十九刀有何依据，张忠民并不知晓。徐树堂被凌迟四百九十九刀，张忠民凌迟到了两百刀的时候，就有了一种强烈的渴望——想喝新鲜人血……他被这种渴望折磨着，当他的双手血肉模糊需要揩拭时，他直接把手放入口中吮吸起来……霎时，他感到畅快淋漓，全身处在高度的兴奋之中……

张忠民始终无法估清那天在小吴门观看的市民有多少，总之比在都梁任何一次行刑都要多。他的"手段"把挑剔的长沙看客给彻底镇住了，可以说，他让见过世面的长沙人开了眼界。散场后，从南门口到营房路、从灵棺渡到袁家岭，所有的大街小巷都在议论今天的刽子手。市民们通过各种途径打听这个天生嗜血的刽子手姓甚什名谁、是何方人士。据说巡抚大人当天也在现场，他同样被张忠民的表现彻底征服。

张忠民退场后在孤屋小憩了一阵儿，又被王晓利带到火宫殿喝酒。辛牌时分，二人惦记天心阁的景致便谢绝了王晓利的其他安排。

张忠民从火宫殿回都梁之家就有人认出了他，好在大地方人很文明，除了多看他几眼，最多也惊呼——"这不是今天那个刽子手么!"

张忠民听到有人赞扬，走路都有点飘飘然了。二人回到旅馆换下血衣，出门时，坐在门口的老板拉住他们说了一阵儿话。

两人别了旅馆老板来到天心阁下面，李政光兴致盎然地打听太平军将领萧朝贵战死之地。有人指点在东面，李政光拉着张忠民过去参观。张忠民对战争不感兴趣，他想去山顶观看历代名人碑刻诗联。张忠民道："那里早就没有战争影儿了，不如去顶上看长沙城全貌。"

李政光道："顶上等会儿去，先看了打仗的地方再说，虽然已经没有战争的影儿了，看看可满足好奇心。"张忠民无奈，只好陪他过去，看到一座几丈高的炮楼，每隔不到一丈远就有一架黑洞洞的大炮。李政光啧啧叫道："这萧朝贵十足是个猛子，在这样的地方不战死才是怪事，别说还有这么多大炮，就是站在上面扔石头都能把他砸死。"

李政光兴奋了一阵，很快就没有了兴趣，任何名胜景点都是这样——不能不去，去了一辈子再不愿去。又有说法——不去会遗憾一辈子，去了一辈子都遗憾。二人沿石阶拾级而上，到了上面果然有不少的石刻碑文。这些内容，张忠民早已烂熟于心，今天来现场看看原作，确有一番不同的体验。他很快领悟到，游览名胜如果只是浮光掠影看景点，确确实实来一次一辈子不愿再来，但是要从历史文化的角度观赏，无论参观多少次，每次都有新感受。

张忠民登上阁楼，情绪为之一振，少不得也要感怀吟唱——

小立城南阁，江船满钓矶。

麓山青入画，湘水绿成围。

舟楫通云汉，楼台锁石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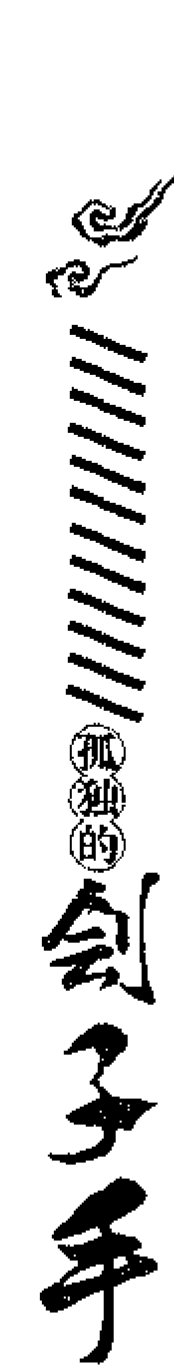
垂杨关客思，相见总依依。

张忠民吟罢登上最高层，但见古城尽收眼底，对岸岳麓山正是吐翠滴绿季节，湘江水面船只往来，令人无限感慨，遂吟道——

作镇雄三楚，山形拔地来。

帆行湘水远，风送岳云开。

夏气孤蓬满，遥天一雁回。





平雄谁击楫，把酒意低徊。

李政光不懂诗，没有张忠民那样的体验，他看若大一座城池，禁不住产生浓厚的兴趣，遂提仪道："张师傅，这个地方太好了，干脆留下来不回去了。"

其时已近黄昏，张忠民情不自禁地想起了妻儿，正所谓"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他摇摇头，叹道："长沙虽好，不是久住之家。家中妻儿正盼我回去呢。"

李政光又说了长沙百般好处，这时阁楼下面有人在叫喊。张忠民定睛看时，认出是王晓利，就知道他来找自己。

张忠民下了楼，王晓利道："这么晚了还来看天心阁来日方长，往后有的是机会，若非旅馆老板指点，我还找不着你们呢。"

张忠民道："王大人不必客气，我们不是小孩，可以照顾自己——我什么时候可以走?"

王晓利道："我正是为这事过来和你商量的——我们回旅店好好谈谈。"

回到"都粱之家"，王晓利道："这次张师傅干得很出色，巡抚大人十分满意。他很爱才，想把张师傅留下来当差，不知张师傅意下如何?"

李政光抢先答道："我们愿意，我刚才正跟张师傅说想留下来不走了，巡抚大人留我们，这是打着灯笼没处找的好事。"

王晓利不理会李政光，继续与张忠民说话："如果你有什么难处或要求可以提出来，我会尽力满足你。"

张忠民不好直接回绝，道："我家中有老婆和孩子。"

王晓利点头道："可以考虑把她们接过来。"

张忠民道："我妻子身体不好，恐怕禁不起路途的舟车颠簸，两个孩子也很小，出不得远门。"

王晓利笑道："既如此，张师傅不妨在长沙找一个，我替你做媒。"

李政光高兴地叫道："要得，我替他答应了，长沙的女人可漂亮了，随便拖一个出来都比都粱女人好看。"

王晓利期待地看着张忠民："张师傅你自己怎么想?"

张忠民此刻想起了王逸红临别时的眼泪和嘱咐，就有点不忍心，很久才道："王大人，我明天答复你好吗？我得好好想想。"

王晓利道："没问题。二位今晚有什么安排？"

李政光望着王晓利坏笑着道："吃饭可以简单一些，我们出来这么多天了，王大人可不可以带我们……"

王晓利听了李政光半截话就明白，道："你们不提我都准备安排了，隔边的都正街就是官窑，今晚二位去见识见识长沙妹子。"

三个人在一家小饭馆吃罢饭，就到了都正街。这里是长沙有名的官办娼僚，各种招牌的窑子挤满了一条街。王晓利来到一家名为"金鸭婆"的窑子，老鸨立即召来十数名"妹子"供三人挑选。这十数个妹子一个个花容月貌，相貌气质远非武陵井的粉头可以相比。张忠民、李政光看得呆了，挑了这一个又舍不得另一个，无论把哪一个搂在怀里都可以把男人的骨头酥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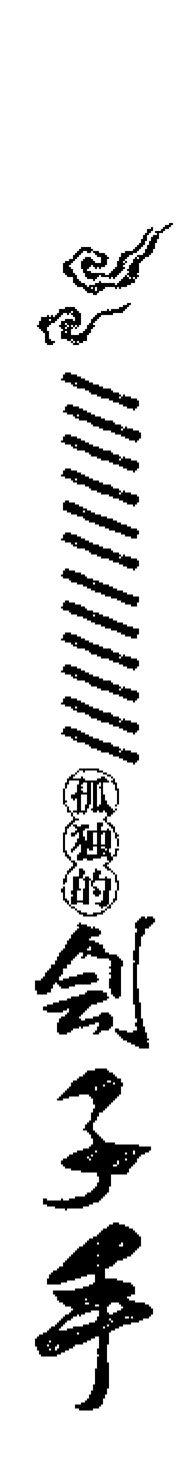
王晓利见两位不知所措，以为他们假装斯文，就自作主张给他们分派了一位。张忠民拥着一名"妹子"入了花房，一番销魂令他回味无穷。

从"金鸭婆"出来，王晓利就不送两位了，临分手再次叮嘱道："张师傅一定要好好考虑，明天我等你的准信儿。"

回到旅馆，李政光仍沉浸在兴奋中，对"金鸭婆"的女人赞不绝口，还怂恿张忠民："张师傅，长沙的女人太有味了，哪怕不打算讨长沙堂客，来都正街夜夜做新郎也不枉为一世人。不瞒你说，这样的好去处，打死我也不想走了。"

张忠民被李政光一番话说得心里直痒痒。这些年来，王逸红抱病在身，不能尽妻子之职，很多时候，张忠民都去怡春院发泄。王晓利说了，在长沙当刽子手收人高，如果真像他说的，在这里找个妾，再生个一男半女，这样的日子确也诱人。

李政光说起长沙的女人兴致越来越高，以至忘了时间，好在事已办完，明天晚一点起床也无妨。子夜过后，张忠民支撑不住了，嘴里含含糊糊应着李政光，眼睛却合上了……迷迷糊糊中，"金鸭婆"那个妹子又向他抛媚眼，张忠民当然把持不住，拥着她进入花房……花房里红烛掩映，绿帐锦被……妹子玉体





横阵，二人滚作一团，说不尽的风流快活……正缠绵，屋外传来嘤嘤哭声，声音酷似女儿张凯月。凯月怎会来到这里？是听错了吧？张忠民弃了粉头，来到花房外，见一个女孩缩在走廊哭泣，定睛看时，果是张凯月，但见她衣衫褴褛，面黄饥瘦，她见了张忠民就道："爹，我饿，我要吃东西。"张忠民问道："凯月你是怎么来到长沙的，娘和哥哥呢?"张凯月道："娘和哥哥要饭去了，我们几天没有吃东西。"稍后王逸红领着张凯年过来，也是一身褴褛，手里拿着一个刚讨来的红茹，一群苍蝇正围着那个红茹上下窜飞。张忠民见妻儿这般模样，想起刚才还和粉头快活，甚是羞愧，遂带了他们去一家饭馆吃饭。饭后，张忠民忍不住问道："逸红，你大老远跑来，路上好走吗?"王逸红道："长沙花花世界，我不来寻你你就不会回来了，路上再苦也得来寻你。"张忠民道："我才出来几天，很快就会回家。"王逸红道："你莫哄我，你们男人的心思我懂，这样的花花世界，你才舍不得走呢，可不，我一寻来，你果然就在这样的地方。"张忠民羞愧得无地自容："我是一时犯糊涂。"王逸红泪流满面："你走后衙门里就不再管我们了，你知道我们的日子是怎么过的吗？没有水吃，用脸盆去河里打，半路上把脸盆打烂……"

张忠民突然觉得不对劲了，妻子有病，哪怕骑马坐轿都经不起旅途颠簸。猛地醒来，才知是梦，睡在隔壁床上的李政光正在梦呓，时不时像小孩般嘤嘤哭泣。张忠民这才明白，自己在梦中把这声音当成凯月的哭声了。

次日巳牌时分，张忠民、李政光刚刚起床，王晓利就过来了。一见面他问道："张师傅昨晚考虑好了？如果没有什么问题，给你就可以入册，衙门里好安排住处。"

张忠民已是归心似箭，毫不犹豫道："谢谢王大人和巡抚大人的美意，小人妻有病，儿女尚幼，实不能从命，还望大人见谅。"

王晓利一愣，皱着眉头道："难道没有一点儿余地了?"

张忠民叹道："小人年纪老了，若是早二十年前碰上这样的机会就好了。"

李政光见王晓利没有提到他，忍不住道："无论张师傅他是怎样想的，反正我愿意留下来听任王大人驱使。"

王晓利斜了李政光一眼，道："李师傅我正要告诉你，这里已经没你的事儿，什么时候动身我好做安排。"

李政光羞得耳红面赤，半晌回不过神来，张忠民道："既然这里已经没事，我和李师傅明天就走。"

王晓利想了想，不无遗憾道："人各有志，好吧，我先回了巡抚大人，不过结果如何还要等到明天才有准信。李师傅你什么时候走？你不要看张师傅，你们的情况不一样，朝廷正是用人之际，张师傅是难得的人才。"

李政光心下想这个姓王的也太不给人面子了，前些天还客客气气，一旦没有了利用价值说变脸就变脸。便没好气道："我没说要赖在这里，明天就走！"

王晓利冷冷道："那我明天一早过来。"

王晓利走后，李政光骂骂咧咧："什么鬼地方，求我也不会留在这里！这里的人一个个都是冷血心肠，窑姐儿也没有武陵井的温柔。再说这地方越看越不如都梁，灰蒙蒙的都是屋子，人多得像水灾来临前的乱蚁。我们都梁山青水秀，清清爽爽。"

张忠民看不惯李政光这酸味儿——他身上看不惯的地方还有很多，这些年来张忠民一直包容。他永远记得柴天武临终前的叮咛——公差是刽子手的左右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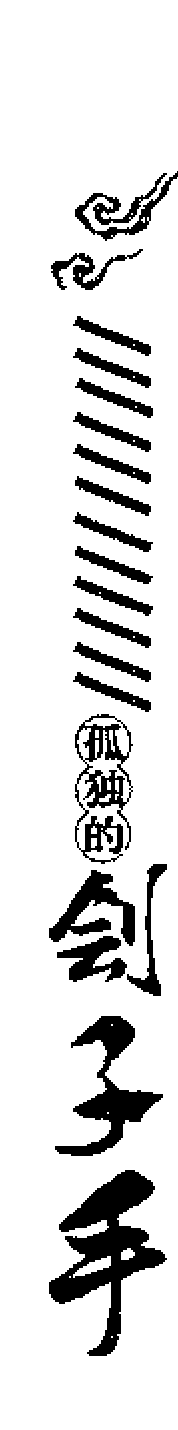
王晓利并没有挨到第二天，他离去不到两个时辰就回来了，态度也一反以前，一进屋就绷着脸把二锭碎银摞在桌子上道："张师傅，如果你要改变主意还有机会，我随时在小吴门那边恭候你，如果你要固执己见，我也不强人所难，这点银子就是你们回家的盘缠。"

李政光小声用都梁土话道："张师傅他要挟你呢。"

王晓利不满道："李师傅你在说什么？"

李政光道："我在说怎么才这一点点银子。"

王晓利冷冷道："这是巡抚大人的意思，也是为了爱护你们。这世道兵荒马乱，到处是匪盗，银子多了路上有危险。什么时候走我就不送了，自己多保重。"



李政光道："不多给银子还有这么冠冕堂皇的理由，如果是这样我倒希望巡抚大人不要爱护我们。"

王晓利瞪了李政光一眼走了，他这一走就没再露脸。

张忠民归心似箭，当即就要离开长沙，李政光道："已经到了末牌时分，要走的话，还没出长沙地界天就黑了，再住一个晚上吧，这辈子别再想来长沙了。"

张忠民依了李政光。次日一早，二人收拾行李回家，到了门口旅馆老板很不客气地向两位索要房钱，原来王晓利已经把房子退了。

欲知张忠民、李政光回都梁途中有何遭遇，且听下文分解。

孤独的剑手

第二十一章 归途惊魂夜

瘦高个：『如何处置他们？』

王一风：『原来打算把他骗到伙铺趁熟睡时了结，这两个穷鬼没钱住店，等他们疲倦时再下手——你带家伙了吗？』

瘦高个：『带了，两把二十几斤的斧头，我磨了整整三天，可以用来剃头。』

王一风：『带了家伙就好办，半夜过后大家都困了，几斧头砍死了往水里一扔就大功告成。』



却说张忠民、李政光付了房钱离开旅管，就感受到了强烈的世态炎凉。两人来时有快马相送，回时孤零零只能靠双脚步行。李政光大骂张煦、王晓利是骗子，藉此出出心里的怒气。

二人上了路，张忠民很快就想到一个很实际的问题，遂与李政光商量："俗话说，出远门一个人是死人，二个人是半死的，三个人才是活人。这是老人千百年来总结出来的经验，没有相互关照，一路上难以应付不期之祸。"

李政光亦觉得此话有理，于是就注意路上行人，凡样子像出远门的都上前搭讪，问是哪里人，要去何地。一连问了几个，好容易才问到一个名叫王一风的人同路。王一风是靖州人，长年在长沙做干货生意，一年中有十几次在长沙与靖州之间走动，有相当丰富的出门经验。攀上关系后，王一风好心提醒二位："出门在外不要轻易相信别人，这个社会很复杂，弄不好轻则失财、重则丢了性命，这些年光是我亲眼见到杀人就有好几起。"

李政光不以为然道："我们不怕，身上没有盘缠，恨不得自己去谋财害命，哪还有钱给别人谋。"

王一风变色道："你这样说我都怕跟你一起走了。"

张忠民道："他这张嘴是乱说的，不要怕，我们不是歹人，靖州和都梁出了门算是正宗老乡。"

王一风道："都梁我很熟，来长沙或回家都要经过，我一听口音就知道你们是都梁人，要不我还真不敢搭理你们呢，二位尊姓大名，来长沙办何事？"

张忠民怕李政光嘴快露了馅，赶紧道："贱姓蒋，名一民，这位姓黎，叫黎老光，我们是船上的船夫，因船触了礁在岳州修理，一时半会儿修不好，老板打发我俩先回家。"

"原来是这样，二位打算怎么走？"王一风见两位听不明白，又加一句，"是走水路还是走旱路？"

李政光问道："走水路有什么好？走旱路又有什么好？"

王一风道："你们是船夫，走水路的好处比我更清楚。至于走旱路，我觉得没有什么好处，一是慢，二是辛苦，三是落伙铺花钱，这些还不算，最大的麻

烦是旱路上强盗多。平时我是从不走旱路的。”

张忠民道：“我们从没走过旱路，想图个新鲜，既然这样，不妨一起走水路。”

思想统一后，王一风领着二位西行，走过几条街市就来到湘江河边，在一阁楼下等船。张忠民抬头看时，见楼牌上书有四字——杜甫江阁，原来此处也是长沙名胜。数百年前杜甫在长沙滞留的那段日子张忠民十分熟悉。代宗大历三年（768），五十七岁的杜甫离开夔州出蜀，三月抵达湖北荆州，北上遇阻，南移公安、石首一带，又遇阻，过着“飘飘何所以，天地一沙鸥”的离乱生活。冬天，经洞庭到达岳阳写下千古名篇《岳阳楼下》和《登岳阳楼》。大历四年早春，杜甫由岳阳前往长沙，舟行途中写下了《南征》——

春岸桃花水，云帆枫树林。

偷生长避地，适远更沾襟。

老病南征日，君恩北望心。

百年歌自古，未见有知音。

“偷生长避地，适远更沾襟”表现了诗人晚年颠沛流离，浪迹天涯的悲辛生活。为了苟全性命，杜甫常常是今天在这里，明天又在那里，四处逃难，而如今又要南下。

杜甫到了长沙，就在这里以舟为家，写下了《燕子来舟中》——

湖南为客动经春，燕子衔泥两度新。

旧入故园尝识主，如今社日远看人。

可怜处处巢居室，何异飘飘托此身。

暂语船樯还起去，穿花贴水益沾巾。

杜甫在湘江岸边一直滞留到大历四年春天，然后离开长沙前往衡州，行前又留下一诗篇——

夜醉长沙酒，晓行湘水春。

岸花飞送客，樯燕语留人。

贾傅才未有，褚公书绝伦。

名高前后事，回首一伤神。

杜甫晚年贫病交加，奔波不定，这年春天，为了生计，他又不得不离开长沙前往衡州。临行之夜，酷爱饮酒的杜甫忍不住痛饮长沙酒，沉醉而眠，殊不知借酒消愁愁更愁。第二天清晨，当他无奈地独自一人扬帆江中时，迎面扑来的却又是一股春的气息：湘江两岸，春光明媚，如此佳景却又要孤舟远行，怎能不暗然伤神？



“贾傅才未有，褚公书绝伦。”西汉的贾谊因才高被贬为长沙太傅，唐朝的褚遂良书法冠绝一时，因谏阻立武则天为皇后被贬为长沙都督。这两位旷世奇才一前一后虽名高一时，被贬后却都抑郁而死，而今诗人年岁已高，仍旧漂泊不定，无所依托，没有作为，想到这共同的结局，怎能不黯然伤神？

杜甫离开长沙一年后，果然就贫病而死。

张忠民望着杜甫江阁，发了一阵儿思古之幽情，随后有客船经过，王一风招手把船叫停，也不问这船要往何处，先登了上去。

船航湘江，向南是逆水，好在水势平缓，不是十分缓慢。两岸风光宜人，这让头一次坐船的张忠民、李政光贪看不已。约坐了两个时辰，二人拿出干粮，也分一份给了王一风。吃干粮时，张忠民见一舟子老是看他，心里很是纳闷。稍后，王一风入舱向船家讨茶喝，那舟子竟用一口都梁北乡音与张忠民搭话：“老乡，你们何时到的长沙？”

张忠民听到乡音，喜出望外：“我们来好几天了，正准备离开，老乡在这船上做几年了？”

舟子道：“也没做几年。二位家住哪里，来长沙干何营生？可否告知贵姓大名吗？我叫曾铜柱，高沙曾家村人。”

张忠民道：“小姓蒋，蒋一民，这位叫黎老光，都是南乡人士，也是船夫，因大船触礁维修，我们从岳州回乡，原打算从旱路回家，碰巧在路上遇上靖州老乡，他是干货商人，长年在外，他说这些年旱路常闹匪盗，所以选择坐船回家。”

曾铜柱一愣，继而问道：“蒋老乡回家在何地下船？”

张忠民道："应该在都梁的玉带桥码头下船——我正要打听，这船要开往哪里？"

曾铜柱道："这船开往衡州。"

李政光这时惊醒过来，并听了二位的对话，急道："那我们马上下船，改乘直达都梁的那一艘。"

曾铜柱问道："你们见过有都梁直达长沙的船？"

张忠民省悟过来，知道露馅了，忙道："我们先坐船到宝庆，再从宝庆回都梁。"

曾铜柱四下里望望，见无人看这边，遂压低声音道："逢人且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出门在外不轻意向陌生人交底是对的，但也不能露馅。"

张忠民问道："我露馅了吗？"

曾铜柱道："你们瞒不过我，我第一眼就看出你们是头一次出远门，张口就是十足的外行话，别说是船上做工的，只要是出过远门的人谁都知道长沙到宝庆、都梁都不通水路，非要走水路时，也是逆水行舟，比走路还慢。你说的旱路上多匪盗，难道水路就没有河匪？"

张忠民面呈涩颜道："真人面前不说假话，不瞒老乡，我们确是头一回来长沙，也不是什么船夫。"

曾铜柱问道："那是干何营生？"

张忠民难以启齿："这个……"

曾铜柱道："不说也罢，我也不会打听。要你们走水路的靖州老乡哪里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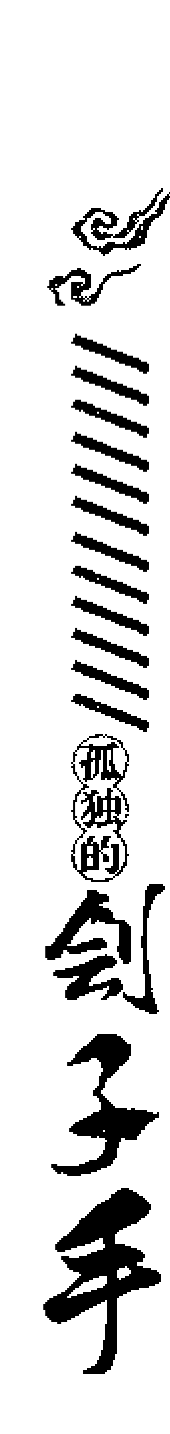
张忠民指了指船舱，轻声道："正是刚才那位。"

曾铜柱向张忠民招手。张忠民走近，曾铜柱小声道："那位靖州老乡你以前认识？"

张忠民摇头："刚刚才认识。"

曾铜柱道："刚刚才认你就相信他？"

张忠民想了想道："他应该不会骗我们，我们没有钱。"





曾铜柱提醒道："不图钱那就是另有所图，我总觉他把你们骗到船上来有点不正常。"

二人正说着话，王一风出来了，张忠民赶紧弃了曾铜柱坐回了原处。王一风看看曾铜柱，然后压低声音警惕地问张忠民："那个舟子和你说了些什么？"

张忠民否认道："我和他什么也没说。"

王一风鼻子哼了哼："明明看到你们交头接耳，还不承认！"

张忠民随口撒谎道："他问我是哪里，我也没说真话。"

王一风以教训的口气道："出门在外，不要轻易和陌生人话说，当心祸从口出。"

张忠民不以为然道："人家在这条船上做事呢。"

王一风撇下张忠民，向立在船尾的曾铜柱打招呼："这位师傅听你的口音很熟，请问尊姓大名、仙乡何处？"曾铜柱报了名，王一风说，"曾师傅原来是高沙人士，曾家村那是个有名的地方，道光二十三年出了一件大事，那时候曾师傅还没出生吧？"

曾铜柱道："你说的是曾如炷杀死知州徐光弼那档事吧？那年我三岁了。"

王一风道："杀死知州的不是曾如炷，是曾以得，曾如炷是闹事首犯。你们曾家人对此事是如何评价的？"

曾铜柱道："杀朝廷命官，绝对是十恶不赦的死罪，我的评价是官府很大度、仁慈，虽杀了七八十人，也没灭他们九族。"

王一风绷着脸："什么'没灭他们九族'？听曾师傅的口气好像你不姓曾？"

曾铜柱道："我与曾如炷不是一个支系的，祖上原在湘乡居住，到我爷爷的爷爷那一代才迁到都梁，算起来我和曾国藩大人是一脉相承。"

王一风道："曾国藩是圣人，你们家有好风水。"

曾铜柱道："我家的风水都被曾大人占尽了，落到我就没有出息，在船上当舟子。不过曾大人还算认亲，我家在高沙建祠请他写对联，尽管他身居高位，公务繁忙，还是提笔写了一联。这盈联写得真是绝了，道是——资水如带，凤岭如屏，四面尽环淑气；孝子在周，忠臣在汉，千秋无愧宗风。"

张忠民一听曾铜柱说起了曾国藩的盈联，忍不住插话道："这'孝子在周，

忠臣在汉。’你知道是说哪两个人物？”

曾铜柱道：“说的当然是我们曾家人，天下孝子的典范是春秋末年鲁国的曾参；汉代的曾潭是文武忠臣，官拜尚书郎。如果连这个都不知道，我就枉姓一辈子曾了。”

这时船老大从舱里钻出，立在船首，他见曾铜柱光照顾了与客人说话忘了用力气摇橹，干咳一声喊道：“船太慢了，加把劲，不要耽误客人的路程。”

曾铜柱赶紧息了口，专心摇橹。这是一条小型客船，载客量为三十余名，船上有四名舟子，曾铜柱在船尾摇橹，两边各有一名舟子在奋力划桨，另有一名舟子手持长长的竹篙立在舟首把握方向。

此时太阳已升起数十丈高，晒在脸上有点灼人，王一风几次提议回船里休息，张忠民只是不依，李政光本想进去，见同伴不走，他也坐着不动。船上是一阵阵摇橹划桨的声音，曾铜柱沉默了一阵儿，忽见岸边有一女子走过，就扯开喉咙唱起了小调——

远远见妹飘过来，不高不矮好人才；
走路好比蝴蝶舞，坐下好比莲花开。
蓝袄汗衫花布鞋，妹妹好比牡丹开；
两眼明似青铜镜，抬头照亮九条街。
得妹一言千年想，得妹一花万年香；
出门三年不带米，妹的话儿是干粮。

王一风终是耐不住晒，站起身拍拍屁股走了。望着王一风进了船，李政光就对张忠民道：“这个靖州佬，好像很害怕我们和姓曾的舟子说话，他莫非有什么事瞒着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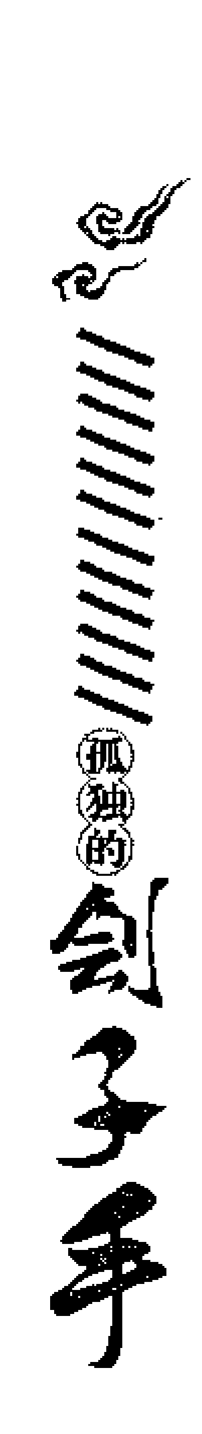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你知道这条船是到哪里去吗？”

李政光不假思索道：“当然是去都梁。”

张忠民追问：“何以见得？”

李政光道：“王一风是出门老手，他不会乱上船。”

张忠民道：“如果我要告诉你，这条船是去别的地方，从长沙到都梁根本不





通水路你会怎么想?"

李政光疑惑地望着张忠民:"你说这条船去哪?"

张忠民道:"衡州。"李政光大惊,起身要走,张忠民扯住了他,"你要去哪里?"

李政光愤愤道:"我要去问王一风为何欺骗我们。"

张忠民"嘘"了一声,示意李政光不要大声:"这个王一风十分可疑,如果他真是歹人,我们得弄清楚他是何目的,先不要打草惊蛇。"

李政光不解道:"我俩除了裆里那东西再无他物,他能图我们什么!"

张忠民道:"我和你想的一样,可是我们不能让别人也这么想,这社会太复杂了。"

李政光道:"他怀疑我们有钱?"

张忠民点头:"我们说过没带一文钱,可能正是这句话引起了他的注意,我们犯了这个大忌。"

李政光叹道:"我们还真不该说这句话……那怎么办呢?"

张忠民道:"不过也不一定,或许是我们多虑了。"

李政光道:"出门在外,还是多一个心眼好,权当他有谋财害命之心吧,我们应该小心为妙。"

张忠民道:"如果他是歹人,绝不会单人独马,应该还有同伙,反之,如果有同党出现,就能肯定他是个歹人。"

李政光点头:"有道理,那就多留神吧。刚才那个舟子和你讲些啥?"

张忠民道:"他也看出了姓王的是个奸人,提醒我多加防备。"

李政光似有所悟道:"难怪他害怕我们和曾铜柱说话,依我看他是不是靖州人很值得怀疑。"

张忠民点头:"我也这样想,反正出门在外,谁都不能轻易相信。"

李政光瞟了一眼还在唱小调的曾铜柱:"他呢?"

张忠民道:"他是都梁人不假,刚才王一风有意试探,如果他说了假话就会在我们面前露馅——从这一点儿证实王一风是存了心机的。"

李政光望着张忠民:"他这样做有何目的?"

张忠民道："很简单，希望我们不要信任曾铜柱，信他就可以了，他担心曾铜柱向我们透露这条船的目的地。先装傻瓜也不要与曾铜柱搭话，倒要看他想玩什么花招。"

行了半个时辰，站在舟尾的曾铜柱又向张忠民打招呼："蒋老乡前面有一个码头，需要买东西可上岸，这里靠了岸要到天黑了才停船。"

张忠民道："知道了，谢谢老乡的好意。"张忠民就进舱和王一风坐在一起。稍后李政光也进来了。

王一风问道："那舟子又和你说什么？"

张忠民知道他一直在暗中窥视，遂如实道："他提醒我湘潭县码头快到了，可以上岸买东西。"

王一风道："这个人不地道，最好不要理他。"

李政光问："他如何不地道？"

王一风道："谁都知道高沙曾家是一族的，他他说自己和曾国藩一脉相承，这种人连祖宗都卖，他还能算好人吗？"

李政光忍了一阵，终是忍不住，问道："王老乡，这船直达都粱吗？"

张忠民吃了一惊，伸手暗掐李政光。王一风也被问得一怔，盯了李政光半晌才道："长沙没有直到都粱的船，中间要转几个地方，你们不用多问，跟着我走就行了。"

张忠民又暗掐李政光，示意他不要开口，自己赶紧道："我们听王老乡安排，你去哪我们也去哪。"

王一风这才放下心。又过了半个时辰，湘潭码头到了，王一风赶紧站在船头，有数名客人上了船，其中有一位背负包袱的瘦高个与王一风交换了眼色，然后就坐到了张忠民的左边。这一细小的动作被张忠民看在眼里，他心下一沉，暗忖：这家伙会不会就是王一风的同党？

船老大到舱内问了一遍，见没有人要上岸，船又继续南行。

天渐渐黑了，船到一个小镇才靠了岸。船老大系好缆绳来到舱内："各位客官，湘潭县到了，有要住伙铺的上了岸就是，别忘了明天辰牌准时开船；在船





上过夜的请管好自己的行李。”

王一风对张忠民、李政光道：“二位跟我一起上岸住伙铺，这船上蚊子多，会把人吃了。”

张忠民道：“我们没钱，你一个人去吧。”

王一风想了想道：“既然你们不愿去，我也在船上过夜算了。”

张忠民的心提了起来，他是有意试探王一风，想不到这家伙果然不愿离开，很显然是怕他俩跑了。船上客人都没有上岸，这年头钱难赚，能省则省，他们都带了干粮，吃完后就站在甲板上用毛巾沾了河水擦身子。

后上船的瘦高个一路上不与人说话，张忠民想着如果他们是一伙的，肯定会找机会接头。他从船尾出来去到甲板上“擦澡”，到了外面，与李政光耳语几句，他又从船首进了舱中。

船舱里黑灯瞎火，伸手不见拳，客人多数已经上岸乘凉去了，张忠民蹲身接近自己的座位，果然听到王一风与瘦高个在说话——

瘦高个：“是这两个人吗？你不要认错了。”

王一风：“绝对不会认错，自从廖星亮哥哥遇害，我就一直跟踪这两个刽子手。”

高瘦个：“他们是哪里人，你打听到了吗？”

王一风：“他们是都梁人，那刽子手叫张忠民，另一个不知道叫什么。”

张忠民全身惊得汗毛倒竖，原以为王一风只是个谋财害命的歹人，做梦都没想到竟是廖星亮的党羽……他屏住气，再听下去——

瘦高个：“你是如何与他搭上关系的？”

王一风：“他们第一次来长沙路程不熟，必定要找同伴，我就谎称是靖州人。”

瘦高个：“你为何不称是都梁人？”

王一风：“口音不同，那样会露馅，你在镇上等了多久了？”

瘦高个：“这两天我估计你那边会有消息，一直在码头等你，腿都等麻了。”

王一风：“腿麻了不要紧，别把脑袋给麻了。”

瘦高个：“你还别说，脑袋也麻了，幸好你还知道站在船头，要不就错过了。看来这是天意，该这两个刽子手死了。”

王一风："凌迟我们大哥，不叫他们偿命天理难容。"

瘦高个："如何处置他们？"

王一风："原来打算把他骗到伙铺趁熟睡结果了，这两个穷鬼没钱住店，等他们疲倦时再下手——你带家伙了吗？"

瘦高个："带了，两把二十几斤的斧头，我磨了整整三天，可以用来剃头。"

王一风："带了家伙就好办，半夜过后大家都困了，几斧头砍死了往水里一扔就大功告成。"

高瘦个："他们快回来了吧？"

王一风："该差不多了，我过去看看。"

高瘦个："我也想擦个澡，一块儿过去。"

王一风："我先走，你等一会儿再来——一起走他们会怀疑。"

张忠民赶紧躲在一边，王一风、瘦高个都离座后，张忠民回了自己的位置，他伸手摸瘦高个的包袱，果然摸到了硬邦邦的两把斧头。稍后李政光过来劈头就问："他们没说什么吧？"

张忠民怕他承受不了，就道："没说什么——他问你了吗？"

李政光道："他没见到我俩在一起当然要问，我就说你上岸买东西去了。"

张忠民道："你马上到岸上去等我，稍后我有要事与你商量。"

李政光走后，张忠民赶紧来到船尾，他轻轻拍了拍正在打盹的曾铜柱。曾铜柱惊醒过来，认出是张忠民，正要开口，却被手指堵住了嘴，曾铜柱会意，跟着张忠民上了岸——李政光已经等在那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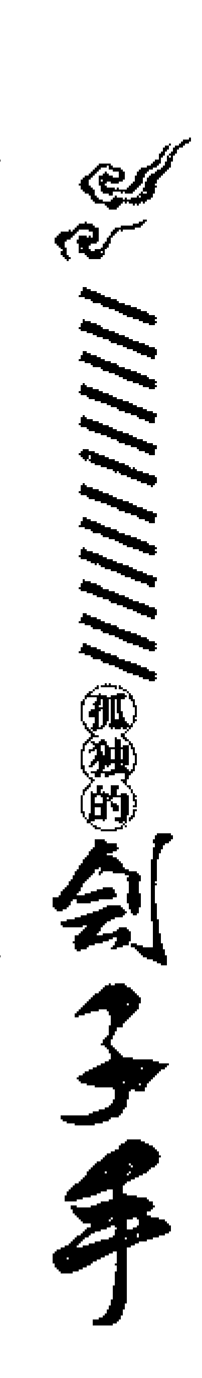
张忠民引着曾铜柱、李政光离船很远才停下来。不等张忠民开口，曾铜柱就道："我知道你们遇上麻烦了，那高个子和姓王的是一伙的？他带了两把斧头，我想告诉你们一直没有机会。"

张忠民点头："他们确实是一伙的。"

曾铜柱道："他们盯很久了——你们带了很多钱子？"

张忠民将错就错："不是很多，但也不少。"

曾铜柱道："我明白了，他们想谋财害命，需要我帮什么吗？别客气，我们





是老乡。"

张忠民道："这地方我不熟，求曾老乡指一条生路。"

曾铜柱想了想道："这里有一条官道通往湘乡，回都梁必须经过湘乡，问题是他们不见了二位还会追……要不这样好了——这镇上很熟，帮你们找一处安全的地方住下来，天亮后就好办了。"

张忠民道："大恩不言谢，救命之恩没齿难忘。"

曾铜柱道："亲不亲，故乡水，危难之际我不帮你谁来帮你？快快取行李过来，我在这里等你。"

张忠民道："行李就不要了，无非几件旧衣服，还是逃命要紧。"

曾铜柱引着张忠民、李政光在镇上七转八拐，来到一偏僻客栈。客栈的店家与曾铜柱很熟，他给张忠民安排了一间房子。曾铜柱一再叮嘱店家，如果有过来打听，万万不可透露这里住了都梁客人。

曾铜柱走后，张忠民虽然身上有异味，也不敢出门洗澡，李政光把门掩上追问："忠民你说那两个人没说什么，肯定是骗我。"

张忠民此刻仍是惊魂未定："我怕你承受不了，才不敢跟你说。"

李政光道："不就是谋财害命么，我已经猜到了。"

张忠民道："如果只是谋财害命还好说，我就不瞒你了，这二个人是廖星亮的党羽，专为追杀我俩而来。"

"这……"李政光霎时脸如死灰，一双腿剧烈抖动，很久才说出话来，"凌迟钦犯是官府的事，我们不过是执行者，他们为何要追杀我们？"

张忠民道："他们奈何不了老虎，就拿猴子撒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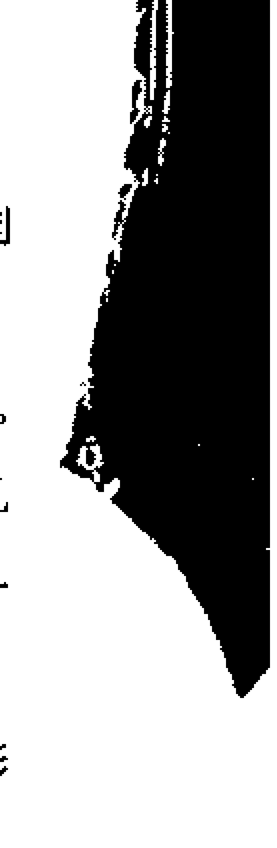
李政光道："我好悔啊，原本不该我来的，我只是一时贪玩，想来长沙看看，谁想到会遇上这样的麻烦，呜——"李政光哭了起来。

张忠民劝道："你先别哭，你这阬包样子，我后悔告诉你真相了。"

李政光不哭了，抹去泪望着张忠民："你说我俩该怎么办？"

张忠民道："好好休息，养足精神明天好赶路。"

李政光点点头，一声不吭地上床去了。张忠民吹了灯也和衣上床，放了蚊帐。



李政光不到一炷香功夫就打起了呼噜，张忠民却翻来覆去无法入睡，眼睁睁等到亥牌时分，他突然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今夜这小客栈会发生点什么……

张忠民心神不宁，继之又感到浑身难受——这样的天气不洗澡确实难受。他起了床，轻轻拔下门闩出了房间，准备向店家讨点热水擦身子，可是却不见店家守在大门口。他喊了几声，见无人应答，就不再喊了，他去到厨房，有一锅现成的热水。他舀了一桶热提到屋檐下擦起了身子。

擦完澡，张忠民全身神清气爽，正准备把提桶送回厨房，就发现几个人影向这边走来。正是四月初十的时节，天上的月亮露了半边脸，它正钻出云层，把清辉撒向大地。月光下，张忠民一眼看见了瘦高个，心下一惊：莫非他们寻到这里来了？张忠民赶紧躲在灌木丛中。

那群人走近了，一共有四个人，他们到了客栈门口就不再前行，像是要商量什么，这更令张忠民生疑。张忠民定睛看时，惊出了一身冷汗，这四个人竟是王一风、曾铜柱、瘦高个和店家！天啦，他们原来是一伙儿的！

张忠民定了定神，窃听他们在商量什么——

店家："他们已经睡死，我是听到呼噜声才来叫你们的。"

王一风："你再去看看，若无变故即可动手。"

瘦高个："没有必要，干脆一步到位，谁跟我进去下手？"

曾铜柱："我跟你去。"

王一风："二位当心，那个姓张的可是个刽子手，手毒得很。"

曾铜柱："既然如此，还是先看看再说。"

瘦高个、曾铜柱进了客栈，王一风和店家守在外面，稍后曾铜柱急急跑出来向同伙报告："大事不好，门是开着的，只有一个人睡在床上，已经被我结果了，正是那个刽子手不见了踪影！"

店家："我才出来不久，应该没有跑出多远，我有办法叫他出来送死！"

那店家进入客栈，旋即传出狗叫声，一条恶犬在门外嗅了嗅，然后龇牙咧嘴地径直向张忠民躲藏的灌木丛走来。欲知张忠民性命如何，且听下文分解。



孤独的剑手

第二十二章　法场六龄童

蒋秋生忙自己的事去了，突然一群狱卒押着四五名五花大绑的死犯出来，霎时恐怖的洋号声和着衙役、公差的呐喊声骤然震天动地：「杀——杀——杀——」

第一次经历这样的场面，张凯年吓得哇哇大哭起来，手中的大半块白米糖掉在地上也浑然不觉。张忠民怕儿子跑了，搂得更紧。

却说光绪十七年四月初二张忠民去了省城长沙，王逸红的痛经症加重。她找了不少郎中，郎中都说像她这样的岁数早该绝经，落下此症实为奇事。王逸红心知肚明，这都是早年所事职业落下的病根。她自知难逃一死，唯有放心不下儿女，自从丈夫走后就翘首盼望。

每天，衙门派蒋秋生送一担柴过来，再挑三担水，母子三人勉强度日。王逸红每每向蒋秋生打听丈夫的归期，得到的答复都没有一个定准。他告诉王逸红，如果四十天过后张忠民还没有回来，衙门就不负责她的柴和水了。

在度日如年的期盼中，王逸红终于熬过了四十天，可是丈夫仍然没有回来！病症加上绝望，王逸红终于崩溃了……蒋秋生见这母子三人实在可怜，不忍心弃之不管，每天还是过来帮忙挑水、买柴。

其时，张凯年未满六岁，张凯月才四岁，兄妹少不更事，整日在外面疯玩，饿了就回来哭着要吃要喝。王逸红无奈，挣扎着下床做饭，每做好一顿饭，她全身虚脱一般。

光绪十七年五月二十三午牌时分，张凯年、张凯月在屋檐下搓泥丸，这游戏被兄妹称之为“做汤圆”。玩着玩着就感到肚子饿了，才记起还没吃早饭。二人跑进房里叫王逸红：“娘快，起来做饭，人家都吃午餐了。”说着，张凯月哭了起来。

王逸红其实也没有忘记这事，但她实在是没有一丝力气，此刻见到两个孩子可怜巴巴的模样，她咬紧牙关爬了起来。从房间去厨房不到两丈远，她竟走了很久，每走一步就像踩在棉花上，屋里的家具也跟着晃动。尚未到厨房，双脚一虚便也爬不起来……张凯年、张凯月扑在王逸红身上喊娘，可是任凭怎样喊都没有应答。

兄妹二人哭累了，就坐在门坎上抽泣，约过了一时辰，一位衣衫褴褛的乞丐拄着一条打狗棍到了门口。这乞丐竟认识兄妹俩，叫道：“凯年、凯月你们在哭什么，妈妈呢?”

张凯年觉得声音很熟，定睛看时，竟是离家整整五十一天的父亲回来了，他喜出望外：“爹——你回来了？你去了长沙，怎么成了要饭的?”





张凯月却不敢认父亲，把手指头含在口里，怯生生地躲在一边。张忠民抚摸着儿子的头："大人的事你们不懂，娘呢？"

张凯月指着屋里道："在那里躺着，她不要我们了。"

张忠民赶紧进去，发现妻子趴在厨房的门坎上已经死去，下身淌了一地的污血……张忠民大喊一声，哭了起来："逸红啊你好狠心，怎就不等我回来才走！呜——"

孩子见父亲在哭，也跟着哭了起来。稍后，蒋秋生过来挑水见到张忠民一家人哭成了一堆，就去到衙门里报信，通知平日相好的公差都过来帮忙料理后事。

同事们见张忠民骨瘦如柴的样子都认不出来了，听了他的讲述，才知道他是九死一生逃命回来的。蒋秋生提醒道："还不快点换衣服，这副样子别人还以为你是刚从土里挖出来的骷髅。"

张忠民洗了澡，过去的衣服穿在身上显得很宽松，才知道自己已经瘦得不成人形了。

埋葬了妻子，第四天一早张忠民开始去衙门点卯，主事王红贵已知道他回来，特地把他叫到公廨问道："听说一路上你吃了不少苦头，那是怎么回事？"

张忠民一想起那段经历，就心有余悸，道："一言难尽，我们在长沙凌迟了两个会党首领，结果被他的党羽追杀。"

王红贵又道："你和李政光睡一个房间，你是如何躲过那一凶的？"

张忠民道："该是天意吧，那天我在船上没有抹澡，进了客栈身子粘巴巴的不好受，去擦澡的时候正好发现他们来了。我躲在灌木丛中本来已经被狗发现，幸亏我沉得住气一动不动，把杀手们骗过去了。"

王红贵愤愤不平道："长沙衙门也太不讲人情了，用你时有快马来接，不用时死活不问，真让人寒心。"

张忠民道："这事我不怨他们，他们要留我在长沙当差，是我死活不依把他们给得罪了，我不能丢下家里不管。"

王红贵点头道："回来后你有什么打算？"

张忠民道："我还敢有什么打算？想不当刽子手都不行了，一家人不能等着饿死。"

王红贵道："这样最好，我们也不能缺了你呢，如果你回不来，还不知道上哪里去物色合适的人顶替你。我想知道，你在湘潭躲过那一凶后，又经历了几次危险？"

张忠民道："廖星亮的手下众多，全省每一个地方都有，可想而知，我能活着回来已经是老天的眷顾了。我在湘潭客栈脱险后钻进山上躲了三天三夜才敢出来。在这三天里，他们的人还在镇上四处走动。我不敢走官道，也不敢白天走路，每天晚上择小路行走，即便如此，也有几次险些被认出来。"

王红贵点头道："这一趟真是苦累你了，好在你总算能够平安回来，老婆也不在了，俗话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如今两祸已过，今后你会有好日子过。"

强忠民不敢指望过上好日子，他年岁已大，儿女尚幼，能把他们抚养成人就万幸了。但他嘴上却道："承王主事真言，希望真能过上好日子。"

王红贵道："李政光死了，衙门打算给你配个打杂的，你可以随意挑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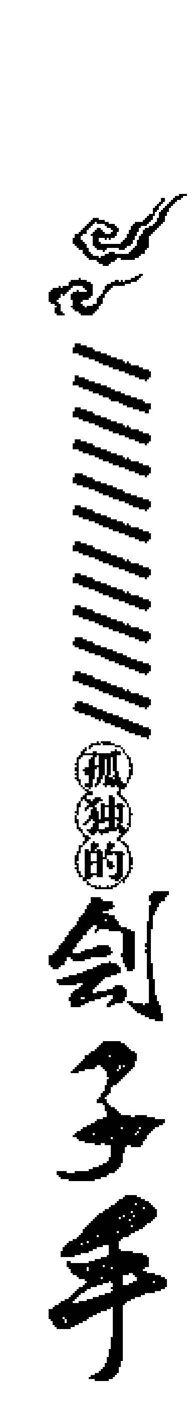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就蒋秋生吧，不知能否让他过来。"

王红贵道："没问题，那就让他代替李政光好了。"

张忠民想着家中很乱，遂早早告辞回到家里，当他收拾床上，发现王逸红的枕头底下压了一个荷包。打开看时，荷包里有两枚金耳环和一张字条。张忠民展开字条，原来是王逸红留给他的——

忠民吾夫：贱妾命薄，无福与尔共享白首。天命难违，缘分尽矣，临死不得与夫一晤，实为憾事。凯年、凯月尚幼，千斤重负为夫一肩承担，念及日后岁月如稠、命途坎坷，妾深愧矣。妾无他物，仅余耳环一对，分赠与凯年、凯月，睹物思亲，是为记。贱妾王逸红于辛卯四月二十月

张忠民看罢王逸红的遗言，泪如雨下——她在一个月前就知道难逃一死，撑到现在，最终还是不能与丈夫见上一面。也许正如她自己所言，矣，非人力能为缘分尽了。





却说自从王逸红死后，张忠民既当爹又当妈，衙门里还有一份事，就少有时间照料子女，加之他一个大男人也不擅长家务，家里一团糟，张凯年、张凯月总是脏兮兮的。再是张忠民没有了老婆，作为一个正常男人，他也需要女人的抚慰，这样一来，家里的日子也大不如以前了。致张凯年、张凯月在饱一顿饥一顿中成长。除了这些，凯年、凯月还很孤独。乔家大院都是富人家的孩子，平常就很少与他俩玩要，自从王逸红死后就更不用说了。

光绪十七年六月十四日，这天是王逸红的“三七”忌日，张忠民为了答谢同事的帮忙，就备了些酒菜，把蒋秋生一干公差请到家中喝酒。蒋秋生见凯年兄妹俩吃东西一副饿痨相，就道：“张师傅，你老婆才死了没多久，我看他兄妹二人瘦了很多，你没给他们吃饱吧?”

张忠民叹道：“这些年他妈妈连着生病，把积蓄都耗光了，现在又办了丧事，算是雪上加霜，谁让他们命不好？穷人家孩子命贱，就当狗乔活罢了?”

蒋秋生道：“再怎么艰难，孩子正是长身子骨的时，该弄点好东西给他们吃。”

张忠民道：“好东西在富人家里，是狗命就不要指望享受人过的日子，别闹得像当年的谭国民一样。”

众人沉默了一阵儿，一名公差打量着拖了两管鼻涕的张凯年问张忠民：“你儿子将来干什么？你会让他当刽子手么。”

张忠民一愣，这问题还来不及考虑，同事现在提醒他，他想起柴天武说过培养刽子手要趁早的教诲，道帮儿子擤了鼻涕，问道：“凯年，你跟我说了几次，你想吃什么来着?”

张凯年大声回答：“我想吃白米糟，爹你又把这事给忘了!”

张忠民摸着儿子的脑袋道：“你为什么要吃白米糖?”

张凯年道：“白米糖好吃，还有那个卖糖的老爷爷每次过来的时候，乔家大院的小孩子都买了。”

张忠民道：“人家是有钱人，不能跟人家比，爹这次答应你，等你过生日一定给你买。”

张凯年高兴了，他一笑，两条鼻涕又流了出来。

这以后，张凯年就天天掰着手指头数日子，盼着生日快快到来。他知道自己是七月十五鬼节那天生的，也就是说这一天很快就要到了。

七月十五这天，家里堆了很多纸钱，张忠民从早到晚都在忙于包纸钱、给张家历代祖先写包，把他答应了儿子的事全然丢在了脑后。张凯年几次提醒，张忠民叱骂道："你没见我忙吗？改天我补给你！"

自从王逸红死后，张忠民的脾气就坏了很多，张凯年兄妹二人都很怕他。张凯年满六岁了，他期盼的东西并没有得到。得不到的东西总是最好，从他过生日这天开始，白米糖的诱惑力对张凯年来说就更加强烈了。那位隔三差五过来卖白米糖的老头也就成了他心目中最具魅力的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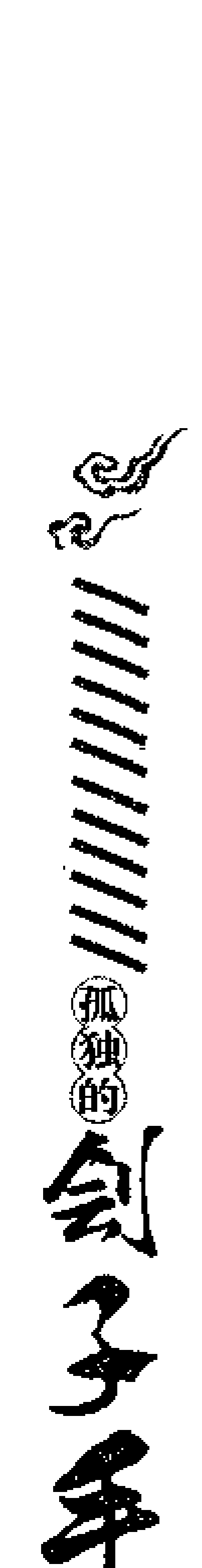
光绪十七年七月二十，张忠民一早出了门，张凯年和张凯月坐在自家门槛上发呆。稍后，那熟悉的铁锤敲打铁板的"叮叮"声传来——这种声音为都梁特有，无论老幼，只要听到这声音就知道是卖白米糖的来了。紧接着果然是那老头低沉沙哑的吆喝声："白米糖，刚刚出锅的白米糖——"

声音甫落，乔家大院的孩子一窝蜂窜出来把老头团团围住，他们的手中都拿了一枚或数枚铜钱。老头停止吆喝，放下糖担要求小孩子按次序排好队，然后开始卖糖。

有孩子先买到糖了，他每吃一口都夸张地咂着嘴，叫着贼着"好吃，很好吃！"张凯月控制不住了，眼睛贪婪地看着别人吃糖，口里不停地吞咽口水……她摇着头，对张凯年道："哥，我不馋，我真的不馋！"

张凯年背对着乔家大院，他怕自己也禁不住诱惑，他警告妹妹道："不要看，不要看，馋虫会从你的眼里进入肚子！"

张凯月背过身，但毕竟年纪太小，还是忍不住不时回过头偷看一眼。兄妹二人耐心地等待着，他们要等到老头离开后，才能去卖糖的地方拾糖屑吃。这个秘密是张凯月发现的，那是父亲去长沙不久后的一天，卖白米糖的老头走了一阵之后，她发现成群结队的蚂蚁抬着糖屑浩浩荡荡地往隙缝里搬。她告诉了哥哥，张凯年就从水缸里舀来水把蚂蚁淹了，等到蚂蚁不见后，那些糖屑还躺





在地上。兄妹二人捡了糖屑放在手心中慢慢品尝，那味道相当不错。后来张凯年发现，那些糖屑是从老头的称盘底下漏出来的，他的称盘中央有一个小洞。

一点点糖屑最能吊人胃口，张凯年就认定天底下最好吃的东西莫过于白米糖，能够吃到一大块白米糖就成了他最大的愿望。

乔家大院的孩子人手一坨糖边吃边散开，老头也收拾了担子乐呵呵地离去。张凯年、张凯月飞奔过去抢拾糖屑，也就在这会儿家门口传来了父亲的喊叫声："凯年，你过生日的白米糖我买了放在衙门里，想吃就跟我去拿!"

张凯年感觉如喜从天降，他从地上爬起来拍打着手里的灰尘跟着父亲走。张凯月也紧跟在后面，因跟不上急得哭了起来。张忠民骂了几句，见女儿仍紧追不舍，干脆停了下来。

张凯月以为父亲在等她，岂料走近时却得到两个响亮的耳光。张忠民狠狠骂道："小贱人你也配吃白米糖？有好命回婆家吃去，我们张家没欠着你!"

此时此刻，身为男孩的优越感在张凯年心里腾空升起，但随着妹妹的哭声越来越惨烈。这优越则为同情所取代了。他知道，妹妹不光吃不到白米糖，她还得一个人在家中挨过一段孤单时光。她不敢去乔家大院玩，那里的每一个孩子都会欺负她。

张忠民心硬如铁，也不管女儿死活，拉着张凯年放开脚步走路。张凯年随着父亲，三步一回头离开了妹妹。

这次父亲没有骗人，张凯年在衙门果然得到了一坨足有半斤重的白米糖。他贪婪地吃着，同时也感到恐惧，因为他隐隐约约听到公差们在谈论斩人的事。他记不住回家的路怎么走，如果父亲没空送他回去，就会带他去"一家坪"。他天生胆小，最怕见血，过去母亲杀鸡他都感到害怕。更教他担心的是，父亲曾多次说过他胆小如鼠，不像是刽子手的儿子，扬言要带他去看杀人，把他的胆子吓大。

张凯年的担心越来越具体化了，他看到衙役、公差正在上下忙碌，而父亲也没有半点要送他回家的迹象。

张凯年口里含着糖，右手抓紧张忠民的衣襟，含混不清地喊叫："爹，我要

回家，我要回家。"

张忠民似乎没听到儿子在叫他，仍然一门心思跟同事说话。

张凯年的担心不可避免地应验了，蒋秋生走过来对张忠民道："钦犯已经押出大牢，为何还把儿子留在身边？"

张忠民道："这小子胆太小，我们这样人家恐怕还得干这行吃饭，我要带他去长点儿胆子。"

蒋秋生摸着张凯年的头道："王逸红'三七'忌日那天我还以为你说着玩呢，没料到你还当真。孩子这么小，恐怕把他的魂吓丢了。"

张忠民不以为然道："不怕，小孩子还没有魂，正是长胆量的时候。"

张凯年这时开始后悔不该来吃糖了，他想溜，可是父亲紧紧攥住他的手不放。杀人的时辰定在午牌正刻，这时吹洋号的公差和起解的狱卒已经在衙门口排好队。蒋秋生道："张师傅，你该去'一家坪'准备了。"

张忠民道："今天不用准备，我要带凯年看钦犯游街。"

蒋秋生忙自己的事去了，突然一群狱卒押着四五名五花大绑的死犯出来，霎时恐怖的洋号声和着衙役、公差的呐喊声骤然震天动地："杀——杀——杀——"

第一次经历这样的场面，张凯年吓得哇哇大哭起来，手中的大半块白米糖掉在地上也浑然不觉。张忠民怕儿子跑了，把他攥得更紧。

队伍从衙门一直走到玉带桥，张凯年一刻也没停止过啼哭。沿途有人错把他当成死犯的儿子，就道："造孽啊，这么小就要失怙了。"张忠民也不管这些，只当没听见。四名死犯为了拖延时间，一路上见到什么就叫嚷着要吃，公差和衙役也就尽可能满足他们的要求，因为这是他们的"上路食"。

队伍到了"一家坪"，洋号声和呐喊声戛然而止，一时显得异常寂静，张凯年这才发现，他的裤子早就尿湿了。知州福昌已经站在高台上准备宣判，四名死犯也被推过了"接人桥"，在法场上一字儿排开。

张忠民右手反握大马刀，神色镇定，目光注视着远处，但见马刀刃口寒光逼人，他见快差不多了，就对公差蒋秋生道："蒋师傅麻烦你帮忙看住我儿子，



要他睁大眼睛看着我是怎样挣饭钱的。”他把张凯年交给蒋秋生，当福昌读到“立斩”二字，张忠民又回过头又叮嘱张凯年道：“小子，你别东张西望，要看我！”

张忠民向手心啐一口唾沫，抡紧刀抖擞精神走近死犯，霎时一道寒光闪过，张凯年看到了一颗人头滚落地上，脖子上的人血喷溅起老高，那落地的人头仍然有知觉，它怒目圆睁，龇牙咧嘴一通乱咬……张凯年双腿抖得厉害，他要不看时，蒋秋生却揪了他的耳朵非要他看不可。当第四颗人头落地，张忠民提着仍在滴血的马刀走近张凯年，他大声地咳嗽一声问道：“刚才你看清楚了吗?”

张凯年见父亲的样子很凶，就连连点头：“看……看清了。”

张忠民道：“这就好，老子要告诉你，你身上穿的衣，每餐吃的饭，都是爹靠干这挣来的。”

张忠民身上溅满了血迹，张凯年感到一股难闻的血腥味扑面而来——人血很难闻，张凯年的腹中翻江倒海起来，他似乎也看出来了，故意走得更近……张凯年终于顶不住了，“哇——”的一声把才吃下去的白米糖连同五脏六腑内的杂物一齐吐将出来……也正是从这一天开始，张凯年这一辈子就落下了一个后遗症——只要看到白米糖就想吐。

张凯年回到家里，已经哭得双眼红肿的张凯月立即抹掉眼泪迎上来问道：“哥，你吃到白米糖了吗?”

张凯年大声喊叫：“以后你不要在我面前提到这鬼东西!”

张凯月见哥哥很烦的样子，以为他没吃到白米糖，就不再问了。

一连几天，张凯年只要一闭上眼睛就能想到“一家坪”那血流滴地的情景，一想到就有要吐的感觉。这样的情形延续了两个月之久才慢慢恢复。他害怕父亲再次带他去“一家坪”杀人，小小年纪的他，竟然懂得用心机，每天早晨他都赶在父亲之前起床，然后躲在外面直等到父亲出了门才回来。

一个六岁的小孩，他的行动自然逃不过大人的眼睛。

这天一早，张凯年又要起床，张忠民叫住他道：“凯年，我买了好东西放在衙门里，爹带你去吃。”



张凯年道："什么好东西我都不吃，我知道你想带我去"一家坪"看杀人，我不会上当!"

张忠民问道："你很讨厌看杀头？人家说这比什么戏要都好看呢。"

张凯年道："谁喜欢谁去看，反正我不喜欢。"

张忠民道："你为什么不喜欢呢，你吃的饭、穿的衣难道不是我当刽子手挣来的？你要不去也可以，只要你做到不吃家里的饭!"

张凯年傲着头道："不吃就不吃，我才不稀罕!"

张忠民道："好你个小子，走着瞧，看是你硬还是我硬，你敢吃老子的饭，打断你的腿!"

张忠民起床后果然就把家中能吃的东西都锁好，带着张凯月上街吃早饭去了。

张凯年敢顶撞父亲其实有他的打算。他在河边玩耍时发现那里有几株很大的"糯米树"。这种树的皮很厚，割下来放入口里嚼有一种糯米感，张凯年天真地认为，吃这种树皮可以挡住饥饿。

一连两天，张凯年靠吃"糯米树皮"确实也挺过去了，到第三天他就涎水直淌、浑身无力。更要命的是，这几天张忠民有意吃好的。这天中午家里又吃肉，看着妹妹吃肉吃得津津有味，张凯年垂下的涎水远远不止三尺。张凯月看不过去了，想分给哥哥吃又怕挨父亲的打，好在吃饱后还剩下一大碗油汪汪的回锅肉。张忠民把这碗肉和剩饭放在一个木箱里锁好，藏钥匙时被张凯月在暗中窥看到了。

张忠民收拾了碗筷歇了一会就出门，他刚一走，张凯月就寻出钥匙开箱把剩菜剩饭偷出来。张凯年一拿在手里就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岂料第一口尚未落肚，就被父亲的一声干咳惊得魂飞魄散。

张凯月见父亲目露凶光，吓得要跑，谁想被一只大手牢牢抓住。张忠民像老鹰攫小鸡似的把张凯月拎到身边，然后一把夺下张凯年手中的碗："敢跟老子作对，依我的脾气该打你个半死，念你小小年纪危难之际还懂得帮助哥哥，这顿打先免了。但这事不能就马马虎虎了结——你给我把这些饭菜倒进门口的臭



水沟里去!”

张凯月一听急了，哀求道：“爹你打我，不要倒东西，我愿意挨打。”

张凯年是挨过饿的孩子，懂得珍惜粮食，他跪了下来：“爹，不要倒东西，你打我吧!”

张忠民道：“你跪也没用，除非你答应以后跟我去看杀头。”

欲知张凯年是否答应了张忠民，且听下文分解。



第二十三章　老来嫁女

张忠民见到妻子的这些姐妹，少不得要问候一番。春花说，花字辈的姊妹只剩下她了，荷花、桂花、雪花都已作古。说了几句，少不得要感叹一番岁月的沧桑。红字辈的姊妹见到张凯月兄妹二人已经长大成人，言语中流露出对王逸红的无限羡慕。她们都是五十岁上下年纪，也早不在怡春院干了，老来凄凉，身边没有一儿半女。



话说张凯年两天没有吃饭，这经历总算让他明白一个道理：去法场看杀人比起饿肚子来还是要好受一些。所以当张忠民要他答应去看砍头时，他就毫不犹豫道："爹，我和你一起去看杀人，求你别倒掉东西。"

张忠民看着两个可怜的孩子，忍不住流下眼泪道："小子，你早点答应爹什么事都没有了，你以为我就不心痛已经到口的饭菜？这都是我靠杀人挣的。可是在原则问题上我不能让步，为了你能够牢牢记住这一天，我得狠狠心。"张忠民说毕，就毫不犹豫把手里的回锅肉和剩饭倒人了门口的臭水沟……

张忠民的这一举动把张凯月急哭了。张忠民蹲下身子用手替女儿抹着泪水道："你也知道心痛东西啊？娘一死你就懂事了。"

从此后，都梁衙门杀人，张凯年都一次不拉地跟在张忠民的屁股后面去"一家坪"。一大一小两个刽子手同时现身法场成了都梁一道特殊的风景。张凯年长到八岁的时候，就能帮父亲干点诸如打磨刀水、用抹布拭刀之类的小事，有时还能帮着扛一阵大马刀。

看杀人看得多了，张凯年当然不会感到害怕，他的心也就变得麻木了，有时如果衙门很久没有杀人，他也像父亲一样感到心神不宁。从九岁开始，张凯年开始按照父亲的要求看杀头的同时用心学习。为了学好谋生"本领"，他也很听话，眼睛一眨不眨地站在法场上看父亲如何运刀、人头落地时怎样避免脖子上喷得老高的人血溅在身上……

张凯年的"残忍"很快就在都梁传开了，无论城里或是乡下，人们竞相传播："不得了啦，天下要大乱了，才八九岁的人就上场当刽子手，成千上万颗人头就要落地了！"

张凯年不懂得这些谣言对他来说是坏事还是好事，他也懒得多想，让他感到最大的变化是乔家大院那些孩子都怕他了——那些人在过去总是欺侮他兄妹。现在不同了，连张凯月都敢叉着腰道："敢惹我，我哥哥斩了你"，那些人一听就吓得赶紧躲避。

张忠民年纪大了，时时感到力不从心，他最大的愿望就是尽快把手中的大马刀交给张凯年，让儿子撑起这个家。同时，他也盼着女儿快点长大，嫁了人

就算尽了做父亲的义务。张凯月很聪明，也懂事，长得像她母亲，称得上是个小美人，只是性格刚烈了一点。随着她慢慢长大，匡篾匠父子也走动得更勤了。

光绪二十五年，张凯月十二岁，她出生在正月二十，过了生日，匡海鹰就借口家中人手缺少要收儿媳。张忠民觉得女儿还小，担心女儿去到别人家里不好，就没有答应。谁想匡海鹰天天软磨硬泡，指天发誓说要像待亲生闺女一样对待凯月。

张忠民虽是个刽子手，心肠却软，最后还是答应了下来，婚期定在农历十月初十。

按都梁风俗，娶媳妇、嫁女儿是大事，再穷的人家都要通知至亲好友，摆几桌酒席庆贺。张忠民的老家在罗溪大山，和那里的亲人已多年没有往来，在都梁的亲人只有妹妹张桃红。桃红已出家多年，她的俗名除了张忠民还记得，已经很少有人知道了。张忠民也多年没与她往来，如今嫁女儿，理所当然要通知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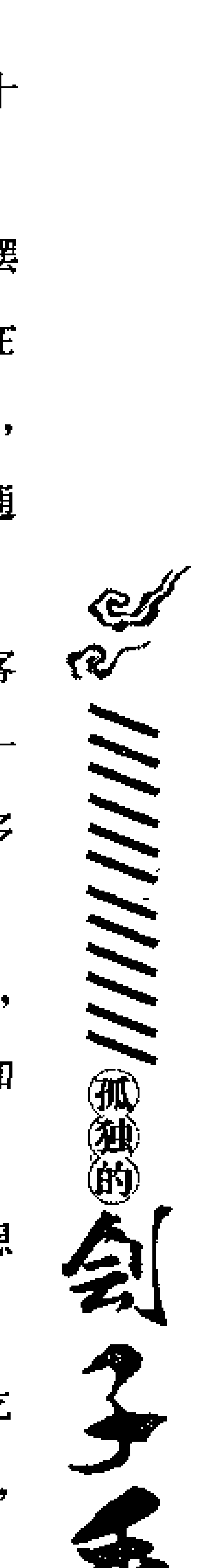
张忠民在婚期之前去了云山妙尼寺，正好妙湛从远方云游回来，兄妹在客堂相见，妙湛见哥哥老得不成样子，眼泪夺眶而出："哥，我记得你今年才六十一岁，怎么就老成这个样子，看上去像个八十多岁的公公，这些年你吃了很多苦吧？"

张忠民惨然一笑道："来到这世上哪有不吃苦的道理，尤其像我这样的人，理应比别人吃的苦更多。好在一切都已经过去，如今儿女已大，我应该知足了。"

妙湛用罗帕拭去泪道："你倒是豁达，这就好，就怕既过得不好，心里还想不开。"

张忠民道："我还能有什么想不开的，除了光绪十七年从长沙回来的路上吃了点苦头，余其的也还算顺畅。原来我最担心的是儿女尚未成人我就撒手去了，现在好了，我总算可喘口气，哪天让凯年接了我的班，死也没啥遗憾了。"

妙湛不愿意听哥哥提到他工作的事，佛门净地不该有那样的话题，她问道："哥的身子骨还硬朗吧？"





张忠民道："托老天的福，没病没痛，能吃能睡。"

妙湛道："这样就好，看来我长年累月没有白吃斋、白念佛。"

妙湛看上去比她的实际年龄要少十几岁，像个四十岁左右的人，头上戴一顶佛帽，一看她的样子，就能想到她的日子过得很安稳，很少受到红尘俗事的打搅。

张忠民道："妹，我今天来不为别事，你侄女十月初十完婚，特地过来告诉你一声。"

妙湛掐着手指算了算，道："凯月快十三岁了吧？"

张忠民道："她是光绪十二年正月二十生的，十三岁还差几个月。"

妙湛感慨道："这日子过得真快，转眼间她就成人了——凯月的婆家在哪一向？"

张忠民道："就在城里半边街，说起来你还认得呢，我亲家是篾匠，叫匡海鹰，当年他老婆不育，还是问你讨的药方。"

妙湛皱眉，脱口道："凯月为何嫁到他家做媳妇？"

张忠民道："他家有什么不好吗？"

妙湛道："吉日都已经择好，好与不好都要看凯月的造化了，所谓'天命使然，人力难违'，作为亲人，我们都希望她有一个好的归宿，但能否有好归宿，那都是天命做主。"

张忠民道："听妹妹这样说，我倒是有点替凯月担心了，若匡家真是虎口，现在悔婚还不迟，大不了让凯月走你的路。"

妙湛道："大可不必如此，匡家也不是什么虎口，只是你亲家有点小气而已。"

张忠民松了口气，道："靠手艺吃饭的人有谁不小气呢？再说了，我嫁女也不指望能获取他家什么，只要凯月日子好过，哪怕我亏点儿也不算什么。"

妙湛道："既如此，那就没得话说了。十月初十我争取回家，能不能回来还得随缘。"

张忠民道："我知道，妹妹是出家人一切皆要听从佛的安排，我也不指望你

非要回来。”

妙湛问道：“凯月可曾识字？”

张忠民道：“能识一些，她有点像你，悟性颇强，小时候我抽空教他兄妹读‘四书’，几遍就会。”

妙湛点头道：“这样就好，能识字就不是瞎子，能看清这个世界的清浊。”

张忠民起身告辞道：“我知道妹妹佛事繁忙，就不多打搅了。”

妙湛道：“还是吃了斋饭再走吧，哥哥来这里一趟也不容易。”

“多谢了，还有路程要赶，出门时凯月给我备了干粮，你帮我弄点茶水即可。”张忠民说着从腰上摘下一只葫瓜制成的水壶递给妹妹。

妙湛走后，张忠民打量客堂，见摆设虽俭朴，却纤尘无染，壁上只挂一幅对联，再无多余之物，显得简洁而有雅趣。张忠民认得对联的字迹是妹妹的，道是——

纵有千年铁门槛，终须一个土馒头。

张忠民发现妹妹的字已经进入到返璞归真的境界，她也彻悟了生死。他想起俗世中有那么多的达官富人在红尘中苦苦挣扎过得并不轻松，心里就替妹妹高兴。

稍后，妙湛打来了茶，连同一包刚出锅的斋粑一并交给张忠民：“哥，我就不送你了，年纪大了要多保重。”

张忠民道：“我的事你不用牵挂，不要影响你的修行。如今你侄女也妹人了，等你侄儿接了我的班，我这一辈的大事算是完成了。”

张忠民离了妙尼寺，回到家里少不得要为女儿的婚事做点儿准备。

却说光绪二十五年十月初十是张凯月的大喜之日。还在头一天，新郎匡委民就按照都粱风俗送来了五桌酒席的“上门菜”。所谓“上门菜”，即女方宴请亲友的酒、菜应归男方负责，收得的“贺礼”由新娘带走。张忠民办喜事，少不得要劳动衙门里的几位同事帮忙。蒋秋生早听说匡海鹰是个一毛不拔的铁公鸡，匡委民刚一送来“上门菜”，他就拿了称去称重量。都粱办酒宴以猪肉为主，最低的为每席八斤，大方的达每席十二斤之多。蒋秋生一称完猪肉的重量

就气冲冲地跑到堂屋里问张忠民："张师傅，明天的宴席你准备几斤肉上桌？"

张忠民见蒋秋生这副模样，就道："不是说好了用八斤肉吗？"

蒋秋生愤愤道："你说是八斤一桌，你女婿带来的只有三十五斤，还有五斤莫非他在路上生吃了？你女婿呢？把他叫来，我要问他，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张忠民一听心里就明白了几分，道："他是个年轻人不懂事，都是他父亲做主。"

蒋秋生道："我知道是他父亲做主才生气，人家养大一个女儿不容易，水都要喝干几塘，他倒好，连五斤肉都舍不得，再小气也不在这上面。我这就找匡篾匠论理去。"

张忠民拦住道："这事就算了，短了的肉我来添上，接了亲就是一家，没必要计较这点小事。"

蒋秋生冷笑道："你把他当成自家人，他会像你一样想吗？"

张忠民道："他是否和我一样想都无所谓了，我女儿都给了他家，还在乎这几斤猪肉？"

蒋秋生这才消了气，道："你自己都不计较了，我还能说什么？我总觉得你和这样的小气人家结亲，总会有吃亏的一天。"

张忠民也不多说，走到肉铺临场又有了变化，自忖道：我只有一个女儿，一辈子在凯月身上就办这一件喜事，每桌八斤肉不太像样，不如每桌再添二斤，凑个十斤的整数，让亲友们高兴高兴。张忠民于是又割了十五斤猪肉。回到家里，蒋秋生又告诉他，匡海鹰带来的酒水也不够，只有十五斤。张忠民知道他的客人多为衙门里当差的，一个个都是海量，老早就放出话来要吃凯月的喜酒。张忠民放下猪肉，二话不说又去巷子深酒坊买酒。才出门不久，就见一个尼姑进了他的家。张忠民知道是妹妹妙湛回来了，因已出门，也不便回去，反正家中有凯年、凯月照应。

张忠民从巷子深买了坛酒回来却不见妹妹，遂问张凯月："你姑姑呢，她就走了吗？"

张凯月疑惑地望着父亲："姑姑她回来了吗？我怎么没看见。"

张忠民道：“我出门时明明见到一个出家人进了屋，那不是你姑姑又会是谁。”

张凯月道：“我还奇怪呢，原来是爹爹没看清。那出家人是妙翠师父，姑姑来不了，托她带东西回来。”

张忠民道：“我也没作指望要她过来，她给你带什么东西了?”

张凯月道：“一串佛珠，一本经书，说是送给我的。”

张忠民似有所悟道：“难怪那天我去妙尼寺，她特意问我你识不识字。”

张凯月道：“这经书多是梵文，妙翠师父要我有空常去找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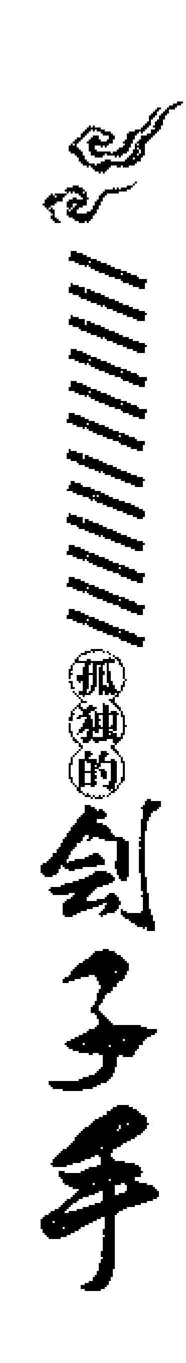
张忠民道：“到了婆家要以家务为主，颂经的事要等有了空闲再说。”

蒋秋生见张忠民买了好酒回来，就不再说闲话，和几个公差忙着给猪肉褪毛、漂洗然后焯煮，为明天的早宴作准备。都梁人办婚宴分为两个时段，辰牌在女方家，宴后新媳上轿，到午牌就在男家宴客了。因此，需要宴请的亲友都要在初九晚上到场。张忠民的族人远在罗溪不能过来，唯一的亲人妙湛也不能来了。到酉牌时分，衙门里的公差都送来了“份子”，随后“怡春院”也来了几个人——花字辈的来了春花，红字辈的月月红、映山红、小桃红都来了。张忠民见到妻子的这些姐妹，少不得要问候一番。春花说，花字辈的姊妹只剩下她了，荷花、桂花、雪花都已作古，说了几句，少不得要感叹一番岁月的沧桑。红字辈的姊妹见到张凯月兄妹二人已经长大成人，言语中流露出对王逸红的无限羡慕。她们都是五十岁上下年纪，也早不在怡春院干了，这些年来为了生计颠沛流离，可谓尝尽了人间苦难，而最令她们感到悲哀的是，老来凄凉，身边没有一儿半女。

到戌牌时分开始“陪十姊妹”，公差的女儿，加上“怡春院”的几个女人勉勉强强凑足了十人，大家一起吃糖果、嗑瓜子，或喝茶。正在这时，张家来了一个意想不到的客人——王堃义的侄儿王生燕。

张忠民十分感动，紧紧抓住王生燕的手道：“你太客气了，你是怎么知道凯月的婚事的?”

王生燕道：“说来也古怪，前段日子我老是梦见叔叔，梦见他也就自然而然





要想到你。我们兄弟之间虽然交往不多，但总觉得你是个重情重义的人，值得长期做朋友。前些日子我进城顺路打听，知道十月初十是凯月的大喜日子。转念又想到，这段时间老是梦见叔叔，准是他在提醒我过来道贺。如果我不来，那是我的无礼了。”

陪完了“十姊妹”，厨房就用焯过肉的鲜汤下面款待客人，那年月物质匮乏，这样算是客气的了。当晚，张忠民与王生燕睡在一张床上，彼此都很兴奋，各叙家常。当王生燕向他问及在长沙的经历时，张忠民想起一个人来，遂道：“我在长沙遇到一个人，他说是高沙曾家的，我相信不会有假，他的口音确是高沙口音，名字可能是假的，他说他叫曾铜柱。”

王生燕道：“曾家坊是有这个人，他是曾以得的儿子，已经多年不在家了，好像是落了草。”

张忠民道：“曾以得是不是道光二十三年杀知州徐光弼的那个人？”

王生燕道：“正是他，他斩首的时候，儿子才三岁。这个曾铜柱和他老子的个性一样，天不怕、地不怕，最不服官管，十几岁就在船上做事，很少回家。”

张忠民倒抽一口凉气，道：“他父亲是被我父亲斩首的，难怪他要加害于我，幸亏我的命大。”

不述张忠民、王生燕如何叙旧，却说光绪二十五年十月初十辰牌时分，乔家大院牌楼外响起了鞭炮声，新郎官匡委民在一班亲友的陪同下租了一乘花轿前来娶亲。都梁民谚云：我不是偷来的，我不是抢来的，我是花花轿子抬来的。“花花轿子抬来”是“明媒正娶”的代名词，是一个女人一辈子值得骄傲和自豪的资本。所以都梁人娶亲，再穷的人家都要租花轿。

鞭炮声停止，张忠民点上香，烧纸钱祭了天地及张氏门中先祖，然后正式开宴。张家自己只有三桌客人，剩余二桌是匡家的“接亲”班子。大家见菜肴丰盛、酒水充足，都开怀畅饮，不明底细的在私下里道：“别人说匡篾匠小气，他这一次算是给自己争回面子了。”

张忠民听到这样议论，也不去争辩，他觉得能够替亲家挣面子，也等于给自己挣面子。

巳牌时分，客人们酒足饭饱，"接亲"的人又燃放鞭炮，催促新媳上轿。这上轿的过程按风俗只要新娘没离开娘家槽门，鞭炮就不能停止。因此，男方为了节省，就要尽可能地让新媳快点上轿，而女方则相反，要尽可能地拖延时间。

这些年张忠民把女儿养大确实不易，家中少有积畜，但他还是节吃俭用，给女儿置办了嫁妆，无非是衣柜、立柜、火柜、提桶澡盆，再就是两套铺盖。

嫁妆都被"接亲"的匡家人抬走了，怡春院的几个老姊妹却还在拉着张凯月的手语重情长地没完没了。负责放鞭炮的匡家族人心急如焚，因为一旦鞭炮放完还没接走新娘，除了丢匡家的脸，还是一个不吉利的兆头。

炮竹剩最后一挂，怡春院的人还没有要放张凯月走的意思，匡家族人叫道："匡委民快点差人去买鞭炮，你爹也真是的，小气也不在这上面，我说过至少还得多准备二万响，他偏偏不给。"

匡委民虽然也和他爹一样小气，但结婚是大事，他不希望有不好的兆头，赶紧拿了钱差人去买。买鞭炮的很快回来了，说这附近没有这样的店子。匡委民这下急得直跺脚，衙门里的公差在一旁见了，一个个幸灾乐祸。在这紧要关头，张忠民令张凯年去屋里拿了自备的二万响鞭炮给匡委民应了急。原来张忠民知道亲家小钱看得认真，怕到时候鞭炮不够用，遂买了放在家中备用。

怡春院的人本是要看匡家的笑话，见张忠民拿出了这么多鞭炮也只好放了张凯月。

新娘上轿前的最后一道过程就是与父母哭别，俗称"哭嫁"。张凯月自幼丧母，只有父亲，她便扶住了张忠民哭道："爹，你老了，女儿今后不能在你身边尽孝，凡事要多保重。像你这样的年纪早该歇在家里享天伦之乐，可是哥哥尚未娶嫂子，你的义务还没有完成。女儿恨自己身为女流，无能助你一臂之力……爹啊，我苦命的老父亲，什么时候你才能够脱离苦海……"

张忠民虽是硬汉，也少不了动容，他替女儿拭去泪，哽咽道："我儿，我的事你毋须操心，古人云'船到桥头自然直'，一切困难都会成为过去。我最放心不下的还是你，十三岁不到就成了人家的儿媳。别人家纵是千般万般好，总不如自已的骨肉亲。我知道你性情急躁，爱使性子，这都是你哥惯的，他才一个



妹妹，我才一个闺女，谁不当成心头肉、掌上珠？别人家里不同，到夫家头一件你要学会忍让、宽容，该受的气还是要受，实在不好过时可回来大哭一场消消气……”

张凯月听父亲如此说，哭得更伤心了。随后匡家主事的过来和张忠民说好话，称“拜堂”的时辰快到，新娘该上轿了。张忠民也不为难，从怀里掏出一个小布袋交给女儿：“这是你妈留给你和哥哥的金耳环，你哥说他不要，送给你正好成一对，让你时时刻刻想着娘亲。人这一辈子很长，万一有个小灾小难的变卖了也可以应应急。”

张凯月也不推辞，收了耳环就由几个匡家女眷扶上花轿。张忠民一直目送着花轿消失在小巷那边，才感到心里空空的少去了一样东西——毕竟养了这么多年，一旦嫁人，多多少少有点难舍。好在他是一个豁达乐观的人，转念又想到女儿既已成家，也算是了却一桩心事。想到心事，他又忧从中来，欲知张忠民有何新的烦恼，且看下文分解。

孤独的剑手

第二十四章 初试云雨情

入得院里，他尚未回过神来，就有一班粉头迎了出来，连拖带拽把他拉了进去。他很不自在，只见五十多岁的蒋秋生在女人中间如鱼得水。粉头们见张凯年还是头一回来这种地方，就放肆起来。



话说张忠民嫁了女儿，接下来的最大愿望就是尽快把手中的大马刀传给儿子。张凯年在法场看斩首已有九年，他虽然看出了不少门道，胆子也很大，只是从来没实践过。这些年来，张忠民让儿子从磨刀学起，再练臂力，但毕竟他年纪太小，怕镇不住场面，因此一直没有把大马刀传给他。

张凯月出嫁后的一天，张忠民特意把张凯年叫到身前问道："现在去法场看杀人你感到害怕吗?"

张凯年道："如果现在还害怕，这些年我就白去法场了，我不仅不害怕，还觉得很好玩。"

张忠民点头："这样就好，如果我明天要你亲手把人头砍下来，你有这个胆子吗?"

张凯年道："应该没问题。"

张忠民皱眉："为什么是应该没问题?"

张凯年道："我有点闻不惯人血的气味。"

"我明白了。"张忠民似有所悟地点点头，不再说什么。

这以后，除了少了张凯月，张家仍像往常一样平静，不同的是，张忠民过去每上法场，都要割二斤肉回来改善伙食，可是现在没有了。时间短没感觉，时间一长，张凯年就感到头昏眼花、口水长流，想吃肉的欲望越来越强烈。有一天张凯年终于忍不住了，向父亲讨要。张忠民似乎早有准备，对儿子道："凯年，有件事我忘了跟你讲，你妹妹出嫁家里花了不少钱，这些钱都是向衙门里叔叔借的，等还了债我们才可以割肉吃。"

张凯年一听凉了半截，转而觉得自己不小了，应该体谅家中的难处。

光绪二十六年五月初二，匡委民、张凯月回娘家拜新年，张凯年总算吃上了一顿肉。按风俗，女婿、女儿拜新年须备厚礼，礼品中有六斤猪肉，岳家是可以接的。张忠民爱面子，最重要一点担心人家看不起他的女儿，他不仅没有接受六斤猪肉，还倒贴了二斤。妹夫、妹妹一走，日子又恢复了往常，张凯年本指望过年吃上几顿肉，这愿望落空了，对父亲就有了怨气。过完年，衙门里隔三差五的又要杀人了，张凯年不愿随父亲去法场，以示不满，张忠民也不强

迫他。

又是两个月过去，一日张忠民从外面带回一盆新鲜猪血，他高兴地对儿子道："凯年，我们家没肉吃，以后就吃这不是肉的肉，反正是猪身上的。"

这盆猪血有不少，一顿吃不完，张忠民就用火焯熟隔天接着吃。这以后，每逢法场斩人，张忠民都不带张凯年上场，回家后总要弄回一大盆猪血。张凯年老吃一样东西，开始还新鲜，继而生厌，久之便成习惯了。他吃猪血吃上瘾后，觉得这东西还是有它的特殊味道并产生了依赖性。

光绪二十六年端午节过后的一天，张忠民要儿子跟他一起去场。父亲已经有很久没带他上场了，这让张凯年预感到有什么事情发生。

沿途，张凯年听到一些市民在议论今天斩首的是一名会党分子。张凯年知道，洪秀全虽然已经失败，但哥老会一直还存在，这些年被斩首的大多数也是这一类人。开斩时，张忠民一再要求张凯年站近一点，到接近死犯时，冷不防一颗人头滚落地上。由于张忠民下刀很冲，死犯脖子上的人血喷得他一脸一身——这事如果发生在过年前，张凯年一定会大吐特吐，他本能地用手抹脸上的浓血，不想张忠民在一旁叫道："不许抹，好好闻闻人血气味！"

张凯年照父亲说的做了，并不觉得难闻。张忠民鼓励道："再尝一尝，——不要怕，这东西尝惯了就像玉液琼浆，你爹经常品尝。"张忠民见儿子犹豫，催道，"快一点，这东西越鲜越有味道！"张凯年果然闭上双目尝了一点儿，张忠民又问道："怎么样，品出味了吗？"

张凯年道："味儿和我们最近常吃的猪血一个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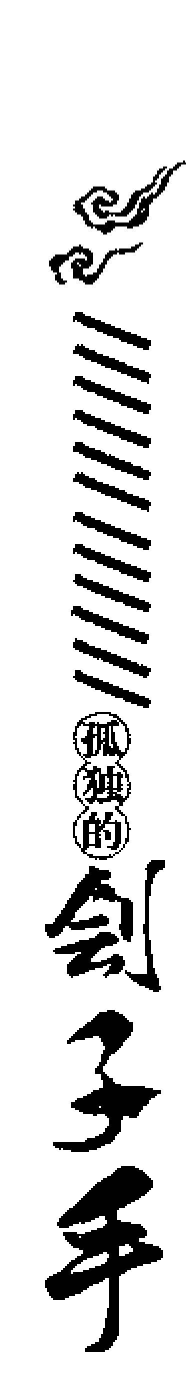
张忠民问："习惯吗！"

张凯年点头："还算可以。"

张忠民狡黠地笑了笑："如果我要告诉你——我们最近常吃的东西和这个差不多，你会怎么样？"

张凯年心里"格噔"一下，催万万没料到父亲会让他吃人血，但他的肠胃并无任何不适，就道："不怎么样！"

"很好！"张忠民高兴地在张凯年胸脯上拍了一巴掌，"小子，爹要告诉你，





你可以接手我的大马刀了！”

光绪二十六年八月，都梁知州都昌为增加财政收入设局征收纸、竹、木、靛、谷、米、铁、煤八项货捐，木商及数百群众不服，捣毁捐局。州衙捕快以“会党首犯”罪名捉拿了为首闹事的谭木匠。

八月初三，谭木匠被押往“一家坪”斩首。为提防同伙劫法场，衙门里在“一家坪”增添了比平常多几倍的兵勇守护。也就在这一天，刚满十五岁的张凯年正式接过了父亲手中的大马刀。

在法场浸润了九年的张凯年早就跃跃欲试，期待着这一天。公差们虽然也希望张忠民早点带出徒弟，临场了还是有点不放心。蒋秋生受同伴之托再一次嘱咐张忠民：“你儿子能行吗？这可不是开玩笑的事情。”

张忠民道：“告诉诸位不会有问题，万一不行还有我呢，不放手让他干永远学不会。”

张凯年显得比他父亲还自信，把马刀扛在肩上，耀武扬威地在法场上走来走去。当知州宣读到“立斩”二字，他镇定自若地走向死犯。临下刀前，张凯年突然停下，回过头向父亲提出一个奇怪的问题：“爹，人死了真会变成鬼吗？”

张忠民一愣，但凭着他叱咤法场几十年的经验，知道如何应付这样的突发事件，他大声道：“没事，只要你身上有一股浩然之气，无论什么鬼神都会惧怕你！”

张凯年点点头打消了顾虑，岂料一事刚平一事又起，那谭木匠本来已经吓丢了魂，见迟迟没接刀又还阳了，他呼天抢地叫了起来：“我不是会党，我是木匠，冤枉，冤枉啊！”

站在一旁的张忠民神经又一次紧绷，但接下来他的担心成了多余，张凯年学着他的口气大声叫道：“嚎什么，嚎什么，我在例行公事，救不了你！每一个跪在这里的人都说自己冤枉，你还是认命吧，来生做个好人。”

谭木匠见刽子手跟他说话，叫得更起劲了：“我真的不是会党分子，冤啊，真是冤啊！”

“嚎也白费，不如省点力气黄泉路上少绊脚。”张凯年说着就用手触摸谭木

匠的脖子。

谭木匠见哀求无用转而大怒，破口大骂："不得好死的刽子手，你的死日不远了，革命党人就要坐江山，会有人替我报仇的！"

"你才喊了冤枉，一眨眼工夫就不打自招，承认你是革命党，小爷爷也不和你废话，还是送你上路吧！"张凯年憋足劲，按动作要领一刀下去，虽不是干净利落，谭木匠的人头还是滚在了地上……

"干得好！"蒋秋生走上前拍了拍张凯年的肩，转身对张忠民说，"名师出高徒，张师傅今天你要请客！"

"不就是请客么！"张忠民心里高兴，爽快地答应了蒋秋生的要求。

八月初四，张忠民为儿子第一次出场成功在四牌楼宴请蒋秋生及几个相好的公差。宴毕，蒋秋生道："张师傅，是不是该继续下一个节目了？"

张忠民看了看儿子，就道："改天可以吗？"

蒋秋生道："难得今天高兴，没必要扫兴嘛，要不人家会认为你不行了呢。"

另一公差起哄道："张师傅今年六十有二了吧？恐怕是真的不行了，哈哈哈……"

在众同事的取笑声中，张忠民道："不就是要我请客么，还找出这么个缺德的理由，凯年你先回家，我和叔叔还有点事。"

张凯年坐着不动，外面很多人都认识他，每逢杀人，总有人围着他问这问那，令他烦恼。今天是他头一次杀人，那些人会更加没完没了。张忠民见儿子不肯走，又催了一次，张凯年道："你办你的事，我在一旁不打搅。"

一公差笑道："你有那么老实么，你爹办那事你在一旁不会打搅？"

另一公差喷着酒气道："小子，把你的裤子脱下给叔叔瞧瞧，若是长了毛就可以跟我们一路去办事了。"

张凯年被说得面红耳赤，张忠民吼道："你到底听不听话，老子可要动粗了！"

张忠民发脾气的样子很凶，张凯年悻悻地站起身，这时他发现几个大人脸上都挂着轻佻的邪笑，这让他猜想到，父亲要办的事，绝对是不可告人的丑事，



同时，他也看到，父亲发脾气的背后是虚怯。他干脆一梗脖子挑衅地道："随你怎样打，我就是不走!"

张忠民果然妥协了，改用软的口气："凯年听爹的话，大人的有些事小孩子是不可以知道的——我今天说的话，等你长大了就会明白。"

张忠民把话说到这份儿上，张凯年就不好再坚持了，但他的内心却埋下了好奇的种子。

过了数日，张凯年终于有了一次与蒋秋生单独相处的机会。他瞅四处无人，上前问道："蒋叔叔，记得从前我们每次在四牌楼吃完饭，我爹为什么老是要把我轰走？我爹说，大人干的事小孩子不可以知道，到底是为什么?"

蒋秋生先是一愣，然后认真地打量着张凯年："唔，你已经长大了，真想知道原委，你有钱吗?"

张凯年不解："这跟钱有什么关系，得要多少钱?"

"当然有关系，我们去的地方得有钱才能进去——也不要很多，两百文就可以了。"

张凯年斩谭木匠的"红包"正还在身上，就道："二百文我有，你带我去吧。"

蒋秋生道："今天不行，这事得瞒了你爹，过两天我带你去。"

蒋秋生果然没有食言，两天后他见张忠民与人打牌正酣，就对张凯年挤眉弄眼。张凯年会意，跟着他遛出衙门，然后在几条偏僻的小巷绕来绕去，最后来到一套临街的四合院门前。这院子刷了红漆，挂了灯笼，牌楼上书三个字——怡春院。

张凯年常听衙门里的公差说起怡春院，知道这里是个什么样的地方，但自己从没来过这样的地方玩耍，今天第一次来，他还没有心理准备。入得院里，他尚未回过神来，就有一班粉头迎了出来，连拖带拽地把他拉进去。他很不自在，只见五十多岁的蒋秋生在女人中间如鱼得水。粉头们见张凯年还是头一回来这种地方，就放肆起来，有的还直捣他的"私处"，羞得他无地自容。

稍后，怡春院的老鸨月月红来了，她认真地打量着张凯年，道："这个小哥

哥是头一次来吧，我怎么觉得有点面熟?”

蒋秋生道：“当然面熟啦，他就是张忠民的儿子。”

月月红夸张地“啊”了一声，道：“难怪呢，“一点红”妹妹的命好啊，儿子都知道上这地方玩耍了。”

蒋秋生道：“他还是童子呢，今天我来给他启蒙，他只带了二百文，你可别斩他。”

月月红道：“我们这里最便宜的姐儿是一百文，看在“一点红”妹妹的份儿上，我给他安排一个相当的——我警告你，你可别欺侮他是生手。”

稍后，来了一位雏妓和一位四十开外的女人，蒋秋生道：“二位姐，这位小哥哥还是个童子，得我在旁边给他示范，我们进一个房间好了。”

一老一少两位粉头先入花房，蒋秋生领了张凯年也跟了进去。

花房布置得跟洞房一般，家具、被铺都是红色的。事毕，蒋秋生问道：“感觉如何?”

张凯年道：“还有点味道。”

蒋秋生道：“今天你该知道了，张忠民每次背着你都是在这里玩。你给我记住，今天的事不许告诉你爹。”

“不会的，我又不是傻子。”张凯年这下放了心，因为他最怕蒋秋生把这事张扬出去。

但是，后来发生的事却让张凯年感觉到蒋秋生言而无信的可怕。

几天后，张凯年随父亲去衙门，那些公差见了面就冲他笑——这种笑很特别，有一种怪怪的味道，张凯年敏感地意识到，可能是去“怡春院”的事被他们知道了。转而他又安慰自己，这事除了蒋公差知道，再没有其他人在场，他们应该不会知道。巳牌时分，大家正在玩牌，蒋秋生办事回来，一公差叫住他道：“老蒋，你也太缺德了，人家凯年出钱，你还要喝头道汤。”

张凯年羞得面红耳赤，希望是自己听错了。蒋秋生见张凯年也在场，故作不认账道：“瞎讲，你听谁说的!”

那公差道：“哟，昨天发生的事你今天就不认账了？那是你自己说的，还有



好多人在场。”

又一公差道：“蒋师傅做人要厚道，你把我们当什么了？昨天你吹牛的时候我也在场呢。”

张凯年面热心跳，只希望蒋秋生否认到底，岂料他走过来把一只大手攀在张凯年的肩上，笑嘻嘻道：“咱凯年太小，我做叔叔的得教他，凯年是不是这样？”

“凯年真是这样吗？”公差们哈哈大笑，笑得很放肆。

张凯年无地自容，恨不得找个缝钻进去，因为父亲也在场，他感到脸上烧得厉害。先说话的公差仍然不愿放过他，对张忠民道：“张师傅，莫非是你不好意思言传身教委托蒋师傅代劳？”

张忠民回敬道：“你这野种忒无聊，连亲老子也敢取笑，早知道这般当初和娘干那事时我该把一泡水射到外面去，今天就没有你这个忤逆不孝的畜牲了！”张忠民骂完又安慰张凯年：“没事的，男人嘛，不晓得玩才是羞事，只是你年纪还小了点儿。不过也好，你既然知道还有那么个好玩的地方，就要想办法挣钱。凯年，你告诉爹，你打算用什么方式挣钱？”

张凯年以为父亲要打他、骂他，想不到这种事到了父亲口里反而变成了好事，也不再难为情了，遂回答父亲道：“我当刽子手挣钱。”说完，他环顾左右，发现这阵子没有人取笑他了。

张忠民对儿子的回答很满意，他走近用手抚摸张凯年的头道：“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仔打地洞，我们是当刽子手的命，认准了就行。你才第一次上场，今后的路还有很长，你的命比爹好，从小就在法场摸爬滚打，不像爹长到十几岁连杀鸡都怕突然就要上场杀人。这些叔叔都是好人，你在衙门混今后还少不得大家帮忙，开几句玩笑是因为喜欢你，不要往心里去。”

张凯年点点头，表示理解了父亲的话。欲知张凯年第一次上场杀人后又有了怎样的经历，下回定见分晓。

孤独的刽子手

第二十五章　第四代刽子手

柴刀大哥被斩后，陈凯年一夜成名，再有几次，他就能独当一面了。张忠民于是退了下来，等着儿子娶了媳妇抱孙子。然而他在家里闲了一段时间，毛病就出来了——全身酸痛得难忍，右手像有无数只虫子钻进骨头里乱拱、乱咬的难受，继而头疼、发烧各种毛病一齐上来……可是，一旦他到法场亲手杀一个人，一切的不适就消失了……于是，他明白了，他也杀人成瘾了，这种毛病的特征是，如果不杀人，很快就会死去。



却说张凯年第二次正式出场是二个月后的光绪二十六年十月。这次斩首的是都梁著名的杀人狂“柴刀大哥”。

柴刀大哥的父亲苦茶道人是都梁名士。苦茶道人本为读书人，系咸丰年间举人，也曾混迹官场。官场是个名利场所，黑暗且复杂，一介书呆子置身勾心斗角的环境注定了是要吃亏的。他在官场的日子用“水深火热”来形容一点也不为过。这个一心只读圣贤书的酸儒于一个偶尔的机会在一本杂书上读到了一首词，这首词会他产生了强烈的共鸣，其词曰：

观棋柯烂，伐木丁丁，

云边谷口徐行。

卖薪沽酒，

狂笑自陶情。

苍径秋高，对月枕松根，

一觉天明。

认旧林，登崖过岭，

持斧断枯藤。

收来成一担，

行歌市上，易米三升，

更无些子争竞，时价平平。

不会机谋巧算，没荣辱，

恬淡延年。

相逢处，非仙即道，

静坐讲《黄庭》。

这首词犹如浊世中一条雨后洁净的小路，引他到了清新宽广的境地，在这里，他似乎找到了理想中的乐园。几千年来，中国的读书人如果没有成为真正的官僚，都或多或少有一点陶渊明式的避世情结，不过像苦茶道人这么执迷的人却是少见。在某一天，苦茶道人果然就弃官不做，率妻儿来到终日云遮雾罩的枫木岭搭棚而居。其实等待他的遭遇是早就注定了的，在这里他得到的不是“非仙即道”的逍

遥，而是现实的残酷。一家人的吃喝用度让他焦头烂额。他也试过“卖薪沽酒”，山民们挑着大捆大捆的柴健步如飞到了街上确实能“易米三升”，而他用尽吃奶的力气挑着少得可怜的一点儿茅柴“行歌市”，别人给一个包子钱还有点嫌贵。他只恨自己未能成仙得道，七情六欲的俗事折磨得他苦不堪言。更兼他虽逃离了官场中的虎狼，却置身真正野兽的包围之中。有时半夜时分柴扉被拱得“哧哧”作响，醒来看时，外面全是野兽灯笼似的眼睛……

苦茶道人也意识到自己错了，他后悔不该一时冲动住进深山，但读书人饿死事小，面子事大，为了这在别人看来一文不值的脸面，他在山里硬顶。顶了没几年，他和妻子终因贫病交加而撒手西去，留一个外人不知名字的儿子在山中砍樵度日。这无名男孩长到十八岁的那一年，一个独行客因错过了路程与同伴失散，借宿他家中。清晨，独行客去茅厕解手，他发现枕头边有一包袱，打开包袱，里面有不少银子。他这个无名汉是樵夫，一担柴从山上砍下来再挑到街上卖需要花两天时间，到手的收入是几十文，这么多银子，那得砍多少柴啊！于是，他决定把银子据为己有。独行客回到屋里见无名汉表情扭曲地抱紧他的包袱，一场争执就不可避地发生了。二人扭打成一团，他被逼到了绝路，从床底下抽出柴刀几下子就把独行汉砍死了。他杀了人一开始还有点害怕，担心死者的亲人寻仇，后见并没有谁来找麻烦，心中就释然了。有了银子，他才不愿再砍樵，当银子花光后，他又盯上了驿道上的其他独行人。久而久之，他迷上了这一行，专用柴刀在驿道上袭击独行商客。被人称之为“柴刀大哥”，他的“威名”吓得出门人都不敢从枫木岭上路过。这难不住他，他又选了其他地点犯案。由于他杀人无数，终至成瘾，到了后来若是半个月不见人血就像大烟鬼犯烟瘾一般全身不舒服，且症候日重，非要杀了人才能恢复常态。官府费了好大一翻周折才把他缉拿归案。

处斩柴刀大哥是都梁有史以来最轰动的大事，方圆数十里的百姓都来看热闹，有些离州城远的，头一天就等在“一家坪”了。

其时衙门主事王红贵已经去世多年，这位置由他的儿子王一堂接替。王一堂在处斩柴刀大哥的头一天来到“一家坪”，见那里人山人海，就向知州报告。



知州害怕出事，临时改变主意把王城坪设为法场，并嘱王一堂不要走漏消息。

也就在前一天的晚上，张忠民父子也商量开了。张忠民不打算让儿子出场，他认为像柴刀大哥这样的大恶人张凯年恐怕驾驭不了，盖时围观的人一定很多，万一有什么闪失不好交差。张凯年才杀了一个人，心里痒痒的有点儿跃跃欲试，父子二人争执了好一阵，张忠民最后说服了儿子。张忠民的理由是：张凯年要杀人今后机会多的是，杀柴刀大哥这样的恶人万一出现意外，在心里会留下阴影。还有一个原因张忠民没有说出来：他就要封刀了，如果把杀柴刀大哥作为收山之作，在他的刽子手生涯中算是有了一个圆满的结局。

次日巳牌时分，兵勇、公差如期押着死犯从衙门出来。柴刀大哥果然是一位大恶人，游街示众时昂首挺胸、全无惧色。游了没多久，后面就跟了一大堆看热闹的，所到之处大街小巷都挤满了人。

游行队伍到了济川门突然就不朝东走了，而是抄日升街经文庙直上王城坪。到了处斩地点，那里早就守满了兵勇，因见后面源源不断地尾随了大批看客，张忠民想早点结束——但柴刀大哥却不肯下跪，睁圆一双牛眼恶狠狠对张忠民道：“老东西，给老子砍准一点，不要拖泥带水——记住老老实实给我活着，十八年后我把你的头割下来当夜壶！”

张忠民回敬道：“贼东西给老子好生听着，来生要规规矩矩做人，否则你等着瞧——十八年后谁把谁的头砍下来！”

柴刀大哥的确恶劣，死到临头还想害人，他感到大马刀快要架到脖子上了，就把身子向右后倾斜，用脖子迎接刀刃，目的是要喷张忠民一脸人血。张忠民一眼就看出他的用心，遂虚晃一刀，柴刀大哥见没有迎着刀，便慌神了。趁此机会，张忠民一脚踹向他的腿弯处，柴刀大哥“扑通”一声跪在了地上，张忠民大声喝叫：“大胆妄贼，还想站着挨刀，你爷爷杀人无数还没有这样的先例！”

张忠民正要开斩，张凯年见父亲在那里出尽风头，心里痒痒的也想上场，于是上前央求道：“爹，你早就出名了，今天这机会还是给我吧，我不会让你失望的。”

张忠民想了想，觉得儿子的话也有道理，就退下来让张凯年上场。

柴刀大哥见换了一个小刽子手，就不老实了，在地上滚将起来。张凯年冷

不防他来这一手，当下慌了神，正不知从何处落刀，站在一旁的张忠民提醒说：

“别怕，他不老实先给他吃点儿苦头，煞煞他的锐气。”

受到启发的张凯年用刀在柴刀大哥的脖子上戳了一下，刹时血如泉涌，痛得柴刀大哥在地上哇哇大叫：

“好痛，快点成全我，快、快！”

张凯年这下找到了“感觉”，他后退一步拄着刀站在一旁，慢吞吞地说：

“你这种人我们父子奈何不得，我也要退场了，要公差把你押回大牢，等找到了道行高的刽子手再送你上路。”

“小哥哥，你别走，你就是道行最高的刽子手，你快点成全我，我痛着不好受啊。”柴刀大哥一改刚才的嚣张气焰，向张凯年求起情来。

张凯年不愠不火，等到柴刀大哥整个儿崩溃之后才道：“算啦，得饶人处且饶人，你既已认输，我就不再为难你，但你得自己跪好，跪好了我才好下刀。如果你敢再耍滑头，当心本大爷想出新花样玩死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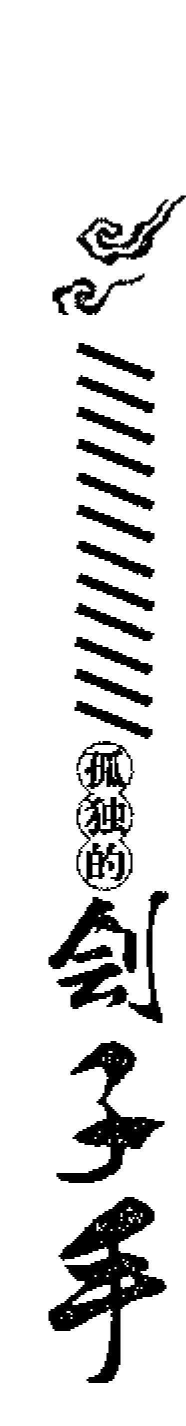
“你快下刀吧，我再也不敢了。”柴刀大哥忍着剧痛爬起来，便规规矩矩地跪好。

柴刀大哥被斩后，张凯年一夜成名，再有几次，他就能独当一面了。张忠民于是退了下来，等着儿子娶了媳妇抱孙子。然而他在家里闲了一段时间，毛病就出来了——全身酸痛得难受，右手像有无数虫子钻进骨头里乱拱乱咬的难受，继而头疼、发烧各种毛病一齐上来……可是，一旦他去到法场亲手杀一个人，一切的不适就消失了……于是，他明白，他也杀人成瘾了，这种毛病的特征是，如果不杀人，很快就会死去。

都梁的刽子手有张凯年就足够了，张忠民不得不去城步当了刽子手——如今他当刽子手不再是为了生存，而是一种积习难返的习惯。

其时，正是清朝政府内忧外患、岌岌可危之际，在湘省境内，各种反清势力正发展壮大，清政府为了苟延残喘，正疯狂地镇压革命、屠杀人民。张忠民父子自然也就成了腐败政府的帮凶。张忠民很老了，可是只要有人给他杀，他就精神振奋，浑身是劲，能吃能睡，和粉头上床一点不逊色于年轻人。

每天有各种风声传来，张忠民父子也感受到，这个时代正在发生着巨变，





旧的朝廷会被一个新的社会所替代。他们还知道，很多地方已经废除了斩首，正试用枪决的办法。

张忠民身体硬朗，他知道自己的事，只要有人给他杀，活九十岁不成问题。如今斩首要废除了，他认为这是老天爷不让他活到九十岁了。好在他很豁达，觉得自己已经够了，唯一的遗憾就是没能看到孙子。

宣统三年，张忠民七十一岁，张凯年二十四岁。因为风声越来越紧，元宵过后父亲就商量何去何从的大事。张忠民最关心的还是儿子，这些年父子二人有了点积蓄，计划让凯年回到老家罗溪买地娶媳妇，至于他自己，只要斩首制度一天不废除，他就一天不离开衙门——一来是多赚点钱，二来不干这事他没办法过日子。据可靠的消息传来，不少大地方都改用枪毙，不过都梁地处偏远，山高皇帝远，一下子还不会废除斩首之刑。张凯年见父亲不愿走，他放心不下，也不愿一个人回到罗溪。

宣统三年八月十九日（1911 年 10 月 10 日），武昌新军起义，辛亥革命爆发。都梁知州龚鹤畴预料一场改朝换代的暴风雨已经来临，这时候，他只能静观时局再思应变。

九月初一，革命党人焦达峰、陈作新在长沙率新军起义，攻占巡抚衙门，成立“中华民国军政府湖南都督府”，焦、陈二人为正副都督。

九月初九，宝庆革命党人起义，攻占府城，成立军政分府。消息传到湘省各州县，署衙人心浮动，何去何从已成了迫在眉睫的事。所有的知州、知县都有着一种心态——若响应起义，又恐这次革命如昙花一现，到时候就得掉脑袋。因此，持观望者占了多数。

张忠民本为一介布衣，也不问眼下的政治迹象意味着什么，对他个人有何影响。一日，张忠民见主事王一堂急如热锅蚂蚁，就说：

“看你最近愁眉苦脸的样子，莫不是家中有了事情？”

王一堂不满地看了他一眼道：“不知道你是装呢还是真不知道，若是真不知道就无可救药了。”又用教训的口气说，“都快改朝换代了，你还懵不知天。”

“我是个当差的，改朝换代关我何事？”

“改朝换代你就得脑袋搬家。”王一堂说。

张忠民以为他说着玩，这下见他的神色如此认真，也上了心，遂问道：“王主事你说‘脑袋搬家’是什么意思，我一个当差的也犯了他们的王法不成?”

王一堂以不耐烦的口气道：“除了你们这号人，还有谁算得上是犯了他们的王法？你亲手杀了那么多革命党人，你忘记了人家可不会忘记。革命党人如今要坐江山了，你老老实实等着受死吧!”

张忠民目瞪口呆，自打当了刽子手，他只管听衙门里的安排杀人，也不去想他杀过的人中谁是革命党人，谁不是革命党人，更没料到革命党人有朝一日要坐江山。再一想，自己已经七十多岁了，死也死得值了，他放心不下的就是张凯年，他缠住王一堂追问：

“我儿子没当几年刽子手，他不会治死罪吧?”

王一堂本来不想理睬张忠民，见他问个没完没了，就问张忠民：

“当年你在长沙凌迟了两位土匪，是吧?”

张忠民点头：“这事大家都知道。”

“这就麻烦了，你知道如今在省军政府当都督的焦达峰是谁吗？他就是当年追杀你的王一风的密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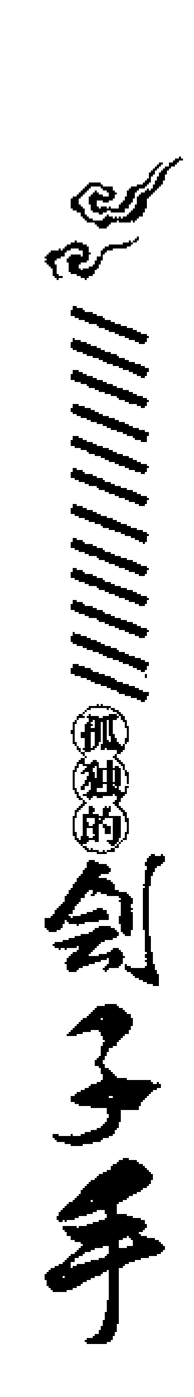
这一句话对张忠民来说如晴空霹雳，回想他和李政光从长沙回来的经历，便感到末日已经来临。他赶紧到城步领了剩下的薪俸，次日又急着回来。

那时都梁城墙固若金汤，老百姓白天进出城只能通过东西南北四门，一到夜晚戌牌正刻，守城兵勇即紧闭城门，再不许有人出人。

张忠民回到都梁，正好赶上最后一拨人进城。张凯年见父亲神色紧张地回到家里催他快走，心下就明白了几分，因为近段时间他在衙门里也听到风声。只是他认为革命党人再怎样报仇，也轮不到他们这些“小鬼”，他说：

“这几年我们是杀过不少人，可也是衙门里安排的，要说抵命，首先就得把知州老爷抓起来办了，再就是主事，最后才会轮到我们。”

“凡跟人作过对的都杀，包括我们也要杀。”张忠民道：“每个朝代新皇帝坐江山都要大开杀戒祭旗。”他不想把真正原因说出去，怕吓着儿子。





“爹，这是好事呢，即然要杀这么多人，得用刽子手，我们又有生意了。”张凯年不以为然说，“再说了，就算要杀我们，有知州大人垫背，一个小当差的怕什么!”

“都什么时候了，你还说这些没高没低的话。”张忠民急了，只好道：“现在的大官明确提出不能砍头，要用枪杀人。你可能还不晓得，过去我在长沙小吴门凌迟了两个土匪，听说他有不少手下后来投靠革命党做了大官，只要他们坐了江山绝对不会放过我。”

张凯年果然被这话吓住了，立即决定跟父亲一起出逃：“这么大的事你怎不早讲，看势头革命党是要稳坐江山了，我们是得赶紧逃命。”

“我不讲是怕吓着你，还有更大的事呢，我不告诉你了。”

“爹，什么大事？你不讲，我没有心理准备，那更是害了儿子。”

张忠民想想觉得儿子说的也有道理，一咬牙就交了底：

“湖南现在的正、副都督，就是当年从长沙一路追杀你爹的那两个人的密党!”

张凯年吓得打一个战颤，急道：

“爹，我们今晚就得逃，您说去哪里好呢?”

“没什么好地方可逃，我们还是回老家吧，那里山高林密，官兵来了也有躲藏的地方。”张忠民早已做了安排。

父子俩当即就收拾细软，也不打算跟张凯月打招呼，带上一头系了铁钩的麻绳潜人夜色，摸索着向城北行走。

在城北有一处临山坡的城墙防守最为松懈，张忠民曾听背尸汉谭国民说过，他们去城外盗墓都是用带铁钩的麻绳从那里出进。

父子俩来到墙根下，城墙不高，只有一丈二尺的样子，城墙上空是满天繁星。张忠民抛了几次铁钩，总算挂牢了，再四下里望望，见无异动，才对儿子说：

“趁着现在守城的兵勇不注意，你快点过去。”

“那你呢?”张凯年问父亲。

“我老了，爬不过去。等天亮后走城门出去。如果没有事，我会回老家与你团聚，如果不见我回来，那就是我们父子缘尽了。”

不知张家父子是否缘尽，下文定有分解。



第二十六章 第一个被枪决

「你怎么现在才到，我们等了你好久，张师傅知道你要来，不肯吃衙门为他准备的酒菜，一定要吃你送来的东西。」

「我……我去了『一家坪』……」张凯月嗫嚅道。

「看样子你们父女真是没有缘分，『一家坪』是过去的旧法场，知州大人投靠革命，要用教场坪作刑场。你来了正好，张师傅就交给你了。」



却说张忠民要放弃和儿子一起逃跑，张凯年却死活不愿丢下父亲，他道："爹，别说得这样悲观，我们还是一起回家。您在下面稍等一会，我先上去再来帮您。"

张凯年凭着年轻力壮爬上了城墙，又把包袱吊了上去，随后张忠民也试着往上爬。终究年岁不饶人，几次都从半壁上掉落下来，更麻烦的是，他掉下来的响声惊动了城墙边人家的狗。

狗吠声由一只变成四五只，最后它们竟相冲到墙根下与张忠民对峙。随后那些正在睡觉的守城兵勇也被惊醒了。张忠民急了，赶紧催促儿子：

"凯年，快走，不要管我！"

"爹，再努把力好吗，只要咱爷儿俩手拉到手就成功了。"张凯年仍不愿放弃。

"你是想让张家绝后吗？再不走我就撞死在你身前！"张忠民为了儿子尽快脱险，已抱定一死的决心，末了，他含着泪道："凯年，只要你脱了险，保住了张家的根，就是对我最大的孝敬。"

"爹，我走了，多保重。"张凯年拗不过父亲，只好含泪放弃。

兵勇在狗们的指引下就轻而易举地抓到了张忠民。张忠民并不在意自己被抓，他最关心的是儿子是否逃脱。

"张师傅，怎么是你，深更夜静来这里干什么？"火把下一兵勇认出了张忠民。

"睡不着，来这里透透气。"张忠民道。

"透气？透气就得爬城墙吗？说真话，逃走的那位是谁？你们到底在干什么？"

"逃走的是我的相好，我们爬城墙想私奔。"张忠民尽量用谎言敷衍。兵勇们哈哈大笑，他们还没见过七十多岁的老头和相好私奔的。笑归笑，他们仍是不愿放过张忠民。

"不管你是透气还是私奔，你去跟衙门里的人说清楚。"兵勇们把张忠民送进衙门交给大牢。

牢里的狱卒多数认识张忠民，他们对张忠民深夜爬城墙逃走感到不可理喻。

多数人猜测他在城步犯了命案。左问右问不得要领，狱卒们只好例行公事大刑伺候。

张忠民受不住皮肉之苦，他提出条件要见蒋秋生，然后才说出逃走原因。狱卒们一听感到此事非同小可，立即向知州龚鹤畴报告。蒋秋生听到消息慌忙买了好酒好肉前来探狱。

"我们相识几十年感情一直很深。张师傅，你有什么事情需要我帮忙吗?"蒋秋生问道。

"你在外面消息灵通，帮忙打听一下我的事什么时候可以了结。你不知道等死有多难受。"

"应该不会拖得太久，"蒋秋生道，"我听王一堂说衙门里正在整理你屠杀革命党人的罪证，整好后龚知州把你的人头一并交给两位新都督。"

张忠民冷笑："知州先杀我，要不了多久都督就会把他杀了——我得感谢他，若落在革命党人手里，肯定也会把我处以凌迟。"

"我听人说，革命党没有凌迟和砍头，改用枪毙，凡是过去朝廷的那一套，统统都革命。"

"这么说凡给朝廷当官的都得枪毙，包括这个当差的饭碗也要革命？你干别的事行吗?"

"是呀，我愁的就是这个，早知道学门手艺该有多好。"

"你也别愁，天不生无路之人，只要活着就会有门路。"张忠民安慰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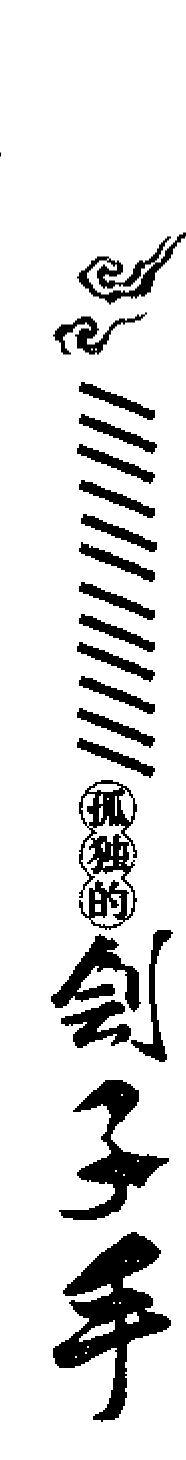
那边传来衙役的干咳声，蒋秋生明白是在催他，起身道：

"我得走了。如果没有特殊的事情，我可能不会来了，你还有什么需要交代的吗?"

张忠民道："麻烦你转告凯月，要她过来一下。万一她不能来，就请你转告她——我的事情了结后要她念在父女一场的份上请两个背尸汉把我葬在乱坟岗，并别忘了做上记号，等她哥哥有了一男半女后好给我上坟。"

"你辛苦一辈子，这样是不是太委屈你了?"

"最多只能这样了，她有她的难处，即使她愿意，还不知道女婿愿不愿意





呢。按理我是有儿子的人，女婿是没有义务埋葬岳父的。”

蒋秋生知道张凯月嫁在半边街一位姓匡的篾匠家里，他来到匡家，偏巧张凯月一早就挑着篾活下乡赶集去了。蒋秋生一心想着尽快把事情办妥，就对匡委民道：

“一个女婿半个儿，你老婆不在家，你去也是一样的。”

匡委民二话没说停下活计就要走。父亲匡海鹰一边向儿子使眼色，一边提着调门道：

“这个样子就去见岳父老子？不换件干净衣服么！”

匡委民进屋换衣服，匡海鹰满脸堆笑地招呼蒋秋生抽烟，却没有火。老匡随后也进屋去了，父子俩在屋里嘀咕了一阵儿，匡委民出来后突然改变了态度：

“蒋师傅辛苦你来这里跑一遭。我想了一下，还是凯月去为好，他们父女好说话。你也知道，现在是生离死别，他最想见的人不是我而是凯月。”

蒋秋生愕然，他早就听说匡篾匠小气、势利，今日算是亲眼见识了。他也知道张忠民平常待女儿、女婿不薄，就赌气道：“既然这样，凯月也不必去了。你岳父交代，他死后不置棺木、不买墓地，葬在乱坟岗做上记号就行。”

蒋秋生走后，匡家父子又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似的忙手头的篾工活，只是到了傍晚时分，老匡望了望外面的天色，然后若有所悟地对儿子道：

“你老婆就快回来了，你岳父的事你打算告诉她还是不告诉她？”

“生死一次，我当然得告诉她。”匡委民不假思索地道。

“按她的性子，今晚就会去探狱，探狱总不能空手去吧？”老匡试探着问儿子，末了又加了一句，“这个时候，市面上的肉早就卖完了。”

经父亲提醒，小匡不免焦急起来，喃喃道：

“那，那怎么办呢，总不能把家里的鸡杀了吧！”

“几只鸡正长膘，杀哪一只都不划算。依我的想法就不要告诉凯月了，反正是要死的人了，吃什么东西都是浪费。”匡海鹰终于把内心的想法说了出来。

“那就不告诉她吧。”匡委民想了想也同意了。有其父必有其子，在小气这一点上匡家父子半斤八两。

父子俩刚商量完毕，张凯月就回来了，她把卖得的钱都交给公公。老匡把货款一连数了三遍。张凯月趁着公公去房里放钱的时机悄声问丈夫：

“我在集上听到有人说，守城兵勇前天晚上抓到一个爬城墙逃跑的刽子手，会不会是我爹？”

匡委民正不知如何作答，没想到平常耳背的公公却把儿媳的话听得一清二楚，慌忙折回来替儿子答道：

“亲家公在城步当差，怎么会到都梁来了呢。这年头什么样的谣言都有，别信那么多。”

凯月在集市上忙于卖竹篓，也没听仔细，见公公这般说，想想也有道理，就不再深究了。

仿佛是心灵感应，这一晚的后半夜张凯月从梦中惊醒后再也睡不着，总是感到父亲的影子在床前晃荡。她没有惊醒丈夫，起来点上灯感觉才好了点。但不到一炷香的工夫，公公在隔壁喊着儿子的小名道：

“狗砣，我们不是大富大贵的府第人家，灯油可是用钱买来的！”

凯月把灯吹灭，心烦躁得厉害，到天亮都未能睡下。她起床洗漱后准备回娘家向哥哥打听一下父亲的情况。可是尚未开言，比她起得还早的公公把已经扎好了的竹篾货放在她的身前，叮咛道：

“今天是东庄的集，去那里路远，得早一点上路，早餐缠在担子上，饿的时候在路上边走边吃。”

张凯月只好挑着挑子上路，但她没有完全听公公的直接就去东乡，而是进城回了娘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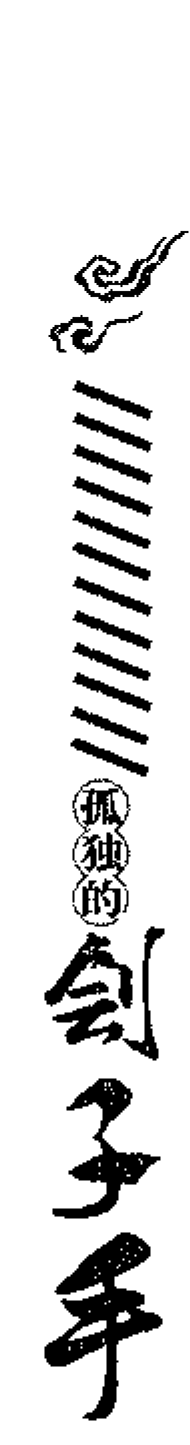
张凯月来到乔家大院，发现娘家大门由铁将军把守。想着哥哥可能到衙门点卯去了，正准备离去，一位过去的邻居看见她就打招呼：

“凯月你还知道回来看看呀！”

张凯月听出这位邻居话中有话，就问：

“婶娘，你知道我哥哥去了哪里？”

“怎么，你还不知道你爹在牢里吗？”





"你说什么，我爹犯的什么法?"张凯月惊呆了。

"我也不知道。"邻家婶娘道，"你最好还是去衙门里问问。"

张凯月心急如焚地来到衙门，蒋秋生见张凯月挑着一担竹器货，心里老大不高兴：

"张凯月你还是人吗，你爹今天就上路，你还有心思去赶集做生意!"

"我现在才知道，蒋叔叔，我爹到底犯了什么王法?"

蒋秋生一听心里就明白匡家父子没有把话转告给她，只好又把张忠民交代过的事重述一遍。张凯月泪如雨下，央求道：

"蒋叔叔，你帮我去说说好话，我想跟爹见上一面。"

蒋秋生为难地道：

"现在不行了，马上就要开斩——不如这样，你找个地方把货寄存了，再去法场等候。我把游街的时间安排紧一些，到了法场让你们父女有见面说话的时间。"

张凯月千谢万谢，她把一担竹篾货寄在衙门附近的店门口，从扁担上取下两个早餐用的烤红茹，又用身上仅有的三个铜板买了几个包子一并用手巾包好。杀人的洋号声很快就从衙门传出，张凯月不敢逗留，一口气就跑到了"一家坪"法场。

当她坐在法场的草坪上，肚子立即唱起了空城计，虽然手里有包子、红茹，但她不敢动，那是留父亲"上路"吃的。

坐了一阵儿，她突然感到不对劲了，环顾法场左右空空荡荡不见一人；抬眼眺望——玉带桥那头也全无动静。这异样的清静使她感到不安，她在心里猜测："莫非衙门里突然变卦不斩人了?"

转而她又想到也许是自己太性急了，杀人还要游街，不会有那么快。

张凯月又耐心地坐了好一阵，她终于按捺不住了，这时她看到陆陆续续有人从城里回来路过这里，她忍不住上前打听：

"过路大哥，听说今天'一家坪'办人，怎么还不见动静?"

那过路人看了张凯月一眼，突然笑出了声：

"你就在这里等着看杀人？知州大人如今投靠了革命，不再兴做这一套了，杀头已经改作枪毙，刽子手张忠民已经在早西门教场坪枪毙了！"

张凯月如五雷轰顶，一路哭着来到教场坪（张忠民是都梁第一位被执行枪决的"犯人"，从此教场坪成了都梁的专用刑场，一直延续到解放初）。蒋秋生迎上来对她道：

"你怎么现在才到，我们等了你好久，张师傅知道你要来，不肯吃衙门为他准备的酒菜，一定要吃你送来的东西。"

"我……我去了'一家坪'……"张凯月嗫嚅道。

"看样子你们父女真是没有缘分，"一家坪"是过去的旧法场，知州大人投靠革命，要用教场坪作刑场。你来了正好，张师傅就交给你了。"

张凯月不再与蒋秋生说话，她一眼看见躺在血泊中的父亲，就不顾一切扑上去，连那包食物掉在地上都浑然不知：

"爹，女儿对不起你，你养我这么大，没有得到半点回报，连最后的上路食都没吃上！"

张凯月哭够之后，听到消息的狗砣也赶了过来。夫妻俩望着张忠民的尸体竟然一筹莫展，直至几个背尸汉过来谈生意才想起该让死人入土为安。为了实现父亲的遗嘱，张凯月低声下气地跟丈夫商量：

"狗砣，我哥哥正在逃命，爹的丧事归我们办好吗？"

"你说丧事怎么办呢？"狗砣的表情很不自然。

张凯月本想买一具劣等棺材，再请几个道士简单超度一番，她看见丈夫的脸色很难看，就在心里打消了念头：

"我爹是个知趣的人，他只求一床草席裹尸，请几个背尸汉葬在乱坟岗。"

狗砣不再多说话，就与背尸汉讨价还价起来。背尸汉以张忠民是刽子手煞气重为由，漫天要价，竟扬言没一两银子宁愿回破庙睡大觉。正争执不下，匡海鹰怕儿子吃亏特地从家里赶来"掌本"。他一听就大骂背尸汉：

"你们这是趁火打劫，埋一个死人要一两银子，我们也是干苦力活的，凭什么这些钱要给你们白赚！"



匡海鹰本想吓唬他们，以达到砍价目的，岂料背尸汉以为他们真要自己干，就走开了。这狗砣急了，埋怨父亲道：

“这下好了，真要自己干了。”

“贱骨头，天生要饭的命！”匡海鹰认了真，冲着背尸汉的背影啐道，“自己干就自己干，我去山上挖坑，你两口子把尸身抬到‘一家坪’去。”老匡说着就要回去拿锄头，才走几步又有所顾虑地对儿子道，“狗砣啊，枪毙的人晦气重，我看你还是不抬为好。”

“我不抬谁来抬呢！”狗砣没好气地道，末了又向凯月发牢骚，“你爹就是瞧不起女儿，连死都想着不给他的儿子添麻烦。”

本来一直在忍耐的张凯月再也忍不住，哭道：“我爹不用你们管，我自己背到山上去埋。”她一咬牙，果然把父亲的尸体背上了肩。但毕竟是个女流之辈，没走几丈远又放了下来。这时，狗砣看看妻子又看看父亲，正左右为难，两个道士走过来拉生意：

“要做法事么？花点小钱亡者在阴间少受苦难。”

匡海鹰不耐烦地挥着手道：

“去去去，连背尸汉都请不起，哪里还有钱请道士。”

道士讨个没趣，才离开几步，就被张凯月叫住了：

“两位师傅留步，我要给亡者做法事。”

匡家父子吃惊地看着凯月，狗砣见父亲给他使眼色，就道：

“你疯了？做道场得花很多钱。”

“这是我们张家的事，你们放心，我不会花你们的钱。”凯月用不屑的口气对匡家父子道。

两位道士交换了一下眼色，其中一位走过来用不信任的口气问她：

“这位当家的说得对，做道场得花钱，你拿得出吗？”

“我敢请你们，我的事自然不必你们操心。”张凯月在身上摸了一阵，最后摸到头上，取下一对金耳环示给道士，“这个够了吗？”

“够了，还要不了这么多，”道士跟凯月说话，眼睛却看着匡家父子。

“你们不必看别人，这金耳环是亡者给我的陪嫁，我现在要还给他，”凯月说着就哽咽了，“我还欠他很多已经没办法还了，只望二位师傅尽心作法，让他早登仙界早享福。”

“一定，一定。”两位道士异口同声道。

张凯月为父亲买了一具不算很差的棺材，又在刑场就地扎了一个灵棚，然后向父亲生前的朋友发了丧讯，披麻戴孝在父亲灵前做了三天简易道场。

出殡的前一天晚上，蒋秋生及一班公差、衙役前来吊丧，匡家父子也来了。张凯月接待了蒋秋生一干人等，却退还了匡家的“奠仪”。

张忠民入土为安后，张凯月搬回了娘家，狗砣来接过她几次，都吃了闭门羹。乔家大院的老人告诉他，张凯月去云山妙尼寺找她姑姑妙湛师父去了，平常很少归家。狗砣知道凯月不会回心转意了，为了挽住面子，他主动写了休书。


剑之手
尾声

父亲在眼皮底下被抓走，对张凯年来说，那种撕心裂肺的痛楚是刻骨铭心的。但是，为了保住张家的香火，父子俩只能忍痛选择分离。

张凯年知道，这一别就是阴阳相隔，因此，他回到罗溪老家就在家里增设了父亲的灵位，每天早晚烧香供奉。

张凯年的老家张家寨地处雪峰山腹地，这里天高皇帝远，几乎与世隔绝，距离最近的驿道也有10余里山路。纵如此，他仍然过着提心吊胆的日子，只要村口那棵古银杏树下出现陌生人，他就躲起来。在法场上杀了那么多人，他早已看淡了生死，他之所以恋世，无非是为了父亲的遗愿——张家香火的承传。

几年过去了，当他的心安定下来后，他用从城里带回的银子在三十里外的地方买了几亩上等好田。这样，他就在自己的田边搭棚而居，藉此抛开那种被官兵追捕的阴影。

民国三年，张凯年娶了一位陈姓女子为妻，次年生下儿子张承传，接着又一连生下四个女儿，其中两个女儿夭折。夫妻俩男耕女织、抚育儿女，日子倒也过得平稳，但是，每逢清明或春节，张凯年就情不自禁地想起都梁——他想念妹妹，想认父亲的坟……只是他没有把握，他担心去了后还能不能回来，望着几个未成年的子女，他只好打消了去都梁的念头。

张凯年有好几次子夜惊醒，回想起梦中与父母、妹妹团聚的情景，然后再也无法入睡，直至泪湿枕巾。他暗暗发誓，一定要在有生之年了却夙愿。

偶尔，村子里也有人去都梁，并带回一些信息，但张凯年不敢去问，害怕听到对自己不利的坏消息。那些信息经过无数次的口头流传，最后由他的孩子们带回家里——皇帝彻底垮台了，那些推翻清朝的革命党人似乎也没占到大便宜，外面正在大开仗……

斗转星移，沧海桑田，外面的世界虽然几度天翻地覆，但对窝居深山的张凯年来说，除了年纪慢慢变老、儿女一天天长大，并没有太多的变化。

民国十三年冬，都梁城里一位做山货生意的商人进山收购兽皮，他投宿张家竟然没有认出张凯年来。这让张凯年明白，他已成了一个彻头彻尾的山民。他带来了许多令张凯年震惊的信息——两位都督上台没多久就被谭廷凯的部属







暗杀，不仅如此，许多双手沾满革命党人的朝廷命官都摇身一变成了民国新贵，甚至连下令枪毙张忠民的龚鹤畴在清朝改换民国的时候也是原官……

这些信息促使张凯年下定决心回城里去看看。

民国十三年岁末，张凯年带着10岁的儿子张承传回到阔别十四年的都梁城。

十四年过去，都梁城楼数易大王旗，他在半边街匡家没有找到妹妹，再去衙门打听蒋秋生就有人认出了他，那些官兵们不仅没有要抓他的意思，还表现得比较友好——这时他才相信皮货商人没说假话，信自己虽然杀人如麻，却与现今的政府没有丝毫瓜葛。

在几位官兵的热心指点下，张凯年在五里井老街找到了蒋秋生。

蒋秋生很老了，口齿不清，好在张凯年对他很熟，基本上能够知道他在说什么。

蒋秋生告诉他，张忠民葬在乱坟岗，张凯月在坟前立了石碑；张凯月回到娘家住了一阵，后来出家了；张凯月回过罗溪老家但没有找到哥哥……

次日，张凯年买了祭品带上儿子给父亲上坟，在"一家坪"乱坟岗的坟群中，张忠民是唯一立了石碑的。

张凯年在城里停留了多日，这期间，他找遍了都梁近郊的所有寺庙，也没有打听到妹妹的下落。后来因为要处理旧房才没有时间去更远的寺庙寻找。

旧房久年失修早已破烂不堪，屋里几乎没有值钱的东西，唯一可以带走的是祖先灵牌。当张凯年搬动父亲的灵位时，发现了妹妹留给他的一张纸条：

哥哥，我已出家，若有缘，可叙兄妹之情，无缘，则勿相强求。

张凯年欣喜不已，即交代新屋主，将来妹妹若回来，就要她去那罗溪陈家寨找他。

张凯年父子回到罗溪，此后每年清明都出来为张忠民扫墓，同时也顺便打听凯月的下落。直至1988年张凯年去世，兄妹俩都未能见上一面。

1991年，都梁城市扩建，乱坟岗被纳入开发区版图。张承传得到消息赶来时，山岗已夷为平地，他在工地上找到了祖父的墓碑，政府按规定给他补发了一笔"迁坟费"。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孤独的刽子手
作者＝
页数＝２９６
ＳＳ号＝１２００５０２５
出版日期＝
出版社＝